名家推荐 学生必读丛书

《格言》总编辑李彤倾情推荐 彩图版





ZHONG WAI MINGZHU DAODU

中外名著导读

★ 全景介绍，展示中外名著创作的层层内幕；深度分析，洞察文坛大师灵感的内在源泉。

吉林人民出版社

Z中外 HONGWAI

名著导读 MING ZHUDAODU




ISBN 978-7-206-05447-1
9 787206 054471 >
定价:19.80 元

TANSUO QIUZHI FAXIAN 探索 求知 发现

彩图版 MING JIA TUI JIAN XUE SHENG BI DU CONG SHU

中外名著导读








名 家 推 荐 学 生 必 读 丛 书

《格言》总编辑李彤倾情推荐

ZHONGWAI MINGZHUDAODU

吉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外名著导读 / 崔钟雷主编. —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 2007.12
(名家推荐学生必读丛书)
ISBN 978-7-206-05447-1

Ⅰ.中… Ⅱ.崔… Ⅲ.文学－作品－简介－世界－青少年读物
Ⅳ.I106-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202109 号

中外名著导读

主　　编:崔钟雷
副 主 编:王丽萍 杨黎明 孙运娟
责任编辑:马忠平　封面设计:稻草人工作室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长春市人民大街 7548 号 邮政编码:130022)
网　　址:www.jlpph.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发行热线:0431-85395845　85395821
印　　刷:沈阳美程在线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0mm×1230mm　1/32
印　　张:13.5　　字　　数:270 千字
标准书号:ISBN 978-7-206-05447-1
版　　次: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19.80 元



前言

PREFACE



在人类智慧的浩瀚宇宙中，文学作为艺术的基本样式之一，在艺术的天空中熠熠生辉。中国古人云："文为道之饰，道为文之本。"文学名著作为人类精神宝库中最灿烂的组成部分，凝聚着作家对人生、社会和时代的思考。

文学名著是时代精神的体现。时代精神决定了一个时代的文学风格。阅读文学名著不仅能提高文学修养和写作能力，而且能陶冶情操、领悟人生、获得智慧。

我们行走在人生成长的旅途中，且又处在最能吸收知识和最需要养料的青少年时代，又怎能不去阅读这些人类历史上的经典之作呢？基于此，本书遴选了古今中外近百部优秀作品结成集子。尽管本书是一部导读书，我们仍然力图为读者打造一个立体的、彩色的、极具文化魅力的阅读空间。

请打开面前的这本书吧！它像一架古琴，弹虽在指声在意，听却不以耳而以心。文不可无者在四：曰体、曰志、曰气、曰韵。体贵正大、志贵高远、气贵雄浑、韵贵隽永。四者之本，非养无以发其真，非悟无以入其妙。正所谓"无为道士三尺琴，中有万古无穷音"。

请打开面前的这本书吧！它像一座坚实的大磨盘，上盘是外国文学，下盘是中国文学，中心轴是思想，推磨的动力是对世界的好奇心和热情，我们试着把一些问题碾碎，流出的是一杯杯淳厚的精神佳酿，一切都在等着您的品味！

本书采用彩色印刷，图片精美，版式新颖，既体现了文学名著的文化底蕴，又融合了现代审美理念。使读者朋友在全方位接近大师、深层次品读文学名著的同时，获得更多的审美享受、想象空间和文化熏陶。

编　者

2008 年 1 月

目录 CONTENTS





中国文学卷

外国文学卷








中国文学卷

中国文学有数千年的悠久历史，它以其自身特殊的内容、形式和风格彰显出自己的特色，并形成了自己的审美理想。

中国文学的价值体系受中国传统的思想体系支配，其思想根源于孔子创立的儒家学派。儒家的哲学主张和文化观念，给中国文学带来了政治热情、进取精神和社会使命感；但同时也抑制了创作者自我感情的释放、自由个性的迸发和自我意识的开掘，使中国文学蒙上了过浓的理性主义的烟霭。

虽然孔子的思想对中国文学总体风格的影响占据着主导的方面，但老庄哲学对中国文学艺术的影响也是巨大的。“大音希声，大象无形”、“道法自然”造就了中国文学委婉曲折、含蓄深沉、绵里藏针、机智细巧的写作风格。

另外，中国文学还有一些打破传统写法的文学巨著，《红楼梦》堪称这一写作风格的代表，其卓越的思想性和艺术性在中国文学史上独创高峰，成为中国文学的集大成者。

诗经 Shijing

相关介绍 ——集体创作，孔子删定

《诗经》是我国古典诗歌的两大源头之一，它的作者来自社会各阶层，产生的地域也很广。除了周王朝乐官制作的乐歌与公卿、列士进献的乐歌，还有许多原来流传于民间的歌谣。这些民间歌谣是周王朝派专门的采诗人到民间搜集而成的，用以了解政治教化和风俗的盛衰利弊。各诸侯国乐师以唱诗、作曲为职业，也搜集歌谣来丰富他们的唱词和乐调，诸侯又把这些乐曲献给天子，这些民间歌谣便汇集到朝廷里了。各个时代从各个地区搜集来的乐歌，一般是保存在周王室的乐官那里的。搜集、整理和制作民歌，也是周王朝的文化事业之一。

背景介绍

《诗经》是我国最早的诗歌总集，反映西周初年（公元前11世纪）到春秋中叶（公元前6世纪）500多年间的古代社会生活，共305篇。


《诗经》中有许多反映当时社会婚姻和爱情的婚恋诗。

若按作品的不同乐调可分为风、雅、颂三部分：风指国风，就是各诸侯国的民间乐曲，包括周南、召南、邶、鄘、卫、王、郑、齐、魏、唐、秦、陈、桧、曹、豳15个诸侯国的民歌，共160篇；雅是西周京畿



经典片段

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

——《周南·关雎》

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

——《秦风·蒹葭》

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邶风·击鼓》

一日不见，如三秋兮。

——《王风·采葛》

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

——《小雅·采薇》

正音，分大雅31篇和小雅74篇，共105篇；颂是朝廷祭祀鬼神和赞美功德的乐歌或舞曲，分周颂31篇、鲁颂4篇、商颂5篇，共40篇。各篇的作者大多不可考。这些作品经过长期的积累，相传大约在春秋末年由孔子重新编订，作为其学生的教科书。先秦时代统称为《诗》或《诗三百》，到了汉代，儒家把它奉为经典，才称为《诗经》。现存的《诗经》，据说是战国时的毛亨和汉代的毛苌所传，因此被叫做《毛诗》。

内容概述

《诗经》歌咏的内容很复杂，由于诗歌的性质不同，描述的内容也相应有所不同。

《周颂》是周王室的宗庙祭祀诗。除了单纯歌颂祖先功德以外，还有一部分是春夏之际向神祈求丰年或秋冬之际酬谢神的乐歌。如《丰年》中唱道："丰年多黍多稌，亦有高廪，万亿及姊。为酒为醴，烝畀祖妣，以洽百礼，降福孔皆。"而《噫嘻》则描绘了大规模耕作的情形："噫嘻成王，既昭假尔，率时农夫，播厥百谷。骏发尔私，终三十里。亦服尔耕，十千维耦。"

《大雅》中的《生民》、《公刘》、《绵》、《皇矣》、《大明》五篇是一组周民族的史诗，记述了从关于周民族的始祖后稷的传说到周王朝的创立者武王灭商的历史。如《生民》叙述后稷的母亲姜嫄祷神求子，后来踏了神的脚印而怀孕，生下了后稷，不敢养育，把他丢弃。后稷之后



历尽苦难而不死："诞置之隘巷，牛羊腓字之。诞置之平林，会伐平林。诞置之寒冰，鸟覆翼之。鸟乃去矣，后稷呱矣。实覃实訏，厥声载路。"

西周后期，戎族侵扰、诸侯兼并，社会剧烈动荡。《大雅》、《小雅》中产生于这一时期的诗，有很多批评政治的作品。如《瞻卬》中说："人有土田，女反有之；人有民人，女覆夺之。此宜无罪，女反收之。彼宜有罪，女覆说之。"

更多的政治批评诗，表达了作者对艰危时事的忧虑，对统治者的强烈不满，反映了赋役繁重、政治黑暗、民不聊生的社会现实。如《十月之交》写道："烨烨震电，不宁不令。百川沸腾，山冢崒崩。高岸为谷，深谷为陵。哀今之人，胡憯莫惩！"

《国风》中也有这一类的诗，如《伐檀》："坎坎伐檀兮，置之河之干兮，河水清且涟猗。不稼不穑，胡取禾三百廛兮？不狩不猎，胡瞻尔庭有县貆兮？彼君子兮，不素餐兮！"《相鼠》也是类似的作品："相鼠有皮，人而无仪。人而无仪，不死何为！相鼠有齿，人而无止。人而无止，不死何俟！相鼠有体，人而无礼。人而无礼，胡不遄死！"

《诗经》中关于战争和劳役的作品也很多。《小雅》中的《采薇》、《杕杜》、《何草不黄》，《豳风》中的《破斧》、《东山》，《邶风》中的《击鼓》，《卫风》中的《伯兮》等，都是这方面的名作。这些诗大都从普





通士兵的角度来表现他们的遭遇和想法，着重歌唱对于战争的厌倦和对于家乡的思念。其中《东山》写出征多年的士兵在回家路上的复杂感情，在每章的开头，他都唱道：“我徂东山，慆慆不归。我来自东，零雨其濛。”又如《卫风·伯兮》：“伯兮朅兮，邦之桀兮。伯也执殳，为王前驱。自伯之东，首如飞蓬。岂无膏沐？谁适为容！其雨其雨，杲杲出日。愿言思伯，甘心首疾。焉得谖草，言树之背。愿言思伯，使我心痗。”这首诗是以女子的口吻写的，她既为自己的丈夫感到骄傲，因为他是“邦之桀兮”，能“为王前驱”；又因丈夫的远出、家庭生活的孤寂而痛苦不堪。

在《国风》中，最集中的是关于恋爱和婚姻的诗。《召南·野有死麕》：“野有死麕，白茅包之。有女怀春，吉士诱之。”“舒而脱脱兮，无感我帨兮，无使尨也吠。”一个打猎的男子在林中引诱一个“如玉”的女子，那女子劝男子别莽撞，别惊动了狗，表现了又喜又怕的微妙心理。《郑风·将仲子》写道：“将仲子兮，无逾我里，无折我树杞！岂敢爱之，畏我父母。仲可怀也，父母之言，亦可畏也！”“仲子”是她所爱的情人，但她却不敢同他自由相会，且不准他攀树翻墙，只因父母可畏。《国风》中有许多情诗，咏唱着惆怅感伤、可求而不可得的爱情。又如：“月出皎兮，佼人僚兮，舒窈纠兮，劳心悄兮！”（《陈风·月出》）“南有乔木，不可休思。汉有游女，不可求思。汉之广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周南·汉广》）《国风》中



还有许多描写夫妻间感情生活的诗。像《唐风·葛生》,一位死了丈夫的妻子这样表示:"夏之日,冬之夜,百岁之后,归于其居。"《邶风》中的《谷风》,《卫风》中的《氓》,是最著名的两首弃妇诗。《诗经》中写恋爱和婚姻问题的诗,内容丰富,感情真实,是全部《诗经》中艺术成就最高的作品。



《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迩之事父,远之事君;多识於鸟兽草木之名。

——孔子《论语·阳货》

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

——孔子《论语·为政》

三百零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颂之音。

——司马迁《史记·孔子世家》

文选

WENXU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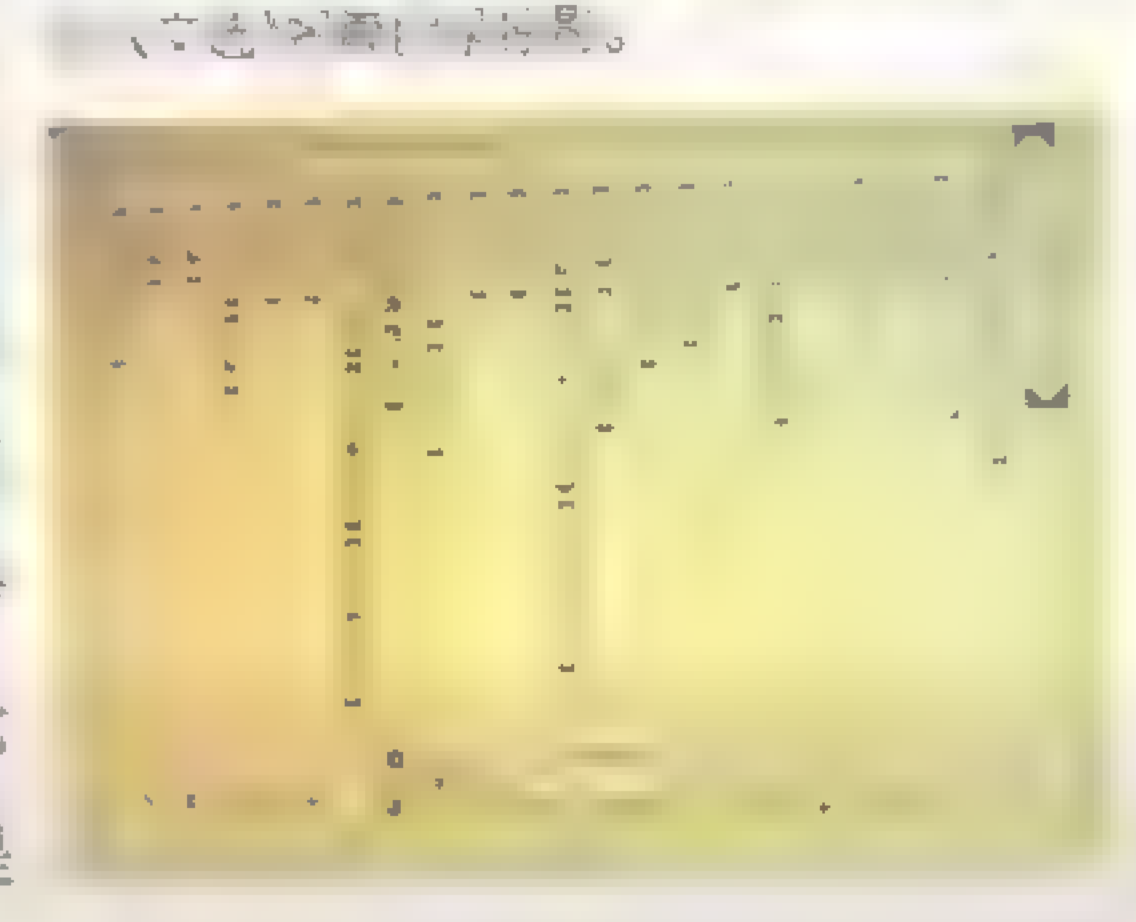
相关介绍　萧统

萧统（501～531年），字德施，南朝南兰陵人（今江苏武进西北），梁武帝萧衍长子。幼年时聪明睿智，武帝天监元年（502年）立为太子，还没来得及即位就夭折了，谥为昭明太子。因此后人把他招聚文学之士编集的《文选》也称为《昭明文选》。萧统在东宫做太子时，东宫藏书近三万卷，一时"名才并集，文学之盛，晋、宋以来未之有也。"（《梁书·昭明太子传》）著名文人，如刘孝绰、殷芸、王筠等都聚集在他的周围，受到他的礼遇。他的著述除《文选》以外，还有文集二十卷、《正序》十卷、《文章英华》二十卷，但都已失传。后人辑有《昭明太子集》。

背景介绍

由魏、晋到齐、梁，中国文学发展形式逐渐趋于定型成熟，作家和作品数量远远超过前代。南北朝时期，文学已经成为社会上层人物必备的修养，社会对文学也更加重视。南方的乐府机构收集保存了南北朝的民歌，现存五百多首。在诗体方面，南北朝民歌开创了五、七言绝句体，经过文人创作加以提

《文选》书影。







《昭明文选》书影。

高，后来成为唐诗的主要形式之一。魏晋南北朝的文章，史传、政论为主的两汉散文较多。檄、碑、诔、序、记、书信等各体文章，普遍都注重辞采，追求艺术性，特别是书信，出现了不少富有抒情色彩、语言精美的作品。在表现形式方面，文章与诗歌同步，多运用骈偶手段，除了史书和一些专门著作外，大多数文章都是骈体文，甚至像《文心雕龙》这样的文学理论著作，都是用骈体文写成的。魏晋南北朝的辞赋也有重要的发展，虽然还出现过有名的《三都赋》，但汉代兴盛一时的大赋这时已衰落了，占主导地位的是抒情小赋。辞赋在艺术形式上比一般骈体文更为讲究，对偶、声律、辞藻、用典这四种修辞手段被大量地使用，语言也特别工整精细。总之，魏晋南北朝是中国文学史上第一个具有文学自觉意识的朝代。与之相适应，从文艺理论角度对文学概念的探讨和文学体制的辨析日益精密。这一时期出现了《典论·论文》、《文赋》、《文心雕龙》、《诗品》等文艺理论著作。

文学作品的数量众多，对它们进行分类、鉴别，满足广大阅读者的需要就成为势在必行的工作。于是一本选录优秀作品的文学总集《文选》应运而生。

《文选》收录了从先秦到梁代八、九百年间一百三十位作者的七百一十四篇各种体裁的文学作品。从全书所选作品来看，萧统有意识地把文学作品和学术著作区别开来，反映了当时对文学作品的认识

已趋于明朗。由于《文选》基本上选录了前代在思想和艺术上具有代表性的文学作品，从而使得这一诗文总集成为历代文人所学习的榜样。

内容概述

《文选》是我国现存最早的诗文选集，共三十卷，收录了上起子夏、屈原，下至当时的作家共一百三十人的作品五百一十四篇。《文选》编排的标准是“凡次文之体，各以汇聚。诗赋体既不一，又以类分；类分之中，各以时代相次”，按文体分为赋、诗、骚、七、诏、册、令、教、表、上书、启、弹事、笺、奏记、书、檄、对问、设论、辞、序、颂、赞、符命、史论、史述赞、论、连珠、箴、铭、诔、哀、碑文、墓志、行状、吊文、祭文等三十八类。各类中以诗、赋两类所收作品为最多，约占全书篇幅的一半。又按内容把赋分为京都、郊祀、耕籍等十五门，把诗分为补亡、述德、劝励等二十三门。

《文选》选录的范围，据萧统在《文选序》中的说明，凡属经书、诸子、历史传记等一律不选。但是历史传记中的赞、论、序、述却可以选录，因为“赞、论之综缉辞采，序、述之错比文华，事出于沉思，义归乎翰藻”。这“事出于沉思，义归乎翰藻”两句，就是《文选》的选录标准。

经典片段

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慨当以慷，忧思难忘。何以解忧？唯有杜康。青青子衿，悠悠我心。但为君故，沉吟至今。呦呦鹿鸣，食野之苹。我有嘉宾，鼓瑟吹笙。明明如月，何时可掇？忧从中来，不可断绝。越陌度阡，枉用相存。契阔谈宴，心念旧恩。月明星稀，乌鹊南飞。绕树三匝，何枝可依？山不厌高，水不厌深。周公吐哺，天下归心。

——《短歌行》

所谓"事"，是指文章所用的典故或者题材，"沉思"指深刻的艺术构思；"义"指文章的思想内容，"翰藻"则指有文采的辞藻。这反映出六朝的绮靡文风在他身上明显的影响。然而他对文学创作的思想内容和艺术形式的关系，却持折中态度，内容要求典雅，形式可以华丽，认为艺术的发展必然是"踵其事而增华，变其本而加厉"；同时，他认为"夫文典则累野，丽亦伤浮"，要求"丽而不浮，典而不野"，"文质彬彬，有君子之致"。所以《文选》所选的作品，其实并没有过分忽视内容。除了选录当时不被人重视的陶渊明的8首诗以外，还选录了《古诗十九首》和鲍照的作品18篇。同时，摒弃了那些故作高深的玄言诗和放荡、空虚的艳体诗和咏物诗。这是这部书的优点。



《文选》烂，秀才半。

——民间俗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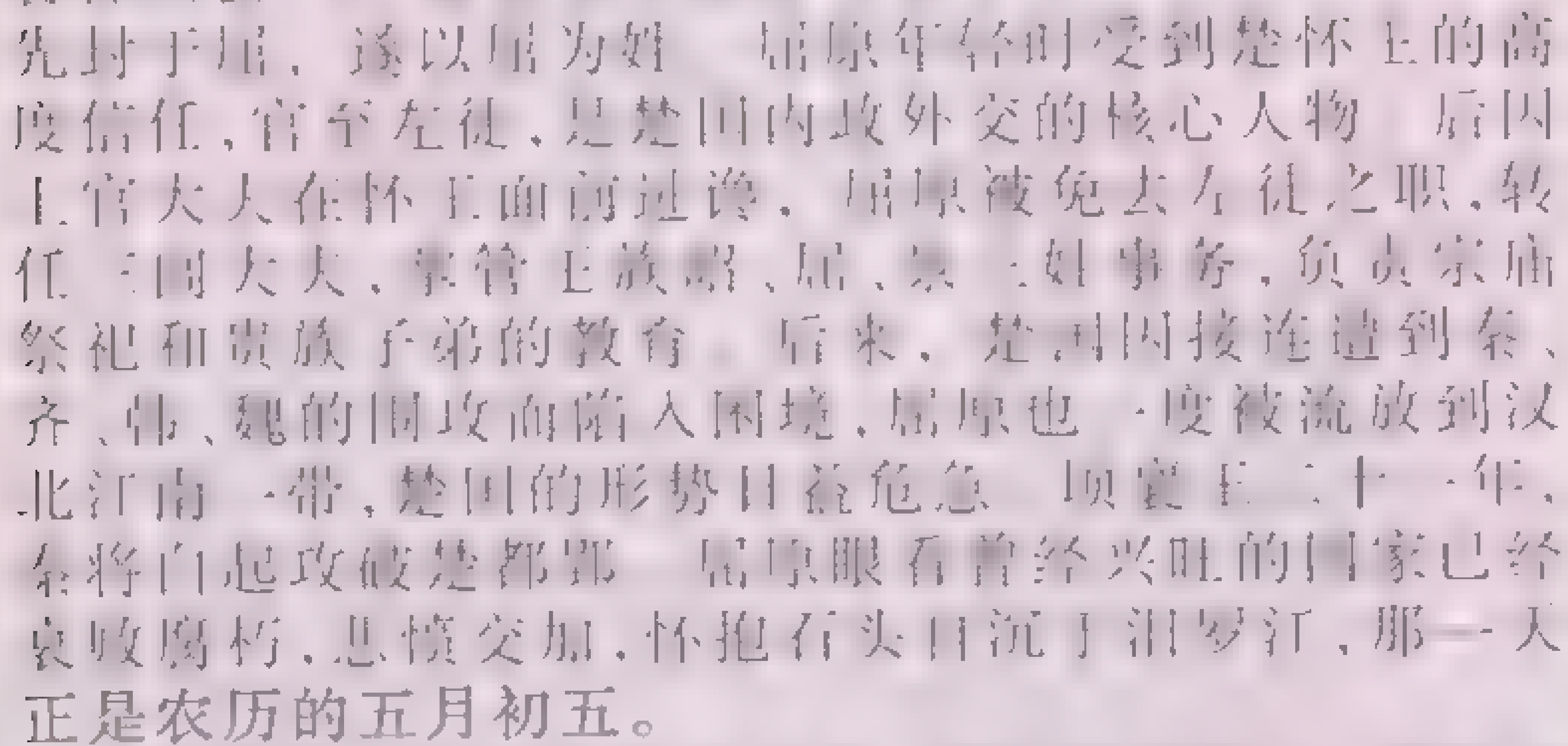
（萧统）太子生而聪明，三岁受《孝经》、《论语》，五岁遍读《五经》，悉通讽诵。八岁于寿安殿讲《孝经》，尽通大义。

——《南史》



楚辞

相关介绍　——屈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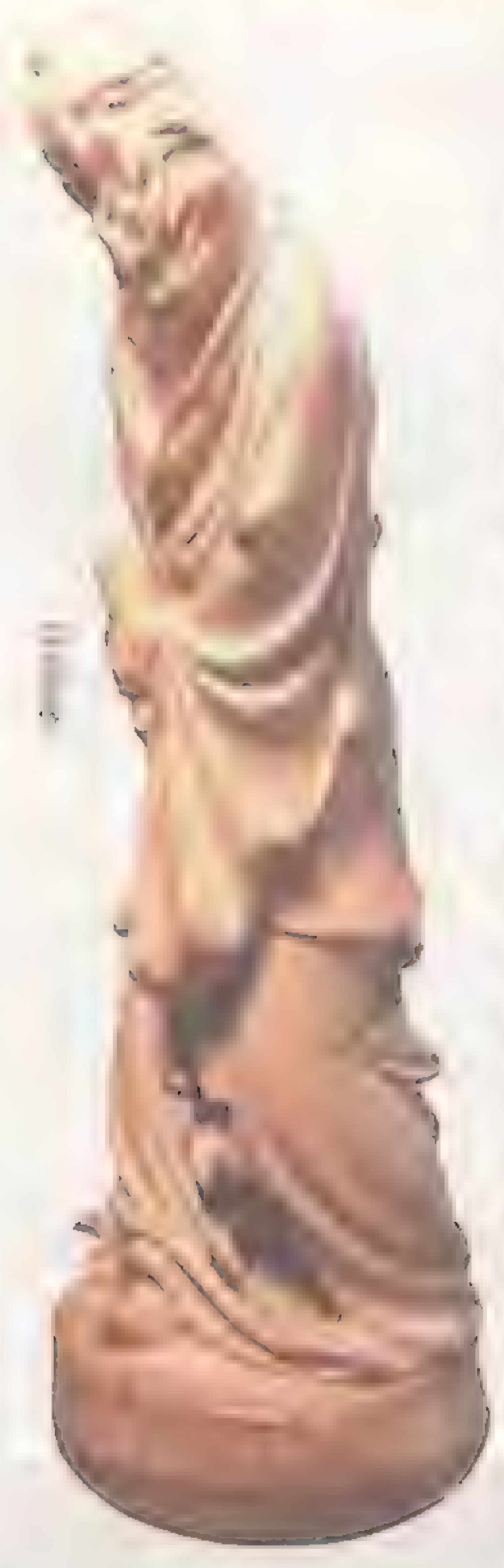
《楚辞》是我国古代一部重要的诗歌集，是由西汉末年著名文学家、目录学家刘向编纂而成的。

它的主要作者是屈原和宋玉。

屈原（约公元前340～前278年），名平，字原，战国时楚国秭县（今湖北省秭归县）人，是楚王的同姓贵族。祖先封于屈，遂以屈为姓。屈原年轻时受到楚怀王的高度信任，官至左徒，是楚国内政外交的核心人物。后因上官大夫在怀王面前进谗，屈原被免去左徒之职，转任三闾大夫，掌管王族昭、屈、景三姓事务，负责宗庙祭祀和贵族子弟的教育。后来，楚国因接连遭到秦、齐、韩、魏的围攻而陷入困境，屈原也一度被流放到汉北江南一带，楚国的形势日益危急。顷襄王二十一年，秦将白起攻破楚都郢。屈原眼看曾经兴旺的国家已经衰败腐朽，悲愤交加，怀抱石头自沉于汨罗江，那一天正是农历的五月初五。

屈原是一位杰出的政治家。在外交方针上，屈原主张联合齐国与强秦对抗，很有远见。在内政方面，屈原主张“修明法度”、“举贤授能”，实行使国家富强的“美政”，对政治抱有某种理想主义的态度。

同时，屈原还是我国文学史上第一位伟大的爱国诗人。屈原的作品有《离骚》、《九歌》、《天问》、《九章》、《远游》、《卜居》、《渔父》等。



背景介绍

我国古代中原地区诗歌的典型代表《诗经》产生于黄河流域，长江流域也孕育着古老的文化——楚文化。楚人很早就和中原的国家有联系，同时，它也始终保持着自身强悍的特征，因而楚人长期被中原国家看做是野蛮的异族。楚文化的兴起比中原文化迟，原始宗教——巫教的盛行可以说是楚文化落后的表现，但在其他方面，楚文化有许多地方甚至远远超过中原文化。

南方的自然经济条件比北方优越，在南方谋生比较容易，不需要结成强大的集体力量去克服自然、维持生存，所以楚国没有形成像北方国家那样严密的宗法政治制度。在这样的生活环境中，个人受集体的压抑较少，个体意识相应就比较强烈，这就造成了楚国艺术的高度发展，这是楚文化明显超过中原文化的一个方面。中原文化中，艺术包括音乐、舞蹈、歌曲，艺术主要被理解为“礼”的组成部分。与此不同，在楚国，艺术，无论娱神的还是娱人的，

都是在审美愉悦的方向上发展，展示的是人的活跃的情感。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楚地的歌谣演变出了楚辞。

“楚辞”是战国时期兴起于楚国的一种诗歌样式。它受《诗经》的某些影响，如《九章》中的《橘颂》，全诗都用四言句，在隔句的句尾用“兮”字，可认为是《诗经》体式的渗透。但同“楚辞”有直接血缘关系的，是南方土生土长的歌谣。以前楚地歌谣仅一鳞半爪地存于历史记载中，只是到了战国中期，屈原等人的一系列作品出现在楚国文坛之后，“楚辞”才成为一种文学样式。

汉代起，“楚辞”成为屈原等人作品的总集名。

经典片段

高余冠之岌岌兮，长余佩之陆离；芳与泽其杂糅兮，唯昭质其犹未亏；忽反顾以游目兮，将往观乎四荒；佩缤纷其繁饰兮，芳菲菲其弥章；民生各有所乐兮，余独好修以为常；虽体解吾犹未变兮，岂余心之可惩？

——《离骚》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离骚》

入溆浦余儃佪兮，迷不知吾所如。深林杳以冥冥兮，乃猿狖之所居。山峻高以蔽日兮，下幽晦以多雨；霰雪纷其无垠兮，云霏霏其承宇。

——《九章·涉江》

长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

——《离骚》

悲莫悲兮生别离，乐莫乐兮新相知

——《九歌》

内容概述

《楚辞》一书中选编了屈原的《离骚》、《九歌》、《天问》、《九章》、《远游》、《卜居》、《渔父》及宋玉的《九辩》、《招魂》等名篇。

《离骚》：屈原的代表作，是带有自传性质的一部长篇抒情诗。全诗共370多句、近2 500字。“离骚”的解释有两种，一种是遭受忧患，

一种是离别的忧愁。全诗大致分为两个部分。前一个部分，从开头到"岂余心之可惩"，首先自叙家世生平，认为自己出身高贵，又生在一个美好的日子里，因此具有"内美"。他勤勉不懈地追求自我修养，希望辅佐君王、兴盛国家，实现"美政"的理想。但由于"党人"的谗害和君王的动摇多变，使自己蒙冤受屈。在理想和现实的尖锐冲突之下，屈原表示"虽体解吾犹未变兮，岂余心之可惩"，显示了其坚贞的情操。后一部分极其幻漫诡奇。在向重华（舜）陈述心中愤懑之后，屈原开始"周流上下"、"寻芳求女"，但这些行动都以不遂其愿而告终。在诗人的最后一次飞翔中，屈原由于眷恋祖国而再次流连不行。

《九歌》：也是《楚辞》中重要的作品，是祭神之歌，共11篇。《东皇太一》祭至尊之天神，《云中君》祭云神丰隆（又名屏翳），《湘君》《湘夫人》皆祭湘水之神，《大司命》祭主寿命之神，《少司命》祭主子嗣之神，《东君》祭太阳神，《河伯》祭河神，《山鬼》祭山神，《国殇》祭阵亡将士之魂，最后一篇《礼魂》是送神之曲。总的说来，《九歌》以描写爱情为主，但也表达了对神灵的赞颂和祭者的虔敬之情，还描述了阵亡将士的勇烈悲壮。

[illegible]

《九章》：是屈原创作的一组抒情诗歌的总称，包括《惜诵》、《涉江》、《哀郢》、《抽思》、《怀沙》、《思美人》、《惜往日》、《橘颂》、《悲回风》9篇。内容与《离骚》基本接近，主要是叙述自己不凡的身世、高洁独立的秉性、对国家命运的担忧和自己被排斥的遭遇，抒发一腔悲愤



《九歌图·湘君》。

《天问》是《楚辞》中一首奇特的诗歌。所谓“天问”，就是列举出历史和自然一系列不可理解的现象，对天发问，探讨宇宙万事万物变化发展的道理。诗中一共提出172个问题，大致次序是先问天地之形成，次问人事之兴衰，最后归结到楚国的现实政治，表现出屈原为国焦虑、失望和悲愤，却又孜孜不倦的求索精神。

《国风》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诽而不乱、若《离骚》者，可谓兼之矣！……其称文小而其指极大，举类迩而见义远。其志洁，故其称物芳；其行廉，故死而不容自疏。濯淖污泥之中，蝉蜕于浊秽，以浮游尘埃之外，不获世之滋垢，皭然泥而不滓者也。推此志也，虽与日月争光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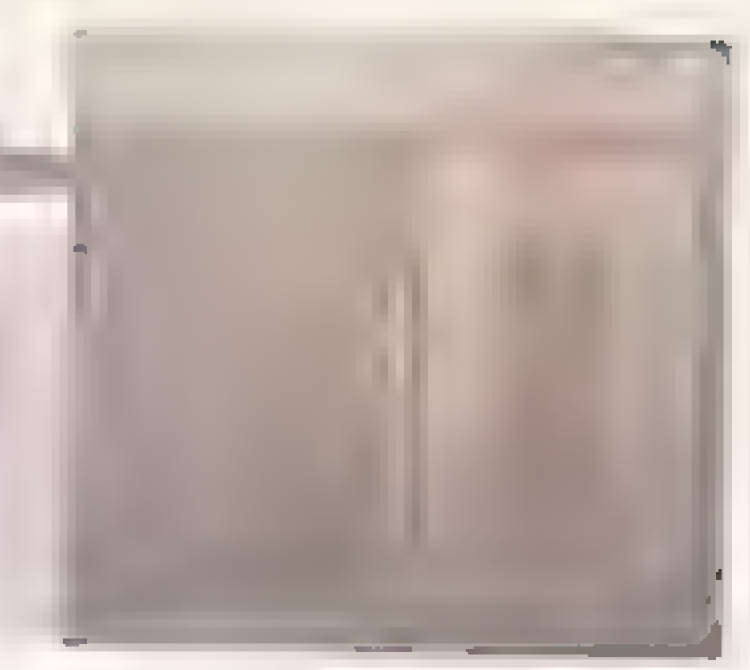
——司马迁《史记·屈原贾生列传》

左传

Zuozhuan

相关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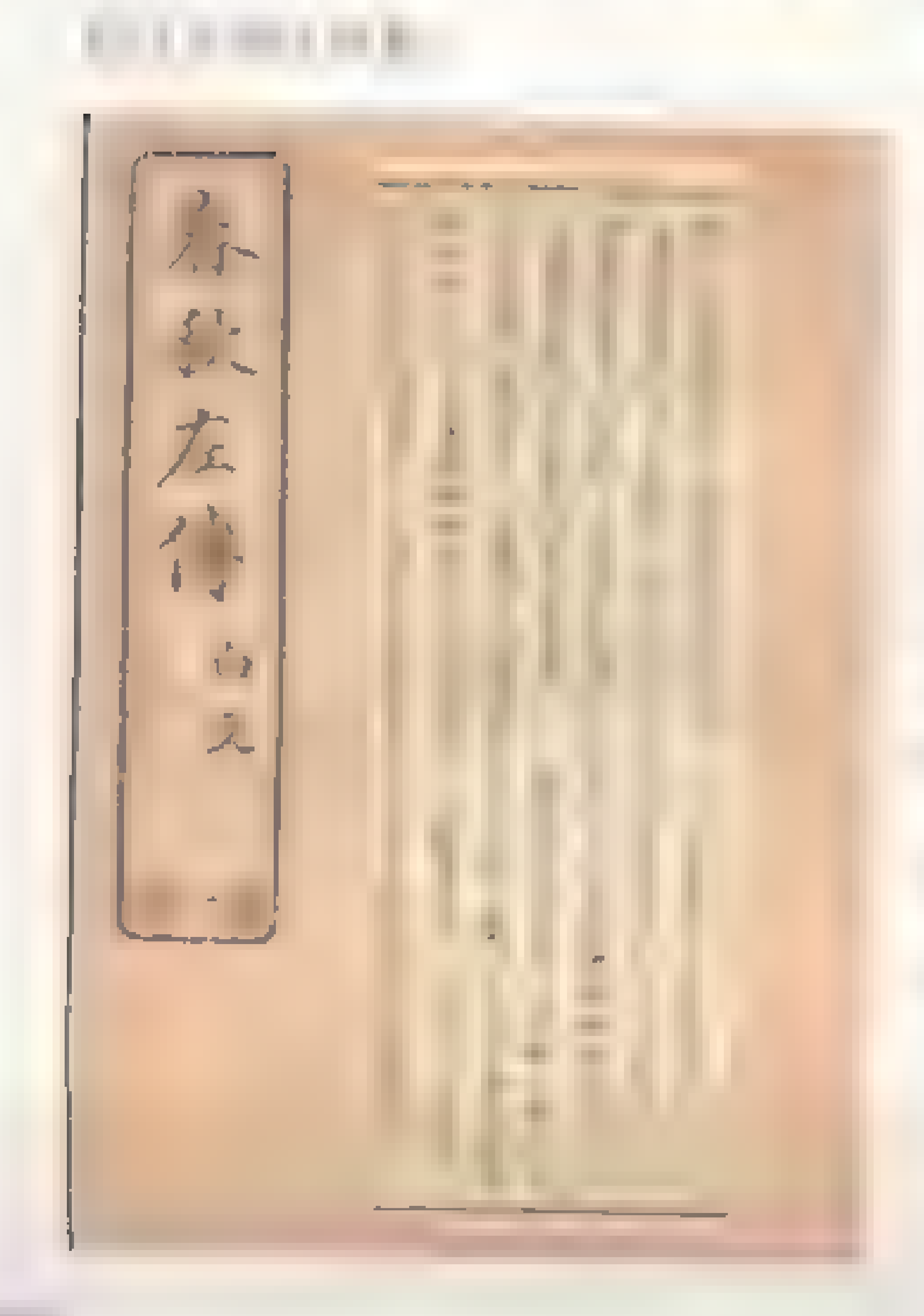
左丘明



相传是春秋末年鲁国史官左丘明所撰。作者档案不详。

背景介绍

《左传》是我国史学上的名著。因《春秋》一书被视奉为历代经典，因措辞隐晦、记载简略，后来的作者对它进行了引申解释，流传至今的有《公羊传》、《谷梁传》、《左传》，其中《左传》是最为重要的体例，分条附在《春秋》之下，故称《左氏春秋》，又称《春秋左氏传》，简称《左传》。全书共三十卷，按鲁国十二位国君在位的顺序分年记史，起自鲁隐公元年（前722年），止于鲁悼公十四年（前454年），共记载了二百六十九年的史实，计十八万余字，大部分内容是传注《春秋》重要史实的过程，并不解释《春秋》的经义。它广泛采用当时的史书记载、旧文简册和口头历史传说，删繁就简，内容丰富，叙述详尽，是一部值得细细品味的编年史著作。





内容概述

《左传》系统地记述了春秋时代周王朝及各诸侯国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各方面所发生的事件，比如聘问、会盟、征伐、城筑、婚丧、篡弑、族灭、死亡等。展示了在当时的社会背景下诸侯、卿大夫的活动及各诸侯之间错综复杂的角逐，深刻地揭示了社会变动的内在原因及其趋向。以下是《左传》中三个较为有名的故事：

郑伯克段于鄢：郑国国君的妻子姜氏生了两个儿子，老大就是后来的郑庄公，老二即共叔段。因生庄公时难产，所以姜氏憎恨庄公，而宠爱共叔段。姜氏想让共叔段以后继承君位，可是郑武公不答应。不久郑武公去世，郑庄公即位。姜氏就乘机要求庄公把“京”这个地方封给共叔段，庄公答应了。共叔段在“京”不断扩大自己的势力和规模。庄公的臣子们屡次劝庄公采取行动镇压，庄公只是静观事态发展，他认为共叔段不义之事做多了，只会自取灭亡。不久，共叔段果然带兵偷袭国都，姜氏准备开城迎接。庄公立即下令讨伐共叔段。由于“京”里的人民并不想打仗，因此不听共叔段的号令，共叔段最终因为不得人心而逃往鄢，庄公紧追到鄢。共叔段又逃往共，最后走投无路，自杀身亡。

庄公怨恨姜氏偏心，就把她安排在城颍住，并发誓与母亲不到黄

经典片段

大叔完聚，缮甲兵，具卒乘，将袭郑。夫人将启之。公闻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帅车二百乘以伐京。京叛大叔段。段入于鄢。公伐诸鄢。五月辛丑，大叔出奔共。

遂寘姜氏于城颍，而誓之曰："不及黄泉，无相见也。"既而悔之。

颍考叔为颍谷封人，闻之，有献于公。公赐之食。食舍肉。公问之。对曰："小人有母，皆尝小人之食矣，未尝君之羹，请以遗之。"公曰："尔有母遗，繄我独无！"颍考叔曰："敢问何谓也？"公语之故，且告之悔。对曰："君何患焉？若阙地及泉，隧而相见，其谁曰不然？"公从之。公入而赋："大隧之中，其乐也融融！"姜出而赋："大隧之外，其乐也泄泄！"遂为母子如初。

——《郑伯克段于鄢》

人谁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

——《鲁宣公二年》

居安思危，思则有备，有备无患。

——《鲁襄公十一年》

泉永不见面。不久，有个叫颍考叔的人用自己的孝行感动了庄公，庄公有些后悔了。颍考叔又为庄公出了一个主意，让庄公和母亲在一个挖好的隧道中见面，从此母子感情和好如初。

烛之武退秦师：鲁僖公三十年九月，晋文公和秦穆公决定合兵围攻郑国。在郑国面临危难之际，郑文公派烛之武游说秦国国君，企图让秦国撤退。为了国家的利益，烛之武不计较郑文公以前对自己的不重用，乘夜用绳子把自己吊到城外，见到秦穆公就说：秦国越过别国的边界，占有一块边远的地方，不但没有什么好处，反而便宜了邻国。要是留下郑国，让它做个东道主，秦有使者往来，它也可以招待。如果灭了郑国，只能使晋国受益，对秦国没有什么好处。秦穆公认为烛之武说得有道理，就与郑国结盟，留下几个人防守，自己就回去了。晋国没有盟友，也撤了兵。

曹刿论战：鲁庄公十年，齐桓公为了报一箭之仇，以强凌弱，出兵



攻打鲁国。鲁庄公任用曹刿为大将军。曹刿根据鲁国的政治环境和民心背向应战。在战场上，庄公一切听曹刿指挥。曹刿在战略上打的是防御战，选择有利地形，诱敌深入，采取敌疲我打的方针，结果打败了齐国。这就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一个以弱胜强的战役——齐鲁长勺之战。

《左传》通过个体的人物活动去展示历史画面，创立了历史撰述的一个重要传统，文学性方面比《春秋》大大增强，为后世史传文学的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左传》中共记叙了数百次军事战争，其中最富有文学色彩的部分是应对辞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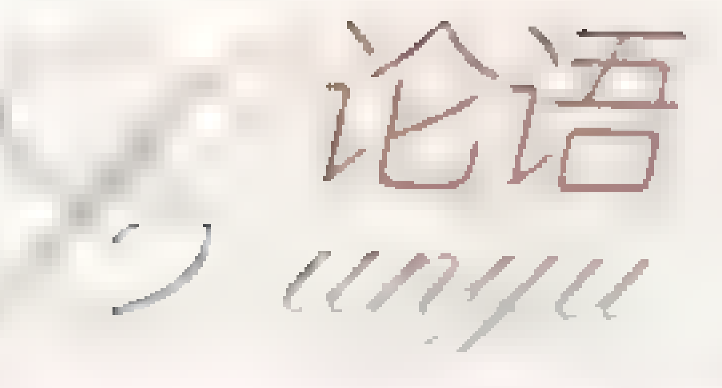
《左传》被后世的先秦散文称为"叙事之最"，是我国叙事散文成熟的标志。其中有不少名篇，在文学史上有很高的地位。它不但是我国杰出的编年史著作，还是我国古代一部优秀的文学著作。

鲁君子左丘明惧弟子人人异端，各安其意，失其真，故因孔子史记具论其语，成《左氏春秋》。

——司马迁《史记·十二诸侯年表》

《左传》家者，其先出于左丘明。孔子既著《春秋》，而丘明受经作传。盖传者，转也，转受经旨，以授后人；或曰传者，传也，所以传示来世。

——刘知《汉书·司马迁传赞》



论语

相关介绍

孔子

孔子（公元前551～前479年）是我国历史上伟大的思想家、教育家，也是春秋末期儒家学派的创始人。

孔子在政治上主张严格遵守"礼"的规定，还特别重视"仁"。他认为"仁"就是"爱人"，并提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等观点。

他还反对苛政，要求统治者对劳动人民的剥削和压迫要有个限度。他的目的是为了缓和阶级矛盾，但客观上还是有利于生产发展的。

孔子对我国古代教育事业作出了重大的贡献。他开创的私人讲学，弟子达3 000人，这在我国教育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在教学方面，他也有很多重要的经验。例如，注重"因材施教"，主张学习知识要"温故而知新"，学习态度要"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还主张要把学习和思考结合起来，如"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等。

孔子的另一重大贡献是整理修订古代文化典籍《诗经》、《尚书》、《礼记》、《乐经》、《周易》、《春秋》。其中除《乐经》失传外，其他"五经"一直流传到现在，为我们提供了研究古代历史的珍贵资料。

背景介绍

《论语》是记载孔子及其弟子言行的书，是儒家经典名作之一。当时，他的弟子各有所记。孔子死后，他们及再传弟子把所记录的言行

门弟子记录下来，取名为《论语》，最后编订于战国初期。

《论语》是一部语录体散文，大部分记言，小部分记事，只有很少数篇章是比较完整的文章。全书20篇，共512章，约15 000多字。篇与篇、章与章之间没有内在联系，篇名取自每篇开头的几个字。

《论语》表达的思想也就是孔子的基本思想。

内容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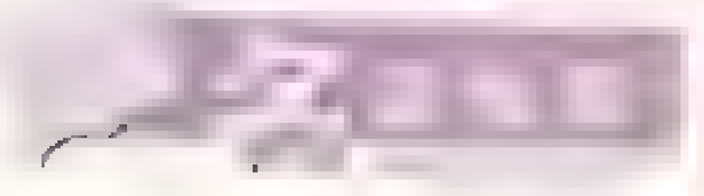
《论语》全书共20篇，每篇包括若干章，每章记一件事或几句话，内容相当广泛，涉及到哲学、政治、文学、教育、伦理等，但都始终贯穿着孔子"仁"及"礼"的思想学说。



记载孔子著作的竹简。

"仁"是孔子思想的核心，也是他心中追求的最高理想。他认为，"仁"即爱人。只有仁者才能成名，才能除恶，成为一个完人。他无时无刻不是在教导人们努力求"仁"。他评价人物也是以"仁"为标准，认为通过努力学习、加强修养、勤于实践是可以达到"仁"的。

在学习方面，孔子认为，知识要经常复习，温故才能知新，勤学多思才能有所获。要经常与朋友讨论，要向贤人学习。在知识的积累中，不断明白事理，最终是为了掌握做人的道理。好的学生应该以学习为乐，并



且要"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注意实践应用，做到学无常师、持之有恒。

交友方面，他建议，要交直言多闻的益友，不交谄佞伪善的损友，要以友辅仁。与朋友交往，要言而有信。

他特别强调修身养性的重要性。涵养德性，应该"吾日三省吾身"，知过必改，善于择善而从之，重德轻财，把道德品质修养放在第一位。要达到"仁"，具体的要从孝顺父母做起，以孝求忠，忠于事业，忠于君主，忠于朋友，成为一个具有温、良、恭、俭、让多种美德的仁人君子。要安贫乐道，进而治国安民，做一个君子贤儒。

孔子非常重视"礼"，他认为，"礼"是"仁"的外在表现，克己复礼为"仁"，"礼"对个人修养、治国、安民、移风易俗有着重要的作用。他勉励人们学礼、尊礼、循礼而行，做到"非礼勿视，非礼勿听，非礼勿言，非礼勿动"。

圣人、贤人、善人、君子、成人、有恒者，

经典片段

子路从而后，遇丈人，以杖荷蓧。子路问曰："子见夫子乎？"丈人曰："四体不勤，五谷不分，孰为夫子？"植其杖而芸。子路拱而立。止子路宿，杀鸡为黍而食之，见其二子焉。明日，子路行以告。子曰："隐者也。"使子路反见之。至则行矣。子路曰："不仕无义。长幼之节，不可废也；君臣之义，如之何其废之？欲洁其身，而乱大伦。君子之仕也，行其义也。道之不行，已知之矣。"

——《微子》第十八

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

子曰："君子食无求饱，居无求安，敏于事而慎于言，就有道而正焉，可谓好学也已。"

子曰："不患人之不己知，患不知人也。"

——《学而》节选

孔子认为，都应该是"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胸怀宽广，即所谓"忠恕"；群而不党，安贫乐道，大公无私，坚持原则。孔子最鄙视的是小人。

为政，孔子认为，要以尧、舜、禹、周文王、周武王为榜样，为政以德，实行仁政。为政者要有很高的道德修养，能做到豁然大度，谦逊好学，知人善任，举贤才，去小人，推己及人，实事求是，并有临大节而不可夺的精神。为政，还必须把教化放在首位，重视诗教礼乐对情感的陶冶作用，目的是用孝敬信勇等道德教化人，提高人的道德素质。为政要勤政、爱民，取信于民。为政以德，做到"博施于民而能济众"，达到"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怀之"的状态，坚决反对暴政和恣伐。

在教育方面，他主张因材施教，有教无类，教学相长，采取启发式教育，提高学生的道德修养，在学业上取得进步。

在经济上，他主张周急不继富，人们有必要学会理财经商，认为

孔庙成为文人心目中的圣地。







[illegible]优良传统。

富与贵是人之所欲也。即使孔子自己也愿意为创造财富而做些具体工作。但强调求富应受义的制约，要见利思义，不可见利忘义。经商要以诚信为准，遵守信誉，取信于人。

孔子不语怪、力、乱、神，坚持把握现世，不求神，不信鬼，重视人为，在政治上、生活上、学习上始终持积极向上的态度。

程子曰："读论语：有读了全然无事者；有读了后其中得一两句喜者；有读了后知好之者；有读了后直有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者。"程子曰："今人不会读书。如读论语，未读时是此等人，读了后又只是此等人，便是不曾读。"程子曰："颐自十七八读论语，当时已晓文义。读之愈久，但觉意味深长。"

——朱熹《论语集注·论语序说》



庄子

相关介绍 庄子

庄子（约公元前369～前286年），名周，字子休。战国时宋国蒙城（今河南商丘县）人，我国古代著名思想家、文学家。他轻视高官厚禄，主张“清静无为”，逃离现实，终身隐居。他继承并发展了老子哲学中唯心主义的思想，也是战国时期重要的哲学家，为道家思想的代表者。后世把他和老子并称为“老庄”。

背景介绍

《庄子》一书是战国时期道家学派的重要著作，反映了庄周及其弟子的思想。《庄子》一书基本上是庄子及其后学所作，成书于战国时期，全书现存33篇，分内篇7篇、外篇15篇、杂篇11篇。它上承《老子》，下启《淮南子》，是道家的一部重要著作。在书中，庄子描绘出了一个伟大玄妙、深奥难识的哲学世界。他追求绝对的思想自由，创立相对主义学说，并提出“齐生死、等万物”的妙论，不相信鬼神和巫术的精神，坚持“法天贵真”、“复归于朴”的主张，这些都是庄子哲学的组成部分；在创作风格上，庄子的散文生动优美，富有诗情画



经典片段

北冥有鱼，其名为鲲。鲲之大，不知其几千里也；化而为鸟，其名为鹏。鹏之背，不知其几千里也；怒而飞，其翼若垂天之云。是鸟也，海运则将徙于南冥。南冥者，天池也。

——《庄子·逍遥游》

秋水时至，百川灌河。泾流之大，两涘渚崖之间，不辩牛马。于是焉河伯欣然自喜，以天下之美为尽在己。顺流而东行，至于北海，东面而视，不见水端。于是焉河伯始旋其面目，望洋向若而叹曰："野语有之曰：'闻道百，以为莫己若者'，我之谓也。且夫我尝闻少仲尼之闻而轻伯夷之义者，始吾弗信；今我睹子之难穷也，吾非至于子之门则殆矣，吾长见笑于大方之家。"

——《庄子·秋水》

意，其想象的大胆，意象的瑰丽、风格的奇异，都是后人学习和模仿的对象；再加上庄子富有创造性的语言，如：大相径庭，望洋兴叹，不近人情，朝三暮四，吐故纳新等，都成为了中国文学宝库里瑰丽的明珠。庄子其人其书对后世的影响非常深远。历代文人如阮籍、陶渊明、李白、苏轼、曹雪芹等在思想上、文章风格和写作技巧上均受《庄子》的影响。

内容概述

《庄子》一书的思想内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全生保身，逍遥无为：全生保身是道家学说的核心。庄子对此作了系统的论述，他说：人既不能表现得有用，又不能表现得完全无用，要"处于材与不材之间"。更重要的是，要追求精神自由——逍遥无为。逍遥无为，是全生保身的最高境界。人之所以不自由，一方面是由于受到外界物质条件的束缚，另一方面是由于受到自身形骸与观念的束缚，也就是由"有待"和"有己"造成的。"有待"就是有依赖和依



靠，要凭借外力；"有己"就是有私心和看重自己。所谓"至人无己，神人无功，圣人无名"就是要让真正的自我从功名利禄、是非善恶和自己的形骸、观念的限制中解脱出来，达到与天地精神独往来的境界，以获得精神上的绝对自由。

与道为一：道是庄子哲学中最重要、最基本的概念。庄子认为：道是世界的本原，是天地万物的本根。道没有具体的规定性，亦无差别对立。要实现精神上的绝对自由即"得道"，有两条基本途径：一是相对主义的认识方法，即"齐物"的方法；二是直觉主义的体验方法，即"体道"的方法。"齐物"就是发现并取消事物或概念之间的差别和对立。这种方法使人在精神上从贵贱、寿夭、生死的束缚中解脱出来，进入无差别对待的自由世界。"体道"就是按照一定的修炼程序，不用语言和概念，以达到与道为一的直觉体验。这种方法可以摆脱哀乐情绪的干扰，舍弃日常生活，以求得精神的解脱与超越。



无为而治：庄子明确否定现实的社会政治制度以及文化生活，他向往远古的至德之世，在政治上主张不干涉主义和无政府主义，实行无为而治。庄子反对当时社会上实行的仁义礼乐等社会道德与政治制度，认为这些都是罪恶与祸害的根源。他用"彼窃钩者诛，窃国者为诸侯"来说明仁义已经成了统治



《庄子》书稿。

者窃取国家权力的手段。庄子认为：随着社会政治制度和文化的发展，人类社会的不平等及争斗也会随之产生和激化，社会政治制度和文化的发展也并不意味着人类社会是按照必然目的的进程前进。他认为自然的本性是最完善的，如果人为地加以改变，便会损害事物的本性，造成不幸和痛苦。统治者应顺应社会的自然发展，不要人为治理。庄子心目中的"至德之世"就是：没有贵贱尊卑之分，没有仁义礼乐的束缚，没有功名利禄之争，人人过着无忧无虑、安闲自在的平等生活，获得身心上的完全自由。



汪洋辟阖，仪态万方，晚周诸子之作，莫能先也。

——鲁迅《汉文学史纲要》

战国策

相关介绍


刘向

《战国策》中文章并非一人所作，作者大多是战国后期的纵横家，也有若干篇是秦汉间人所作，后经西汉刘向编辑整理、校订成书，定名为《战国策》。

背景介绍

《战国策》又称《国策》，记载了从公元前452年（周贞定王十七年）到公元前216年（秦始皇三十一年），前后共二百三十四年的史实。全书分东周、西周、齐、秦、楚、赵、魏、韩、燕、宋、卫、中山等十二国策，三十三卷，十二万字。主要是叙述战国时期谋士们周游各国，在互相争论形势时提出的政治主张和斗争策略，故名《战国策》。



《战国策》反映了当时复杂的政治斗争和社会现实，为研究战国时期的历史提供了宝贵的资料。《左传》是编年史，《战国策》是国别史，记叙事件一般更连贯、更集中。《战国策》继承并发扬了《左传》、《国语》的传统，对后世史传散文和政论文的发展影响比较大，在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善于写游说之辞。《左传》以写辞令著称，

《战国策》的策士更是雄辩之才，铺张扬厉，气势奔放，酣畅淋漓。苏秦、张仪游说各国的许多长篇大论就是典型的代表。尤其是有些说辞写得推心置腹，真诚恳切，令人读之动容。（二）善于刻画人物。《荆轲刺秦王》、《鲁仲连义不帝秦》等，都集中地表现了主人公的品质性格。同《左传》中只能用片段的情节和简约的文字点染人物相比，《战国策》的许多篇章，故事更完整，情节更曲折，人物形象更生动。（三）善于取譬设喻，语言精炼严谨。运用比喻和寓言说明抽象的道理，是诸子散文的共同特点，而《战国策》在取譬方面浅显通俗、巧妙机警、特点突出，千百年来流传不衰。如"惊弓之鸟"、"画蛇添足"、"南辕北辙"、"狐假虎威"等，通俗易懂，言辞生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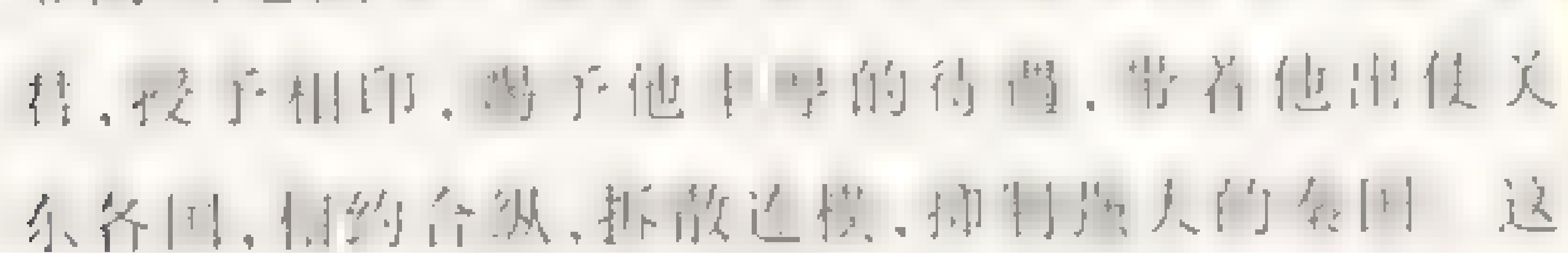
内容概述

此处仅摘录《战国策》中两个精彩的故事：

苏秦以连横说秦：苏秦用连横之策上奏章十次游说秦惠王，张扬武力，兼并诸侯，一统天下，但始终没有被采纳。苏秦衣服破了，钱用光了，只好离开秦国回家。他穿着草鞋，缠着裹腿，背着书袋，挑着行李，容貌枯槁憔悴，面带惭愧。回到家时，妻子不下织机，嫂子不给他



做饭，父母不同他说话。苏秦知道这是因为自己没有出息的缘故。于是他连夜拿出藏书，摆出十几只书箱，找出太公《阴符》兵法，伏案诵习，仔细熟读领会。读到昏昏欲睡的时候，便拿锥子刺进大腿，鲜血一直流到脚跟。一年以后，他对兵法领会深透，于是改用合纵之策游说赵王。赵王非常高兴地接受了他的意见，并封他为武安君，授予相印，赐予他丰厚的待遇，带着他出使关东各国，倡约合纵，拆散连横，抑制强大的秦国。这时候，天下的形势大好，这都要归功于苏秦的策略。诸侯互相亲善，胜过兄弟。赵国在诸侯国中的威望大大提高，苏秦非常得势，千金、宝马任他使用，一路威风十足。这时，苏秦父母也对他刮目相看，妻子和嫂子更是恭恭敬敬、俯首帖耳。



荆轲刺秦王：秦国兵临易水，燕国危在旦夕，为使秦放弃对燕国的侵略，燕太子派荆轲使秦，用暴力的手段胁迫秦王。荆轲临行那天，太子和许多宾客都来送他。高渐离敲着筑，荆轲和着节拍唱道："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并发出慷慨激昂的声音，人们听着都瞪大眼睛，怒发冲冠。荆轲随后就上车出发了，没有回头看一下。

荆轲在秦国的宫殿上向秦

经典片段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燕策》

人之有德于我也，不可忘也；吾有德于人也，不可不忘也。

——《魏策》

以财交者，财尽而交绝；以色交者，华落而爱渝。

——《秦策》



王奉献地图，地图展开时，露出了匕首。荆轲左手抓住秦王衣袖，右手握住匕首乘势直刺秦王，但没有刺到秦王的身体。秦王大惊，避退站起，挣断衣袖。想要拔剑，却因剑身长，一时拔不出。荆轲追赶秦王，秦王绕着柱子跑。臣僚们惊慌失措，愣在那里。御医向荆轲抛去药箱，使得秦王有机会拔出剑来，砍断了荆轲的左腿。荆轲倒下，又举起匕首向秦王掷去，不料扎在柱子上。秦王又向荆轲连砍数剑。左右人立即上前将荆轲乱刀砍死。于是秦国对燕国恨之入骨，经过五年，终于灭掉了燕国，俘虏了燕王，统一了天下。

后来，荆轲的朋友高渐离因击筑技能被秦始皇召见，他一心想要替燕国报仇，乘其不备用筑猛击秦始皇，但没有击中，最后被处死。

……战国之游士则不然。不知道之可信，而乐于说之易合。其设心注意，偷为一切之计而已。故论诈之便而讳其败，言战之善而蔽其患。其相率而为之者，莫不有利焉，而不胜其害也；有得焉，而不胜其失也。卒至苏秦、商鞅、孙膑、吴起、李斯之徒，以亡其身；而诸侯及秦用之者，亦灭其国

——曾巩《战国策目录》

史记

相关介绍

司马迁

司马迁（公元前145～？），字子长，夏阳（今陕西韩城县南）人，西汉史学家、文学家。其父司马谈为西汉著名学者，精通百家，有志于论著"天下之史文"，未能如愿。司马迁少年时，随父游历京师从董仲舒、孔安国学习经史。20岁时，司马迁开始漫游全国名山大川，探访古迹，考察各地民俗风情，采集各地民间传说。不久司马迁被擢为郎中，并常随武帝巡视各地。父亡后司马迁继任太史，为完成父亲遗志，广泛搜集资料，于公元前104年正式开始撰写《史记》。公元前99年，司马迁受李陵案牵连下狱，被施以宫刑，精神上受到强烈打击，但他忍受巨大的痛苦，克服一己受辱之私念，将全部心血投入到《史记》的著述中。到公元前91年，司马迁终以非凡的毅力、超群的才华完成了这部史学上的伟大著作。

背景介绍

《史记》是我国文化史上的一座丰碑，是我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在中国散文史上也有很高的地位。

《史记》是我国最早的通史巨著，上起传说中的黄帝，下迄汉武帝太初年间，前后约3 000年的历史，包罗万象，融会贯通，脉络清晰，叙事完整，其中对战国、秦、汉的记述尤为详尽。全书包括12本纪、10表、8书、30世家、70列传，共130篇，计53万字。



经典片段

项王军壁垓下，兵少食尽。汉军及诸侯兵围之数重。夜闻汉军四面，皆楚歌，项王乃大惊曰："汉皆已得楚乎？是何楚人之多也！"项王则夜起，饮帐中。有美人名虞，常幸从；骏马名骓，常骑之。于是项王乃悲歌慷慨，自为诗曰："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骓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歌数阕，美人和之，项王泣数行下，左右皆泣，莫能仰视。

——《史记·项羽本纪》

《史记》取材广泛，忠于史实，许多对古史的记载已为出土文物史料所证实。它语言生动，文笔简洁，饱含情感，在文学史上也有很重要的地位。在史学思想方面，《史记》体现了司马迁"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的史学目标。《史记》试图通过史传事迹的方式来思考天人关系，通过对历史的纵横观框和人物描写来探讨古今治乱兴衰以及人生正道，体现了作者从历史学这个独特角度来思考中国古代文化精神的深刻思想。

《史记》还综合以往的史学成果，创造了一种比较完备的史书表述形式——纪传体，成为后来历代正史的楷模，对中国古代史学发展具有深远的影响。自班固的《汉书》开始近 2 000 年来的史书创作基本都沿袭《史记》的体例。

内容概述

《史记》是一部史学名著，又是一部文学名著。它结构宏大，内容丰富，以"实录"著称。以下介绍一些精彩的片断：

大泽乡起义：秦二世元年七月，九百贫民被征发到渔阳去驻防，陈胜、吴广也在其中。接连几天大雨，道路不通，驻防队伍即使赶到渔阳也会超过规定期限，将被处以死刑。陈胜、吴广带领大家起义，攻城夺地，声势越来越大，威胁到统治者的地位，令秦王朝如大雨中的危





楼摇摇欲坠。

巨鹿之战：秦军大败赵军，赵王不得已退守巨鹿城。楚怀王派宋义、项羽、范增去救赵国。宋义按兵不动，项羽杀死宋义，被任命为上将军。项羽带兵到巨鹿，打垮了秦军。

鸿门宴：当项羽跟秦王朝主力大战时，刘邦攻下咸阳。项羽进关后，要与刘邦一决雌雄。为避不利，刘邦假意到鸿门向项羽谢罪，表示自己无意为王。喝酒时，范增暗示项羽杀刘邦，项羽没有回应。项庄舞剑欲杀刘邦，又被项羽叔父项伯阻挡了。项羽高傲自负，对刘邦消除了戒心。范增摔剑而去，断言：将来与项羽争夺天下者，必是刘邦。后来的历史果然应证了范增的预言。

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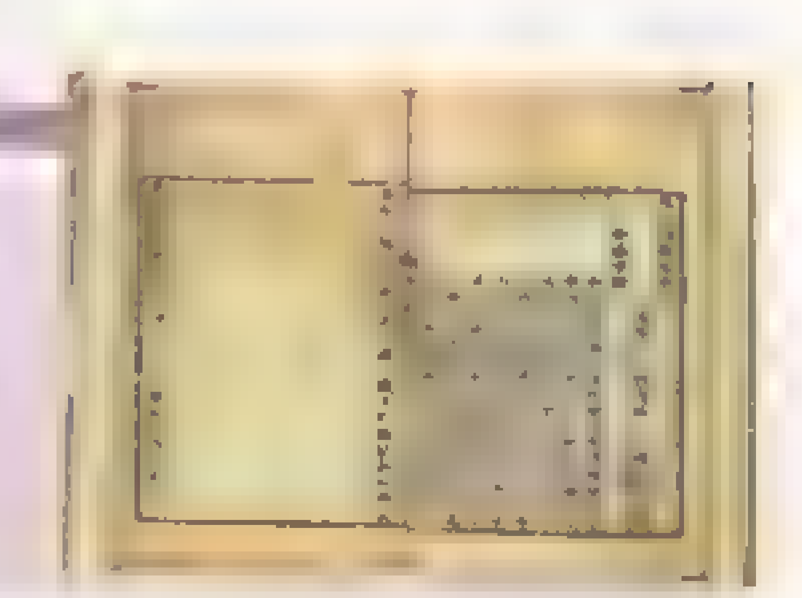
其是非颇缪于圣人，论大道则先黄老而后六经，序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奸雄，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贫贱。

——班固《汉书·司马迁传》

发愤著书，意旨自激……恨为弄臣，寄心楮墨，感身世之戮辱，传畸人于千秋，虽背《春秋》之义，固不失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矣。——鲁迅《汉文学史纲要》

乐府诗集

相关介绍 ——郭茂倩



郭茂倩，北宋时郓州须城（今山东东平）人。元丰年间曾任河南府法曹参军。其余不详。

背景介绍

乐府，顾名思义，乐指音乐，府指官府，合起来就是“音乐官府”的意思。“乐府”起源于秦，汉承秦制，汉代的乐府机关从秦代沿袭而来。不过秦代并没有建立专门的机构来采集民间歌谣，多唱前代旧曲，故真正的乐府诗歌始于汉代。

西汉时设有太乐和乐府二署，分掌雅乐和俗乐。汉惠帝时的乐府令，就是掌雅乐的太乐令。到了汉武帝时设立了乐府，就是主管俗乐的乐府署，收集当时的民间歌谣配上音乐，从此揭开了乐府诗史新篇

章。至唐代“乐府”概念逐渐脱离音乐特征，而更注重内容，出现了所谓的“新乐府”。

乐府采诗一是为了娱乐，一是为了观风俗。乐府诗的主要时代是汉魏两晋南北朝，在性质上大体经历了三次变迁：“由两汉之俚巷风谣，一变为魏晋文人之咏怀诗，再变为南朝儿女之相思曲，三变为有唐作者不入乐之讽刺乐府。”（萧涤非《汉魏六朝乐府文学史》）

《乐府诗集》流传至今，有许多版本，后世考证乐府者，常以此作为凭据。

经典片段

汉·王嫱《昭君怨》：秋水萋萋，其叶萎黄。有鸟处山，集于苞桑。养育毛羽，形容生光。既得升云，上游曲房。离宫绝旷，身体摧藏。志念抑沈，不得颉颃。虽得委食，心有徊徨。我独伊何，改注变常。翩翩之燕，远集西羌。高山峨峨，河水泱泱。父兮母兮，道里悠长。呜呼哀哉，忧心恻伤。

——《乐府诗集》卷五十九

上邪！我欲与君相知，长命无绝衰。山无陵，江水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敢与君绝！

——《上邪》

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

——曹操《蒿里行》

青青河畔草，绵绵思远道

——《饮马长城窟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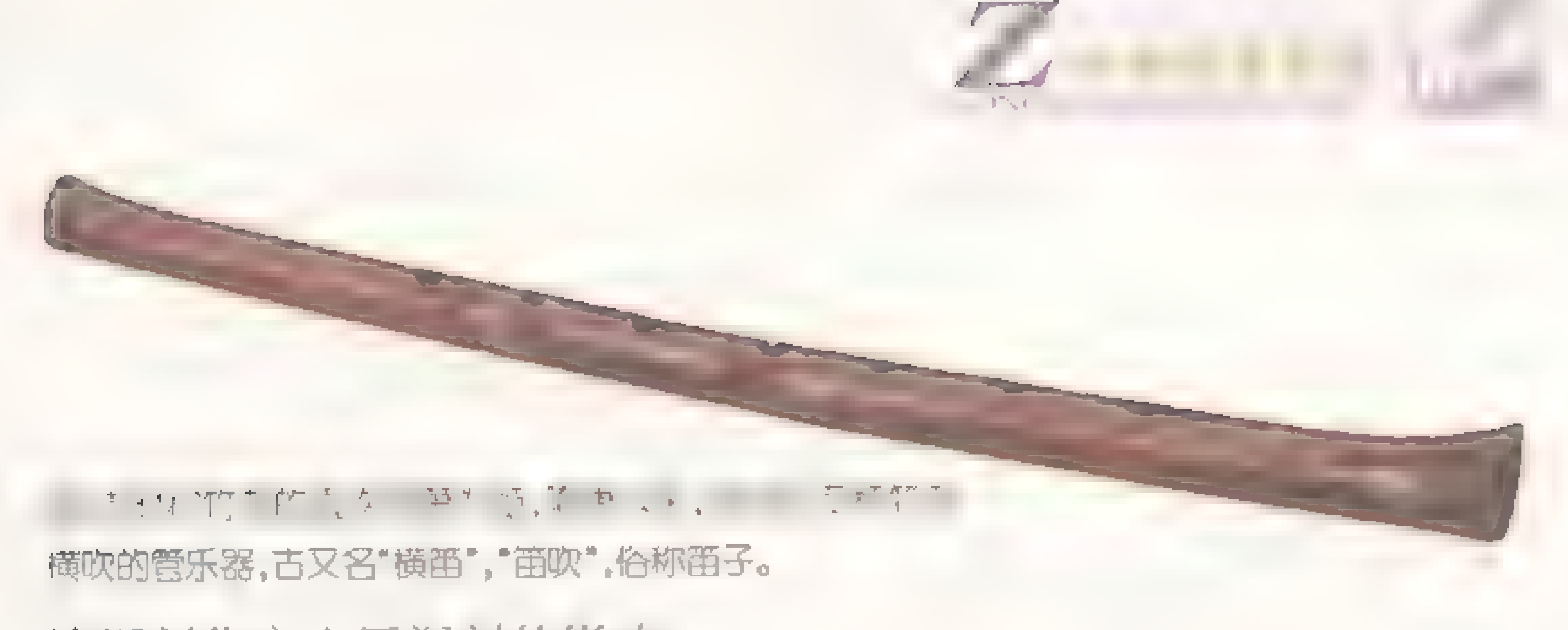


内容概述

《乐府诗集》是一部专收汉至唐五代乐府诗的诗歌总集，同时也编入部分汉以前传说的古歌辞。共100卷，内容丰富，分类精细。把汉至唐的乐府诗一共分为12类：(1)郊庙歌辞12卷，是祭祀用的。(2)燕乐歌辞3卷，是宴会用的。(3)鼓吹曲辞5卷，是用短箫、铙鼓演奏的军乐。(4)横吹曲辞5卷，是用鼓角在马上吹奏的军乐。(5)相和歌辞18卷，是用丝竹相和，都是汉时的街陌讴谣。(6)清商曲辞8卷，源出于相和三调，都是古调，乃魏曹操、曹丕、曹植所作。(7)舞曲歌辞5卷，分雅舞、杂舞。雅舞用于郊庙朝飨，杂舞用于宴会。(8)琴曲歌辞4卷，有5曲、9引、12操。(9)杂曲歌辞18卷，杂曲的内容有写心志、抒情思、叙宴游、发怨愤等。(10)近代曲辞4卷，也是杂曲，因是隋唐的杂曲，所以称为近代。(11)杂歌谣辞7卷，是徒歌、谣、谶、谚语。(12)新乐府辞11卷，是唐代新歌。其中鼓吹曲辞、横吹曲辞、相和歌辞、清商曲辞、杂曲歌辞、杂歌谣辞等6类，既有民歌又有文人拟作，[illegible]堪称乐府诗的精品。它所反映的社会生活内容广泛，艺术成就也很突出，对中国文学史的影响十分深远。



《乐府诗集》中的作品或长于叙事，或重在抒情，或极尽夸张、铺陈，或短小精悍，对唐及以后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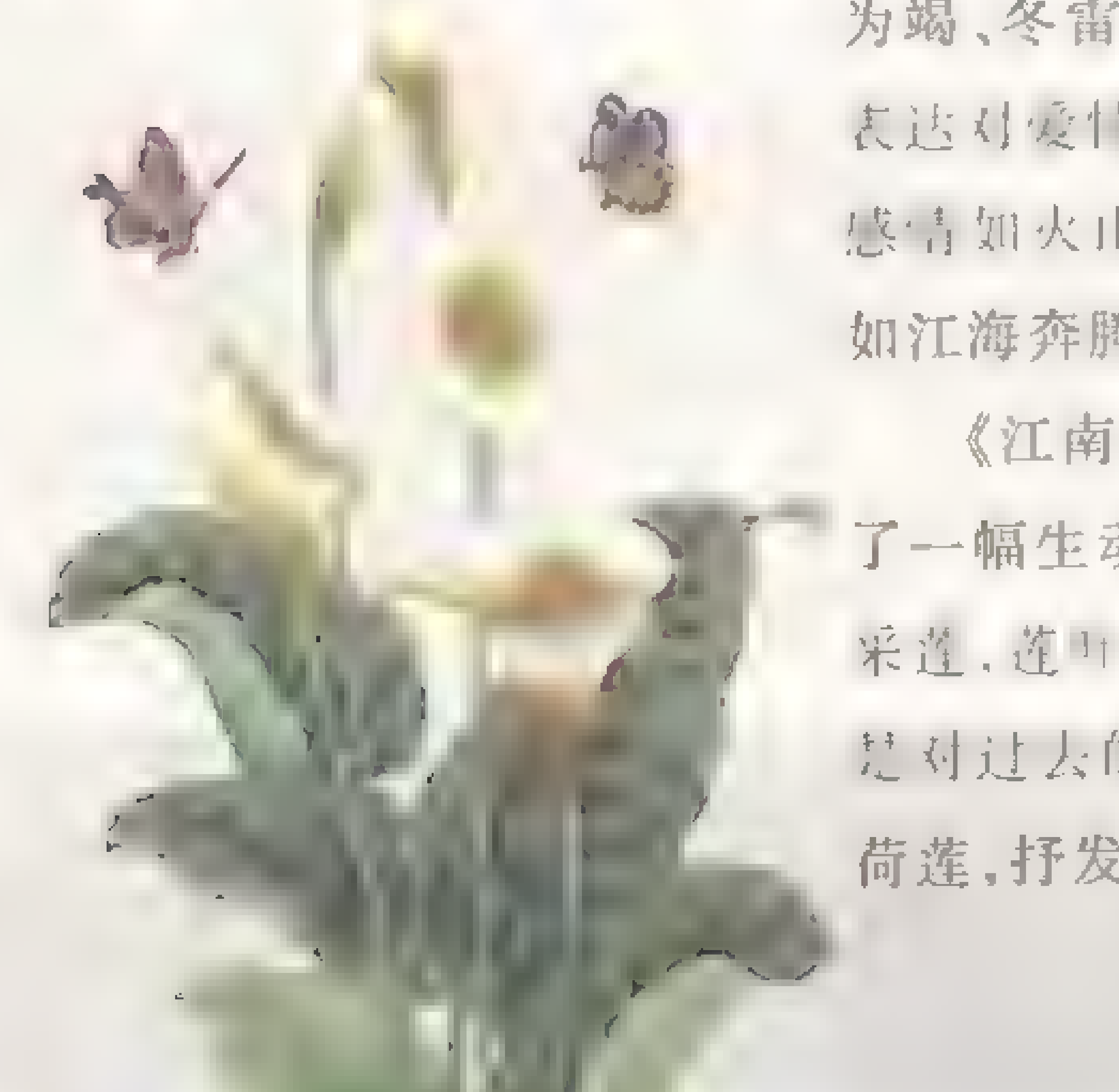
[illegible]
横吹的管乐器，古又名"横笛"，"笛吹"，俗称笛子。

诗词创作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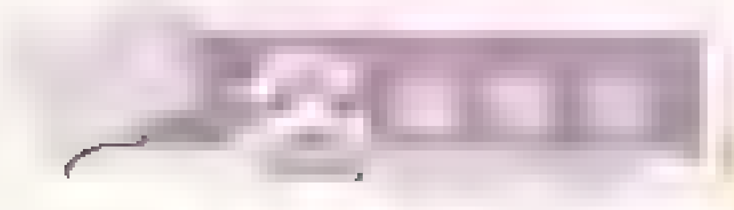
以下介绍一些著名篇章。

《有所思》：描写的是一个未婚女子对待爱情的复杂心情。诗一开头便说"有所思，乃在大海南"，这种思念是因为遥远的分离而产生的，但诗人在这里并没有交代分离的原因，而是接下去写自己依然是一片真心。当听说所思念的人有了异心，便毅然表示相决，即使兄嫂知道也无所顾忌了。全诗短小精悍，感情充沛，人物性格鲜明，是汉乐府中最著名的短章之一。

《上邪》：这是一首表白对心上人永不变心的爱情诗，主人公是一位指天发誓的女子。诗以"上邪"这一感叹语开头，使全诗产生一种强烈的感染力。接下去用了5种不可能发生的自然现象（山无陵、江水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来表达对爱情忠贞不变的誓言。诗人的感情如火山爆发，炽热而又浓烈；又如江海奔腾，一泻千里，不可阻挡。



《江南》：这首诗以独特方式描写了一幅生动的江南采莲图。"江南可采莲，莲叶何田田"，开始两句可看做是对过去的美好回忆，又似面对满塘荷莲，抒发心中的喜悦之情。后五句



除了每句的最后一字有所改动，其余都相同："鱼戏莲叶间，鱼戏莲叶东，鱼戏莲叶西，鱼戏莲叶南，鱼戏莲叶北。"给人造成一种游鱼很多的视觉效果。同时，由于"鱼"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具有丰富的内涵，常常用来暗喻男欢女爱、多子多孙的观念联系起来，从而使这首诗更具有独特的文化意蕴。

《木兰诗二首》之一：

《木兰诗》是北朝民歌中最著名的长篇叙事诗，它成功地塑造了一位替父从军的女英雄的形象。木兰女扮男装、代父从军，功成之后放弃高官厚禄，毅然返回家中与父母亲人团聚，这已成为民间广为流传的故事。木兰善良而又勇敢的品质，集中地反映出中国北方人民的优秀品德。全诗结构紧凑，繁简得当，如木兰出征前准备马鞍、归来之后喜悦之情的描写都比较详细，而对其十多年的战争生活则一带而过，更突出表现了木兰鲜明的个性。

乐府古诗佳境，每在转接无端，闪烁光怪，忽断忽续，不伦不次。如群峰相连，烟云断之；水势相属，缥缈间之。

——贺贻孙《诗筏》

西游记

Xiyouji

相关介绍　　　　吴承恩

吴承恩（约 1500～1582 年），明代小说家，字汝忠，号射阳山人，原籍安东（今江苏涟水），后迁居山阳（今江苏淮安）。吴承恩出身在一个由书香门第而败落的小商人家庭。他的曾祖父和祖父做过训导和教谕的学官。其父吴锐经营丝绒铺。吴承恩小时候就很聪明，博览群书，诗才过人，"以文鸣于淮"，而且很喜欢神异故事，爱读"野言稗史"。据他在《禹鼎志序》里回忆，他在读这些书的时候，往往遭到伯父和老师的训斥，于是藏在偏僻的地方阅读。随着年龄的增长，这种爱好更强烈了。这为他后来撰写《西游记》奠定了充分的创作基础。

吴承恩虽然文才很好，也多次参加科举考试，但始终不得志，屡试落第，直到 30 多岁才补上岁贡。后来由于家庭贫困，曾经做过短期的长兴县县丞。县丞是县官的副职，根本不足以称道。于是中国历史上就少了一名遍地皆是的进士出身的官吏而多了一个为数不多的杰出小说家。这种潦倒穷困的生活，养成了他桀骜不驯的性格。他在一首词中说："狗有三升糠分，马有三分龙性，况丈夫哉！"在他穷困的晚年，他依然保持着那种傲岸的个性。他在晚年所作的《送我入门来》词中说："严霜积雪俱经过，试探取梅花开未开。"可见他的孤高个性。他给我们留下的诗文作品有《射阳先生存稿》四卷，《续稿》一卷。在他的诗、词、文中，以诗写得最好，近体诗技巧相当圆熟，尤其是长篇歌行体很在行，艺术风格近于李白。代表作有《二郎搜山歌图》。



背景介绍

《西游记》是古典四大名著之一，是一部在中国文学史上产生过巨大影响的长篇神话小说，是中国古代神魔小说的代表作。它那令人回肠荡气的宏伟结构，是吴承恩在对传统题材改造的基础上创作而成的。

《西游记》虽然采用了传统题材，但它却是一个时代的产物。作者生活在弘治至万历时期（约1500～1582年），他和文艺复兴时期的西方文艺三杰：法国的拉伯雷（1494～1553年）、英国的莎士比亚（1564～1616年）、西班牙的塞万提斯（1547～1616年）生活在同一时代。当时，我国正处于明朝中叶，出现了一股明显的反理学统治、要求个性解放的思潮，出现了像李贽那样反传统的思想家，也出现了公安派那样主张直抒个人性灵的诗人和小品文作家，以及大量表现市民感情的小说和戏曲。如此繁荣的文学现象如一股规模巨大的洪流，和西方的文艺复兴运动遥相呼应。吴承恩在《西游记》中所表现出的蔑视皇权的精神，也正是当时思想解放潮流在文学创作上的表现。当时，明代统治阶级腐朽没落，社会矛盾日趋尖锐，是政治上十分黑暗的时期。吴承恩对这种政治腐败和世风堕落十分愤慨，在这样的社会现实中，作者笔下斩邪除妖的英雄人物出现了。他敏锐地感受到与封建专制制度相矛盾的时代气息，因而形成了他创作的思想基础。



[illegible]

《西游记》的故事经历了一个漫长

的演变历程。《西游记》所写的唐僧取经故事是由玄奘的经历演绎而成的。唐太宗贞观元年，和尚玄奘不顾禁令，偷越国境，费时17载，经历百余国，只身一人前往天竺（今印度）取回佛经657部。玄奘向其弟子辩机口述西行见闻，并由他整理写成《大唐西域记》。他的弟子慧立、彦悰又写成《大唐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记述玄奘取经事迹。为了宣传佛教并颂扬师父的业绩，他们不免夸张其辞，并插入一些带有神话色彩的故事，如狮子王劫女为子、西女国生男不举、迦湿罗国"灭坏佛法"等。此后取经故事即在社会上广泛流传，愈传愈离奇。在《独异志》、《大唐新语》等唐人笔记中，取经故事已带有浓厚的神话色彩。南宋的说经话本《大唐三藏取经诗话》，开始把各种神话与取经故事串联起来。书中出现了猴行者。他原是"花果山紫云洞八万四千铜头铁额猕猴王"，化身为白衣秀士，来护送三藏。他神通广大，足智多谋，一路杀白虎精，伏九馗龙，降深沙神，使取经事业得以"功德圆满"。这是取经故事的中心人物由玄奘逐渐变为猴王的开端。猴行者的形象渊源于我国古代的志怪小说，《吴越春秋》、《搜神记》、《补江总白猿传》等书中都有白猿成精作怪的故事，而李公佐的《古岳渎经》中的淮涡水怪无支祁的"神变奋迅"和叛逆性格同取经传说中的猴王尤为接近。书中的深沙神则是《西游记》中沙僧的前身，但还没有出现猪八戒。到元代，又出现了更加完整生动的《西游记平





话》，其主要情节与《西游记》已非常接近。由宋至明，取经故事也经常出现在戏剧舞台上。宋元南戏有《陈光蕊江流和尚》，金院本有《唐三藏》，元代吴昌龄有《唐三藏西天取经》杂剧，元末明初有《二郎神锁齐天大圣》杂剧和杨景贤的《西游记》杂剧。在吴承恩创作《西游记》以前，取经故事已经以各种形式在社会上广为流传。

吴承恩就是在这些传说、平话和戏曲的基础上，创作出了这部规模宏大的长篇神话小说《西游记》。

内容概述

话说东胜神洲傲来国海中有一花果山，山顶上一仙石孕育出一石猴。石猴在所居洞水源头寻到名为水帘洞的石洞，被群猴拥戴为王。过了三五百年，石猴忽为人生无常、不得久寿而悲啼。据一老猴指点，石猴经南赡部洲到西牛贺洲，上灵台方寸山，入斜月三星洞，拜见菩提祖师，被收为徒，起名孙悟空。悟空从祖师处学得长生之道、七十二般变化及"筋斗云"。一日，悟空受众人撺唆，变为松树，引起祖师不

孙悟空大闹天宫，成为反抗封建统治的代表人物。

快，被逐出师门。悟空回到花果山，与占山妖魔厮斗取胜，带回被掳的众猴。并使魔法将傲来国库馆里的兵器全搬进山中，操演群猴。山中妖、兽纷纷拜悟空为尊。悟空向龙王讨得重一万三千五百斤的如意金箍棒。又到幽冥界勾掉猴属在生死簿上的姓名。龙王和阎王表奏玉帝，请降伏妖猴。玉帝派太白金星赴花果山招安悟空。悟空被授以"弼马温"之官，后来他得知此官为末等之职，一怒之下回了花果山。玉帝命托塔李天王与其子哪吒擒悟空，不料二神却被悟空打败。太白金星再次招安悟空。

经典片段

那猴在山中，却会行走跳跃，食草木，饮涧泉，采山花，觅树果；与狼虫为伴，虎豹为群，獐鹿为友，猕猿为亲；夜宿石崖之下，朝游峰洞之中。真是"山中无甲子，寒尽不知年。"

一朝天气炎热，与群猴避暑，都在松阴之下顽耍。你看他一个个：

跳树攀枝，采花觅果；抛弹子，邷么儿；跑沙窝，砌宝塔；赶蜻蜓，扑八蜡；参老天，拜菩萨；扯葛藤，编草帓；捉虱子，咬又掐；理毛衣，剔指甲；挨的挨，擦的擦；推的推，压的压；扯的扯，拉的拉，青松林下任他顽，绿水涧边随洗濯。

一群猴子耍了一会儿，却去那山涧中洗澡。见那股涧水奔流，真个似滚瓜涌溅。古云："禽有禽言，兽有兽语。"众猴都道："这股水不知是哪里的水。我们今日赶闲无事，顺涧边往上溜头寻看源流，耍子去耶！"喊一声，都拖男挈女，呼弟呼兄，一齐跑来，顺涧爬山，直至源流之处，乃是一股瀑布飞泉。但见那：一派白虹起，千寻雪浪飞；海风吹不断，江月照还依。

冷气分青嶂，余流润翠微；潺湲名瀑布，真似挂帘帷。

——《灵根育孕源流出 心性修持大道生》

那三藏肉眼凡胎，不知是计；孙大圣又是太乙金仙，忠正之性，只以为擒纵之功，降了妖怪，亦岂期他都有异谋，却也不曾详察，尽着师父之意，即命八戒将行囊捎在马上，与沙僧紧随，他使铁棒向前开路，顾盼吉凶。八个抬起轿子，八个一递一声喝道。三个妖扶着轿杠，师父喜喜欢欢的端坐轿上，上了高山，依大路而行。此一去，岂知欢喜之间愁又至。

——《心神居舍魔归性 木母同降怪体真》



[illegible]

玉帝命造齐天大圣府，让悟空居住。又因王母的蟠桃会未请孙悟空，于是悟空借管理蟠桃园之机，吃尽园中大桃。又赴瑶池，喝光仙酒，吃尽太上老君葫芦内的金丹，逃回花果山。玉帝令托塔李天王率天兵去捉拿悟空，悟空打退了众天神。南海观音差徒弟木叉助天王，亦被打败，观音又荐二郎神。二郎神与悟空大战，太上老君在天观战，丢下金钢琢，击中悟空，众神将其押回上界。玉帝传旨处死。太上老君将悟空置入炼丹炉内烧炼，七七四十九天后，悟空踢翻炼丹炉出来，大闹天宫。玉帝请来如来佛收伏悟空，孙悟空一路筋斗云，跳不出佛掌，如来将五指化为大山，压住悟空，命土地神用铁丸铜汁饲喂悟空。

五百年后，如来佛欲寻一信徒取经，使佛法永传东土。观音奉木叉，带着袈裟、锡杖和金、紧、禁三个头箍，驾云前往。一路上收伏猪悟能、沙悟净和小白龙，劝化孙悟空，让他们共保取经人。

陈光蕊考中状元，招为丞相女婿，被任为江州州主。上任途中，被船家刘洪害死，其妻被抢，刘洪冒名赴任。陈被龙王救活，收于龙宫。其妻生子，抛于江中，被金山寺长老所救，起名江流，后又起法名玄奘。长老为其说知身世，玄奘寻见母亲，后往京师，找外祖诉冤。刘洪被处极刑，陈光蕊还阳。玄奘入洪福寺继续修行。泾河龙王为使算卦人袁守诚卦不落空，私改降雨时辰和雨量，继而以所占失准捣毁袁守诚卦铺。袁守诚断言龙王因违旨将被唐丞相魏徵处斩，并让龙王

向唐太宗求生路。太宗梦龙王求情，许之，命魏徵入朝随侍，使其不能斩老龙。魏徵与太宗对弈时，梦斩老龙。当晚太宗梦龙王索命，自此身心不安而患病。为防鬼祟，他令尉迟恭、秦叔宝夜守宫门。太宗不久亡故，在阴间遇魏徵旧友、现为阴间判官的崔珏，为太宗添阳寿二十年。还阳途中，太宗被冤鬼纠缠，散金银给众鬼而脱身。唐太宗还魂，登朝宣布大赦天下，严禁毁僧谤佛。众人推举陈玄奘主持水陆大会，太宗许之。观音菩萨变成疥癞游僧，将锡杖袈裟献给太宗，太宗将其赐予玄奘。观音上台对玄奘言大乘佛法的妙处，玄奘愿去西天，太宗封其为“御弟圣僧”，赐号为“三藏”，并亲自为他送行，前往西天（即印度）取经。

唐僧骑马西行，出边城，夜登双叉岭，被虎魔王部下生擒。太白金星搭救了唐僧。唐僧行至两界山，忽听喊声如雷：“我师傅来也！”叫喊者正是孙悟空。唐僧收悟空为徒。西行路上，悟空打死六个抢劫的强盗，唐僧抱怨不已，悟空纵云离开唐僧。观音授唐僧紧箍咒。悟空接受龙王劝告，重来保护唐僧，戴上了紧箍咒，表示不再违背师言。



途经蛇盘山，马匹被鹰愁涧中的潜龙吞食。观音召出恶龙，将

其变为白马驮给唐僧当坐骑。行至观音禅院，老主持为谋占袈裟，欲纵火烧死唐僧师徒，悟空从天界借得避火罩罩住唐僧，自己在一边鼓风，火烧净禅院。黑风山的熊怪趁火偷走袈裟，悟空上山寻妖索要袈裟。悟空见一黑汉正与一道士和一白衣秀士商量开佛衣会事，遂打死白衣秀士蛇怪，与黑汉熊精相斗。悟空在洞外打死一小妖，得到请帖，变为老主持赴会，不料被识破，只好请来观音。观音变为道士，劝熊怪服下悟空变的仙丹。悟空在肚内使熊怪痛不可忍，熊怪只好交出袈裟，皈依佛门。

高老庄高太公因妖怪入赘其家请求降妖。悟空变为太公之女，迷惑妖怪。妖怪变化为狂风而逃，悟空紧追。妖怪入洞取出九齿钉耙与悟空大战。当听悟空说为保护唐僧取经路过此地，妖怪丢下钉耙，跟悟空去拜唐僧，唐僧为其取名猪八戒。三人到浮屠山，遇乌巢禅师，从其处得《心经》一卷。

黄风岭黄风怪的先锋虎精，将唐僧摄往洞中。悟空、八戒赶往洞口挑战，虎先锋难抵败逃，被八戒一耙打死。悟空斗不过黄风怪，败下阵来，请来灵吉菩萨，才抓住黄毛貂鼠变的妖精，救出唐僧。



流沙河中妖怪又抢唐僧，八戒、悟空去战，妖怪钻入水中，不肯上岸。悟空去见观音，观音让木叉与悟空同去。木叉叫出妖怪悟净，悟净以颈下骷髅结成法船，渡唐僧过河。骊山老母与观音、普贤、文殊菩萨变成母女四人，意在试探四众禅心是否坚定，

唯八戒禅心不坚被捆。



万寿山五庄观中有人参果树，千年一结果，吃后可长生不老。观主镇元子教二童子以人参果款待唐僧。唐僧误认人参果为婴儿而未敢食。

悟空偷果三个，与八戒、沙僧分食。八戒嘴馋，囫囵吞下。二童子得知悟空等偷吃人参果后大骂唐僧。悟空再忍不住，将树推倒。二童子设计把唐僧师徒锁入正殿，师徒连夜逃走。镇元子驾云赶上，以袍袖将唐僧一行卷回。到夜间师徒再次逃出，又被镇元子笼回。镇元子命将悟空下油锅炸，却被悟空以石狮代替自己将锅砸穿。悟空为医活果树，拜见观音，观音与悟空同来，复活果树。镇元子开人参果会，款待观音、诸仙与唐僧师徒，并与悟空结为兄弟。

唐僧师徒继续西行。唐僧遣悟空去化斋饭，山中妖精一变美女，二变老妇，三变老翁，迷惑唐僧。悟空打死妖精，唐僧大怒，逐走悟空。悟空回到花果山，说从今以后再不去西天取经，要留在花果山。这时唐僧误入妖穴被擒，八戒、沙僧与老妖黄袍怪在半空中厮杀。唐僧在洞内见一妇人，自称是宝象国公主，十三年前被黄袍怪摄来。公主劝老妖精释放唐僧。一行至宝象国，唐僧向国王递上妇人所托书信。国王



恳求八戒、沙僧降妖救女，二人应诺，迎战黄袍怪，八戒难敌，钻入草丛躲藏，沙僧被黄袍怪摄入洞中。黄袍怪变为一美男子，前往宝象国探望岳丈国王，将唐僧变为猛虎。白龙马变为宫娥，举刀暗算黄袍怪，却被黄袍怪打伤。八戒要回高老庄，白龙马劝他去找悟空。悟空拒绝回来。八戒下山大骂悟空，被众猴捉回。八戒用激将法使悟空当下随他前来。悟空变成公主痛哭，吞下妖怪的内丹舍利，现出本象，一路棍棒打得妖怪无影无踪。悟空上天界查访，星神念动咒语，将那私自下凡作怪的奎木狼收回。悟空将公主带回宝象国，并使唐僧恢复原身。

师徒四人又经历了千难万险终于取得真经，回到长安，受到唐太宗和众官欢迎。次日，太宗升朝，亲写《圣教序》以谢唐僧取经之功，又纳萧瑀之议，请唐僧去雁塔寺演诵经法。唐僧捧经登台，忽听八大金刚召唤，便腾空而去西天。如来授唐僧为旃檀功德佛，孙悟空为斗战胜佛，猪八戒为净坛使者，沙僧为金身罗汉，白龙马为八部天龙马。

点评

述变幻恍忽之事，亦每杂解颐之言，使神魔皆有人情，精魅亦通世故。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

没读过《西游记》，就像没读过托尔斯泰或陀斯妥耶夫斯基一样，这种人侈谈小说理论，可谓大胆。

——艾登堡《艾登堡文集》

三国演义

相关介绍 ——罗贯中

《三国演义》是中国古代著名长篇小说，全名为《三国志通俗演义》，是罗贯中的代表作。罗贯中是元末明初人，名本，字贯中，号湖海散人，杭州人，祖籍山西太原。相传是《水浒传》作者施耐庵的学生。明代贾仲明说他"与人寡合，乐府、隐语，极为清新。"罗贯中大概是一个文才出众而又个性特异的下层文士，并且有志于建功当世。有人说，罗贯中是"有志图王者"，但在明朝建立后，罗贯中的抱负落空，至此他结束了自己的政治生涯，一心致力于通俗文学的创作。他博览群书，著作颇丰，有多方面的才能，写过几十部小说、戏曲，但现存的由他编著的小说只有《三国志通俗演义》、《隋唐两朝志传》、《残唐五代史演义》、《三遂平妖传》和杂剧剧本《风云会》等寥寥几部。这些小说多数曾被后人增删，现已面目全非，只有《三国演义》和《三遂平妖传》基本保留着原作的面貌。除此而外，《水浒传》一书，也有说是罗贯中著或施耐庵作、罗贯中编的。《三国演义》是我国历史上最杰出的长篇历史小说之一，它的成功，使罗贯中成为中国小说史上一位举足轻重的作家。

背景介绍

《三国演义》是中国章回小说的开山作品，它是由我国宋代和元代的讲史话本发展而来的。讲史话本是一种通俗文学，是说书人讲书

的底本。每次开讲之前，说书人要用题目向听众揭示故事的主要内容，这就是明代以后章回小说回目的起源。

到了元末明初，城市经济的高度发展，资本主义萌芽的出现，为明代文学创作的繁荣提供了新的因素和有利条件。适应市民文化娱乐需要的通俗文学特别昌盛，从而促进了章回小说的诞生。

《三国演义》同其他稍后一些的章回小说一样，是在民间长期流传，经说书人或戏曲艺人补充，逐渐丰富内容，最后由作家加工改写而成的。它们的篇幅比讲史更长，主要是供读者案头阅读的。初期，一部作品分为若干卷，每卷又分若干节；到了明代中期以后，就形成了我们现在看到的各种版本的古代章回小说：每部小说明确地分为多少回，回目也由单句发展成为工整的对句。

《三国演义》的故事很早以前就已经在民间流传了。宋元时代通过艺人的表演说唱，三国故事更为流行。元代以三国故事为题材的平话小说《全相三国志平话》中"拥刘反曹"的倾向已很鲜明，刘、关、张等人都富有草莽气息。可见从晚唐到元末，在民间流行的三国故事，内容越来越充实，这为以后《三国演义》的创作提供了充分的历史条件。



罗贯中在杂记、遗闻逸事、野史小说、民间

传说及民间艺人创作的话本、戏曲的基础上，运用正史陈寿的《三国志》及其注释材料，再加上他在创作上的才华，融会贯通，重新创造，写成了这部规模宏大、影响深远的古典历史名著——《三国演义》。



演义是以一定的历史事件为背景，以史书及传说的材料为基础，增添一些细节，用章回体写成的小说。它要求所写的故事和人物要生动形象，细节可有所虚构，但基本情节不能违背史实。

有关三国的故事很早就流传于民间。据杜宝《大业拾遗录》记载，"曹操谯水击蛟"、"刘备檀溪跃马"等故事，在隋炀帝时期的水上杂戏中就有。刘知几《史通·采撰》记载，唐初时有些三国故事已"得之于道路，传之于众口"。李商隐《骄儿》诗道："或谑张飞胡，或笑邓艾吃。"晚唐时，三国故事已经到了童叟皆知的程度。宋代通过艺人的表演说唱，三国故事更为流行。根据《东京梦华录》载，北宋时已出现了"说三分"的专家霍四究，同时皮影戏、傀儡戏、南戏、院本也有搬演三国故事的。这时的三国故事已有明显的"尊刘贬曹"倾向。苏轼《东坡志林》记载："王彭尝云：涂巷中小儿薄劣，其家所厌苦，辄与钱，令聚坐听古话。至说三国事，闻刘玄德败，颦蹙眉，有出涕者；闻曹操败，即喜唱

快。"宋元时代三国故事更是经常被搬上舞台。金元演出的三国剧目有《三英战吕布》、《赤壁鏖兵》、《隔江斗智》等30多种，在这些剧本中，继续表现出"尊刘贬曹"的倾向。由此可见以三国故事为题材的白话小说，可能很早就产生了。现存早期的三国讲史话本，有元至治年间所刊的《三国志平话》，不仅拥刘反曹的倾向十分鲜明，而且对刘、关、张等人的描述均栩栩如生，张飞的形象最为生动，诸葛亮的神机妙算也写得很突出，但情节与史实相违，民间传说色彩较浓；叙事简略，文笔粗糙，人名地名多有谬误，显然没有经过文人的修饰。与此同时，现存三国故事的剧目即有40多种：桃园结义、过五关斩六将、三顾茅庐、赤壁之战、单刀会、白帝城托孤等。此后罗贯中"据正史、采小说，证文辞，通好尚"，创作出杰出的历史小说《三国志通俗演义》。它在民间文学的基础上加入了文人创作，充分运用《三国志》和裴松之注等史籍所提供的材料，重要历史事件都与史实相符；又大量采录话本、戏剧、民间传说的内容，在细节处多有虚构，形成"七分实事，三分虚假"的面目。



[illegible]

《三国演义》洋洋70余万字，结构宏伟，人物众多，情节错综复杂，生动地反映了从黄巾起义到西晋统一这90多年中，各封建统治集团间的政治、军事斗争，再现了三国时期的历史面貌。但《三国演义》不是历史书，而是一部文学巨著。作品中那些脍炙人口的故事，像桃园结义、



经典片段

忽探子来报："华雄引铁骑下关，用长竿挑着孙太守赤帻，来寨前大骂搦战。"

绍曰："谁敢去战？"袁术背后转出骁将俞涉曰："小将愿往。"绍喜，便着俞涉出马。即时报来："俞涉与华雄战不三合，被华雄斩了。"众大惊。太守韩馥曰："吾有上将潘凤，可斩华雄。"绍急令出战。潘凤手提大斧上马。去不多时，飞马来报："潘凤又被华雄斩了。"众皆失色。绍曰："可惜吾上将颜良、文丑未至！得一人在此，何惧华雄！"

言未毕，阶下一人大呼出曰："小将愿往斩华雄头，献于帐下！"众视之，见其人身长九尺，髯长二尺，丹凤眼，卧蚕眉，面如重枣，声如巨钟，立于帐前。绍问何人。公孙瓒曰："此刘玄德之弟关羽也。"绍问现居何职。瓒曰："跟随刘玄德充马弓手。"帐上袁术大喝曰："汝欺吾众诸侯无大将耶？量一弓手，安敢乱言！与我打出！"曹操急止之曰："公路息怒。此人既出大言，必有勇略；试教出马，如其不胜，责之未迟。"袁绍曰："使一弓手出战，必被华雄所笑。"操曰："此人仪表不俗，华雄安知他是弓手？"关公曰："如不胜，请斩某头。"操教酾热酒一杯，与关公饮了上马。关公曰："酒且斟下，某去便来。"出帐提刀，飞身上马。众诸侯听得关外鼓声大振，喊声大举，如天摧地塌，岳撼山崩，众皆失惊。正欲探听，鸾铃响处，马到中军，云长提华雄之头，掷于地上。其酒尚温。

——《三国演义·第五回》

孔明乃披鹤氅，戴纶巾，引二小童携琴一张，于城上敌楼前，凭栏而坐，焚香操琴。却说司马懿前军哨到城下，见了如此模样，皆不敢进，急报与司马懿。懿笑而不信，遂止住三军，自飞马远远望之。

果见孔明坐于城楼之上，笑容可掬，焚香操琴。左有一童子，手捧宝剑；右有一童子，手执麈尾。城门内外，有二十余百姓，低头洒扫，傍若无人。懿看毕大疑，便到中军，教后军作前军，前军作后军，望北山路而退。

——《三国演义·第九十五回》

良禽相木而栖，贤臣择主而事。

——《三国演义·第六十五回》

三军易得，一将难求。

——《三国演义·第七十回》



《三国演义》书影。

古城会、三顾茅庐、借东风、群英会、空城计等几乎是家喻户晓的；那些闪烁着艺术光辉的典型人物，如诸葛亮、刘备、关羽、张飞、赵云、曹操、周瑜等，几乎是老幼皆知的。在中华文学史上，像《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红楼梦》等长篇巨著，都是长期深受读者喜爱的优秀作品。

《三国演义》描写战争的艺术非常高超。全书描写上百次各种类型的战争，但均不重复。从单刀匹马的厮杀到千军万马的混战；从战场上的斗智斗勇到营帐里的用计设谋，写得有虚有实，各具特色。小说在金戈铁马的争斗中，又不时穿插描写天高明月、饮酒赋诗、山林野士等抒情场景，从而使故事有张有弛、跌宕起伏、扣人心弦。能够把战争写得如此有声有色、千变万化，这在世界文学宝库中，也是不多见的。

作品构思之雄伟、活动场面之广阔、人物形象之鲜明、艺术水平之高超，在世界古典小说中无与伦比。统治者因该书"拥刘抑曹"的正统倾向而大加推崇，并从中汲取统治和驭人之术；布衣百姓则从中领略军事智慧，并对故事情节津津乐道；农民起义领袖却奉该书为军事宝典，从中学习战略战术；饱经世故之人又视该书为谋略宝库，潜心钻研保家安身之道。该书中的故事和人物深入人心，在社会上产生了

极其广泛而深刻的影响。

同时，随着中外文化的交流，《三国演义》的名声也远播于海外，被译成朝、越、日、英、法、德、俄等几十种文字传遍世界各大洲。俄国汉学家称赞该书是“一部真正丰富人性的杰作”；法国学者认为“在历史小说中，《三国演义》是最著名的一部”；在崇拜英雄的美国社会，人们夸奖“《三国演义》是描写英雄业绩的一部早期的杰作”；英国学术界一致推崇《三国演义》为“史诗般的作品”；在日本，《三国演义》拥有十分广泛的读者群，甚至超过日本原创小说。

内容概述

《三国演义》描写了从公元 184 年到 280 年近百年间的魏、蜀、吴三国兴亡盛衰的历史进程。


罗贯中隐居地

东汉末年，朝政腐败，盗贼蜂起。有巨鹿郡张角讹言：“苍天已死，黄天当立；岁在甲子，天下大吉。”拥徒众四五十万起兵造反。幽州太守出榜招募义兵，榜文行到涿县，引出三位英雄。一人姓刘名备，字玄德，本为中山靖王刘胜之后，

因家道衰落，以贩卖麻鞋、织席为生；另一人姓张名飞，字翼德，世以杀猪为业，收入颇丰；第三人姓关名羽，字云长，因杀人逃难江湖。三位豪杰脾性相投，相逢恨晚，乃于张飞庄后桃园祭告天地结为兄弟，当下拜玄德为兄，关羽次之，张飞为弟，聚乡中勇士500余人，来见太守。太守大喜，令他们统兵破贼。玄德带关、张出征，救青州，会同各路人马，平定了黄巾贼。朝廷论功行赏，玄德没有人情，只被授定州安喜县尉。遂与关、张赴任，后因性情耿直，被人诬告，遂罢官投奔代州刘恢。

当时宦官当权，朝政愈衰，反贼又起。刘恢荐玄德为别部司马，署理平原县令。

汉灵帝中平六年，帝崩。大将军何进被宦官谋诛，袁绍等又诛杀宦官，整肃朝纲。朝廷乃召西凉刺史董卓进京。董卓兵到，废杀少帝、何太后，立陈留王刘协为帝，即汉献帝。

董卓凶残暴戾，无恶不作。焚烧京城洛阳，劫持献帝迁都长安，百官敢怒不敢言。司徒王允与府中歌伎貂蝉定下"连环计"，用美色离间董卓与其义子吕布的关系。青州黄巾余党又起，曹操大破之，降众十余万，曹操择选精锐，号为"青州兵"，自此威名大震，招贤纳士，威镇山东。





徐州太守陶谦为与曹操结好，派兵护送其父曹嵩及一家四十余口赴兖州。不料其部下见财起意，尽杀曹嵩全家老小。曹操闻讯，昏倒于地，发起大军报仇，一路洗荡杀戮。

曹操既定大事，以刘备、吕布为心腹之患，乃听从谋士的计谋，策动刘备与袁术二虎相争。吕布乘机袭夺了徐州。刘备折兵大半，被吕布逼得无路可走，只得投奔曹操，接着刘备领豫州牧。袁术称帝于淮南，曹操会合孙策、刘备、吕布剿攻袁术，破寿春。当时北方的袁绍正在进攻公孙瓒，袁绍大捷公孙瓒，声势盛极一时，袁术众叛亲离，欲投其兄袁绍。刘备乘此时机，以奉诏截击袁术为名，逃脱曹操控制。袁术败死，刘备再次占据徐州，联络袁绍，共抗曹操。袁绍与曹操决战于官渡，被曹操劫烧乌巢粮草，袁绍败死，刘备败投刘表，曹操平定中国北方。

刘备受蔡瑁等猜忌，屡遭暗算，乃驻扎了新野小县，抵御曹军。经水镜先生、徐庶等人推荐，刘备三顾茅庐而得诸葛亮辅佐，从此如鱼得水。赤壁之战后，曹操挟献帝自称魏王，用天子之仪号令诸侯。刘备进兵汉中，老将黄忠斩曹将夏侯渊，曹操弃汉中退回许昌。刘备占领巴蜀全境，进位汉中王，关羽败走麦城，被孙权擒杀。曹操中风身死，曹丕继位，废汉献帝，自立为帝，即魏文帝，汉灭。刘备在成都称帝

刘备不听诸葛亮、赵云劝谏，尽起大军七十五万伐吴为关羽报仇。伐吴途中，张飞被部将杀害。孙权结好曹魏，派陆逊率军迎敌，火烧连营七百里，大破刘备。刘备退到白帝城，病故，临终托孤于诸葛亮，太子刘禅继位。

刘禅昏庸无能，诸葛亮鞠躬尽瘁辅佐，力挽危局，直至病死于五丈原军前。魏将司马懿深有谋略，与诸葛亮连年对敌，又设计铲除政敌曹爽，独揽朝纲，曹魏名存实亡，政归司马氏。司马昭派大将钟会、邓艾分兵伐蜀，刘禅投降，蜀亡。司马昭病死，其子司马炎继任为晋王，逼曹奂让位，是为晋武帝，曹魏亡。太康元年（公元280年），晋武帝派大将杜预率水陆两路大军进伐东吴，吴主孙皓投降，吴亡。三国归晋，天下重归于统一。

《三国演义》全书一百二十回，声势浩大，故事波澜壮阔，情节跌宕起伏，人物性格鲜明饱满，创下了我国古典长篇历史小说的最高成就。

评

至于写人，亦颇有失，以致欲显刘备之长厚而似伪，状诸葛之多智而近妖；惟于关羽，特多好语，义勇之概，时时如见矣。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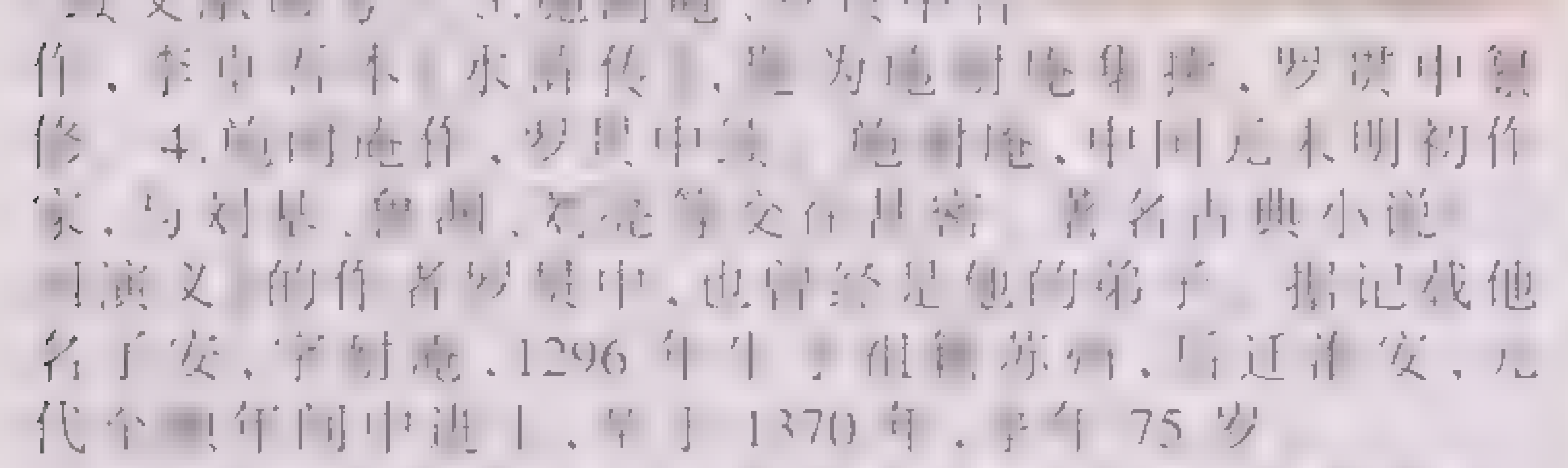
学士读之而快，委巷不学之人读之亦快；英雄豪杰读之而快，凡夫俗子读之而亦快也。

——金圣叹《三国演义序》

水浒传

相关介绍

施耐庵



关于《水浒传》的作者，有四种说法：1.后人普遍认为是施耐庵，依据是胡应麟《庄岳委谈》。2.罗贯中，此说见于郎瑛《七修类稿》、王圻《续文献通考》。3.施耐庵、罗贯中合作，李贽评本《水浒传》，题为施耐庵集撰，罗贯中纂修。4.施耐庵作，罗贯中续。施耐庵，中国元末明初作家，与刘基、鲁渊、刘亮等交往甚密。著名古典小说《三国演义》的作者罗贯中，也曾经是他的弟子。据记载他名子安，字耐庵，1296年生于[illegible]苏州，后迁淮安，元代至顺年间中进士，卒于1370年，享年75岁。

相传，施耐庵出生于[illegible]之家，13岁入私塾读书，19岁中秀才，29岁或30岁中举，35岁至40岁之间曾在钱塘为官两年，因与当道权贵不合，一任未满，便挂印而去。后来回到苏州著书。1356年，张士诚率领农民起义，屡屡招施耐庵入军，均被婉言谢绝，后入其幕府为僚。1363年到常熟河阳山一带教书。朱元璋建立明朝后，施耐庵定居白驹镇。在此期间的三年中，刘基曾登门拜访，请他入朝为官，被他婉言谢绝。1370年，卒于淮安。

背景介绍

《水浒传》所描述的故事，是北宋末年宋江起义的始末。宋江等起义的年代大约在宣和元年（1119年）至宣和三年（1121年），历时三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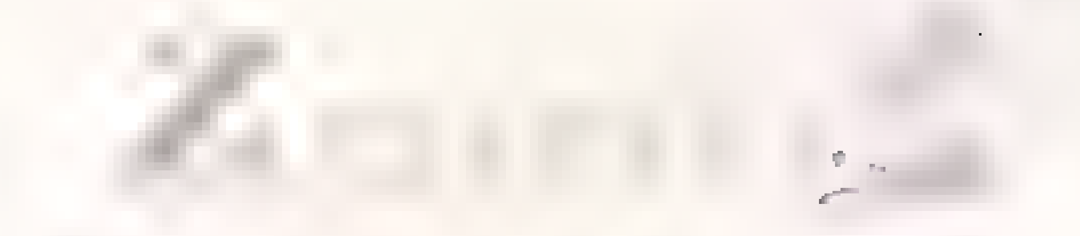
多。宋代说书技艺兴盛，在民间流传的宋江等三十六人的故事，很快就被说书人作为创作话本的素材，南宋罗烨《醉翁谈录》中记有小说篇目《青面兽》、《花和尚》和《武行者》，说的便是杨志、鲁智深、武松的故事。

此外，有关《水浒传》话本的最早记载，有《石头孙立》一目，说的也是水浒故事。

现在看到的最早写水浒故事的作品，是《大宋宣和遗事》（见《宣和遗事》），它可能出于元人之手，或为宋人旧本而元时又有增改。它所记载的水浒故事从杨志卖刀杀人起，经智取生辰纲、宋江杀惜、九天玄女授天书，直到受招安平方腊止，顺序和现在的《水浒传》基本一致。这时的水浒故事已由许多分散独立的单篇，发展为系统连贯的整体。

元代杂剧盛行，在不同地区都有大量的水浒剧本出现。施耐庵正是把这些在不同地区流传的故事汇集起来，经过筛选、加工、再创作，才写成这部优秀的古典名著《水浒传》。

但由于《水浒传》歌颂的是农民起义，传扬了反抗精神，遭到了历代统治者的仇视、禁毁和抵制。崇祯十五年六月颁发了严禁《水浒传》出版的诏令，说其"贻害人心，岂不可隐忧！"清代康熙、雍正、乾隆、嘉庆、道光、咸丰等历朝，均有严禁《水浒传》出版的诏令，都认为它是



"蛊惑愚民，诱以为忠"的坏书，应"一律严禁"。统治者之所以这么做是为了抵消《水浒传》的巨大影响。

道光年间御用文人俞万春便写了反动小说《荡寇志》，以拙劣的笔触，恶意践踏梁山起义英雄。

《水浒传》继承与发展了中国古代小说与讲史话本的传统特色：作者以其高度的艺术表现力、生动丰富的文学语言，叙述了许多引人入胜的故事，塑造了众多个性鲜明的英雄形象。故事极富传奇性，情节起伏跌宕，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变化莫测。每一故事的高潮，都紧扣读者的心弦。如拳打镇关西、智取生辰纲、宋江杀惜、武松打虎、血溅鸳鸯楼、江州劫法场等都是全书的经典章节。《水浒传》的语言是在口语的基础上，经过加工提炼创造而成的，其语言特色是明快、洗练、准确、生动。无论是作者的描述语言，还是作品人物的语言，许多地方都惟妙惟肖，充满浓厚的生活气息。简洁明快的语言，没有滞拙的叙事和冗长繁琐的景物描写，偶有写景文字，又极精彩。如武松不听酒家劝告，乘着酒兴只身上山，看了庙门上的告示，才知真的有虎，他稍微犹豫了一下，还是硬着头皮上了岗子。这里作者只用了两句话衬托当时的气氛和武松的心情："回头看那日色时，渐渐地坠下去了"，武松"踉踉跄跄直奔过乱树林来"，既写出了老虎活动的时间，又写出了

水浒故事被历代人改编演唱，经久不衰。





老虎出没的环境。两句话就把一种恐怖紧张的气氛和心情和盘托出，让人感到那时那地不知什么时候会突然跳出一只老虎来。《水浒传》的叙事，繁简得当，恰到好处，但同时又绘声绘色，鲜明生动。

《水浒传》人物语言的性格化达到了很高的水平，通过人物的语言不仅反映了人物的性格特点，而且将其出身、地位以及所受文化教养而形成的习惯也准确地表达了出来。如李逵第一次见宋江，就问戴宗："哥哥，这黑汉子是谁？"戴宗责备他粗鲁，他不服，等戴宗向他介绍了情况，他还说："莫不是山东及时雨黑宋江！"他心里怎么想，口里就怎么说，他是个粗人，不懂得什么客套和交际之事，不受礼节的约束，他刚上梁山便大发狂言："便造反怕怎地，晁盖哥哥便做大宋皇帝，宋江哥哥便做小宋皇帝……杀去东京，夺了鸟位。"像大宋皇帝、小宋皇帝这等话，只有李逵才说得出，是极富个性化的语言。鲁迅曾经指出："《水浒传》和《红楼梦》的有些地方，是能使读者由说话看出人来的。"

内容概述

北宋末年宋徽宗当政，市井无赖高俅凭借踢得一脚好毬，竟成了殿帅府太尉。他为人奸险，小人得志，挟私报仇，逼使禁军教头王进携母逃往延安府，路过华阴县史家庄，收史进为徒。

史进因结识少华山好汉朱武等人被告发而逃往渭州，遇提辖鲁

达。鲁达与史进、李忠在酒楼喝酒时，因不满恶霸横行乡里，第二天三拳打死"镇关西"，后逃到五台山削发为僧。酒醉后又大闹山门，被迫离开五台山去东京大相国寺。到了东京大相国寺后，被派去看守菜园。鲁智深乘酒兴，倒拔垂杨柳大显神威，进而结识了禁军教头林冲。高俅之义子高衙内调戏林冲之妻，林冲怕得罪高俅，竟不敢动手惩罚高衙内。

高俅为让高衙内实现夺人之妻的目的，设计使林冲误入白虎节

经典片段

扑的只一拳，正打在鼻子上，打得鲜血迸流，鼻子歪在半边，却便似开了个油酱铺，咸的、酸的、辣的，一发都滚出来。郑屠挣不起来，那把尖刀也丢在一边，口里只叫："打得好！"鲁达骂道："直娘贼！还敢应口！"提起拳头来就眼眶际眉梢只一拳，打得眼棱缝裂，乌珠迸出，也似开了个彩帛铺的，红的、黑的、紫的，都滚将出来。两边看的人惧怕鲁提辖，谁敢向前来劝。郑屠当不过讨饶。鲁达喝道："咄！你是个破落户！若是和俺硬到底，洒家倒饶了你！你如今叫俺讨饶，洒家却不饶你！"又只一拳，太阳上正着，却似做了一个全堂水陆的道场，磬儿、钹儿、铙儿一齐响。

——第三回《史大郎夜走华阴县　鲁提辖拳打镇关西》

那大虫又饥又渴，把两只爪在地下略按一按，和身望上一扑，从半空里撺将下来。武松被那一惊，酒都做冷汗出了。说时迟，那时快，武松见大虫扑来，只一闪，闪在大虫背后。那大虫背后看人最难，便把前爪搭在地下，把腰胯一掀，掀将起来。武松只一躲，躲在一边。大虫见掀他不着，吼一声，却似半天里起个霹雳，振得那山冈也动，把这铁棒也似虎尾倒竖起来，只一剪。武松却又闪在一边。原来那大虫拿人只是一扑，一掀，一剪，三般捉不着时，气性先自没了一半。那大虫又剪不着，再吼了一声，一兜兜将回来。武松见那大虫复翻身回来，双手抡起梢棒，尽平生气力，只一棒，从半空劈将下来。

——第二十三回《横海郡柴进留宾　景阳冈武松打虎》

第九回 柴进门招天下客 林冲棒打洪教头

话说当时薛霸双手举起棍来，望林冲脑袋上便劈下来。说时迟，那时快，薛霸的棍恰举起来，只见松树背后雷鸣也似一声，那条铁禅杖飞将来，把这水火棍一隔，丢去九霄云外，跳出一个胖大和尚来，喝道："洒家在林子里听你多时！"两个公人看那和尚时，穿一领皂布直裰，跨一口戒刀，提起禅杖，轮起来打两个公人。林冲方才闪开眼看时，认得是鲁智深。林冲连忙叫道："师兄，不可下手，我有话说。"智深听得，收住禅杖。两个公人呆了半晌，动弹不得。林冲道："非干他两个事，尽是高太尉使陆虞候分付他两个公人，要害我性命。他两个怎不依他？你若打杀他两个，也是冤屈。"

鲁智深扯出戒刀，把索子都割断了，便扶起林冲，叫："兄弟，俺自从和你买刀那日相别之后，洒家忧得你苦。自从你受官司，俺又无处去救你。打听的你断配沧州，洒家在开封府前又寻不见。却听得人说监在使臣房内。又见酒保来请两个公人说道：'店里一位官人寻说话。'以此洒家疑心，放你不下，恐这厮们路上害你，俺特地跟将来。见这两个撮鸟带你入店里去，洒家也在那店里歇。夜间听得那厮两个做神做鬼，把滚汤赚了你脚。那时俺便要杀这两个撮鸟，却被客店里人多，恐妨救了。洒家见这厮们不怀好心，越放你不下。你五更里出门时，洒家先投奔这林子里来，等杀这厮两个撮鸟。他倒来这里害你，正好杀这厮两个。"林冲劝道："既然师兄救了我，你休害他两个性命。"鲁智深喝道："你这两个撮鸟，洒家不看兄弟面时，把你这两个都剁做肉酱！且看兄弟面皮，饶你两个性命。"就那里插了戒刀，喝道："你这两个撮鸟，快扶兄弟，都跟洒家来！"提了禅杖先走。两个公人那里敢回话，只叫："林教头救俺两个！"依前背上包裹，提了水火棍，扶着林冲，又替他拕了包裹，一同跟出林子来。行得三四里路程，见一所小小酒店在村口。四个人入来坐下，看那店时，但见：前临驿路，后接溪村。数株槐柳绿阴浓，几处葵榴红影乱。门外森森麻麦，窗前猗猗荷花。轻轻酒旆舞熏风，短短芦帘遮酷日。壁边瓦瓮，白冷冷满贮村醪；架上磁瓶，香喷喷新开社酝。白发田翁亲涤器，红颜村女笑当垆。

当下深、冲、超、霸四人在村酒店中坐下，唤酒保买五七斤肉，打两角酒来吃，回些面来打饼。酒保一面整治，把酒来筛。两个公人道："不敢拜问师父，在那个寺里住持？"智深笑道："你两个撮鸟，问俺住处做甚么？莫不去教高俅做甚么奈何洒家？别人怕他，俺不怕他。洒家若撞着那厮，教他吃三百禅杖。"两个公人那里敢再开口。吃了些酒肉，收拾了行李，还了酒钱，出离了村店。林冲问道："师兄，今投那里去？"鲁智深道："杀人须见血，救人须救彻。洒家放你不下，直送兄



送到沧州。"两个公人听了暗道："苦也！却是坏了我们的勾当！转去时怎回话？"且只得随顺他一处行路。"

正在途中，被鲁智深要行便行，要歇便歇，那里敢扭他？好便骂，不好便打。两个公人不敢高声，更怕和尚发作。行了两程，讨了一辆车子，林冲上车将息，三个跟着车子行着。两个公人怀着鬼胎，各自要保性命，只得小心随顺着行。鲁智深一路买酒买肉将息林冲，那两个公人也吃。遇着客店，早歇晚行，都是那两个公人打火做饭，谁敢不依他？二人暗商量："我们被这和尚监押定了，明日回去，高太尉必然奈何俺。"薛霸道："我听得大相国寺菜园廨宇里新来了个僧人，唤做鲁智深，想来必是他。回去实说，俺要在野猪林结果他，被这和尚救了，一路护送到沧州，因此下手不得。舍着还了他十两金子，着陆谦自去寻这和尚便了。我和你只要躲得身上干净。"董超道："也说的是。"两个暗商量了不题。

话休絮繁。被智深监押不离，行了十七八日，近沧州只有七十来里路程，一路去都有人家，再无僻静处了。鲁智深打听得实了，就松林里少歇。智深对林冲道："兄弟，此去沧州不远了，前路都有人家，别无僻静去处，洒家已打听实了。俺如今和你分手，异日再得相见。"林冲道："师兄回去，泰山处可说知。防护之恩，不死当以厚报！"鲁智深又取出一二十两银子与林冲，把三二两与两个公人道："你两个撮鸟，本是路上砍了你两个头，兄弟面上，饶你两个鸟命。如今没多路了，休生歹心。"两个道："再怎敢！皆是太尉差遣。"接了银子，却待分手。鲁智深看着两个公人道："你两个撮鸟的头，硬似这松树么？"二人答道："小人头是父母皮肉，包着些骨头。"智深轮起禅杖，把松树只一下，打的树有二寸深痕，齐齐折了，喝一声道："你两个撮鸟，但有歹心，教你头也与这树一般！"摆着手，拖了禅杖，叫声："兄弟保重！"自回去了。

董超、薛霸都吐出舌头来，半晌缩不入去。林冲道："上下，俺们自去罢。"两个公人道："好个莽和尚，一下打折了一株树。"林冲道："这个直得甚么！相国寺一株柳树，连根也拔将出来。"二人只把头来摇，方才得知是实。三人当下离了松林，行到晌午，早望见官道上一座酒店，但见：

古道孤村，路傍酒店。杨柳岸晓垂锦旆，杏花村风拂青帘。刘伶仰卧画床前，李白醉眠描壁上。闻香驻马，果然隔壁醉三家；知味停舟，真乃透瓶香十里。社酝壮农夫之胆，村醪助野叟之容。神仙玉佩曾留下，卿相金貂也当来……

——《水浒传》

堂，借机将他刺配沧州。又指使差人在野猪林杀害林冲，幸得鲁智深将其救出。高俅仍不甘心，派陆谦、富安到沧州，火烧草料场，欲置林冲于死地。林冲夜闯山神庙，杀了陆谦等人，雪夜上梁山。谁知梁山泊头领王伦嫉贤妒能，百般刁难，不肯收容。林冲被迫下山与失陷生辰纲的军官杨志相遇，二人相互敬慕，随即成为好友。

晁盖、吴用、公孙胜等人在黄泥冈智取了生辰纲。杨志失陷生辰纲后，晁盖等人逃往梁山泊避难。王伦还是不愿接纳，林冲忍无可忍，火并了王伦。从此，梁山泊以晁盖为首领，日益兴旺。

《水浒传》书影。



晁盖为报答宋江的救命之恩，派刘唐到郓城给宋江送信赠金。

不料宋江外宅阎婆惜因与张文远通奸，恐被宋江识破，就用宋江串通梁山之事来要挟，宋江怒杀阎婆惜，投奔柴进门下避难，在柴进处遇到武松，二人相见恨晚。

武松离家已久，决意回家探兄，不料武大之妻潘金莲与大财主西门庆通奸，趁武松去东京办事之机，

毒死武大。武松回来后，为兄报仇，杀死了西门庆、潘金莲，之后向官府自首，被刺配孟州，得到了管营之子施恩的赏识，二人以兄弟相称。为了给施恩报仇，武松醉打蒋门神，夺回被蒋霸占的快活林。

蒋门神与张都监设计陷害武松，反被武松识破追到鸳鸯楼，杀死正在饮酒作乐的张都监、蒋门神等人，潜逃出城外。在孔明、孔亮的山庄遇见宋江。

宋江与武松分别后，到清风寨探望知寨花荣，遭到知寨刘高陷害。宋江、花荣大闹清风寨后，准备投奔梁山泊。路遇石勇传假信，宋江回家奔丧，花荣等人先行上了梁山。宋江回家后被捕，发配江州，路上结识了众多英雄好汉。在江州与戴宗、李逵结为好友，后因在浔阳楼题反诗，被判死刑。梁山好汉得知后，劫了法场，在白龙庙小聚义后，宋江与众人一起上了梁山。从此，梁山泊以晁、宋为首，事业更加兴旺。

宋江下山接父，被追捕，逃入九天玄女庙，得九天玄女所授天书。宋江被救上山后，李逵又下山欲将其母接到梁山。李逵回家路上杀了专门吃人劫道的假李逵，回山途中，过沂岭时母亲为老虎所害，李逵独入虎穴，杀了四虎，为民除害。庆功中李逵被人认出，人们向官府告发，李逵遭到拘捕。被救后，李逵带朱富等人上山入伙。

宋江派戴宗下山找公孙胜，结识了石秀、杨雄。杨雄妻潘巧云与和尚裴如海私通，石秀、杨雄杀裴如海、潘巧云，准备投奔梁山，路过祝家庄受辱。祝家勾结官府，欺霸一方，誓与梁山泊作对。宋江带兵攻

打祝家庄，两次进攻均告失利。此时，在登州发生了猎户解珍、解宝被恶霸地主毛太公诬陷入狱事件。顾大嫂、孙新与登云山头领邹润等联合，迫使登州军马提辖孙立造反，共同劫狱救出解珍、解宝，共同投奔梁山泊。吴用利用这个机会，一方面拆散祝家庄与扈家庄、李家庄的联盟；另一方面利用孙立与祝家庄教师栾廷玉的师兄弟关系，使孙立等人进入祝家庄，里应外合，终于攻破祝家庄，军威大振。

郓城县都头雷横因受侮辱，打死白秀英，被捕入狱。都头朱仝放走雷横，被官府刺配沧州。为激朱仝上山，李逵趁朱仝带知府儿子观灯之机，杀死知府之子，逼使朱仝上山。朱仝恨李逵所为，不愿与他谋面，为此，李逵在柴进庄上暂住。知府高廉之妻弟殷天锡强占柴进叔父的花园，被李逵打死，柴进因此陷入死牢。宋江派戴宗、李逵去罗真人处请回公孙胜，破高廉妖法，救出柴进。卢俊义攻打东昌府，遇猛将张清，进攻受挫。宋江带兵支援到东昌府后，设计收降了张清。至此，一百零八条好汉聚义水泊梁山。传言一百零八人乃是天罡星、地煞星降世。吴用排座次，宋江高坐第一把交椅。从此，梁山事业发展到了顶峰。

在梁山泊庆祝重阳节的菊花会上，宋江写了《满江红》词，透露出"望天子降诏、早招安"的想法，遭到李逵、鲁智深等人的强烈反对。宋江带柴进、燕青、李逵等在元宵节潜入京师观灯，在回山途中，李逵听说宋江、柴进抢了刘太公的女儿，上山后便大闹忠义堂，



砍倒杏黄旗。经过当面对证，才知道是强盗假冒宋江之名所为，李逵立即向宋江"负荆请罪"，并铲除了假宋江及其同伙。燕青、李逵到泰安打擂，惊动了泰安府。朝廷派陈宗善太尉来招安。阮小七倒换御酒，李逵扯碎圣旨骂钦差。朝廷招安失败后，又用武力征剿梁山泊。梁山义军屡战屡胜。但是，宋江为争取招安，通过宿元景、李师师让皇帝知悉内情，同意招安。

宋江等好汉接受招安后，被朝廷派去征辽，征田虎、王庆，最后又去征方腊。梁山泊的头领在征方腊的过程中，死伤过半；奸臣们为斩草除根，设计毒死宋江、卢俊义。宋江临死前，怕李逵造反，也让李逵喝了毒酒。宋江死后，吴用、花荣在宋江墓前自缢。后宋徽宗梦游梁山泊，知晓真情后建立祠堂，将梁山泊好汉宋江等 108 人均封侯成神。

《水浒传》故事情节可分为六大部分，第一部分写鲁智深、林冲、杨志、宋江、吴用、武松、李逵等 108 名英雄好汉被逼上梁山的经过；第二部分写梁山起义军同官军对抗作战，后又一起受朝廷招安；第三

部分写宋江等奉命征辽；第四部分写宋江等征田虎；第五部分写宋江等征王庆；第六部分写宋江等征方腊至最后失败。

《水浒传》称得上是一部农民起义的史诗，它形象地描绘了北宋末年农民起义从发生、发展直至失败的全过程，深刻揭示了当时起义的社会根源，也歌颂了起义英雄的豪情壮举，揭露了他们的反抗斗争及起义失败的内在历史原因。《水浒传》无论在文学还是艺术方面都取得了巨大的成功。

评点

〔清〕眷秋："施耐庵乃独能破除千古习俗，甘冒不韪，以朝廷为非，而崇拜草野之英杰，此其魄力思想真是令儒咋舌。"

——《小说杂评》

人有其性情，人有其气质，人有其形状，人有其声口。

——金圣叹《〈第五才子书施耐庵水浒传〉序三》



相关介绍 蒲松龄

蒲松龄（1640～1715年），字留仙，又字剑臣，号柳泉居士，世称聊斋先生，山东省淄川县（今山东淄博）人，清代杰出小说家，在中国乃至世界文学史上都有极高的声誉。蒲松龄自幼聪慧好学，19岁参加科举考试，县、府、道三考皆第一，名闻乡里。他热衷功名，但后来却科场不利，直到71岁时才成贡生。为生活所迫，他曾给宝应县知县孙蕙做了数年幕宾，一生大部分时间在缙绅人家做塾师，前后将近40年。他将自己怀才不遇、穷困潦倒和对当时社会现实的思考，倾注于笔端，集成《聊斋志异》一书。除《聊斋志异》外，蒲松龄还有大量诗文、戏剧、俚曲以及有关农业、医药方面的著述存世。计有文集13卷，400余篇；诗集6卷，1 000余首；词1卷，100余阕；戏本三出（《考词九转货郎儿》、《钟妹庆寿》、《闹馆》）；俚曲14种（《墙头记》、《姑妇曲》、《慈悲曲》、《寒森曲》、《翻魇殃》、《琴瑟乐》、《蓬莱宴》、《俊夜叉》、《穷汉词》、《丑俊巴》、《快曲》、《禳妒咒》、《富贵神仙复变磨难曲》、《增补幸云曲》）；以及《农桑经》、《日用俗字》、《省身语录》、《药祟书》、《伤寒药性赋》、《草木传》等多种杂著，总计近200万言。

背景介绍

《聊斋志异》取材广泛，想象丰富，虽然情节曲折多变，但它叙述周密、构思奇妙，且意境瑰丽，"用传奇法，而以志怪"，艺术风格独特



《聊斋志异》书影。

《聊斋志异》中作者对人物的刻画十分成功。他谈鬼说狐，写仙描神，百幻并作，无奇不有，展示出一个个神奇莫测的迷人境界。这些想象，大大增强了故事情节的感染力。

《聊斋志异》的语言很有特色。作者创造性地运用了古代的文学语言，同时又大量提炼和融汇进了当时的方言俗语，从而形成了一种既典雅俏丽又生动活泼的语言风格。无论是抒情写景，还是叙事状物，都绘声绘色，多彩多姿，显出深厚的文学功底。人物语言雅中有俗，俗中见雅，雅俗结合，生动活泼，谐趣有趣。只是古语过多，增加了读者阅读的困难。至于书中短篇，文字虽不似长篇出色，然叙事简洁明快，下笔文雅、清新，使读者百看不厌。

内容概述

《聊斋志异》的内容约包括500篇小说。它的故事来源也非常广泛，或出自作者的亲身见闻和离奇的想象，或借鉴过去的题材，或采自民间传说，或为作者自己的虚构。有些故事，虽有模拟的痕迹，但作者以

丰富的想象和生活经验，推陈出新，使这些故事的内容更加丰满。

《聊斋志异》一书揭露了当时社会的黑暗面。政治腐败、官贪吏虐、豪强横行、生灵涂炭，这些现象都在《聊斋志异》中有所反映，揭示了人民痛苦生活的原因主要来自贪官污吏的胡作非为。

《聊斋志异》在暴露统治阶级贪暴不仁的同时，还写出了被压迫人民的反抗斗争，作者对他们的境遇表示出深切的同情。其中有"大冤未伸，寸心不死"的席方平（《席方平》）；有最终变成猛虎，咬死仇人的向杲（《向杲》）；有自入衙门、杀死两县宰的王鼎（《伍秋月》）。这些具有反抗精神的人物形象在激发被压迫者的斗争意识方面，有一定的积极作用。

《聊斋志异》的另一个重要内容是揭露了科举考试的种种弊端。蒲松龄才华过人却一直名落孙山，他对科场的黑暗、试官的昏聩、士子的心理等都非常熟悉，所以写起来能切中要害，力透纸背。通过一些梦幻境界的描写，作者嘲笑了那些醉心功名利禄的士子。与这些醉心于科举的士子相对比，书中还描写了一些不肯"易面目图荣显"的人物。如《贾奉雉》中"才名冠一时"的贾奉雉，屡试不中，终于"遁迹山丘"，离家出走。还有《三生》中的兴于唐、《素秋》中的俞慎和俞士忱等，他们都有真才实学，却"困于名

[illegible]良的女性世界，是蒲松龄为世人描绘的一个"童话的世界"。



场”、“怀才不遇”，作者在作品中给予他们极大的同情。

描写爱情婚姻的故事，在《聊斋志异》中数量最多。有的是人和人的恋爱，有的是人和狐鬼精灵的恋爱。这些叙述青年男女真诚相爱、自由结合的故事，写得十分动人。如《青凤》中写耿去病与狐女青凤相爱，作者将耿去病对青风的诚挚感情描写得淋漓尽致；青凤也不畏礼教阻止，爱慕耿生，终于获得幸福。在封建礼教盛行的年代里，作者借此表达了广大青年男女对真正爱情的向往和憧憬。

在以爱情为主题的作品中，作者塑造了许多“情痴”、“情种”的形象，刻画了他们对爱情的坚贞专一，描写了他们以“知己之爱”为基础的爱情生活。《连城》写乔生与连城相爱，遇到连父的阻挠，连城含恨而死，乔生也一恸而绝，二人在阴间相会。还魂前，他们唯恐再发生变故，便先结为夫妻。可见二人的相爱之深，希望永结同好的坚定之心。

《聊斋志异》中还有一部分作品抨击了浅薄的社会风气，歌颂了高尚的道德情操。如《镜听》写"贫穷则父母不子"的人情世态，《罗刹海市》写"颠倒妍媸，变乱黑白"的社会恶习。《聊斋志异》中还有其他一些含义深刻的篇章，有的故事颂扬女子超人的才智，如《颜氏》、《狐谐》和《仙人岛》等；有的故事描写儿童的胆量和智谋，如《贾儿》等；有的故事描写了民间艺人高超的技艺，如《偷桃》、《口技》等；有的故事则富有寓言意味，能够启发读者领悟某些生活道理，如《画皮》、《黑兽》、《禽侠》、《狼三则》、《大鼠》、《螳螂捕蛇》等。

以下介绍其中著名的篇章：

《贾奉雉》：贾奉雉才华横溢，写得一手好文章，考试却屡屡落榜。后来，郎秀才指点他写了一些狗屁不通的文章交给考官，却考中举人。贾奉雉以之为耻，决心随郎秀才赴深山修行。在深山中只住一夜，就因情欲未绝被师父赶出来。哪知仙境一天，世上已百年。贾奉





雉回到家，儿子已经老死了。家里穷困潦倒，二孙子又不孝，贾奉雉无奈，迫于生计只好再去应试考取功名，中了进士，做了侍御史，却又因性格耿直被奸臣陷害，革职充军。贾奉雉此时才知荣华的场面原来都是地狱的境界。贾奉雉后来在充军途中被仙人接走。

《促织》：皇帝有一个奇怪的嗜好——斗蟋蟀，他每年都要从民间征集善斗蟋蟀。老实人成名，在别人的指点下捉到一只善斗的蟋蟀，但却被爱子不小心踩死。儿子害怕被父亲责骂，投井自尽。成名对儿子踩死蟋蟀心痛不已，得知儿子死去，更加悲痛欲绝。后来儿子复活，魂魄化为一只善斗的蟋蟀，解了父亲的燃眉之急，也免去一家人遭受毁灭的厄运。皇帝得了蟋蟀，龙心大悦，成名一家也因此过上了好日子。

《青凤》：荒废的耿家大院里经常出现怪事，不信鬼神的书生耿去病决意去探个究竟，不料与异类狐仙青凤同坠爱河。好事不长，二人被青凤的叔父——一只狐活活拆散。一日耿去病在上坟的路上救起一只被狗追逐的小狐，原来这小狐就是自己朝思暮想的青凤。重逢后二人恩爱如初。一日，青凤的叔父遇险，其子向耿去病求助，耿去病化解了这场危机。青凤的叔父得救后，感谢耿去病的搭救之恩，并对自己以前的行为表示后悔。从此以后，青凤和耿去病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阿宝》：长有六指的孙子楚看中了美丽的员外之女阿宝。阿宝开玩笑说，如果孙子楚砍去手指，那么她就嫁给他。孙子楚信以为真，用斧头砍断了自己的手指。后来再见到阿宝时，他的魂魄竟随阿宝而

去，变成鹦鹉依偎在她身边。阿宝虽生于富贵之家，贵家子弟争相结姻，阿宝却真的深深爱上了这个出身贫贱却感情笃诚的“孙痴”。从此两人一起生活，相伴余生。

《翩翩》：罗子浮生性风流，眠花宿柳。他偷了叔父的钱，跟了娼妓来到南京。钱花光了，又生了一身脓疮，被娼妓赶了出来。罗子浮一路乞讨，回到家乡附近，但又无颜回家。夜晚遇到翩翩，随翩翩到了深山的洞穴。翩翩不仅治好了他的脓疮，还用芭蕉叶做成锦缎衣服，用云做棉花，用树叶剪成鸡和鱼，与罗子浮做了夫妻。只要罗子浮贪恋其他女色，动了邪念，身上的衣服就会变成棉花和枯叶，飞到天上。从此，罗子浮不敢再生妄想。后来翩翩为其生了一个男孩便从此消失。孩子聪慧过人，长大后还做了大官。



《聊斋志异》独于详尽之外，示以平常。使花妖狐魅，各具人情，和易可亲，忘为异类，而又遇见鹘突，如复非人。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

写鬼写妖高人一等，刺贪刺虐入骨三分。

——郭沫若

经典片段

孔生雪笠，圣裔也。为人蕴藉，工诗。有执友令天台，寄函招之。生往，令适卒。落拓不得归，寓菩陀寺，佣为寺僧抄录。寺西百余步，有单先生第。先生故公子，以大讼萧条，眷口寡，移而乡居，宅遂旷焉。

一日，大雪崩腾，寂无行旅。偶过其门，一少年出，丰采甚都。见生，趋与为礼，略致慰问，即屈降临。生爱悦之，慨然从入。屋宇都不甚广，处处悉悬锦幕，壁上多古人书画。案头书一册，签云：《琅嬛琐记》。翻阅一过，俱目所未睹。生以居单第，以为第主，即亦不审官阀。少年细诘行踪，意怜之，劝设帐授徒。生叹曰："羁旅之人，谁作曹丘者？"少年曰："倘不以驽骀见斥，愿拜门墙。"生喜，不敢当师，请为友。便问："宅何久锢？"答曰："此为单府，曩以公子乡居，是以久旷。仆皇甫氏，祖居陕。以宅第焚于野火，暂借安顿。"生始知非单。当晚，谈笑甚欢，即留共榻。

昧爽，即有僮子炽炭火于室。少年先起入内，生尚拥被坐。僮入，白："太公来。"生惊起。一叟入，鬓发皤然，向生殷谢曰："先生不弃顽儿，遂肯赐教。小子初学涂鸦，勿以友故，行辈视之也。"已而进锦衣一袭，貂帽、袜、履各一事。视生盥栉已，乃呼酒荐馔。几、榻、裙、衣，不知何名，光彩射目。酒数行，叟兴辞，曳杖而去。餐讫，公子呈课业，类皆古文词，并无时艺。问之，笑云："仆不求进取也。"抵暮，更酌曰："今夕尽欢，明日便不许矣。"呼僮曰："视太公寝未；已寝，可暗唤香奴来。"僮去，先以绣囊将琵琶至。少顷，一婢入，红妆艳绝。公子命弹《湘妃》，婢以牙拨勾动，激扬哀烈，节拍不类夙闻。又命以巨觞行酒，三更始罢。次日，早起共读。公子最慧，过目成咏，二三月后，命笔警绝。相约五日一饮，每饮必招香奴。一夕，酒酣气热，目注之。公子已会其意，曰："此婢乃为老父所豢养。兄旷邈无家，我夙夜代筹久矣，行当为君谋一佳耦。"生曰："如果惠好，必如香奴者。"公子笑曰："君诚'少所见而多所怪'者矣。以此为佳，君愿亦易足也。"居半载，生欲翱翔郊郭，至门，则双扉外扃。问之，公子曰："家君恐交游纷意念，故谢客耳。"生亦安之。

时盛暑溽热，移斋园亭。生胸间肿起如桃，一夜如碗，痛楚呻吟。公子朝夕省视，眠食俱废。又数日，创剧，益绝食饮。太公亦至，相对太息。

公子曰："儿前夜思先生清恙，娇娜妹子能疗之，遣人于外祖处呼令归，何久不至？"俄僮入白："娜姑至，姨与松姑同来。"父子疾趋入内。少间，引妹来视生。年约十三四，娇波流慧，细柳生姿。生望见颜色，嚬呻顿忘，精神为之一爽。公子便言："此兄良友，不啻同胞也，妹子好医之。"女乃敛羞容，揄长袖，就榻诊视。把握之间，觉芳气胜兰。女笑曰："宜有是疾，心脉动矣。然症虽危，可治；但肤块已凝，非伐皮削肉不可。"乃脱臂上金钏安患处，徐徐按下之。创突起寸许，高出钏外，而根际余肿，尽束在内，不似前如碗阔矣。乃一手启罗衿，解佩刀，刃薄于纸，把钏握刃，轻轻附根而割，紫血流溢，沾染床席。而生贪近娇姿，不惟不觉其苦，且恐速竣割事，偎傍不久。未几，割断腐肉，团团然如树上削下之瘿。又呼水来，为洗割处。口吐红丸，如弹大，着肉上，按令旋转：才一周，觉热火蒸腾；再一周，习习作痒；三周已，遍体清凉，沁入骨髓。女收丸入咽，曰："愈矣！"趋步出。

生跃起走谢，沉痼若失。而悬想容辉，苦不自已。自是废卷痴坐，无复聊赖。公子已窥之，曰："弟为物色，得一佳耦。"问："何人？"曰："亦弟眷属。"生凝思良久，但云："勿须也！"面壁吟曰："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公子会其旨，曰："家君仰慕鸿才，常欲附为婚姻。但止一少妹，齿太稚。有姨女阿松，年十八矣，颇不粗陋。如不见信，松姊日涉园亭，伺前厢，可望见之。"生如其教，果见娇娜偕丽人来，画黛弯蛾，莲钩蹴凤，与娇娜相伯仲也。生大悦，请公子作伐。公子翼日自内出，贺曰："谐矣。"乃除别院，为生成礼。是夕，鼓吹阗咽，尘落漫飞，以望中仙人，忽同衾幄，遂疑广寒宫殿，未必在云霄矣。合卺之后，甚惬心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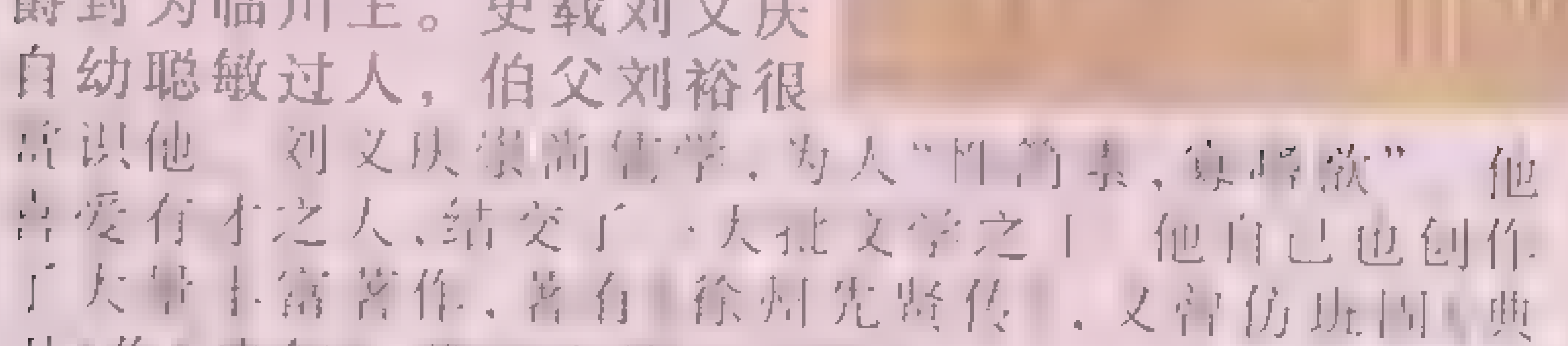
异史氏曰："余于孔生，不羡其得艳妻，而羡其得腻友也。观其容可以忘饥；听其声可以解颐。得此良友，时一谈宴，则'色授魂与'，尤胜于'颠倒衣裳'矣。"

——《娇娜》

世说新语

相关介绍

刘义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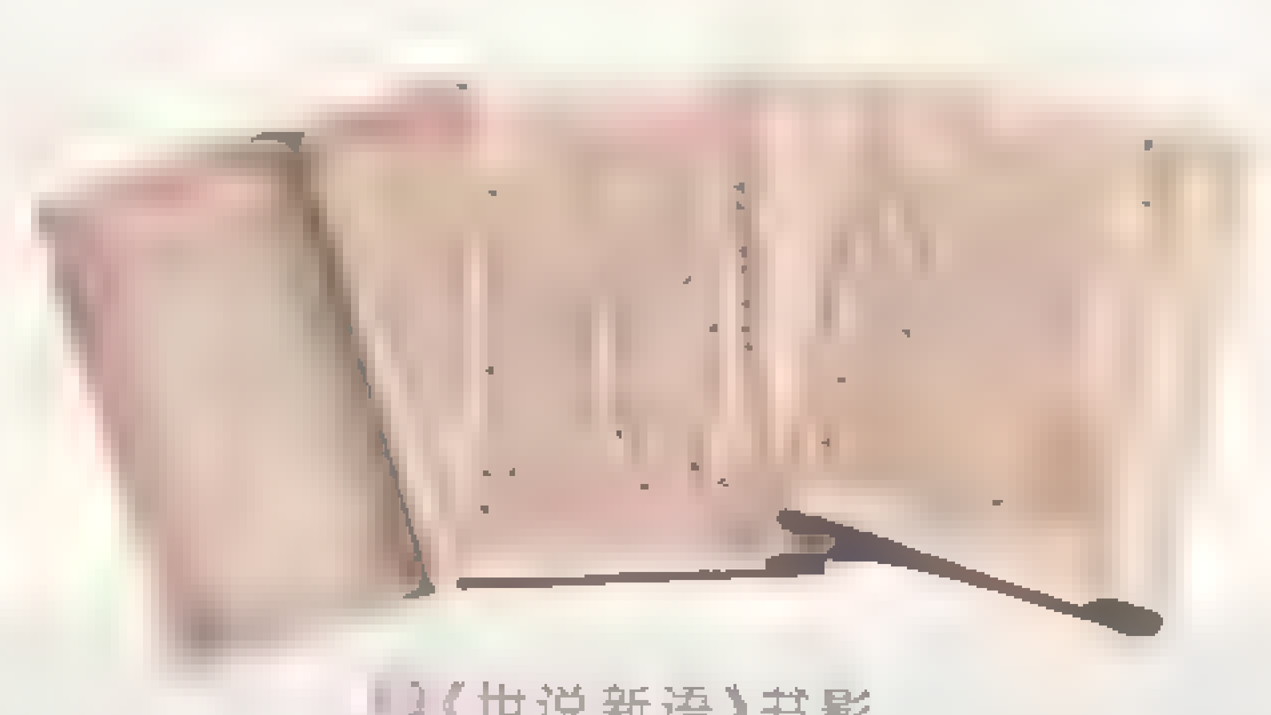
《世说新语》的作者刘义庆是宋武帝刘裕之侄，袭爵封为临川王。史载刘义庆自幼聪敏过人，伯父刘裕很赏识他。刘义庆崇尚儒学，为人“性简素，寡嗜欲”。他喜爱有才之人，结交了一大批文学之士。他自己也创作了大量丰富著作，著有《徐州先贤传》，又曾仿班固《典引》作《典叙》，赞颂皇族的华贵。

此外还有《集林》二百卷，以及志怪小说《幽明录》等。当然，最著名的要属了古流传的《世说新语》。

背景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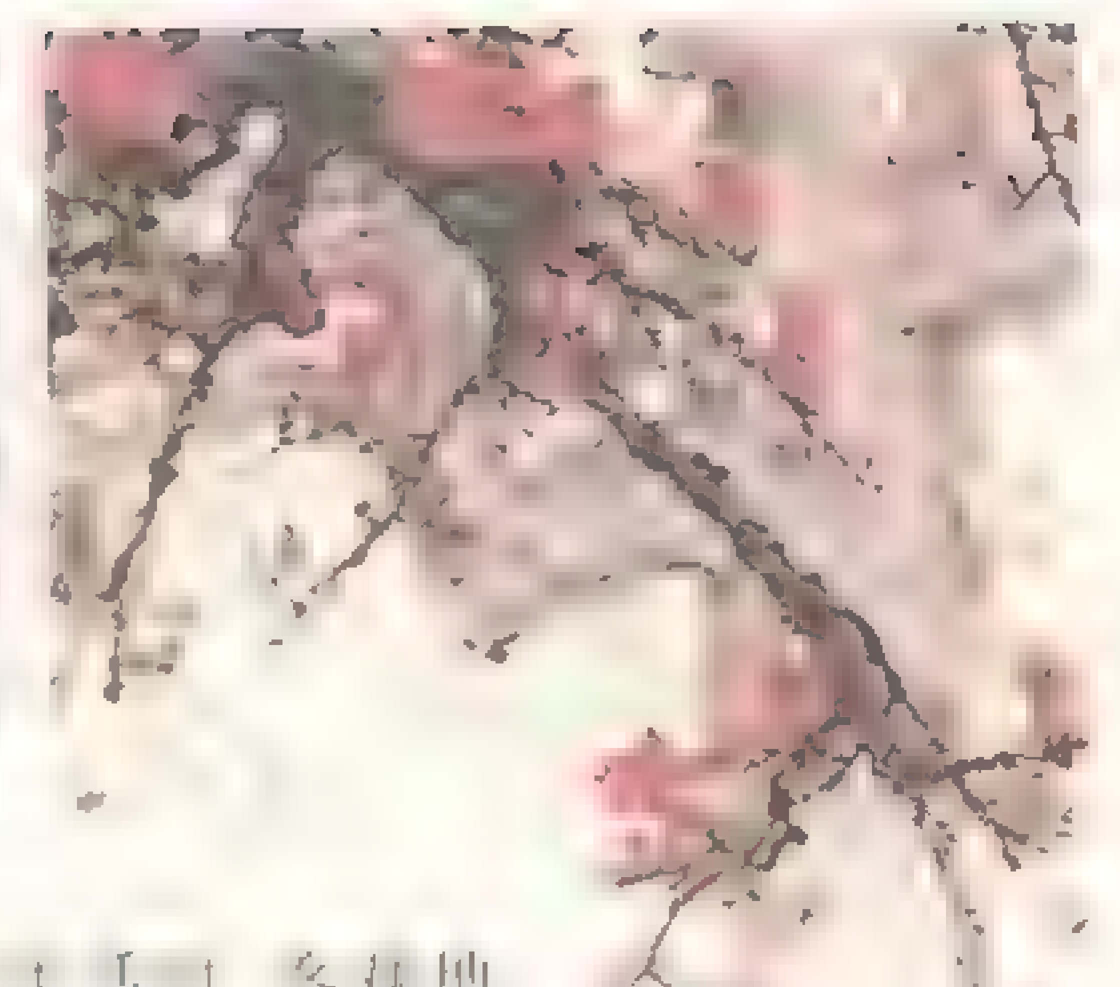
《世说新语》初名《世说》，产生于中国思想史上的一个战乱頻繁、社会分裂的时代——魏晋。当时民族矛盾尖锐，门阀士族在朝廷中占有统治地位。

文人学士不再视传统经学为唯一正统的权威，由儒入玄，玄儒结合则成为新的时代风尚。当时的名士喜清谈。西晋末年，八王之乱，永嘉祸起，司马氏王室偏安



《世说新语》书影。

江左，政权更替频繁，其统治者都是实行暴政，贵族名士们只得在夹缝中求生存，寻逸乐，这便使玄学清谈之风愈刮愈盛，且日益与佛理相杂，标榜超拔虚静，追求放任自然。《世说新语》就是在这种环境下产生的。



《世说新语》在描叙上层社会的生活时，客观地暴露了丑恶的社会现实，同时也对一些名人雅士进行歌颂，对我们认识当时社会有一定价值，是研究魏晋社会历史、文学、宗教、语言、风俗、哲学的重要资料，更是了解魏晋名士风流的极好资料。

本书擅长描写人物，能抓住特征加以漫画式的夸张，突出人物的性格特点。因此，它被誉为中国笔记小说的先驱，从而奠定了它在中国文坛不可忽视的地位。《世说新语》的问世，不仅标志着魏晋志人小说发展的新阶段，而且对后世的小说及其他文学作品

经典片段

孔融被收，中外惶怖。时融儿大者九岁，小者八岁。二儿故琢钉戏，了无遽容。融谓使者曰："冀罪止于身，二儿可得全不？"儿徐进曰："大人岂见覆巢之下，复有完卵乎？"寻亦收至。

——《言语》

王子猷居山阴，夜大雪，眠觉，开室，命酌酒，四望皎然。因起彷徨，咏左思《招隐诗》。忽忆戴安道，时戴在剡，即便夜乘小船就之。经宿方至，造门不前而返。人问其故，王曰："吾本乘兴而行，兴尽而返，何必见戴？"

——《任诞》

损有余，补不足，天之道也。

——《德行》

二人同心，其利断金；同心之言，其臭如兰。

—《言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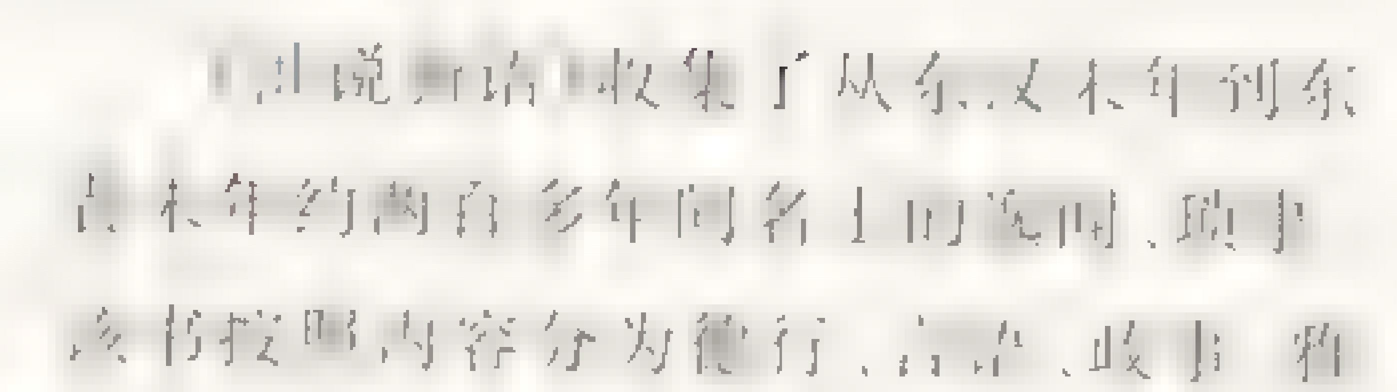
在作品题材、表现形式、创作手法、语言技巧等许多方面，都有很深的影响，以至于后来许多作品都竞相模仿这种形式。

内容概述

《世说新语》收集了从东汉末年到东晋末年约两百多年间名士的言闻、轶事。该书按照内容分为德行、言语、政事、雅量、识鉴、品藻、规箴、任诞、简傲、俭啬等三十六类。书中所表达的情感真挚，或欣赏、或嘲讽，语言生动活泼，人物栩栩如生。以下是《德行》中最有名的一篇——

管宁、华歆同在园中锄菜，见地上有一小块黄金。管宁挥锄不停，看到黄金跟看到瓦块没有什么区别；华歆拾起了金子而后又扔掉它。他们又曾经同在一片席子上读书，这时有一个官员坐着高车从门前经过。管宁仍旧坐着读书，华歆却放下书去观看。管宁割断了席子，对华歆说："你不是我的朋友。"

通过与华歆对比，褒扬了管宁的淡泊名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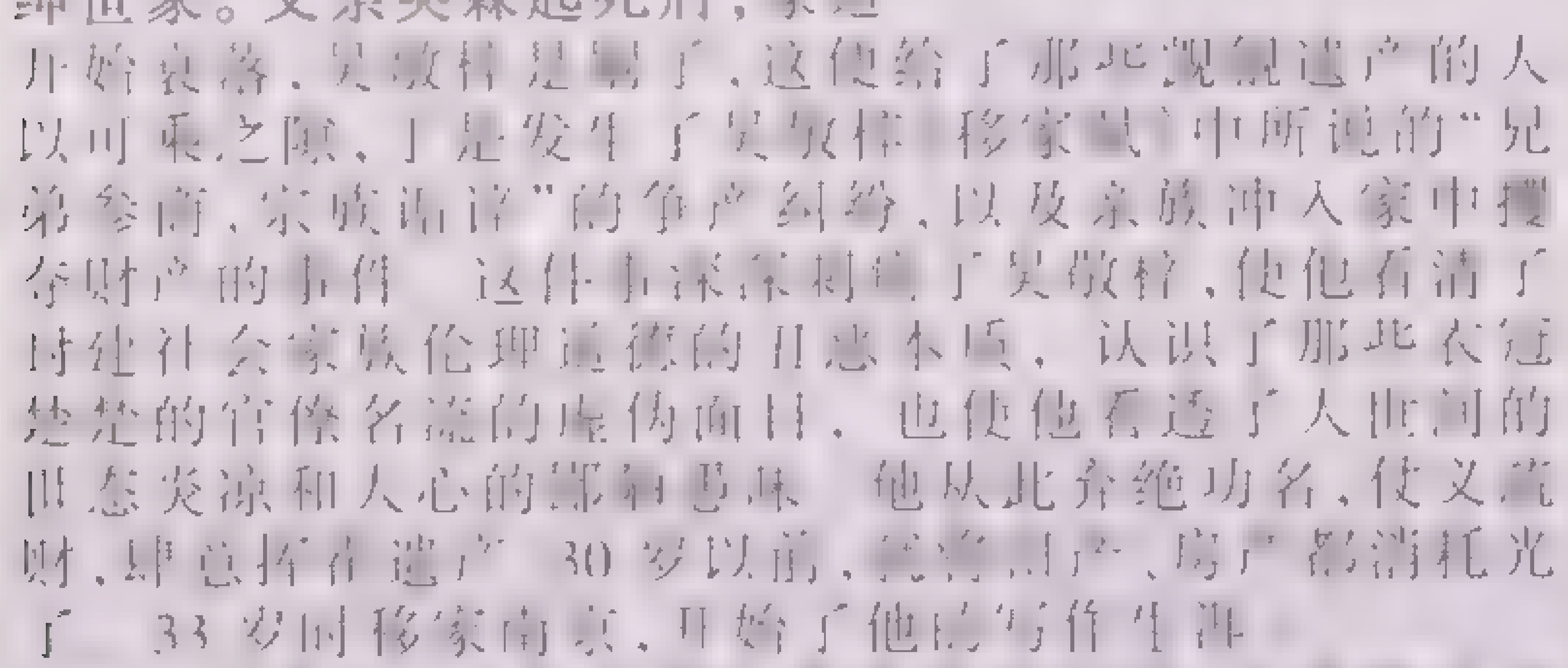


记言则玄远冷俊，记行则高简瑰奇，下至缪惑，亦资一笑。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

儒林外史

相关介绍 ——吴敬梓



吴敬梓（1701～1754年），字敏轩，因其书斋署"文木山房"，晚年自号文木老人；又因自故居安徽全椒县移居南京，故又自称秦淮寓客。吴敬梓出身于书香门第、科甲鼎盛的缙绅世家。父亲吴霖起死后，家道开始衰落，吴敬梓是独子，这便给了那些觊觎遗产的人以可乘之隙，于是发生了吴敬梓《移家赋》中所谓的"兄弟参商，宗族诟谇"的争产纠纷，以及亲族冲入家中攫夺财产的事件。这件事深深刺痛了吴敬梓，使他看清了封建社会家族伦理道德的丑恶本质，认识了那些衣冠楚楚的官僚名流的虚伪面目，也使他看透了人世间的世态炎凉和人心的鄙俗愚昧。他从此弃绝功名，仗义疏财，肆意挥霍遗产。30岁以前，就把田产、房产都消耗光了。33岁时移家南京，开始了他的写作生涯。

36岁那年，他曾被荐应博学鸿词之试，但他托说有病辞去了廷试，甘愿过清淡贫困的生活。

背景介绍

"十载寒窗无人问，一举成名天下知"，这是形容中国科举时代里读书人生涯最常用的一句话。那时，为了求取功名，许多书生终日埋头于八股文章中，什么道德修养的理想，什么才华横溢的天赋，都在追求名利的欲望之下丧失殆尽了。

《儒林外史》就是一部揭示当时科举制度的腐朽和官场黑暗、社会炎凉的讽刺小说。一个务农人的子弟，终生孝道不双全，终日以礼待他人，夜夜苦读诗书，期待着有朝一日高中状元获得提拔，从此改变一生的命运。

中国有一句传统俗语叫"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这句话表现了过去的读书人在社会上的崇高地位。而这些读书人也正是清代讽刺小说《儒林外史》当中的主角。在中国传统观念里，一个读书人最高的理想应该是报国救民，为天下苍生尽一己之力。然而在明清时代，想要登上仕途为国效力只有一个途径，那就是通过科举考试。但是当时科举制度过于僵化，命题范围狭小，很难选拔社会所需要的真正人才，也很难培养应试者多方面的才能。虽然八股取士的弊病如此大，但是当时的读书人几乎统统都陷入了科举的泥潭。

《儒林外史》所描写的人物，正是在这个时代悲剧中沉浮的读书人。作者吴敬梓以委婉讽刺的手法，写出了当时社会背景下更真实的

古代的官方文书。



人性历史。



《儒林外史》表面上写明代生活，实际上描绘了一幅18世纪中国社会的风俗画。从揭露科举制度以及在这个制度奴役下的世人丑恶的灵魂入手，进而讽刺了封建官吏的昏聩无能、地主豪绅的贪吝刻薄、附庸风雅的名士的虚伪卑劣，以及整个封建礼教制度的腐朽和若干灵魂的扭曲。吴敬梓的讽刺忠实给了封建社会腐朽礼教制度以有力的一击，写出了作者对善良人物真切的同情之心和一个伟大的艺术家对善恶是非爱憎分明的态度。

内容概述

元末时，诸暨县一个村庄里有个叫王冕的少年。他天性聪颖，不足20岁就精通天文、地理、经史等各种学问。王冕淡泊名利，不求仕进，自制了一顶极高的帽子和一件极阔的衣服，每逢花明柳媚之时，便以牛车载了母亲到处玩耍，尽享天伦之乐。知县派人请他出山，他辞别母亲，离乡背井而去；朝廷遣官来召，他就连夜逃往会稽山下。全书借王冕的一生经历反映了当时部分儒生的一种不同于寻常的生活形态。

周进屡试不第，在山东兖州府汶上县薛家集一所蒙馆教课糊口。新中的年轻秀才梅玖当面嘲弄他，举人王惠更是轻慢他，荐馆的夏总甲嫌他不常去奉承，村里人也嫌他呆头呆脑，他眼看连这只破“饭碗”



经典片段

周学道看在心里，封门进去。出来放头牌的时节，坐在上面，只见那穿麻布的童生上来交卷，那衣服因是朽烂了，在号里又扯破了几块。周学道看看自己身上，绯袍金带，何等辉煌！因翻一翻点名册，问那童生道："你就是范进？"范进跪下道："童生就是。"学道道："你今年多少年纪了？"范进道："童生册上写的是三十岁，童生实年五十四岁。"学道道："你考过多少回数了？"范进道："童生二十岁应考，到今考过二十余次。"学道道："如何总不进学？"范进道："总因童生文字荒谬，所以各位大老爷不曾赏取。"周学道道："这也未必尽然。你且出去，卷子待本道细看。"范进磕头下去了。

——第三回《周学道校士拔真才 胡屠户行凶闹捷报》

马二先生独自一个，带了几个钱，步出钱塘门，在茶亭里吃了几碗茶，到西湖沿上牌楼跟前坐下。见那一船一船乡下妇女来烧香的，都梳着挑鬓头，也有穿蓝的，也有穿青绿衣裳的，年纪小的都穿些红绸单裙子；也有模样生的好些的，都是一个大团白脸，两个大高颧骨；也有许多疤、麻、疥、癞的。一顿饭时，就来了有五六船。那些女人后面都跟着自己的汉子，掮着一把伞，手里拿着一个衣包，上了岸，散往各庙里去了。马二先生看了一遍，不在意里，起来又走了里把多路。望着湖沿上接连着几个酒店，挂着透肥的羊肉，柜台上盘子里盛着滚热的蹄子、海参、糟鸭、鲜鱼，锅里煮着馄饨，蒸笼上蒸着极大的馒头。马二先生没有钱买了吃，喉咙里咽唾沫，只得走进一个面店，十六个钱吃了一碗面。肚里不饱，又走到间壁一个茶室吃了一碗茶，买了两个钱处片嚼嚼，倒觉得有些滋味。吃完了出来，看见西湖沿上柳阴下系着两只船，那船上女客在那里换衣裳：一个脱去元色外套，换了一件水田披风；一个脱去天青外套，换了一件玉色绣的八团衣服；一个中年的脱去宝蓝缎衫，换了一件天青缎二色金的绣衫。那些跟从的女客，十几个人，也都换了衣裳。这三位女客，一位跟前一个丫鬟，手持黑纱团香扇替他遮着日头，缓步上岸。那头上珍珠的白光，直射多远；裙上环佩，叮叮当当的响。马二先生低着头走了过去，不曾仰视。往前走过了六桥，转个湾，便像些村乡地方，又有人家的棺材厝基，中间走了一二里多路，走也走不完，甚是可厌。

——第十四回《蘧公孙书坊送良友 马秀才山洞遇神仙》



也保不住了，只能跟着姐夫金有余去买货。一次，偶然去省城"贡院"，他触景生情，只觉无限辛酸，悲痛不已，一头撞在号板上，顿时不省人事。众人不忍，凑钱帮他捐了个监生入场应考，不想居然中了榜。旁人阿谀拍马且不说，周进居然自此官运亨通，三年内升了御史，钦点广东学道。他吃足科举之苦，掌了权后总要细细看卷，以免屈了真才。

老童生范进，应考二十余次，总是进不了学。此番应试，适逢周学道主考，出于同病相怜，将范进取为秀才。范进求官心切，不顾岳父胡屠户的臭骂，继续又去城里参加乡试，谁知居然中了举人。范进得知中举消息，欣喜若狂，两手一拍，不省人事，被他岳父一记巴掌，方打得醒过神来。从此，范进家不是亲属的也来认亲，不是朋友的也来认做朋友，有送田地的，有送店房的，有投身为仆以图荫庇的，趋炎附势，不一而足。两三个月光景，家奴、丫鬟都有了，钱、米更不消说，不料乐极生悲，范进的老母欢喜得一口气没上来，命归西天了。而"七七之期"一过，范进便急着和张举人一起奔赴各地游乐去了。

《儒林外史》书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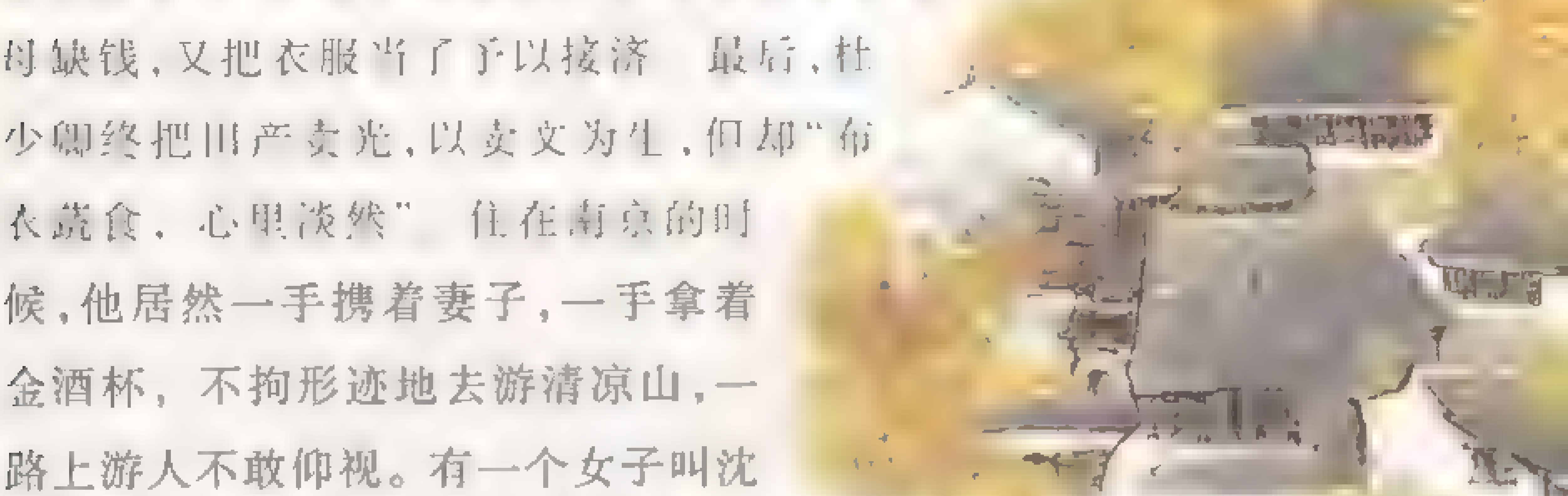
马二先生把毕生精力奉献给时文选政，严格按照官定的举业读本和朱熹的言论下批语，凡是有碍于圣贤的东西都绝对排斥，连自己的

视、听、言、行都不敢越礼。马二先生游西湖，对大自然的湖光山色，全无会心，他敬重的是御书，关切的是功名，眼馋的是吃食，向往的是发财，结果遇到骗子还以为遇上了神仙。马二先生实在是科举制度下十足的庸才。

严贡生是个品德恶劣的儒生。他霸占穷人的猪，赖掉船家的工钱，还欺负守寡的弟媳，强送儿子“过继”给弟媳，夺得其弟严监生遗产的十分之七左右，他的德行还比不上市井无赖。鲍文卿和倪廷玺两人虽是戏子，但倪廷玺过继给鲍文卿倒是出于真心。聪明伶俐的倪廷玺改名鲍廷玺后，他乘杜慎卿做盛会之机，请求赐些银两，让他拉扯一个戏班子起来。杜慎卿将鲍廷玺介绍给堂弟杜少卿，鲍廷玺从少卿那里得了一百两银子后，便自去搭班营生了。

杜少卿为人善良、正直、慷慨。他家的娄太爷生病了，虽然娄太爷

吴敬梓纪念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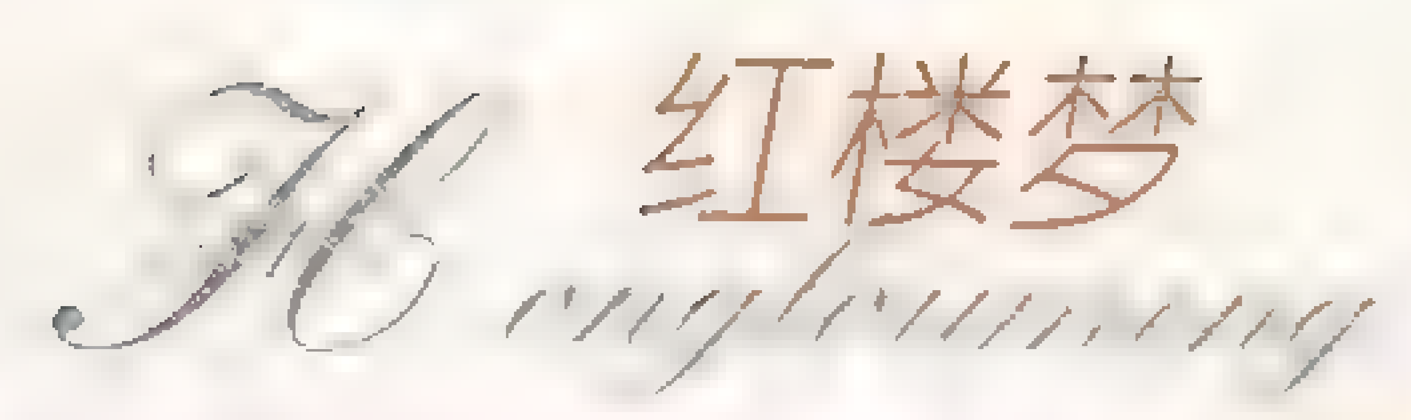


不过是他家先尊的一个门客，少卿却把他养在家里当祖宗看待，亲自侍奉汤药。他得知杨裁缝丧母缺钱，又把衣服当了予以接济。最后，杜少卿终把田产卖光，以卖文为生，但却"布衣蔬食，心里淡然"。住在南京的时候，他居然一手携着妻子，一手拿着金酒杯，不拘形迹地去游清凉山，一路上游人不敢仰视。有一个女子叫沈琼枝，视富贵如草芥，宁肯刺绣卖字为生，就是不肯给盐商做妾。杜少卿获悉以后，极为赞赏她的反叛性格，与她结为知己。杜少卿鄙视功名利禄，但他虔诚地信奉儒家的礼乐教化，曾与迟衡山、虞育德、庄绍光等人一起，用古礼古乐来祭祀"先贤"吴泰伯。

一部《儒林外史》写尽了一代文人的辛酸苦辣，写尽了他们对荣华富贵的追求，对功名利禄的渴望，也写出了他们生活的窘迫和无奈，展现了得意与失意交替下的人生百态。吴敬梓可谓用他的一支如椽巨笔为我们创作了一首悲欢离合的文人挽歌。

"不给你官做，便是专制君主困死人才的唯一的妙法。要想抵制这种恶毒的牢笼，只有一个法子：就是提倡一种新的社会心理，叫人知道举人的丑态，知道官的丑态；叫人觉得'人'比'官'格外可贵，人格比富贵格外可贵……而一部《儒林外史》的用意只是想要养成这种社会心理罢了。"

——胡适《吴敬梓评传》



红楼梦

相关介绍

曹雪芹

曹雪芹（1715～1763年）名霑，字梦阮，号雪芹。我国古代伟大的现实主义作家。祖籍河北武阳，明朝末年，他的高祖父随清入关立下战功受到宠幸。康熙时，曹家已是显赫的贵族世家。康熙二年到雍正六年，从曹雪芹的曾祖曹玺，到他的父辈曹寅祖孙三代四人世袭江宁织造将近60年之久，有时还兼任苏州织造和两淮盐政。江宁织造设置于1663年，职责是掌管宫廷所需各种织物的织造、采购和供应等事项，并作为皇帝的心腹和耳目，暗中监督江南一带地方人民和官吏的情况。官职虽然不高，却是一个有权有势的要职。康熙皇帝六次南巡，五次以江宁织造署为行宫，曹雪芹的祖父曹寅四次负责接驾。曹寅的两个女儿都嫁做王妃。由此可见曹家与皇家的特殊关系，以及曹家奢侈豪华的生活作风。风月繁华的贵族生活，为曹雪芹日后创作《红楼梦》积累了丰厚的生活素材。

康熙死后，雍正即位。在残酷的宫廷斗争中，曹家成了雍正打击的对象。显赫一时的贵族世家，在当时最高统治集团的残酷斗争中逐渐衰败。到了乾隆初年，曹家又遭受了另一次更大的变故，从此家境每况愈下了。

曹雪芹的祖父曹寅工诗词，善书法，藏书丰富，并刻印古书。著名的《全唐诗》就是由他主持刻印的。现有《楝亭诗词钞》传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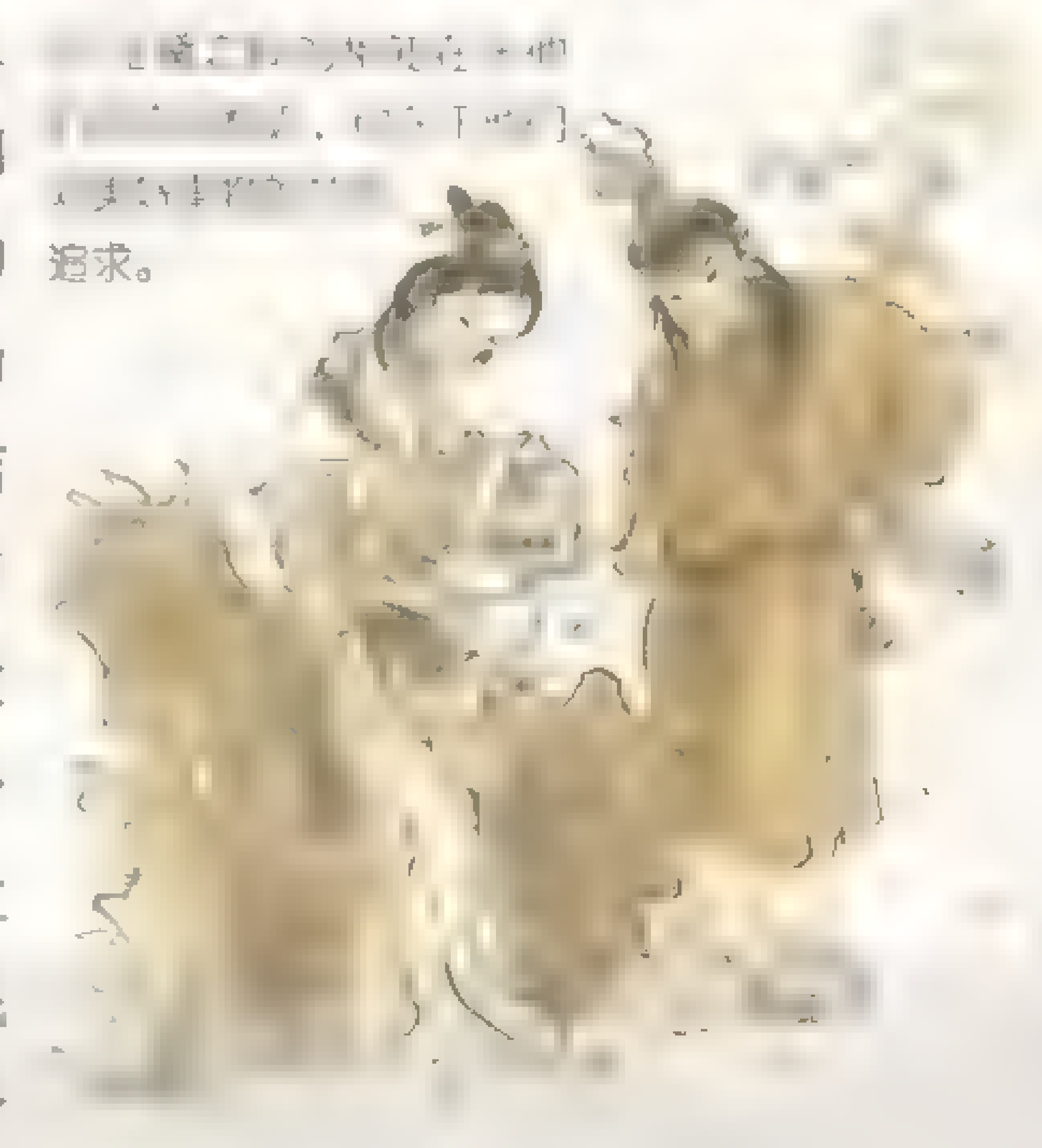
曹雪芹的一生经历了家族由盛到衰的过程。13岁前他在南京过了一段锦衣玉食的生活，《红楼梦》写于曹

雪芹凄凉困苦的晚年，创作过程十分艰苦，"披阅十载，增删五次"。作品还没有全部完成，曹雪芹就因爱子夭亡，悲愤交加，从此一病不起，不久就去世了，连他的手稿也无人整理。好友敦敏有一首描写雪芹西郊著书的七律曰：

碧水青山曲径遐，薜萝门巷足烟霞。
寻诗人去留僧舍，卖画钱来付酒家。
燕市哭歌悲遇合，秦淮风月忆繁华。
新愁旧恨知多少，一醉酕醄白眼斜。

背景介绍

《红楼梦》原名《石头记》，是曹雪芹的未完稿，全书大约有八十回，开始只是在为数不多的朋友中传阅，到了乾隆五十七年，即曹雪芹逝世后的二十余年，高鹗续成一百二十回，改名为《红楼梦》。《红楼梦》创作于清王朝乾隆初年，这部作品实际反映的社会历史背景是清代初期康熙、雍正、乾隆三代，主要是18世纪的上半期。在世界历史上，18世纪的西方已经步入近代资本主义社会，但清朝统治者却对明代已经萌芽的资本主义经济和市民力量的发展极力抑制与摧残，然而进步的新兴力量是消灭不了的。当时的中国社会，除了农民阶级与地主阶级的主要矛盾外，还存在着代表资本主义关系萌芽状态的新兴市民的社会力量和封建统治的矛


[illegible]追求。

盾。在这些矛盾中，还夹杂着民族矛盾和统治阶级内部矛盾等复杂内容。《红楼梦》的作者深受当时社会经济和政治的影响，在书中表现出反对封建、追求平等、个性解放的要求，也揭示了代表资本主义萌芽状态的新兴市民的历史命运。

清代统治者统一中国后，上至皇室贵族，下到八旗子弟，都圈占土地，收取租息，以至到乾隆初年，土地高度集中在地主贵族手中，这使固有的矛盾发展得更为尖锐。

另外，康、雍、乾三朝对汉族大兴文字狱，对少数民族进行屠杀征服，最后终于取得了"文治武功"的胜利。《红楼梦》的创作，正是在号称"文治武功"的康乾盛世时期创作完成的。表面看来，清王朝这时似乎还维持着"盛世"，但"盛世"显然已接近尾声了，对人民的剥削所引起的阶级矛盾也日趋激烈。

[illegible]



从《红楼梦》问世至今二百多年以来，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王熙凤乃至刘姥姥、焦大都成了人们熟悉的人物。人们为贾宝玉叹息，为林黛玉流泪，而对王熙凤却是既爱又恨。如是种种，不再多举。

曹雪芹所创造的人物各具特色，个性特异。他基本上划分开了统治和被统治阶级的界限。他对人物的出身、历史、生活环境的叙述、描写，一般都具体、明确，刻画出他们有血有肉的形象面貌。对某些人物更写出他们在生活和矛盾中的思想倾向和变化过程：

我们可以从作者对人物的不同态度认识作者自己的立场和观点。



……手把花锄出绣帘，[illegible]……玉葬花，成为她生命的一个隐喻。

《红楼梦》主要写的是一个悲剧的爱情故事，作者以爱情故事为中心，通过一个贵族大家庭——贾家的兴衰变化，揭露了封建统治阶级生活的奢侈糜费，展示出封建社会必然走向崩溃的历史命运。《红楼梦》一开始，作者就把读者带进五光十色的荣国府。这些贵族家庭成员每天想的就是如何享乐。就在这个贵族家庭中，曹雪芹塑造出贾宝玉、林黛玉两个形象鲜活的男女主人公以及众多的少女形象。

男主人公贾宝玉是贯穿全书始终的人物。根据考证，这一形象中有作者的影子。贾宝玉生长在贵族世家，家族对他寄予厚望，但是他不爱读书，憎恨封建礼教思想，厌恶束缚他的家庭戒律，浑身上下充满叛逆精神。由于他生活在一群美丽、单纯的侍女中间，所以一直对生活在下层的女性饱含同情。

少女林黛玉是曹雪芹着意刻画的女性形象。这个寄居在荣国府中的弱女子，才华横溢而又多愁善感。她与贾宝玉两小无猜，后来成为生死相依的恋人，但他们的爱情最终还是被封建势力扼杀了。



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

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相爱在封建社会里注定是个悲剧。在贾府这样一个封建大家庭里，贾宝玉和林黛玉是最具有叛逆性格的少男少女。宝玉和黛玉从小就在一起，在不断的感情冲突和交流中，渐渐志同道合，去共同追求一种个性的自由，并摆脱受封建束缚的生活方式，于是在心里都把对方视为自己未来的终身伴侣。但从家族发展角度考虑，黛玉显然不是宝玉未来妻子的最佳人选。黛玉身体羸弱、脾气孤傲以及自定终身的越轨行为，使得作为贾府最高统治者的贾母极不喜欢，而薛宝钗圆滑的处事手段以及薛家拥有的财富，使她具备了做"宝二奶奶"的条件。贾宝玉和薛宝钗的结合成为婚姻悲剧的开始，所谓"金玉良缘"的结合只能是徒有其表罢了。

《红楼梦》在艺术上取得了辉煌的成就。其最突出的艺术特点就是，作品完全打破了过去传统小说的单线结构，把中心人物和中心事件放在错综复杂的环境中，因而《红楼梦》所展现的世界就像生活本身那样丰富、深厚、自然、逼真。故事中围绕着贾宝玉、林黛玉和薛宝钗的几百个人物和众多复杂事件，以及人物与事件之间互相关联又互为因果的复杂关系，浑然天成，一点不见人工雕琢的痕迹。《红楼梦》中的人物塑造呈现出多侧面多层次的特点。

《红楼梦》可以说是一部百科全书似的长篇小说。它以一个贵族

家庭为中心展开了一幅广阔的社会历史图景，社会的各个阶层，上自皇妃国公，下至贩夫走卒，都得到了生动的刻画。它对贵族家庭饮食起居各方面生活细节都进行了细致的描写，园林建筑、家具器皿、服饰摆设、车轿排场等等，都具有很强的真实性。它还体现了作者对烹调、医药、诗词、小说、绘画、建筑、戏曲等等各种文化艺术的丰富知识和独到见解。《红楼梦》的博大精深在世界文学史上也是罕见的。

内容概述

西方灵河岸上三生石畔的绛珠仙子，为了报答神瑛侍者的灌溉之恩，要以毕生的眼泪来还他，于是就决定随他下凡历劫。这神瑛侍者乃贾宝玉的前生，林黛玉则是绛珠仙子转世，此段姻缘被称为“木石前盟”。远古女娲氏炼石补天曾遗下一块顽石，自经锻炼，灵性已通，后蒙僧、道二仙大展幻术，将其缩成扇坠大小一块美玉，这便是日后贾宝玉出世时嘴里所衔的“通灵宝玉”。



《红楼梦》书影。

当年宁、荣二公随先帝建下赫赫功勋，创下家业，至今已历百载。宁公之官原由孙子贾敬承袭，贾敬好道，遂让袭于贾珍，珍妻尤



氏。贾敬还有一小女名惜春。贾珍之子名贾蓉，娶妻秦氏。荣公之官现由长孙贾赦承袭，赦妻邢氏。贾赦之子名贾琏，女儿迎春为庶出。琏妻王熙凤生有一女。荣公次孙贾政现任工部员外郎，妻王夫人乃熙凤姑母。贾政长子贾珠，娶妻李纨，生子贾兰后便亡故了，次子贾宝玉，三子贾环为妾赵姨娘所生。长女元春因贤孝才德早已被选入宫中，次女探春与贾环同母。荣公孙女贾敏即林如海之妻。贾赦、贾政、贾敏之母为史太君贾母，人称"老祖宗"。贾、史、王、薛四大家族同气连枝，荣辱与共。当时民间流传着这样四句歌谣："贾不假，白玉为堂金作马。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来请金陵王。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

林如海因妻亡故，便想让女儿黛玉进京依附外祖母，黛玉入府后与众人相见，宝玉与黛玉互相看着眼熟，十分亲切，宝玉还送了妹妹一个表字"颦颦"，还差点因妹妹无玉将自己的"命根子""通灵宝玉"摔坏。

尤氏请贾母等到会芳园赏梅，宝玉倦怠，在秦氏卧房午觉。在那里他梦游太虚幻境，在警幻仙姑指引下，宝玉看了载有黛玉、宝钗、元春、迎春、探春、惜春、湘云、熙凤、巧姐、李纨、可卿、妙玉判词的"金陵十二钗正册"，载有英莲判词的"副册"，载有晴雯、袭人判词的"又副册"，听了悲金悼玉的"红楼梦"曲，并依警幻所言与仙姑缱绻云雨，

难解难分。醒后宝玉将梦游所历告知大丫环袭人，遂同领警幻所训之事。

品貌端庄、深明事理的宝钗不像黛玉孤高自许、目下无尘，故在贾府深得上下人等之心。一日她乘宝玉到梨香院看望之便，细细赏鉴了通灵宝玉，将"莫失莫忘，仙寿恒昌"默吟良久。原来，宝钗戴着的金项圈，上面錾着癞头和尚给宝钗的赠言："不离不弃，芳龄永继"，这八字与玉上所篆正好是一对，这就是所谓的"金玉良缘"。黛玉前来见到他俩亲热地在一起，便借机奚落。

凤姐毒设相思局，诱使起了邪心的贾瑞就范。两番受冻奔波，贾瑞陷于重病，又未能按跛足道人所言反照"风月宝鉴"，终于命归黄泉。



仲秋之夜，秦氏托梦凤姐，凤姐又骤闻丧音，遂被惊醒。此时合家皆知秦可卿在久病渐愈后忽亡，无不纳罕。可卿死后，丫环瑞珠、宝珠一触柱而亡，一愿为义女。贾珍则哭得泪人一般，恨不得代媳妇去死。为了丧礼风光，他还替贾蓉捐了五品龙禁尉之职，并请凤姐协理丧仪。凤姐治丧，日



夜不辍，上下操劳，合府称赞。可卿七七出殡，王公贵族都来送葬。老尼净虚乘凤姐夜宿馒头庵之际，求凤姐通过长安节度使云光逼张金哥与长安前守备之子退婚，另嫁李衙内，结果知义女儿、多情公子双双自尽，凤姐却坐享了三千两白银。

贾元春加封贤德妃，获准省亲。贾府省亲别院工程告竣，贾政率众清客巡览，令宝玉试题园内匾额对联。元宵夜，銮驾入府，元春与家人相见，呜咽对泣不已。元春见别院豪华富丽，遂题名为"大观园"，并命宝玉及诸姐妹题咏赋诗。后又传谕宝玉与众姐妹进园居住。进园后，宝玉无所拘束，十分快乐。茗烟买了许多小说外传、传奇剧本，宝玉如获珍宝。一日，宝、黛共赏《会真记》，宝玉以张生、莺莺自喻喻人，黛玉感极生嗔。一次她在归途听得女伶演唱《牡丹亭》，遂联想翩翩，心醉神痴。潇湘馆凤尾森森，龙吟细细，黛玉春困幽思，宝玉见她星眼微饧，香腮带赤，不觉神魂飞荡，戏借《西厢记》词语表意，黛玉哭恼宝玉不该如此取笑。过后黛玉到怡红院探宝玉，宝玉的丫鬟晴雯不知底细，拒不开门，黛玉悲戚呜咽而回。

《红楼梦》书影



芒种节，黛玉在园内伤春愁思，掩埋残花落瓣，由不得感花伤己，哭唱《葬花吟》。贾母到清虚观打醮，合家出动。宝、黛久存求近之心，只

因试情误会，反弄成疏远之意。清虚观回来后，竟闹到砸玉剪穗的田地，两人待听了贾母"不是冤家不聚头"之语，方如参禅一般，真是人居两地，情发一心。宝玉遂到潇湘馆探慰黛玉，两个人和好如初。后来宝玉又见宝钗比黛玉另具一种妩媚风流，不觉看呆，失言将宝钗比杨妃，宝钗着恼，借丫头找扇之机奚落宝、黛二人。黛玉在窗外听得宝玉说，正因林妹妹从不说经济学问的混账话，才不与她生分，不由得惊喜交加。宝玉出来向黛玉倾诉肺腑之言，两人感极共泣。

晴雯跌折一把扇子，顶撞了宝玉，袭人解劝，遭晴雯讽刺。晚间，宝玉反软语温存劝慰晴雯，晴雯笑撕折扇。晴雯撕扇成为《红楼梦》中一个经典画面。宝玉与婢女金钏调笑，王夫人怒逐金钏。金钏因不堪被撵之辱，投井身亡。贾环向贾政进谗言，说金钏是因为宝玉强奸不遂而自杀，贾政大怒，痛打宝玉，待贾母赶来，宝玉已遍体鳞伤。袭人为此事向王夫人进忠言，王夫人见她知礼晓义，遂将她的月钱待遇提到姨娘一格。



探春发起号召组织海棠诗社。李纨自荐掌坛，众人各起诗坛别号。

大观园比先前越发热闹。老村妪刘姥姥携外孙板儿二进荣府，恰好投了

贾母缘，留下与她闲话。贾母在晓翠堂给湘云还席，凤姐与贾母贴身丫鬟鸳鸯商议好捉弄刘姥姥开心，刘姥姥亦知趣甘当笑料，席间笑声不绝。刘姥姥给凤姐女儿取名巧姐，满载众人所赠银物回乡。贾母又出主意凑份子给凤姐做生日，并委托尤氏操办。贾琏常在外面与多姑娘幽会，这次又乘众人给凤姐斟酒祝寿之机，潜回房中与仆妇多姑娘偷情，不料被回来歇酒的凤姐撞破。琏、凤竟拿平儿撒气，众人多觉不平。多姑娘上吊身亡。凤姐又因内外操劳太过，导致小产。王夫人令李纨、探春、宝钗共同裁处家事。探春理家，公正利落，众口交誉，唯赵姨娘数次寻衅，但均被驳回。

黛玉丫环紫鹃戏说黛玉将回苏州原籍，宝玉惊得呆症大发，紫鹃受命在怡红院住下服侍宝玉，宝玉渐愈，紫鹃由此而明宝玉真心。薛蟠误认世家子弟柳湘莲为风月人物，调情不已。湘莲将薛蟠诱打后扬长而去。

贾琏对尤氏姐妹动了垂涎之意，尤二姐亦有心，贾蓉从中献策牵线，尤二姐的母亲遂应允。贾琏偷娶尤二姐后，二人十分恩爱。后来，尤二姐被凤姐巧设毒计威逼自杀。

懦弱的迎春由父母做主嫁给了在兵部候缺的孙绍祖，孙乃狠毒负义好色之辈，不久，迎春不堪凌辱而亡。

黛玉在贾府思寄人篱下之苦，又

有木与宝玉明了关系之悲，常辗转缠绵，竟至呕血，大夫诊治后云六脉皆弦，都因平日郁结所致。

黛玉丫头雪雁误传宝玉已定亲的消息，黛玉闻后茶饭不思，只求速死，后得知系讹传，疑团顿消，立时神清气爽。怡红院海棠初枯复荣，轰动全园，此际元妃薨逝，通灵宝玉丢失，众人惶惶，宝玉神魂失散，显疯傻之状。贾政将赴外任，贾母欲在贾政行前给宝玉娶亲冲喜，恐宝玉不愿，遂设"调包计"。黛玉闻宝玉即将成亲，自料万无生理，遂于病榻前焚烧诗稿。宝玉听凤姐说将娶林妹妹，大悦，待迎亲揭起盖头，见林妹妹换成了宝姐姐，登时旧病复发。宝玉成亲鼓乐喧闹之时，正是黛玉魂归离恨天之日。宝玉病体渐愈，来到屋在人亡的潇湘馆，嚎啕大哭，紫鹃细诉黛玉临终情景。不久，宝琴、湘云相继出嫁，探春又远嫁海疆周统制公子，宝玉越发悲痛欲绝。

锦衣军奉旨查抄贾府，罪名是贾赦交通外官，倚势凌弱，违反制度；贾珍威逼人命，引诱世家子弟赌博。贾府从此衰败，贾母将余资遣散后长逝，享年 83 岁。

后来荣府蒙恩后渐渐复兴，宝玉却在中举后出家当了和尚。

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

——鲁迅《中国小说的历史变迁》

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在我眼下的宝玉，却看见他看见许多死亡。

——鲁迅

经典片段

只见宝钗探春正在那边看鹤舞，见黛玉去了，三个一同站着说话儿。又见宝玉来了，探春便笑道："宝哥哥，身上好？我整整的三天没见你了。"宝玉笑道："妹妹身上好？我前儿还在大嫂子跟前问你呢。"探春道："宝哥哥，你往这里来，我和你说话。"宝玉听说，便跟了他，离了钗、玉两个，到了一棵石榴树下。

探春因说道："这几天老爷可曾叫你？"宝玉笑道："没有叫。"探春说："昨儿我恍惚听见说老爷叫你出去的。"宝玉笑道："那想是别人听错了，并没叫的。"

探春又笑道："这几个月，我又攒下有十来吊钱了，你还拿了去，明儿出门逛去的时候，或是好字画，好轻巧顽意儿，替我带些来。"宝玉道："我这么城里城外、大廊小庙的逛，也没见个新奇精致东西，左不过是那些金、玉、铜、磁，没处撂的古董，再就是绸缎吃食衣服了。"探春道："谁要这些。怎么像你上回买的那柳枝儿编的小篮子，整竹子根抠的香盒儿，胶泥垛的风炉儿，这就好了。我喜欢的什么似的，谁知他们都爱上了，都当宝贝似的抢了去了。"宝玉笑道："原来要这个。这不值什么，拿五百钱出去给小子们，管拉一车来。"探春道："小厮们知道什么。你拣那朴而不俗、直而不拙者，这些东西，你多多的替我带了来。我还像上回的鞋作一双你穿，比那一双还加工夫，如何呢？"

宝玉笑道："你提起鞋来，我想起个故事：那一回我穿着，可巧遇见了老爷，老爷就不受用，问是谁作的。我那里敢提'三妹妹'三个字，我就回说是前儿我生日，是舅母给的。老爷听了是舅母给的，才不好说什么，半日还说：'何苦来！虚耗人力，作践绫罗，作这样的东西。'我回来告诉了袭人，袭人说这还罢了，赵姨娘气的抱怨的了不得：'正经兄弟，鞋搭拉袜搭拉的没人看的见，且作这些东西！'"探春听说，登时沉下脸来，道："这话糊涂到什么田地！怎么我是该作鞋的人么？环儿难道没有分例的，没有人的？一般的衣裳是衣裳，鞋袜是鞋袜，丫头老婆一屋子，怎么抱怨这些话！给谁听呢！我不过是闲着没事儿，作一双半双，爱给那个哥哥兄弟，随我的心。谁敢管我不成！这也是白气。"宝玉听了，点头笑道："你不知道，他心里自然又有个想头了。"探春听说，益发动了气，将头一扭，说道："连你也糊涂了！他那想头自然是有的，不过是那阴微鄙贱的见识。他只管这么想，我只管认得老爷、太太两个人，别人我一概不管。就是姊妹弟兄跟前，谁和我好，我就和谁好，什么偏的庶的，我

也不知道。论理我不该说他，但忒昏愦的不像了！还有笑话呢：就是上回我给你那钱，替我带那顽的东西。过了两天，他见了我，也是说没钱使，怎么难，我也不理论。谁知后来丫头们出去了，他就抱怨起来，说我攒的钱为什么给你使，倒不给环儿使呢。我听见这话，又好笑又好气，我就出来往太太跟前去了。"正说着，只见宝钗那边笑道："说完了，来罢。显见的是哥哥妹妹了，丢下别人，且说梯己去。我们听一句儿就使不得了！"说着，探春宝玉二人方笑着来了。

宝玉因不见了林黛玉，便知他躲了别处去了，想了一想，索性迟两日，等他的气消一消再去也罢了。因低头看见许多凤仙石榴等各色落花，锦重重的落了一地，因叹道："这是他心里生了气，也不收拾这花儿来了。待我送了去，明儿再问着他。"说着，只见宝钗约着他们往外头去。宝玉道："我就来。"说毕，等他二人去远了，便把那花兜了起来，登山渡水，过树穿花，一直奔了那日同林黛玉葬桃花的去处来。

将已到了花冢，犹未转过山坡，只听山坡那边有呜咽之声，一行数落着，哭的好不伤感。宝玉心下想道："这不知是那房里的丫头，受了委屈，跑到这个地方来哭。"……

——第二十七回《滴翠亭杨妃戏彩蝶 埋香冢飞燕泣残红》



相关介绍

——刘鹗

刘鹗（1857～1909年），字铁云，号洪都百炼生，江苏丹徒（今镇江市）人。他出身官僚家庭，曾研究过数学、医学、水利等，年轻时做过医生和商人，对通过科举博取功名没有兴趣。

1888年河南、山东发生水灾，他先后到这两个省帮助治理黄河，因治河有功，被保荐到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并被任命为候补知府。此后，他曾向清政府建议借外债修路和让西人开矿，遭到反对和攻击。刘鹗做官不得志，弃官经商，创办实业，但全都失败了。后被清政府以私售太仓存粟之罪发配到新疆，第二年病死。刘鹗根据自己一生的所见所闻写成了《老残游记》初集二十回，二集九回。他是甲骨文的最早收集者，1903年印行的《铁云藏龟》就是他研究甲骨文的最早著作。此外，他还有治河、医学和数学方面的著作。

背景介绍

鸦片战争前后，外国侵略者用鸦片和坚船利炮强行攻入我国，中国社会出现了数千年未有的危机，整个社会处于腐朽动荡的时期，人民因吸食鸦片而无力作战，白银大量流入外国。清朝社会已是百孔千疮，穷途末路。清朝统治阶级到嘉庆、道光时期，已经完全腐化败坏。

当时皇宫"一日之餐，费至十余万"，"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则是官场的真实写照。当时卖官鬻爵风行，贪污贿赂成风。政府的统

治已经连维持基本秩序的能力也没有了，当时的中国处于内忧外患的夹击之中，整个社会已是风雨飘摇、动荡不安。《老残游记》是晚清四大谴责小说之一，全书共二十回。作品通过摇串铃的江湖医生老残在山东行医时的所见所闻，披露了当时官场的丑闻。作者从批判现实入手，揭露清政府的丑行。作品在揭露“清官”丑恶本质时，不蹈袭前人文风而尝试的创新之处，这是它的最大特色。“历来小说皆揭赃官之恶，有揭清官之恶者，自《老残游记》始”（该书十六回原评）。作品塑造了两个所谓“清官”的形象：玉贤和刚弼。以“才能功绩卓著”的补曹州知府的“办盗能吏”玉贤，上任未到一年，就用站笼刑罚站死了2 000多人；民众于朝栋一家因和强盗结冤被栽赃，玉贤未加调查就将于家父子三口站死在笼里。案情大白后，他怕断送自己的前程，竟放走强盗，造成假象。所谓“清廉得格登登”的清官刚弼，刚愎自用，主观臆断，滥施酷刑，在审讯贾家13条人命案时，对魏氏父女严刑逼供，酿成骇人听闻的冤案。揭露“清官”暴政，作者的用意很明显，他说：“赃官可恨，人人知之。清官尤可恨，人多不知。盖赃官自知有病，不敢公然为非，清官则自以为不要钱，何所不可？刚愎自用，小则杀人，大则误国。”这种认识比同一时代的其他谴责小说更进一层。老残是作者肯定的正面人物，他关心国家与民族的命运，同情人民疾苦，明辨是非，侠胆义肠，是作者自己理



[illegible]

想化的投影。但作品也表现了他的保守思想，例如攻击太平天国，诬蔑资产阶级革命党等。该作品在语言艺术方面的运用也很有特色。

内容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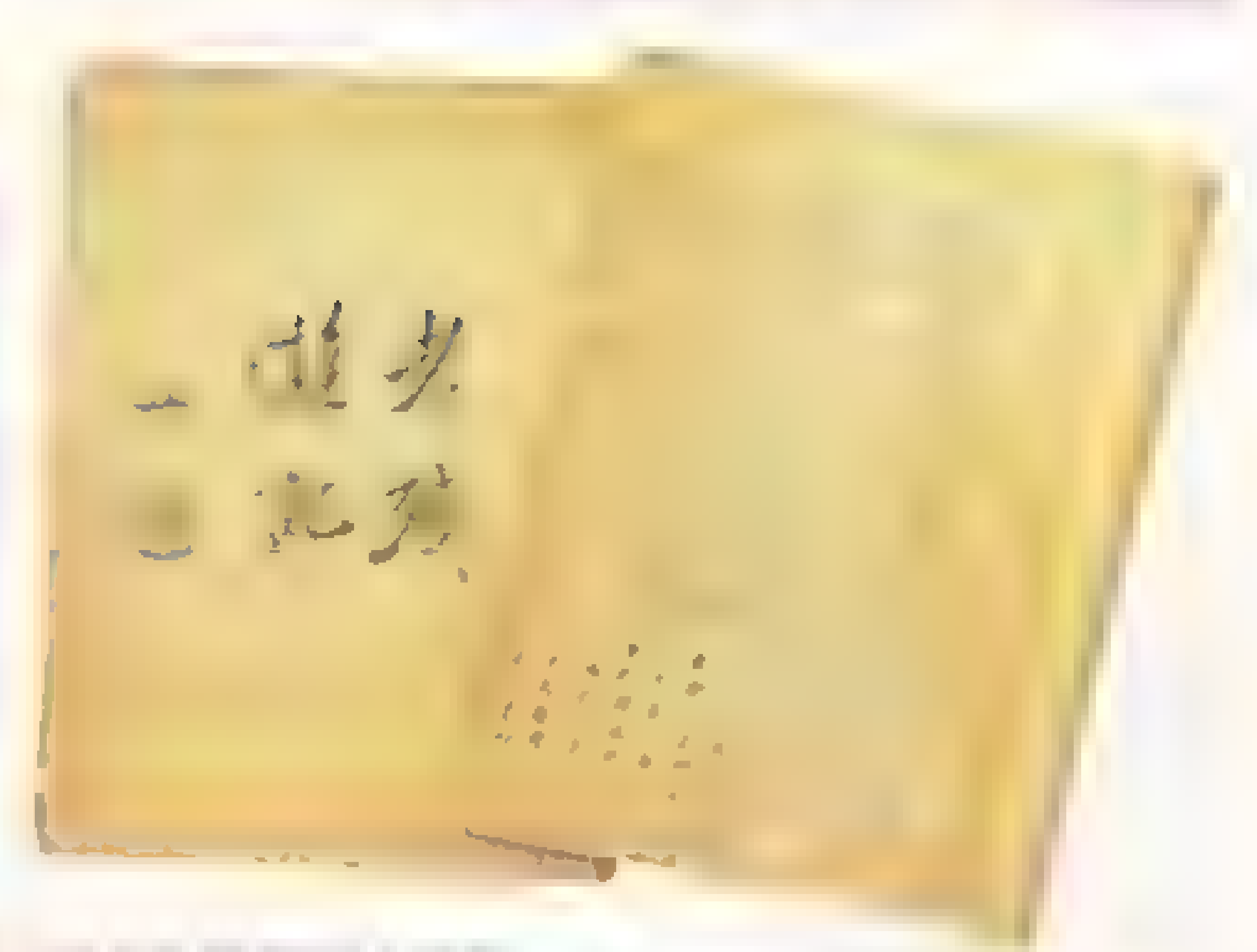
有位30多岁的江南游客，姓铁名英，号补残，别号老残。他曾拜了一个摇串铃的道士为师，不久自己也摇起串铃开始替人治病，以赚钱糊口。在江湖上行医已近20年。

他曾经治好了一个黄姓大户的疑难病症，受到了黄家热情款待。一天酒足饭饱，老残做了一个梦，梦见有条破轮船在洪波巨浪里颠簸，很是危险。他和两位挚友乘小船为船主送舵盘等器物。大船上的水手在乘客中乱窜、搜身，甚至杀人。他们三人在水手们一阵咆哮和全船的震怒下，逃回小船，却被大船上的人打中沉入海中。黄大户病愈后，老残前往济南大明湖去看风景。

在明湖居，老残听了白妞的鼓书，大饱耳福，又浏览了济南的四大名泉，一路上的心情很是惬意。期间，老残医治好了衙门中做机要



幕宾的高绍殷之妾的疾病，因而名声大噪。在高绍殷的举荐下，山东省巡抚召见老残并授予其官职，请教他治理黄河的策略，老残推辞不掉，就在半夜间离开济南，奔赴曹州。



道听途说有关曹州知府玉贤的"政绩"，老残准备顺路考察一番。然而这些政绩中，却有几百百姓成为玉贤苛刑的牺牲品，而玉贤因此却被山东巡抚加衔晋升。老残十分气愤，决定去省城为民伸冤。路上因黄河冰冻不化，滞留在齐河县，遇上好友监察御史黄人瑞。经黄人瑞介绍和撮合，老残用几百两银子，从火坑中救出妓女翠环并纳其为妾。从翠环那儿又知道了一些黄河灾害的严重和地方官吏不顾百姓死活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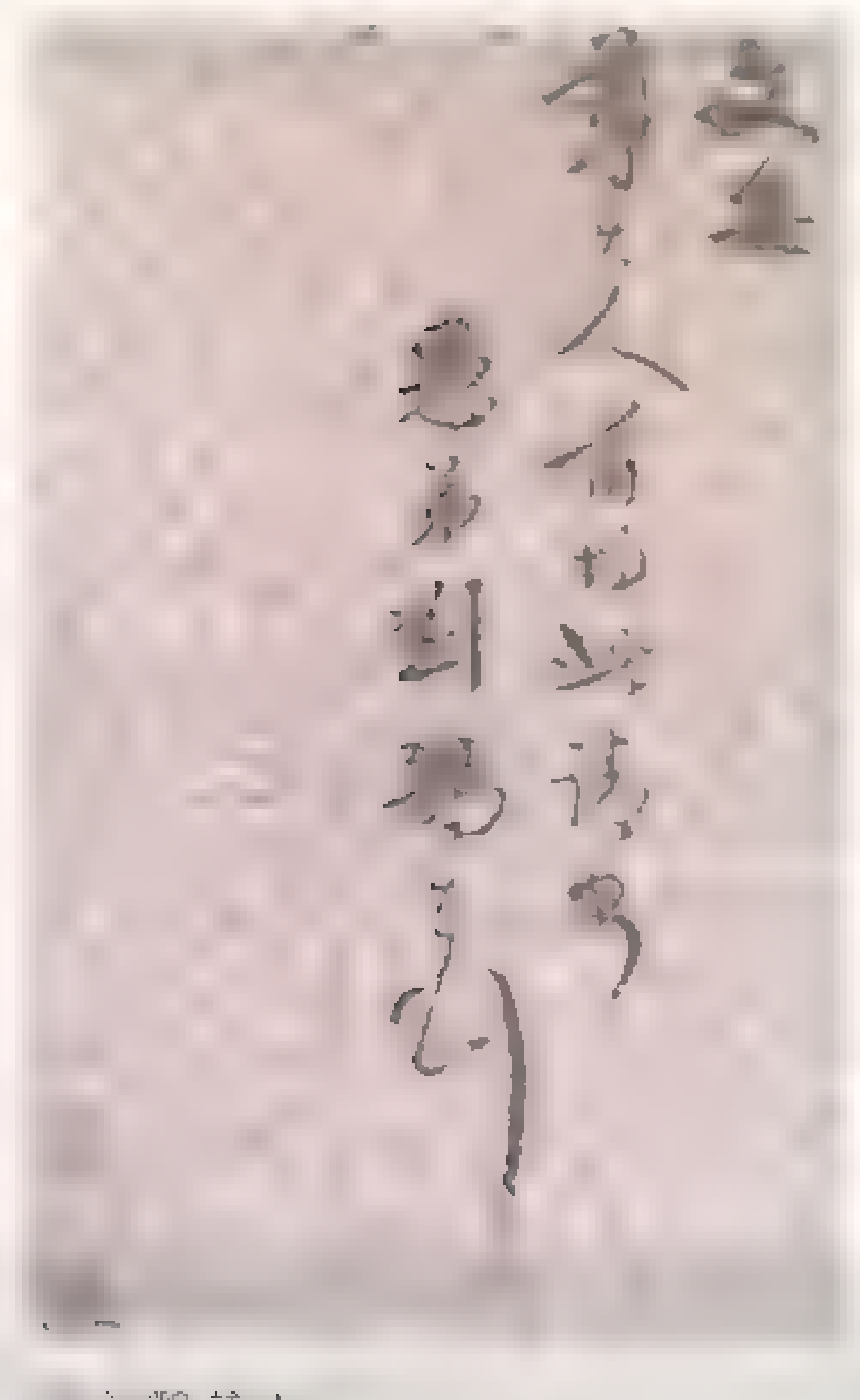
老残从黄人瑞口中得知齐河县有个"清廉得格登登"的县官名叫



刚弼，不料这个人也和玉贤一样，令百姓有冤无处申诉。齐河县有一户人家，50多岁的贾老翁，有二男一女。大儿子30多岁病死，留下媳妇贾魏氏。大儿子去世后，大媳妇经常回娘家，娘家只有老爹一人。有一天，贾魏氏又回娘家，这边贾家13口却平白无故猝然死去。刚弼不问青红皂白就把魏家父女二人关入大牢，还动刑逼供。魏家管事的为救主人，拿了上千两银子到衙内求情。刚弼设下圈套，收了银两为凭据，以贿赂官府、以钱抵命的罪名，对魏家父女又动用严刑。贾魏氏不忍父亲受刑，就屈打成招。刚弼很是得意，准备了结此案。

无辜的魏家父女眼看要惨死在刚弼手下。老残火速写信给山东巡抚，请省城另派高明前来审案。老残的一封信，救活了两条性命，他心中无比快活。但是，贾家13口人死因不明，老残决心搞清真相。

几经周折，才弄清楚，原来是贾老翁女儿的情人吴二浪子用一种香草"千日醉"把贾家13口迷倒。其实千日醉不是毒药，只是活人吃了这种药就像死人一样失去生命的表征。若千日之内能寻来另一种药草"还魂草"，这些人仍能复活。老残让官府将吴二浪子押入监牢，然后他亲自前往泰山寻到"还魂草"，贾家13口又活了过来。从此，魏家一案了结，巡抚批吴二浪子监禁三年。老残成了贾、魏两家的救命大恩人，两家各送二千两银子酬谢。老残分毫不收。两家只好招来戏班子，大摆宴席款待老残。宴席过后老残没有久留，带着翠环匆匆离开齐河县，回江南老家去了。



△ [illegible]

经典片段

王小玉便启朱唇，发皓齿，唱了几句书儿。声音初不甚大，只觉入耳有说不出来的妙境：五脏六腑里，像熨斗熨过，无一处不伏贴；三万六千个毛孔，像吃了人参果，无一个毛孔不畅快。唱了十数句之后，渐渐的越唱越高，忽然拔了一个尖儿，像一线钢丝抛入天际，不禁暗暗叫绝。哪知他于那极高的地方，尚能回环转折。几啭之后，又高一层，接连有三四叠，节节高起。恍如由傲来峰西面攀登泰山的景象：初看傲来峰削壁千仞，以为上与天通；及至翻到傲来峰顶，才见扇子崖更在傲来峰上；及至翻到扇子崖，又见南天门更在扇子崖上：愈翻愈险，愈险愈奇。那王小玉唱到极高的三四叠后，陡然一落，又极力骋其千回百折的精神，如一条飞蛇在黄山三十六峰半中腰里盘旋穿插。顷刻之间，周匝数遍。从此以后，愈唱愈低，愈低愈细，那声音渐渐的就听不见了。满园子的人都屏气凝神，不敢少动。约有两三分钟之久，仿佛有一点声音从地底下发出。这一出之后，忽又扬起，像放那东洋烟火，一个弹子上天，随化作千百道五色火光，纵横散乱。这一声飞起，即有无限声音俱来并发。那弹弦子的亦全用轮指，忽大忽小，同他那声音相和相合，有如花坞春晓，好鸟乱鸣。耳朵忙不过来，不晓得听那一声的为是。正在撩乱之际，忽听霍然一声，人弦俱寂。这时台下叫好之声，轰然雷动。

——第二回《历山山下古帝遗踪 明湖湖边美人绝调》



“《老残游记》文如其题，是主人翁所视、所思、所言、所行的第一人称的游记，这游记对布局或多或少是漫不经心的，又钟意貌属枝节或有始无终的事情，使它大类于现代的抒情小说，而不似任何形态的传统中国小说……”

——夏志清《老残游记：艺术及意义剖析》



相关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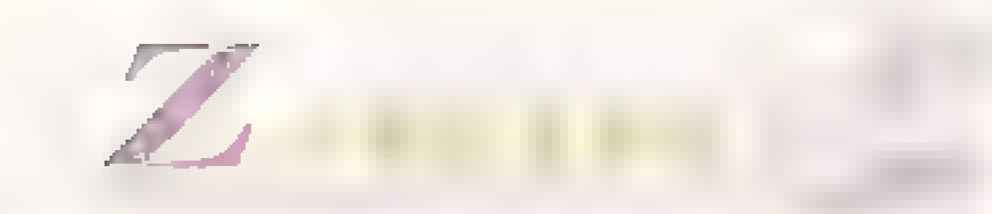
关汉卿

关汉卿（约1230～约1300年），号已斋叟，大都（今北京）人，中国古代戏剧创作的代表人物，生平事迹不详。元代钟嗣成的《录鬼簿》说他任过宋末太医院尹。南宋亡之后，他不愿做官，便出入歌楼、戏场之中，为人倜傥不羁，滑稽多智，具有坚强不屈的性格。在元代杂剧作家中，他的创作活动开始得比较早，是元代杂剧界领袖人物。著名的女演员朱帘秀也和他是好朋友。他对人民疾苦甚为了解，爱好各种艺术形式。他擅长歌舞，精通音律，不但创作了大量为人民所喜爱的戏剧，而且能粉墨登场，亲自表演。他一生共创作60多个剧本，保留至今的只有15个。

关汉卿的主要作品有《窦娥冤》、《救风尘》、《望江亭》、《单刀会》等。其中《窦娥冤》被誉为世界十大悲剧之一。关汉卿一生创作了60余部杂剧，他是我国戏剧的创始人，数量超过了英国的“戏剧之父”莎士比亚，被称为“中国的莎士比亚”。1838年《窦娥冤》的英译本在海外广为流传。1958年，世界和平理事会把关汉卿与达·芬奇等同列为世界文化名人，北京也隆重举行了关汉卿戏剧活动700年纪念大会。关汉卿的作品代表了元杂剧的最高成就，居于本色派之首。

背景介绍

元代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少数民族完全统一中国的朝代。蒙古人用他们的精兵铁骑征服了大半个欧亚大陆，吞并了腐朽的南宋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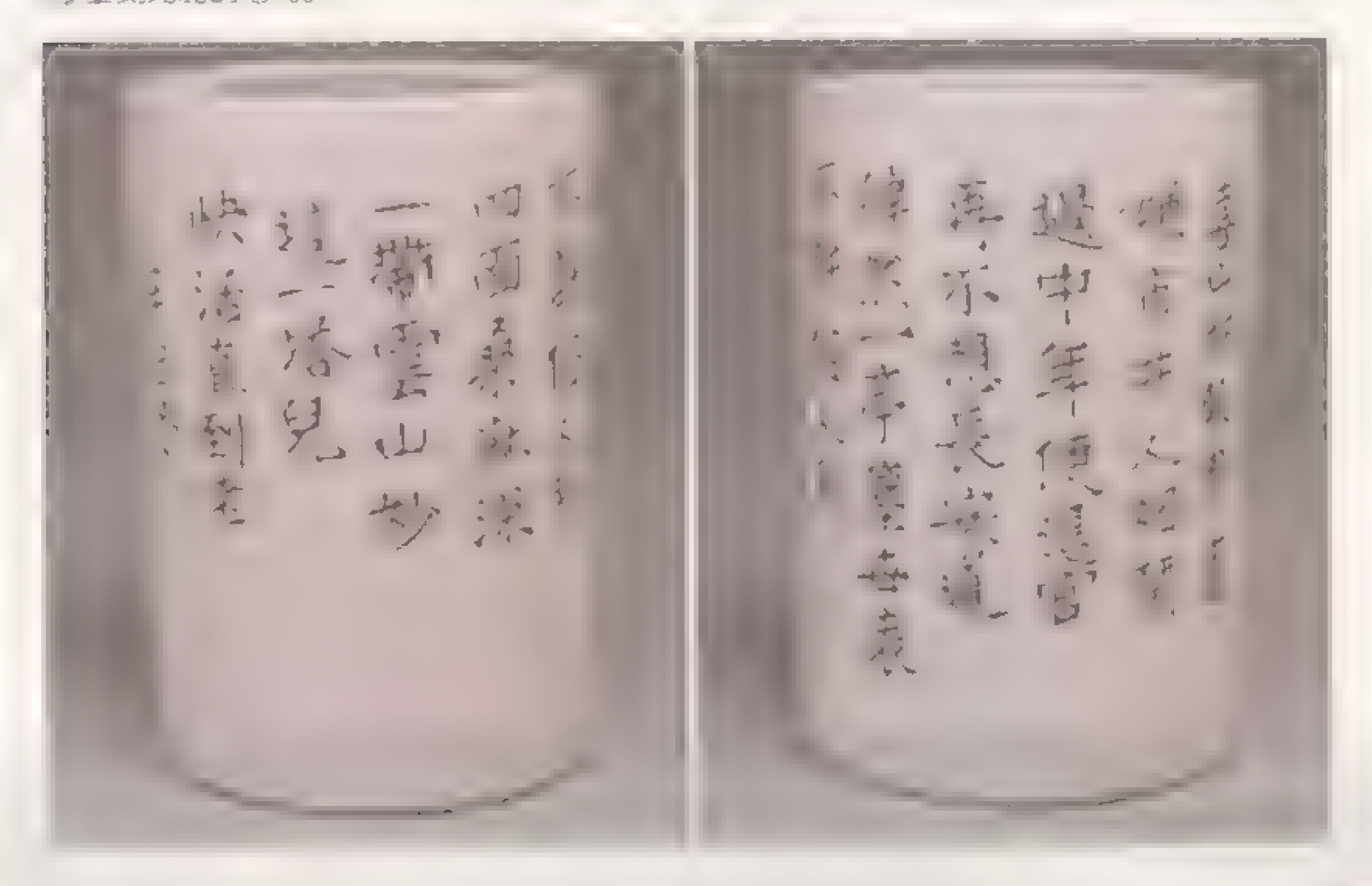
朝，统一了中国。蒙古人依种族将全国的人民分为四等：第一等是蒙古人；第二等称色目人，包括西域各族；第三等称汉人，指黄河流域原来受金国统治的人民；第四等是南人，即南宋统治下的人民。当时汉人和南人的地位低下，不能做官，很多事情都受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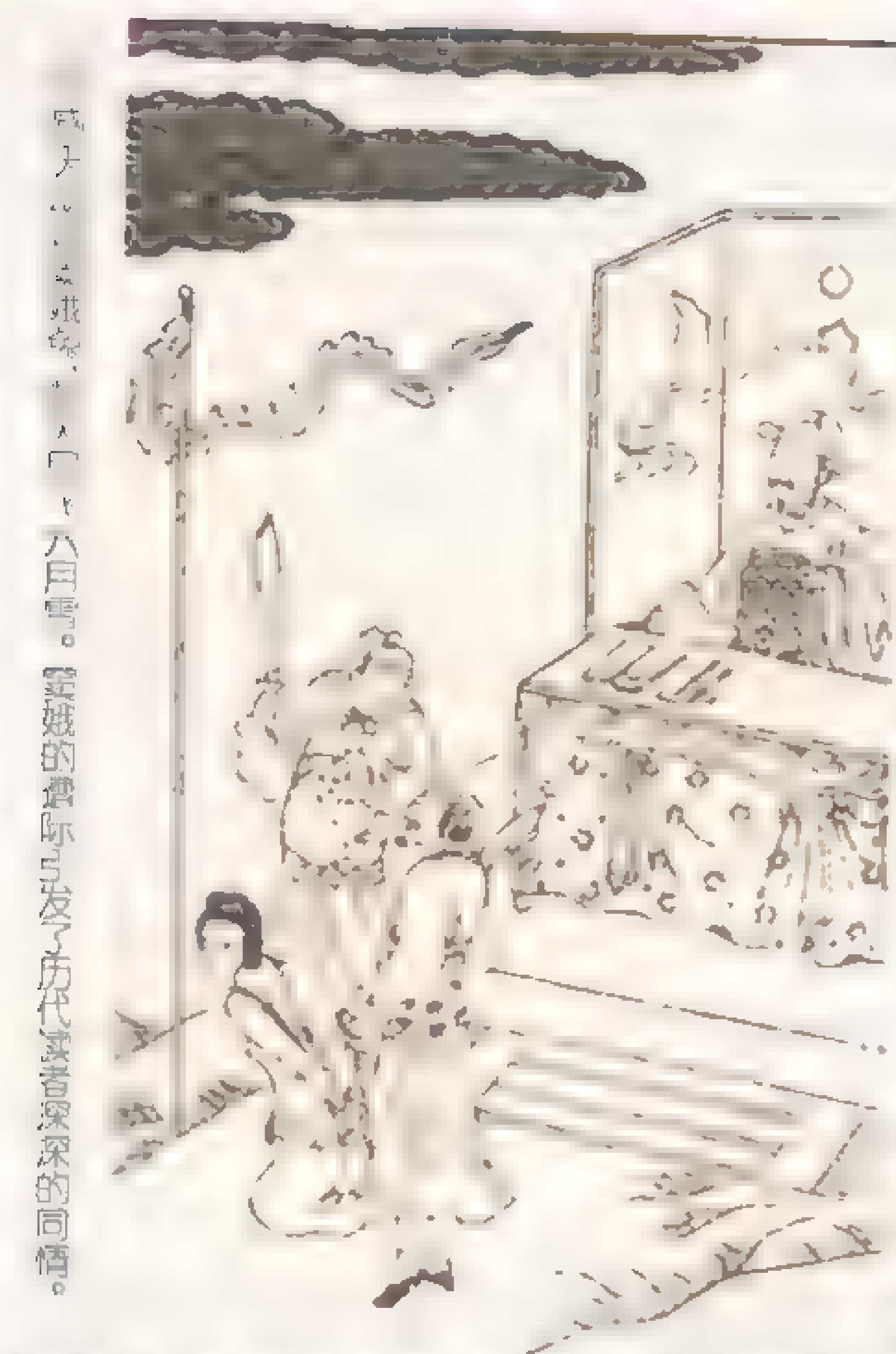
元代的知识分子境遇更惨。他们与普通民众一样常常被掳掠为奴隶。因元代初年不设科举，士人失去了进仕的机会，又没有谋生的能力，很多人混入勾栏瓦肆，成为戏子。

蒙古人十分藐视汉人与南人，所有州县官员都由蒙古人或色目人充任，有的甚至世袭为官。然而蒙古人中有政治才能的人并不多，他们对于政治的理解，只停留在防止反叛与聚敛赋税上，统治的黑暗可想而知。官员颠倒黑白，社会道德败坏，民众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当时社会的黑暗催生了《窦娥冤》这样描写与抨击社会现实的作品。

《窦娥冤》是中国古典戏曲悲剧中的典范，历来为人们所称道。窦

上刻元曲的笔筒。




感天动地窦娥冤，血溅白练六月雪。窦娥的遭际引发了历代读者深深的同情。

娥短暂而不幸的一生，深刻地揭露了元代社会邪恶势力横行的情况。该剧强烈地表现了受迫害、受压迫阶层的人民对社会恶势力的反抗精神和对正义者取胜的热切渴望，它具有普遍的社会意义，所触及的社会内容之广泛，表露的思想感情之强烈，为其他元剧所无法企及。

该剧从元代产生到今天，仍活跃在艺术舞台上，久演不衰，为广大群众所喜爱；窦娥形象也在人们心中历千古而不灭。她的淳朴善良、坚贞不屈正是中国女性的典型代表。正如近代文论家王国维所说，《窦娥冤》“即列之于世界大悲剧中亦无愧色也”。（《宋元戏曲考》）

内容概述

楚州（今江苏淮安）穷苦书生窦天章家境贫寒，终日苦读以求取功名。有一年，家中因无米下锅，使他被迫借了蔡婆婆20两纹银，第二年连本带息应还40两，但他无力偿还。窦天章有一个7岁的女儿，名叫端云，生得俏丽可爱，蔡婆婆很喜欢她。窦天章为了还债和筹措上京应试的旅费，只好同意将女儿端云送给蔡婆婆做童养媳。

窦天章走后，蔡婆婆待端云也如亲生女儿一般，并改了小名，起

名为窦娥。窦娥17岁时与蔡婆婆的儿子结婚，可惜不到两年，丈夫得病去世，窦娥成了寡妇。婆媳俩从此相依为命。窦娥的贤惠孝顺在邻居间传为美谈。

一日，蔡婆婆向城南开药店的赛卢医要债。这赛卢医乃江湖庸医，一直以行骗为生。赛卢医正要对蔡婆婆下毒手时，被路过的张驴儿父子撞见，蔡婆婆被救下，赛卢医逃走。

这张驴儿乃楚州的流氓。当他得知蔡婆婆家只有她们婆媳二人时，便要她们婆媳配与他们父子。蔡婆婆没有同意。张驴儿便以用绳索勒死蔡婆婆为要挟逼蔡婆婆就范。为了保全性命，蔡婆婆只得将张驴儿父子带回了家。窦娥得知情况后，反对婆婆的承诺，坚决不同意嫁给张驴儿。而张驴儿见窦娥年轻貌美，便下决心一定要得到窦娥。

一天，蔡婆婆生病，张驴儿以把柄在手威胁卖药的赛卢医卖给他毒药，企图用毒药毒死蔡婆婆，使窦娥失去依靠，好答应嫁给他。哪知恰好蔡婆婆作呕难受，让张驴儿的父亲吃了那药，药性当场发作，老头儿便一命呜呼了。张驴儿当即诬赖是窦娥毒死其父，并以窦娥答应嫁给他作为不告官的条件。窦娥认为自己是清白

经典片段

【耍孩儿】不是我窦娥罚下这等无头愿，委实的冤情不浅。若没些儿灵圣与世人传，也不见得湛湛青天。我不要半星热血红尘洒，都只在八尺旗枪素练悬。等他四下里皆瞧见，这就是咱苌弘化碧，望帝啼鹃。……【二煞】你道是暑气暄，不是那下雪天；岂不闻飞霜六月因邹衍？若果有一腔怨气喷如火，定要感得六出冰花滚似绵，免着我尸骸现；要什么素车白马，断送出古陌荒阡……

【一煞】你道是天公不可期，人心不可怜，不知皇天也肯从人愿。做甚么三年不见甘霖降？也只为东海曾经孝妇冤。如今轮到你山阳县。这都是官吏每无心正法，使百姓有口难言。

——《第三折》



的，宁愿见官，也不屈服张驴儿的要挟。

没有想到的是，楚州太守桃杌竟是个昏官，他只听张驴儿巧辩之词，认定窦娥有谋害之罪，对窦娥实行严刑逼供，又下令拷打蔡婆婆。窦娥不忍婆婆为她受皮肉之苦，只好屈招，于是被定为死罪，第二天斩首。

在押赴刑场的路上，窦娥痛感满腹冤屈无处申诉，她指天骂地，控诉自己深重的冤情和世道的不公正。她请求监斩官带她走后街，怕前街的婆婆见了伤心。不料婆婆前来送行，她又再三叮嘱婆婆多保重。临刑时她对天发誓：我死后，一要血溅白练；二要六月降雪；三要大旱三年。果然，这三桩誓愿刑后一一应验，世人也证明了窦娥的冤屈。

窦娥的父亲窦天章功成名就做了官，四处打听窦娥的下落。窦娥托梦给父亲，哭诉冤情。窦天章立即替女儿主持公道，此案得到复审，张驴儿巧言难辩。窦娥沉冤得雪，张驴儿得到了应有的惩罚，窦娥冤屈终于真相大白。

其最有悲剧之性质者，则如关汉卿之《窦娥冤》、纪君祥之《赵氏孤儿》，剧中虽有恶人交构其间，而其赴汤蹈火者，仍出于其主人翁之意志，即列之于世界大悲剧中，亦无愧色也。

——王国维《宋元戏曲考》

西厢记

Xixiangji



相关介绍

王实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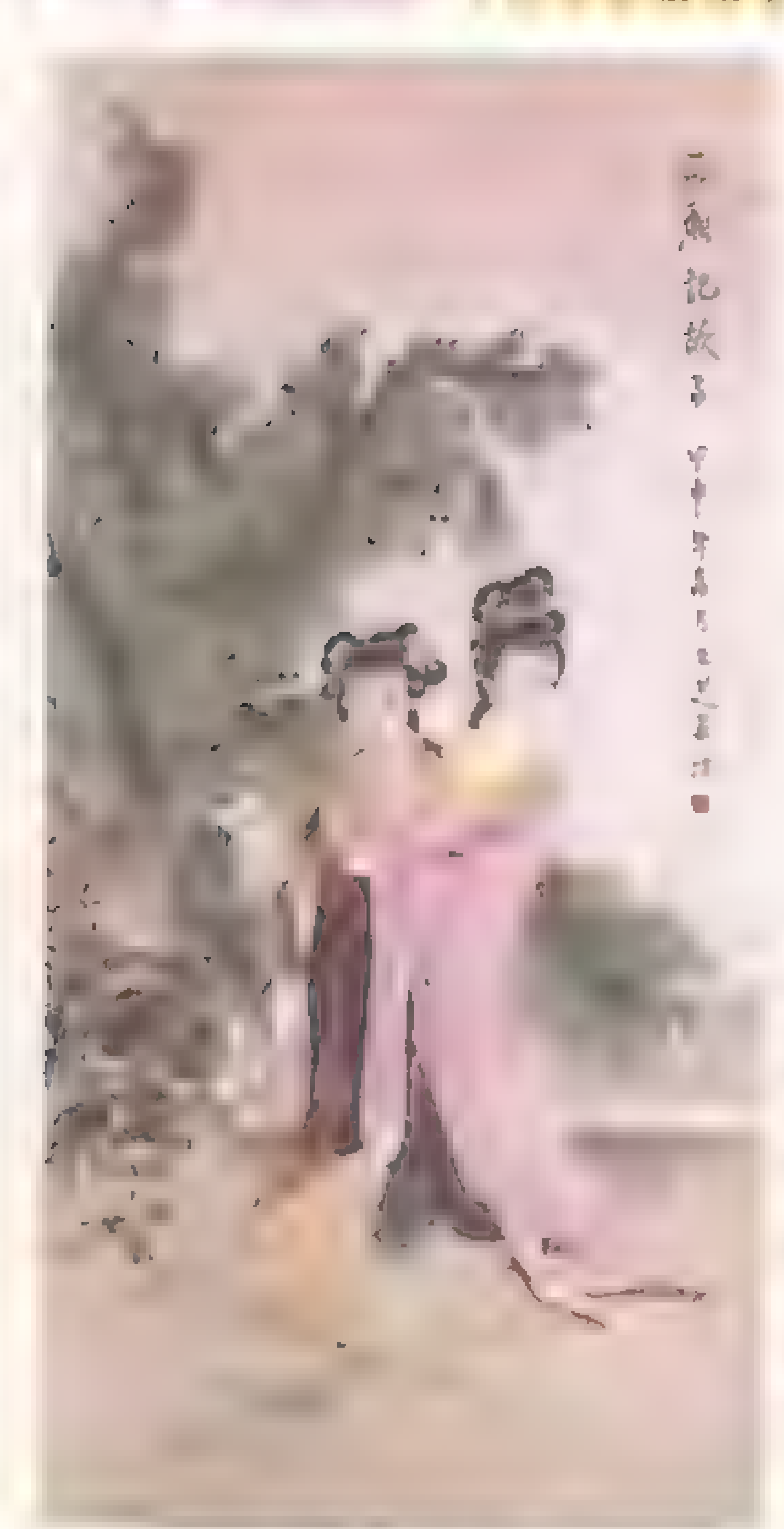
王实甫，元代杂剧作家，名德信，大都（现北京）人。他早年做官，后来隐退。他创作的杂剧现在知道的有十四种，其中完整地保存下来的有《崔莺莺待月西厢记》、《四丞相高会丽春堂》、《吕蒙正风雪破窑记》；仅存一折曲文的剧本有《贩茶船》、《芙蓉亭》；王实甫也进行散曲创作，但流传下来的极少。王实甫的杂剧多写反封建礼教的爱情题材，他善于提炼文句，长于细腻的描绘，所写曲文典雅清丽，有诗一般的意境，故能在杂剧中自成一家。王实甫与关汉卿分别开创了中国戏曲史上文采和本色两个重要的流派，是当时元代杂剧的创作大家。

背景介绍

戏曲的起源可以追溯到远古时代，原始歌舞就是戏曲的萌芽状态。元杂剧的直接源头主要是两个方面：一是从宋到金的说唱艺术"诸宫调"，一是从宋到金的以调笑为主的短剧宋杂剧和金院本。

北宋中叶，艺人孔三传创造了说唱长篇故事的"诸宫调"；金代出现了董解元《西厢记诸宫调》，说唱艺术更为成熟了。王实甫的音乐即是元杂剧音乐的基础；通过故事中人物的自叙来展开情节的手法，都给元杂剧创作带来非常大的影响。

唐代"参军戏"很兴盛，现代的相声还保留着它的一些基本特征。



[illegible]

参军戏与歌舞相结合，并渗入了戏剧的因素，便形成宋杂剧和金院本。宋杂剧和金院本已经是基本成型的戏曲，它们的内容以诙谐调笑为主，有了简单的故事情节；形式上有的偏重于唱，有的偏重于念白，两者逐渐结合；角色有四五个，各有不同的名目，元杂剧正处在向代言体转化的时期。

元杂剧是直接继承金院本，又糅合了诸宫调的多种特点而发展起来的一种表现手法。元杂剧已经成为具有完备的文学剧本、严格的表演形式、完整而丰富的内容的成熟戏剧。在体制方面，元杂剧有如下基本特点：结构方面一般是四折，通常外加一段楔子为一本，来表演一种剧目。少数剧目是多本的，楔子可以没有，也可以用到两三个；在唱词和演唱方面，元杂剧的核心部分是唱词，每一折由同一宫调的一套曲子组成，并一韵到底，四折可以选用四种不同的宫调。

元杂剧通常限定每一本由正旦或正末两类角色中的一类主唱，正旦所唱的本子为“旦本”，正末所唱的本子为“末本”；宾白有散白与韵白之分，前者用当时的口语，后者用诗词或顺口溜式的韵文。元杂剧的角色，可分为旦、末、净、外、杂五大类，每大类下又分若干小类，

把剧中各种人物分为若干类型，便于程式化的表演。

内容概述

唐德宗元年，崔相国死后，其夫人郑夫人携女儿崔莺莺和丫鬟红娘护送崔相国的灵柩回家乡安葬。到了河中府的时候，因为道路受阻，只好暂住在普救寺的西厢房内。恰巧书生张生赴京赶考，也途经普救寺，在佛殿上撞见了美丽的莺莺，顿生爱慕之情，便取消了赶考的打算，也在寺中住了下来。所住之处与西厢房后花园仅一墙之隔。从此，张生和莺莺两人暗中往来，互表倾慕之情。就在这个时候，叛军头目孙飞虎用重兵包围了普救寺，扬言要抢夺崔莺莺为妻。郑夫人便许下诺言，谁若能解普救寺之围，就将莺莺许配其为妻。巧的是，张生的故交白马将军的军队就驻扎在附近，张生便写信请其前来解围。白马将军果然顺利地解了普救寺之围。按理，张生和莺莺可以结成秦晋之好了。可是，郑夫人又临时悔婚，只允许两人以兄妹相称。张生一气之下病倒不起。莺莺焦急万分，在红娘的热情相助之下，几经周折，两人私定了终身。但此事很快就被郑夫人知晓。郑夫人拷问了红娘，红娘机智灵活，沉着应对，把郑夫人驳得无言以对。不得已，郑夫人

经典片段

【元和令】绣鞋儿刚半折，柳腰儿够一搦，羞答答不肯把头抬，只将鸳枕捱。……

【上马娇】我将这钮扣儿松，把缕带儿解；兰麝散幽斋。不良会把人禁害，咍，怎不肯回过脸儿来？

【胜葫芦】我这里软玉温香抱满怀。呀，阮肇到天台，春至人间花弄色。……

【幺篇】但蘸着些麻儿上来，鱼水得和谐，嫩蕊娇香蝶恣采。……

【端正好】碧云天，黄花地，西风紧。北雁南飞。晓来谁染霜林醉？总是离人泪。

——《第四本》



只得同意了这门亲事。但是，她又提出“相门不招白衣女婿”，命张生上京应考，考上之后方可娶莺莺。张生答应了郑夫人的要求。后来，张生果然考中，此时，郑夫人的侄子郑恒想要骗娶莺莺。他编造谎言，说张生在京做了卫尚书的女婿。莺莺听后悲痛欲绝。正在这时，张生回来了，在红娘和白马将军的帮助下，最后郑恒因羞愧撞树而死，崔莺莺和张生终于结成美满姻缘。

点评

吾于古曲中，去其全本不懈，多瑜鲜瑕者，惟《西厢》能之。

——李渔《闲情偶寄·词曲部·词采第二》

不是何人做得出来，是他天地直会自己劈空结撰而出。

——金圣叹《第六才子书·西厢记读法》

金瓶梅

Jinpingme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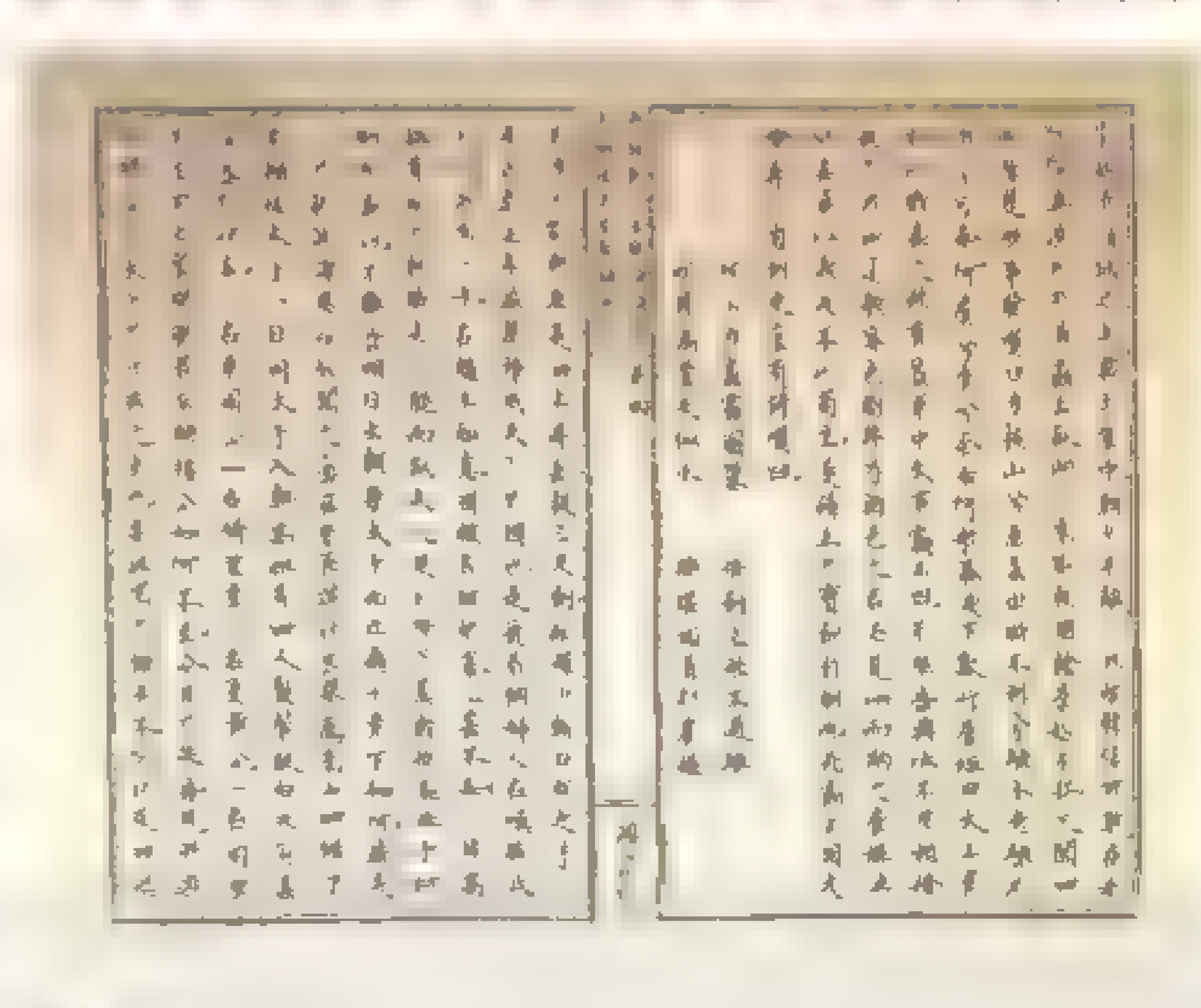
相关介绍

兰陵笑笑生

《金瓶梅》号称明代第一奇书。作者署名兰陵笑笑生，兰陵今属山东峄县，从书中的大量山东方言看，作者应是山东人。明代沈德符《野获编》说"闻此为嘉靖大名士手笔"，其姓名有人推测是徐渭、李开先、冯惟敏等，但都缺乏确凿的证据。关于《金瓶梅》的作者一直以来都在探讨中，没有确切证据说明此书出自谁人之手。

背景介绍

明代从正德年间开始，整个社会即呈现出末日的征兆。嘉靖、隆庆之际，整个社会奢靡淫纵，歌舞娼妓之风气更为猖獗。宪宗成化年间，大臣竞献"秋石方"以媚上。上行下效，举世若狂，纵谈服食采补，全无羞耻感。街市上公然出售春宫画和淫具。"男风"时尚亦于此时兴盛。



晚明及清初的文献史料记载，文人士大夫的"名士风流"俯拾皆是，诸多对



妓女浓情赞颂的书籍，都传达了一个普遍的价值虚无主义的信号。

> **经典片段**
>
> 在世为人保七旬，何劳日夜弄精神？世事到头终有悔，浮华过眼恐非真；贫穷富贵天之命，得失荣华隙里尘。不如且放开怀乐，莫使苍然两鬓侵。
>
> ——第二十回
>
> 分明指与平川路，错把忠言当恶言。
>
> ——第二十回
>
> 金逢火炼方知色，人与财交便见心。
>
> ——第七十九回

然而，众所周知，晚明文人放任自流，浪荡于风月场，表现的只是表面的颓废和玩世不恭，这一切还是掩饰不住其内心的苦闷。传统的价值观念已经幻灭，他们把人生的寄寓从原先的仕途转向了市井曲巷的声色犬马，于是，他们的作品在涉及两性关系时，便展现出了旷古未有的自主意识和开放意识。历代人做得而说不得的事，晚明文人做了也说了，而且表现得更为狂放。正是在这样的社会风气和文化氛围中，产生了《金瓶梅》等一系列世情小说。

《金瓶梅》完成于明朝万历年间（1573～1620年），是我国第一部由文人独创的长篇小说，也是我国第一部以家庭生活为背景的长篇小说，有“第一才子书”之称，但也因其内容的狂放而被清代统治者列为禁书。

世传的版本有两个系列：《金瓶梅词话》和《金瓶梅》。《金瓶梅》是《金瓶梅词话》的改编本。书中除西门庆外，还着重写了潘金莲、李瓶儿和庞春梅与西门庆的关系。《金瓶梅》的书名，就是从这三个人名字中各取一字联缀而成的。



内容概述

宋徽宗政和至宣和年间，山东东平府清河县有一个地方豪绅名叫西门庆，与武大郎之妻潘金莲私通，并毒杀武大郎。武大郎弟弟武松出公差回来后，通过探访得知哥哥被西门庆所害，遂找西门庆算账，却误打了皂隶李外传，于是被发配孟州。

西门庆家中此时已有四房妻妾，正房为吴月娘，妾依次是李娇儿、孟玉楼、孙雪娥，潘金莲被娶进门成为第五房。西门庆有一帮狐朋狗友，自称“十兄弟会”。因卜志道死了，他抢光了其财产后，遂邀约了花子虚。西门庆由此勾搭上花子虚的老婆李瓶儿，并骗取花家钱财，花子虚气愤至极身亡。西门庆定下婚约要娶李瓶儿，但因事误了婚期，结果被蒋竹山娶走李瓶儿。西门庆寻衅殴打蒋竹山，李瓶儿复又改嫁给西门庆，做了西门庆的第六房妾。

西门庆连得外财，妻妾成群且家道兴盛，除原有生药铺外，又新开了当铺和绒线铺，在妓院有妓女李桂姐，在家里霸占了仆妇宋惠莲。潘金莲过门后不断从中挑起是非，她纵容西门庆收用了丫鬟春梅，并与大家打成一伙；和陈经济打情骂俏，无所顾忌；从中挑拨西门庆与吴月娘等人的关系。

李瓶儿自怀孕后，潘金莲旁敲侧击，冷嘲热讽。西门庆通过蔡京举荐，做了金吾卫山东提刑所的理刑副千户。喜讯传来时，正值李瓶儿生子，于是给孩子取名官哥儿，真是双喜临门。西门庆打手本、做官衣、拜上司、会同僚，开宴庆欢，全府上下热闹非常，一片喜庆。西门庆还为官哥儿在玉皇庙寄名大做法事

看到李瓶儿喜得贵子，西门庆对其宠爱有加，潘金莲一直怀恨在心。吴月娘祈天求子，吃了符药，有了胎儿，喜气自不必说。潘金莲得知此事，也如法炮制。

为了夺回西门庆的宠爱，潘金莲使计让白狮子猫扑抓官哥儿，官哥儿因受惊吓不治身亡。李瓶儿本因受潘金莲的晦气，得了重病，又痛失亲子，不久也离开人世。西门庆为李瓶儿大办丧事，守灵时又和官哥儿的奶妈如意儿发生了关系。

西门庆又通过介头勾搭上林太太，又设计使与李桂姐来往的招宣府王三官认其做义父。年终考察时，西门庆果被提升。潘金莲因吴月娘严守门户，不得和陈经济私通，便伙同春梅寻衅殴打奶妈如意儿，辱骂卖唱女申二姐，甚至顶撞吴月娘，以此来反抗吴月娘的管制。

西门庆则愈加放纵情欲，同潘金莲行欢无度，又私交管家老婆，明访妓女郑爱月，再会林太太、王六儿，弄得身体虚弱、精疲力竭，最后因乞引阳药，精泄不止而一命呜呼，亡年仅三十三岁。

明代末年的市井繁华之程度丝毫不亚于宋代时期。



西门庆死亡的同时，正房吴月娘得子，取名孝哥儿。西门庆死后，李娇儿改嫁张二官，孟玉楼改嫁李衙内。此时武松被赦回家，杀死毒害哥哥的王婆和潘金莲，为兄长报仇血恨。春梅被卖到守备府做了二房妻，孙雪娥被春梅买去做了婢女。西门庆六房妻妾，除正房吴月娘外的其余五妾全都纷纷改嫁、离去。孝哥儿被点化出家。吴月娘返归故里，善始善终。

《金瓶梅》描绘了上自朝廷中独权专政、不顾民众的太师，下至地方官僚恶霸乃至市井间的地痞流氓乡绅恶霸，暴露了明代中叶以来封建社会的黑暗和腐朽，及官僚之间的丑恶行为，具有深刻的现实批判性。

西门庆原是个破落财主、生药铺老板。他善于投机钻营、巴结权贵、抢夺寡妇财产、诱骗结义兄弟的妻子、霸占民间少女、谋杀奸妇的丈夫，来满足自己的私欲。为满足贪得无厌的享乐欲望，他干出许多伤天害理的事情。

西门庆虽然坏事做尽，但由于有官府做靠山，依然步步高升，由



"一个乡民"，提为山东理刑副千户，进而升为正千户。全文的描写、叙述反映了明代中叶以后，朝廷权贵与地方上的豪绅富商相勾结，压榨民众，聚敛钱财的种种不可告人的内幕。

西门庆的一妻五妾，大多由他奸淫拐骗而来。妻妾婢女之间为了争夺地位和宠爱，彼此钩心斗角，争风吃醋，互相陷害，她们使尽了各种残酷、卑劣的手段。西门庆家庭中的错综复杂、激烈尖锐的矛盾，也是当时尔虞我诈、争权夺利的封建社会的真实写照。

《金瓶梅》在中国古典小说发展史上的意义是极其重大的。《金瓶梅》之前的长篇小说，大多取材于历史故事和神话传说，经过后世文人加工而成。而《金瓶梅》则是中国文学史上第一部由文人独创的长篇小说。《金瓶梅》发扬了宋、元话本和《水浒传》描述家庭生活方面的优点，以现实社会及家庭日常生活为题材，着重于市井间民情世态，为小说创作开辟了一条崭新的路子。它开创了"世情小说"的先河，对后来《红楼梦》一类小说的创作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但作者对黑暗现实的暴露与揭示，缺乏鲜明的爱憎和严肃的批判。作者在暴露西门庆的种种罪恶时，目的不是出于变革现实的进步要求，而是对封建统治阶级作规过劝善的说教。整部作品给人以迷茫感，看不到一线光明。另外，自然主义的描写过于琐碎，特别是色情描写渲染过多，给全文造成杂乱感。

点评

作者之于世情，盖诚极洞达，凡所形容，或条畅，或曲折，或刻露而尽相，或幽伏而含讥，或一时并写两面，使之相形，变幻之情，随在显见，同时说部，无以上之。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

三言二拍

Sanyanerpai

相关介绍　　冯梦龙　凌濛初

《三言二拍》是宋元明三代汇编而成的白话小说总集。"三言"是指《喻世明言》、《警世通言》、《醒世恒言》，分别各四十卷，后经加工整理而成短篇小说一百二十篇。"二拍"是指《初刻拍案惊奇》、《二刻拍案惊奇》，共计七十八篇短篇小说。"三言"与"二拍"总称为三言二拍。

三言的编者是冯梦龙（1574～1646年），字犹龙，号龙子犹、墨憨斋主人，江苏吴县人。崇祯三年（1630年）被推举为贡士，后来逐渐升迁为福建寿宁知县，明朝灭亡时，相传他因节而死。他以明末通俗文坛第一人而著称于世。三言中有的是他自己的创作，有的是改写而成。二拍的编者是凌濛初（1580～1644年），字玄房，号初成，亦称为空观主人，浙江乌程人，历任上海县尉，代理知县等职，最后升任为徐州通判。据传崇祯十七年（1644）李自成义军逼近时，他吐血而亡，他也是明朝通俗文坛的创作大家。

背景介绍

《三言二拍》是明末商品经济大潮冲击文化市场的产物。作者在创作这部作品时的前提为市场的商业性，所以，小说本身充满了浓厚的小市民审美情趣。但作者的创作态度又是严谨的，明确地表示要通

过小说的"言"来起到教育人民、维护社会安定的作用。虽然我们能明显从小说中看到作者道德观中含有不少封建伦理的色彩，但他们仍能从创作中找寻对人民带来教育及启迪意义的态度是不可多得的。

《三言》的共计小说一百九十八篇，宋元话本约占三分之一，大多为明代话本和文人的拟作，但都是经过冯梦龙和凌濛初整理、润色后经人仔细编写而成的，有着明显的新时代特色。一类作品是肯定经商致富的行为，歌颂商人之间的友谊，及共同合作的融洽，如《转运汉巧遇洞庭红》《波斯胡指破鼍龙壳》；另一类作品歌颂了中下层市井妇女的美德，如《杜十娘怒沉百宝箱》。还有一类作品着重揭露了社会各种丑恶、黑暗的现象。其语言看似不加修饰的话，又很具个性化。

内容概述

《喻世明言》原名《古今小说》。本书所收话本，多数为宋、元旧作，少数为明人新作。如：《史弘肇龙虎君臣会》、《宋四公大闹禁魂张》等是宋、元旧作，《蒋兴哥重会珍珠衫》、《沈小霞相会出师表》等是明人所创新作。还有一部分作品是经明人改编旧作而来，如《新桥市韩五卖春情》、《闹阴司司马貌断狱》等。这些小说中，以描写市井民众的作品最引人注目，比如《宋四公大闹禁魂张》写东京开当铺的张富爱财如命，欺凌一个乞讨为生的穷苦人，引起"小番子闲汉"宋四公的不平，夜晚偷取张富的财宝，终致张富破产自杀。《沈小官一鸟害七命》，写一个机户



《三言二拍》中所描写的多为市井细民的日常生活。

的儿子爱鸟被杀的"公案"故事。这些故事与市井民众的生活极其贴近。

《警世通言》共收作品四十篇，其中宋、元旧作占了近一半，如《陈可常端阳仙化》、《崔待诏生死冤家》等，但它们也都经过冯梦龙的整理、加工。其中《老门生三世报恩》、《宋小官团圆破毡笠》、《玉堂春落难逢夫》、《唐解元一笑姻缘》、《赵春儿重旺曹家庄》、《杜十娘怒沉百宝箱》、《王娇鸾百年长恨》等篇，大概是冯梦龙本人所作。《警世通言》中占有相当大的比例的题材主要是爱情题材，比如，《小夫人金钱赠年少》与《白娘子永镇雷峰塔》都是通过爱情悲剧表现妇女不顾礼教、对于自由幸福的大胆追求。《警世通言》中描写的妓女命运往往很悲惨，《杜十娘怒沉百宝箱》中，杜十娘见李布政公子李甲忠厚老成，本想以身相许，但是她的妓女身份却不能被官宦人家理解并接受，她终于被李甲出卖，于是愤而投江自杀。

经典片段

十娘推开公子在一边，向孙富骂道："我与李郎备尝艰苦，不是容易到此。汝以奸淫之意，巧为谗说，一旦破人姻缘，断人恩爱，乃我之仇人。我死而有知，必当诉之神明，尚妄想枕席之欢乎！"又对李甲道："妾风尘数年，私有所积，本为终身之计。自遇郎君，山盟海誓，白首不渝。前出都之际，假托众姊妹相赠，箱中韫藏百宝，不下万金。将润色郎君之装，归见父母，或怜妾有心，收佐中馈，得终委托，生死无憾。谁知郎君相信不深，惑于浮议，中道见弃，负妾一片真心。今日当众目之前，开箱出视，使郎君知区区千金，未为难事。妾椟中有玉，恨郎眼内无珠。命之不辰，风尘困瘁，甫得脱离，又遭弃捐。今众人各有耳目，共作证明，妾不负郎君，郎君自负妾耳！"于是众人聚观者，无不流涕，都唾骂李公子负心薄幸。公子又羞又苦，且悔且泣，方欲向十娘谢罪。十娘抱持宝匣，向江心一跳。众人急呼捞救，但见云暗江心，波涛滚滚，杳无踪影。可惜一个如花似玉的名姬，葬于江鱼之腹！

——《警世通言》第三十二卷《杜十娘怒沉百宝箱》

天下事有好些不平的所在！假如男人死了，女人再嫁，便道是失了节，玷了名，污了身子，是个行不得的事，万口訾议。及到男人家丧了妻子，却又凭他续弦再娶，置妾买婢，做出若干的勾当，把死的丢在脑后，不提起了，并没有人道他薄幸负心，做一场说话。就是生前房室之中，女人少有外情，便是老大的丑事，人世羞言。及到男人家撇了妻子，贪淫好色，宿娼养妓，无所不为，总有议论不是的，不为十分大害。所以女子愈加可怜，男人愈加放肆，这些也是伏不得女娘们心里的所在。

——《二刻拍案惊奇》卷十一《满少卿饥附饱飏 焦文姬生仇死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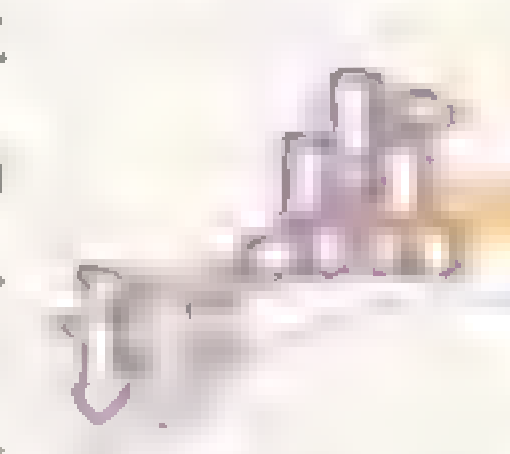
《醒世恒言》：《醒世恒言》的编辑时间晚于《喻世明言》与《警世通言》，其中所收的宋、元旧作也比前"二言"少一些，只占六分之一左右。可以确定为宋、元旧作的有《小水湾天狐贻书》《勘皮靴单证二郎神》《闹樊楼多情周胜仙》《金海陵纵欲亡身》《郑节使立功神臂弓》《十五贯戏言成巧祸》等篇。冯梦龙对于宋、元旧作，都作过整理加工。《大树坡义虎送亲》《陈多寿生死夫妻》《佛印师四调琴娘》《赫



大卿遗恨鸳鸯绦》、《白玉娘忍苦成夫》、《张廷秀逃生救父》、《隋炀帝逸游召谴》、《吴衙内邻舟赴约》、《卢太学诗酒傲王侯》、《李汧公穷邸遇侠客》《黄秀才徼灵玉马坠》等篇，可能出自冯梦龙的手笔。在《醒世恒言》的明人所创新作中，关于爱情、婚姻、家庭的描写占有主体的位置，比如《钱秀才错占凤凰俦》、《乔太守乱点鸳鸯谱》等篇，借闹剧方式，嘲弄了扼杀青年男女幸福爱情的封建婚姻制度。

“二拍”中部分篇章也反映了商人的经济活动，如《转运汉巧遇洞庭红》、《叠居奇程客得助》，都用欢快的文笔描述商人的奇遇，流露出经过冒险获取财富的赞赏。与“三言”一样，爱情与婚姻也是“二拍”中最重要的主题，但两者的侧重点有所不同，“三言”每每把“情”看做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基础；而“二拍”则更多地把“情”与“欲”即性爱联系在一起，

并且对女性的情欲作肯定的描述。和"三言"一样，"二拍"在描写爱情与婚姻故事时，常常肯定妇女的权利，提高妇女的社会地位。如《满少卿饥附饱飏》中作者明白地指出，男子续弦再娶、宿娼养妓，世人不以为意，而女子再嫁或稍有外情，便从人唾弃，这是不公平的。作者将两性关系上的平等意识表达得相当明确。"二拍"在肯定情与欲时，每每直露地描写性行为，多淫词秽语，显得过于庸俗。



墨憨斋……所纂《喻世》、《警世》、《醒世》三言，极摹人情世态之歧，备写悲欢离合之致。

——笑花主人《今古奇观序》



呐喊

相关介绍 —鲁迅

鲁迅（1881～1936年），原名周树人，字豫才，浙江绍兴人。他是中国现代著名的文学家、思想家和革命家。

鲁迅出身于破落的封建家庭，青年时代受进化论思想影响，1902年去日本留学，开始学医，后来从事文艺工作，希望通过自己的创作思想来改变中国的民族精神。

1918年5月，他第一次使用"鲁迅"这个笔名，大胆揭露人吃人的封建礼教，从而奠定了新文学运动的基石。"五四"运动前后，鲁迅参加《新青年》杂志工作，站在反帝反封建的新文化运动最前列，猛烈抨击封建文化与封建道德，并同早期共产主义爱国者李大钊等一起反对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妥协与投降倾向，成为"五四"新文化运动的伟大旗手。从1927~1936年，他创作了历史小说集《故事新编》中的大部分作品和大量的杂文，分别收录在《而已集》、《三闲集》、《南腔北调集》等专著中。

鲁迅的一生是奋斗的伟大的一生，对中国文化事业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他领导、支持了"未名社"、"朝花社"等文学团体；主编了《国民新报副刊》（乙种）、《莽原》、《语丝》、《奔流》、《萌芽》、《译文》等文艺期刊；热忱关怀并积极培养青年作者；大力翻译外国进步文学作品和介绍国内外著名的绘画、木刻；搜集、研究、整理大量的古典文学，编著《中国小说史略》、《汉文学史纲要》，整理《嵇康集》，辑录《会稽郡故书杂录》、《唐宋传奇录》、《小说旧闻钞》等等。



背景介绍

辛亥革命爆发之后，中国的社会状况并没有发生根本的变化，社会仍然动荡不安，人民群众仍没有自己的地位。那些曾经在革命前是奴隶的人们一旦掌握了政权，便又把广大人民群众当做自己的奴隶来对待。鲁迅在1909年回国至"五四"新文化运动爆发的这段时期是他的思想沉淀期。辛亥革命的失败从一个侧面证明了他对国民性问题的基本估计，使他对中国国民性问题的思考更加深入、更加细致。1917年爆发的"五四"新文化运动给鲁迅带来了新的希望，他在对封建传统的自觉反叛中受到鼓舞。1918年，《新青年》第四卷第五号发表了鲁迅的第一篇白话小说《狂人日记》，这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第一篇白话小说，揭开了中国小说史新的篇章。1923年，鲁迅将从

江南水乡钟灵毓秀，山川秀美，历来都是名人辈出之地。

1919～1922年所创作的15篇短篇小说合编为《呐喊》(后来再版时抽去《不周山》一篇，改入《故事新编》)，由新潮社出版发行，成为中国现代小说的奠基之作。

经典片段

在我自己，本以为现在是已经并非一个切迫而不能已于言的人了，但或者也还未能忘怀于当日自己的寂寞的悲哀罢，所以有时候仍不免呐喊几声，聊以慰藉那在寂寞里奔驰的猛士，使他不惮于前驱。至于我的喊声是勇猛或是悲哀，是可憎或是可笑，那倒是不暇顾及的；但既然是呐喊，则当然须听将令的了，所以我往往不恤用了曲笔，在《药》的瑜儿的坟上平空添上一个花环，在《明天》里也不叙单四嫂子竟没有做到看见儿子的梦，因为那时的主将是不主张消极的。至于自己，却也并不愿将自以为苦的寂寞，再来传染给也如我那年青时候似的正做着好梦的青年。

——《呐喊》自序

当初，他还只是冷笑，随后眼光便凶狠起来。一到说破他们的隐情，那就满脸都变成青色了。大门外立着一伙人，赵贵翁和他的狗，也在里面，都探头探脑的挨进来。有的是看不出面貌，似乎用布蒙着；有的是仍旧青面獠牙，抿着嘴笑。我认识他们是一伙，都是吃人的人。可是也晓得他们心思很不一样。一种是以为从来如此，应该吃的，一种是知道不该吃，可是仍然要吃，又怕别人说破他，所以听了我的话，越发气愤不过，可是抿着嘴冷笑。

这时候，大哥也忽然显出凶相，高声喝道，“都出去！疯子有什么好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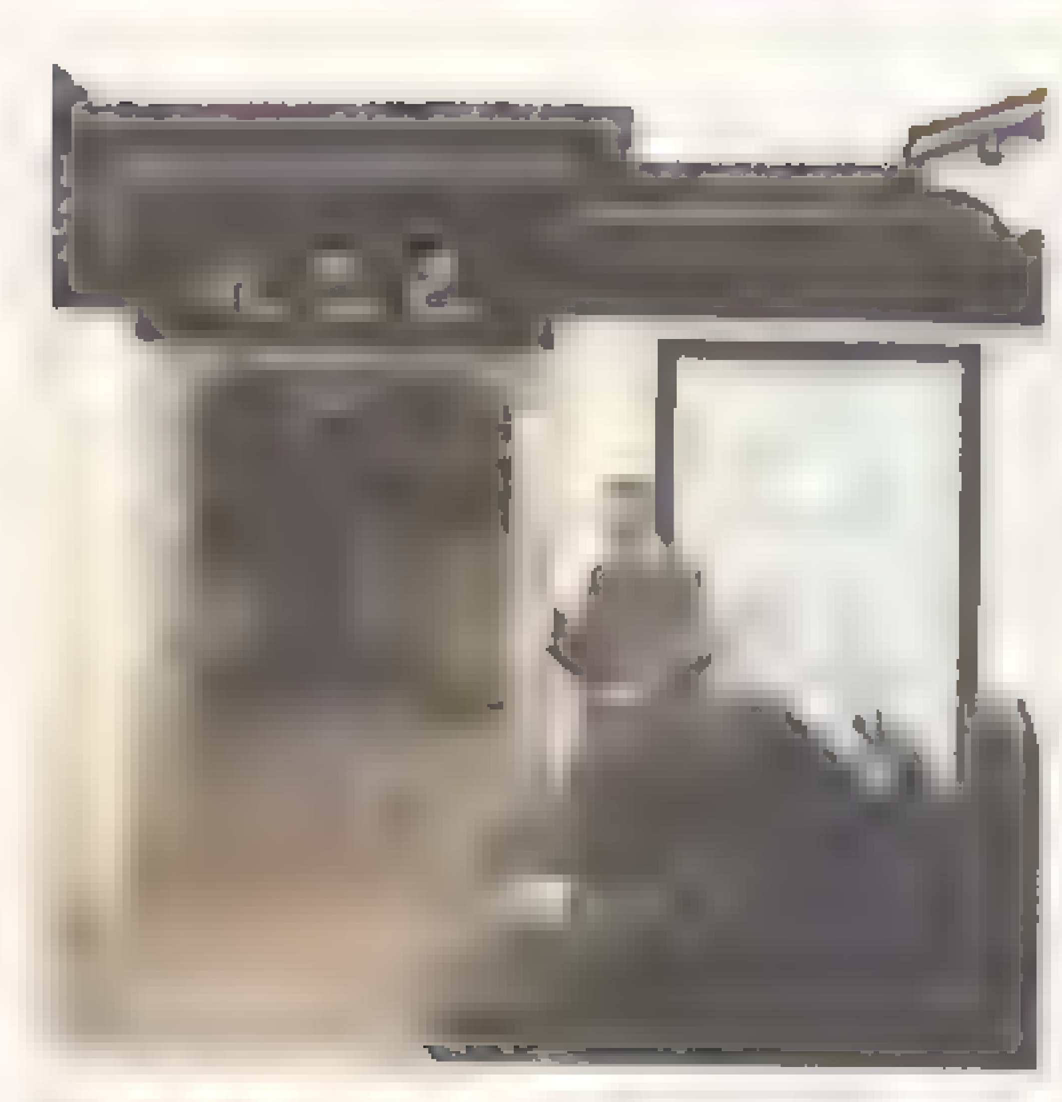
这时候，我又懂得一件他们的巧妙了。他们岂但不肯改，而且早已布置，预备下一个疯子的名目罩上我。将来吃了，不但太平无事，怕还会有人见情。佃户说的大家吃了一个恶人，正是这方法。这是他们的老谱！

——《呐喊·狂人日记》

内容概述

《呐喊》描绘了辛亥革命前后到“五四”时期的中国社会现实，代表了当时的时代特征。

首篇《狂人日记》以彻底的不妥协的批判精神，从整体上“暴露家庭制度和礼教的弊害”，借“狂人”的眼睛，揭露了“仁义道德”背后“吃人的礼教”并对其



[illegible]

进行了有力的控诉，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而《孔乙己》、《白光》则是对封建等级制度"吃人"现象的描绘，更加具体细致。

《呐喊》特别注重反映农民的痛苦生活：《故乡》描绘了近代中国农村迅速破产的真实图画，通过少年闰土与中年闰土的强烈对比，揭示出社会现实对于广大农民从身体到心灵的严重摧残。《阿Q正传》是鲁迅的重要作品，它塑造了一个落后而不觉悟的农民典型人物阿Q，活画出"一个现代的我们国人的魂灵来"，小说写了阿Q的"精神胜利法"的恋爱悲剧、外出谋生，想革命却被拒绝，最后被杀头的故事。这正是半封建半殖民地国家所普遍存在的国民劣根性。《社戏》描写了一群机智勇敢、天真纯朴的农村少年，是鲁迅对童年时代一段最美好生活的回忆。

《呐喊》通过艺术形象总结了辛亥革命失败的历史教训，并充分体现了"五四"时代的精神。

《风波》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反映张勋复辟丑剧的唯一文艺作品。《药》塑造了民主革命先行者夏瑜英勇不屈的人物形象，暗示出他与民众的隔膜是革命不能成功的重要原因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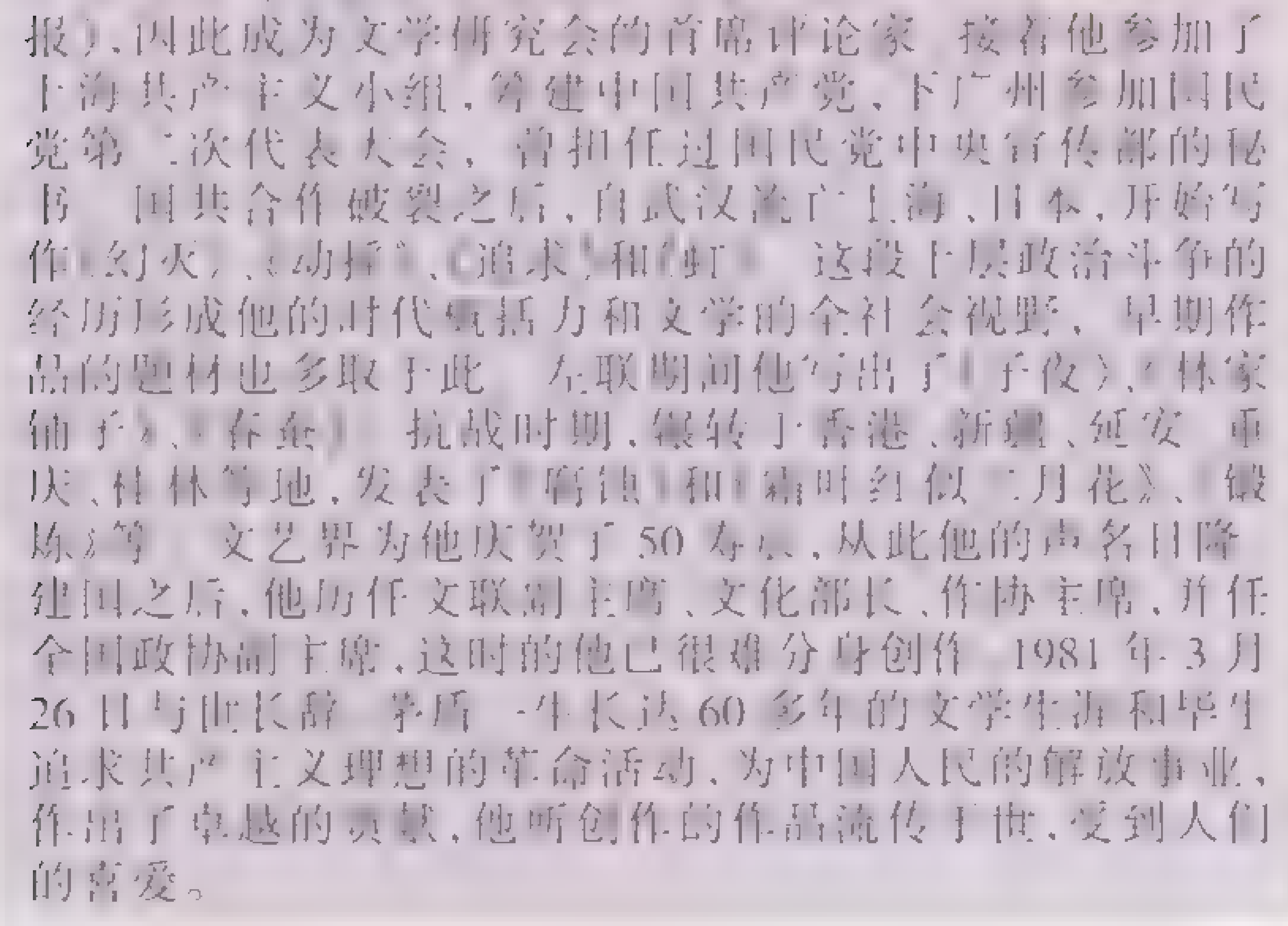
在中国新文坛上，鲁迅君是创造"新形式"的先锋，《呐喊》里的十多篇小说的形式几乎篇篇出新，而这些新形式又无不给青年人以极大的影响。

——茅盾《读〈呐喊〉》

子夜

Ziye

相关介绍　　茅盾


茅盾原名沈德鸿，字雁冰，乳名燕昌，1896年生于乌镇，1910年春，离乡求学，1916年8月，北大预科毕业，因家中经济窘迫无力升学，遂在上海商务印书馆工作，重新改造老牌的《小说月报》，因此成为文学研究会的首席评论家。接着他参加了上海共产主义小组，筹建中国共产党，下广州参加国民党第二次代表大会，曾担任过国民党中央宣传部的秘书。国共合作破裂之后，自武汉流亡上海、日本，开始写作《幻灭》、《动摇》、《追求》和《虹》。这段上层政治斗争的经历形成他的时代概括力和文学的全社会视野，早期作品的题材也多取于此。左联期间他写出了《子夜》、《林家铺子》、《春蚕》。抗战时期，辗转于香港、新疆、延安、重庆、桂林等地，发表了《腐蚀》和《霜叶红似二月花》、《锻炼》等。文艺界为他庆贺了50寿辰，从此他的声名日隆。建国之后，他历任文联副主席、文化部长、作协主席，并任全国政协副主席，这时的他已很难分身创作。1981年3月26日与世长辞。茅盾一生长达60多年的文学生涯和毕生追求共产主义理想的革命活动，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作出了卓越的贡献，他所创作的作品流传于世，受到人们的喜爱。

背景介绍

《子夜》是我国现代文学史上一部杰出的革命现实主义长篇小说。它直接取材于30年代初期的社会现实，揭示的是1930年春夏之





[illegible]20 [illegible] 30 [illegible]，[illegible]风暴即将来临。

交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的黑暗社会。全书高度概括了时代背景和当时社会的思想内容。茅盾从 1931 年 10 月写起，至 1932 年 12 月完稿。在动笔以前，还经历了一个较长的准备和构思过程。茅盾对于 30 年代初期的中国社会有比较深刻的研究和了解。在他的朋友中有做实际工作的革命者、有自由主义者，同乡故旧中有企业家、公务员、商人、银行家，茅盾常和他们来往。他很熟悉上海工商业界的情况，有一段时间把"看人家在交易所里发狂地做空头，看人家奔走拉股子，想办什么厂"当做是"日常课程"（《我的回顾》，见《茅盾自选集》上海天马书店 1933 年 4 月初版）。当时学术界正在开展关于中国社会性质的论战，茅盾将自己亲眼目睹的社会现象同论战中的一些理论对照，这就增加了他写作《子夜》的兴趣及决心，决定通过生动具体的艺术形象，回答某些人散播的中国已是资本主义社会的谬论。在写作《子夜》的时候，茅盾又充分地运用了他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获得的社会经验。他说："当时在上海的实际工作者，正为了大规模的革命运动而奔波，在各条战线上展开了激烈的斗争。我那时没有参加实际工作，但是 1927 年以前我有过实际工作的经验，虽然 1931 年不是 1927 年了，然而对于他们所提



出的问题以及他们工作的困难情形，大部分我还能了解"(《〈子夜〉是怎样写成的》，1936年6月1日《新疆日报》副刊《绿洲》)。过去的这段经历，以及这一时期参加左翼文艺运动，接近革命者所得来的具体感受和间接经验，不但丰富了茅盾的创作素材，同时也使他对当时的社会情况能够进行全面而客观的分析。

内容概述

20世纪30年代的中国，尽管民生凋敝、战乱四起，但在都市化的上海却是另一番景象。这里，有纸醉金迷的生活，有明争暗斗的算计，有趋炎附势的各色人物，也有被压榨的普通民众以及步履维艰的民族工业。

开丝厂的吴荪甫在乡下的父亲吴老太爷逃避战乱来到上海，扑朔迷离的都市景观使这个足不出户的吴老太爷深受刺激而猝死。在吴府办丧事时，上海滩有头有脸的人都来吊唁。他们聚集在客厅，打听战况、谈生意、搞社交。善于投机的买办资本家赵伯韬找到吴荪甫和他的姐夫杜竹斋，拉拢他们联合资金结成公债大户"多头"，想要在股票交易中贱买贵卖，从中牟取暴利。杜竹斋犹豫不定，赵伯韬遂向他透露了用金钱操纵战局的计划。吴荪甫、杜竹斋经商议决定跟着赵伯韬干一次。这次合作，虽有风险但最终告捷。

因为金融公债上混乱、投机的情形妨害了工业的发展，实业界同仁孙吉人、王和甫推举吴荪甫联合各方面有权力的人开办一个银行，做自己的金融流通机关，并且希望将来能用大部分的资本来经营交





道、矿山等几项大事业。这正合吴荪甫的野心及冒险精神。他喜欢与同他一样有远见且有谋略的人共事，而对那些半死不活的资本家却毫无怜悯地施以手段进行欺压。很快地，益中信托公司就成立起来了。

这时，吴荪甫的家乡双桥镇发生变故，农民起来反抗，使他在乡下的一些产业蒙受损失。工厂里的工潮此起彼伏，也使他坐立不安。为对付工人罢工，吴荪甫任用了一个有胆量、有心计的青年职员屠维岳。他先是暗中收买领头的女工姚金凤，瓦解了工潮的组织；当事发之后，姚金凤被工人看做是资本家的走狗，而工潮复起的时候，吴荪甫假令开除姚金凤而提升那个把事情捅出去的女工。这样一来，姚金凤的威信恢复，工人反而不肯接受对她的处置。接着，吴荪甫作出让步，收回成命，不开除姚金凤，并安抚女工给予放假一天的决定。吴荪甫这一行为果然平息了工人的罢工。

经典片段

只有投降破产像走马灯似的在脑子里转，并且绝对没有挣扎反抗的泡沫在意识中浮现出来……发展实业的狂热已经在他的血管中冷却。“然而两个月的心血是白费了”，吴荪甫自言自语地哼出这一句来，在那静悄悄的大客厅里，有一种刺耳的怪响。他跳起来愕然四顾，疑心这不是他自己的话，客厅里没有别人，电灯的白光强烈地射在他脸上。

子夜

而交易所的斗争也日渐激烈。原先吴荪甫与赵伯韬的联合转为对垒和厮拼。益中信托公司，作为与赵伯韬相抗衡的力量，形成了以赵伯韬为“多头”和益中公司为“空头”之间的角斗。赵伯韬盯上吴荪甫这块肥肉，想乘吴荪甫资金短缺之时吞掉他的产业。几个回合较量下来，益中亏损八万元以致资金周转不畅而不得不停下来。此时吴荪甫的资金周转不足，他开始盘剥工人们劳动和

克扣工钱，新一轮的罢工开始，受到牵制的屠维岳分化瓦解工人组织的伎俩被识破，吴荪甫陷入内外交困的境地。

赵伯韬欲向吴荪甫的银行投资控股，吴决心拼一次，他甚至把自己的丝厂和公馆都抵押出去做公债，以背水一战。他终于知道在中国发展民族工业是何等困难，出于对个人利害的顾虑，使他身不由己地卷入到了买空卖空的投机市场来。

公债场情势危急，赵伯韬操纵交易所的管理机构不断为难卖空方吴荪甫，几近绝望的吴荪甫把仅存的希望放在杜竹斋身上。在这关键时刻，杜竹斋倒戈转向赵伯韬一边，吴荪甫最终以破产而告终。

评点

这是中国第一部写实主义的成功的长篇小说。一九三三年在将来的文学史上，没有疑问的要记录《子夜》的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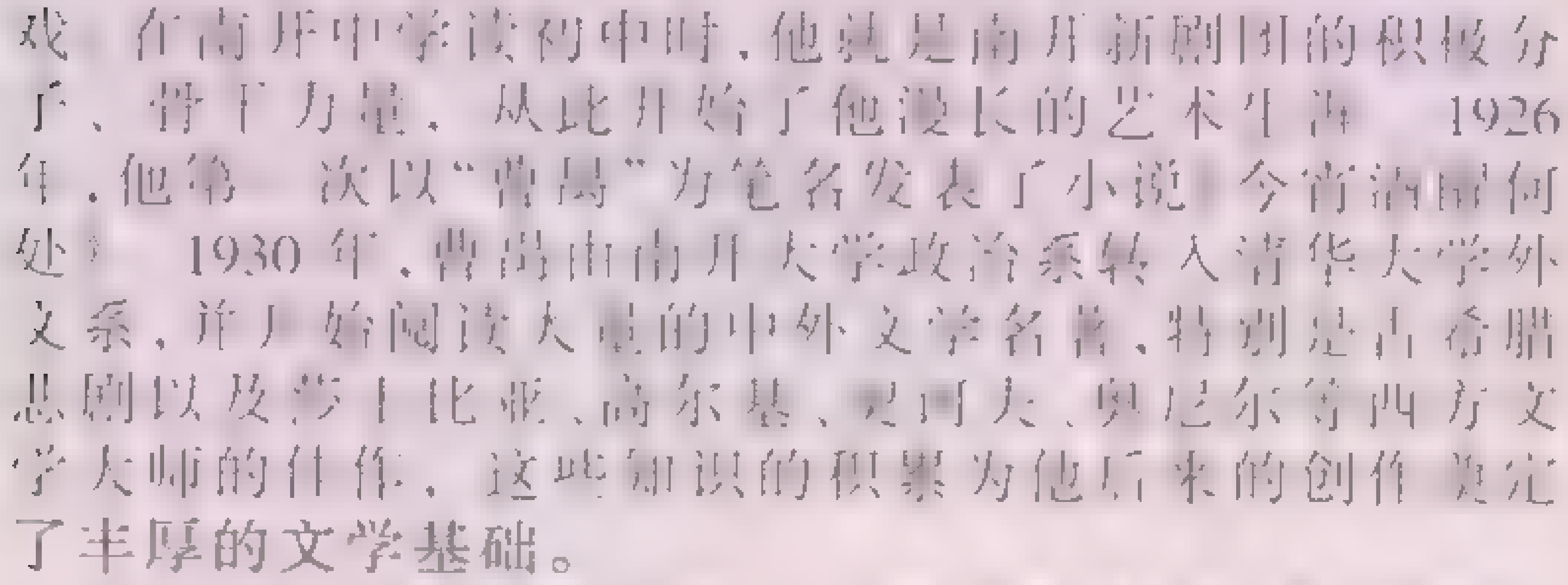
——瞿秋白《〈子夜〉与国货年》



古老的

雷雨

相关介绍


曹禺

曹禺（1910～1996年），原名万家宝，著名戏剧家。

曹禺出生于天津一个封建没落官僚家庭，受继母影响颇深，从小就酷爱戏剧，随继母欣赏了许多京戏、文明新戏。在南开中学读初中时，他就是南开新剧团的积极分子、骨干力量，从此开始了他漫长的艺术生涯。1926年，他第一次以"曹禺"为笔名发表了小说《今宵酒醒何处》。1930年，曹禺由南开大学政治系转入清华大学外文系，并开始阅读大量的中外文学名著，特别是古希腊悲剧以及莎士比亚、高尔基、契诃夫、奥尼尔等西方文学大师的作品。这些知识的积累为他后来的创作奠定了丰厚的文学基础。

1933年，曹禺的处女作——多幕剧《雷雨》诞生了，这部作品的创作出炉震惊了整个戏剧界，他也因此一举成名。《雷雨》的问世标志着中国现代话剧艺术已经开始走向成熟。同年，曹禺大学毕业。曹禺曾在清华研究院深造戏剧，后因故辍学，并先后在保定中学、天津河北女子师范、南京国立戏剧专科学校任教。此后不久，曹禺又创作了《日出》（1935年）、《原野》（1937年）等影响巨大的话剧剧本，确定了他作为中国现代话剧大师的地位。抗战爆发，曹禺辗转重庆等地，完成了剧作《蜕变》（1938年）、《北京人》（1940年）。1942年，他将巴金的《家》改编成戏剧。1946年，他应邀赴美国讲学，次年，回国创作电影剧本《艳阳天》，并亲自执导拍

摄完成。建国后，曹禺先后担任中央戏剧学院院长、北京人民艺术剧院院长等职，并创作了多幕剧《明朗的天》（1954年）、历史剧《胆剑篇》（1960年）和《王昭君》（1978年），孜孜以求地为戏剧事业奉献青春。曹禺的剧作，融合了中外戏剧的表现手法，具有良好的艺术效果，不仅在中国影响深远，在国外戏剧界也得到了极高的评价及赞扬。

背景介绍

《雷雨》以1924年的中国社会为背景。这时正是第一次大革命的前夕，阶级斗争处于十分尖锐的状态。一方面，中国无产阶级已经登上政治舞台，在共产党的领导下，掀起了蓬勃的工农革命运动；另一方面，中国封建势力在帝国主义的支持下，对人民大众进行着残酷的压榨和剥削。面对这样的现实，作者在自己的创作中深刻揭露这些社会现实。

内容概述

侍女鲁侍萍因被逐出周家而自杀，后又被人救起。从此，她流落他乡，辗转坎坷，最后带着与周家少爷所生的儿子嫁给鲁贵，生下女儿四凤，并给儿子取名鲁大海。



经典片段

周朴园（忽然严厉地）：你来干什么？

鲁侍萍：不是我要来的。

周朴园：谁指使你来的？

鲁侍萍（悲愤）：命，不公平的命指使我来的！

周朴园（冷冷地）：二十年的功夫你还是找到这儿来了。

鲁侍萍（愤怨）：我没有找你，我没有找你，我以为你早死了。

我今天没想到到这儿来，这是天要我在这里碰见你。

——《雷雨》第二幕

鲁侍萍（大哭起来）：哦，这真是一群强盗！（走至周萍面前，抽咽）你是萍——凭——凭什么打我儿子？

鲁侍萍：我是你的——你打的这个人的妈。

——《雷雨》第二幕

（繁漪知道周萍喜欢四凤，非常愤怒）繁漪：你受过这样高等教育的人现在这么个作下人的女儿，这么一个下等女人——

周萍：你胡说！你不配说她下等，你不配！

繁漪（冷笑）：小心，小心！你不要把一个失望的女人逼得太狠了，她是什么事都做得出来的。

周萍：我已经打算好了。

繁漪：好，你去吧！小心，现在（望窗外，自语）风暴就要起来了！

——《雷雨》第四幕

30年后，周鲁两家先后搬到北方某城中。侍萍在外地做工，鲁贵在周家做总管，后来把女儿四凤也介绍到周公馆做女佣，鲁大海在周朴园的矿上当矿工。

周朴园那个有钱有门第的太太死后，又娶繁漪为妻，并生儿子周冲。他的长子周萍就是侍萍所生的第一个孩子，他只比继母繁漪小六七岁。

接受过新式教育的繁漪嫁给冷酷、专横、自私的周朴园后，精神极度压抑、郁闷。病态的她爱上了软弱的周萍，他们频繁的幽会和疯狂的情感被佣人鲁贵发现了。这之后，由于惧怕父亲，也由于已厌倦了与继母的这段不正常的关系，周萍开始逃避，他又

与美丽单纯的四凤偷偷来往。这一切都瞒不过繁漪的眼睛，她已将她与周萍的这一段恋情视为这暗无天日的生活中唯一一棵救命稻草，她决不会甘心放手。

繁漪的儿子周冲是个单纯开朗的大男孩。这天他告诉母亲他喜欢四凤，想从自己的学费中分一半供四凤读书。这使繁漪感到事情已到了非解决不可的地步了。

故事开始的时候，繁漪请了刚从外地回来的四凤的母亲来周公馆，暗示她将四凤带走。一向要强的侍萍也不愿女儿给人帮佣，因此爽快地答应了。然而无意间她发现这周公馆的环境布置似曾相识。正当此时，周朴园进来了，他听出侍萍的无锡口音后，满怀追忆地向她打听当年那梅家姑娘的坟墓，说想要替她修坟。当他终于明白眼前的老妇人就是他以为早已过世的侍萍时，他一改念念在心、一往情深的语调，厉声质问："你来干什么？谁指使你来的？"痛苦万分的侍萍则只能将这一切归之于命运。周朴园给侍萍开出一张五千元的支票，希望两家再不要有任何瓜葛，侍萍却拒绝了他。她向周朴园提出的唯一要求是见一见她的儿子周萍。

鲁大海代表矿上的罢工工人来找周朴园谈判，周却用阴谋将罢工破坏，并把鲁大海开除。鲁大海痛斥周朴园的罪恶行径，周萍上去打了鲁大海两耳光。看到自己的两个儿子骨肉相残，侍萍放声大哭。





《雷雨》剧照。

周萍想离开家到矿上去，四凤要他把自己带走。侍萍坚决不让四凤与周萍在一起，然而四凤却哭着告诉母亲，她已怀了周萍的孩子。侍萍闻此消息如遭雷击。

正当侍萍准备自己承担罪孽，让四凤与周萍走时，繁漪来了。她为了阻止周萍与四凤走，将所有的人唤来。周朴园以为30年前的事已泄漏，遂当着众人的面告诉周萍，眼前老妇人——四凤的母亲，就是他的亲生母亲。

受不了这么强烈的刺激，四凤跑出去触电自杀，周冲去拉她时也被电死。这时书房内一声枪响……周萍也开枪自杀了。故事的结局凄惨，但却深刻地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实。

点评

《雷雨》的确是一篇难得的优秀力作。作者于全剧的构造、剧情的进行、旁白的运用、电影手法之向舞台艺术的输入，的确是费了莫大的苦心，而都很自然紧凑，没有现出十分苦心的痕迹。

——郭沫若《雷雨·序》(日译本)

当年海上惊雷雨。——茅盾

围城

Weicheng

相关介绍 —— 钱钟书

钱钟书(1910～1998年)字默存，号槐聚，曾用笔名中书君等，江苏无锡人。现代文学研究家、作家、文学史家、古典文学研究家。

钱钟书从小受到家庭熏陶，学业得以精进，父亲钱基博是著名的国学大师，早年不仅接受了系统的传统文化教育，还接触了大量优秀的西方文学作品。钱钟书从小就聪慧过人，表现出独特的文学天赋，并积极好学，进取向上。

1929年，钱钟书被破格录取为清华大学外文系学生，被公认为清华大学著名的"三杰"中的"人中之龙"。1935年他赴英国留学于牛津大学英文系，获副博士学位，后赴法国巴黎大学研究院研究法国文学。1938年回国，先后任昆明西南联合大学外文系、湖南师范学院、上海震旦女子文理学院、上海暨南大学外语系教授，国立师范学院英语系主任等职务。

钱钟书长期致力于对中国和西方文学的研究。其著作主要有散文集《写在人生边上》、短篇小说集《人·兽·鬼》、选本《宋诗选注》、文论集《七缀集》、《谈艺录》及《管锥编》等，长篇小说《围城》的创作为广大读者所喜爱，也使国内理论界和文学界受到震惊和冲击，现已有英、法、德、俄、日、捷克等译本的推行。

背景介绍

《围城》写于1944～1946年之间，一经发表便被誉为是一部新颖



《儒林外史》。这是一部以旧中国上层知识分子病态畸形生活为描写对象的幽默而辛辣的讽刺小说。通过对主人公方鸿渐的描写，深入地反映出抗战烽火燃遍神州大地、中国人民奋起浴血抗战的情形。在中华民族面临生死存亡的紧要关头，方鸿渐等游离于当时民族革命战争大潮外的知识分子，在当时旧中国是大量存在的。钱钟书对他们相当熟悉，像他这样在一部长篇小说里对这些知识分子进行集中的讽刺性描写，不仅具有现实主义的讽刺与嘲笑，也极具典型意义。

题目“围城”取自法国谚语，意思是被围困的城堡，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冲出来。一般认为此处围城之意是说没有家庭的人想组建一个家庭，有了家庭之后又想摆脱家庭的束缚；或者从更广泛的意义上理解人们对于生活中的事情没有经历时对它充满幻想，渴望经历，经历了才知道不像想象的那样美好，相反却有许多意想不到的烦恼和束缚。也许这就是有人理解为作品表现了“最深刻绝望感”的原因。

《围城》一方面塑造了一个落魄文人形象，这个形象可以看做是

中国知识分子的一个缩影，这种人不仅在当时社会，在我们今天的生活中也依然存在，而且是大量存在，"应试教育"就会将人制造成方鸿渐这样"百无一用是书生"的芸芸众生；另一方面，作品的讽刺幽默风格也是创作获得成功的重点。如苏文纨想借这个机会来激发方鸿渐对自己爱的勇气，可"方鸿渐像这几天报上战事消息所说：'保持实力，作战略上的撤退'"，以此讽刺当时的国民政府步步后退的抗日态度，实在是妙不可得的佳句。作品中明喻、暗喻、借喻等比喻手法的巧妙运用也是使作品成功的不可缺少的因素。

内容概述

1937年夏天，印度洋上的一艘法国邮船正向中国开来。一路上，方鸿渐和鲍小姐两人关系暧昧，这些都被苏文纨小姐看在眼里，她心中很不舒服。

方鸿渐出生在江南的一个小镇，父亲是前清举人。由已夭折的未婚妻的父亲（岳父）慷慨资助，方鸿渐才得以在欧洲求学四年，转换了三个地方：伦敦大学、巴黎大学、柏林大学。他的兴趣颇广，可生性懒散，所学无甚成就。第四年他看到钱已所剩不多，便决定回国。为了对父亲和丈人有所交代，他花了40美金从一个爱尔兰骗子那里买了一张"德国克莱登大学"的假博士证书，穿着博士服，戴着博士帽照了张相，寄回家中。苏



[illegible]识和对人生的彻悟。

经典片段

方鸿渐受到两面夹攻，才知道留学文凭的重要。这一张文凭，仿佛有亚当、夏娃下身那片树叶的功用，可以遮羞包丑；小小一方纸能把一个人的空疏、寡陋、愚笨都掩盖起来。自己没有文凭，好像精神上赤条条的，没有包裹。

——第一章

苏小姐道："法国也有这么一句话。不过，不说是鸟笼，说是被围困的城堡 fortresses assiégée，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逃出来。鸿渐，是不是？"

——第三章

现在想想结婚以前把恋爱看得那样郑重，真是幼稚。老实说，不管你跟谁结婚，结婚以后，你总发现你娶的不是原来的人，换了另一个。早知道这样，结婚以前那种追求，恋爱等等，全可以省掉。相识相爱的时候，双方本相全收敛起来，到结婚还没有彼此认清，倒是老式婚姻干脆，索性结婚以前，谁也不认得谁。

——第九章

那些男学生看得心头起火，口角流水，背着鲍小姐说笑个不停。有人叫她"熟食铺子"，因为只有熟食店会把那许多颜色暖热的肉公开陈列；又有人叫她"真理"，因为据说"真理是赤裸裸的"。鲍小姐并未一丝不挂，所以他们修正为"局部的真理"。

——第一章

文纨是大家闺秀，品貌端正，又是法国文学博士。她和方鸿渐在北平大学时是同学，但过去二人接触并不多。这次同船回国，她有意要和方鸿渐接近，不料想被同船的鲍小姐抢了先。船到香港，接亲友的人拥向船来，鲍小姐投到一个半秃顶的黑胖子怀里，方鸿渐若有所失，正在凭栏发呆之际，却见苏小姐打扮得袅袅婷婷立在身后，二人终于言归于好。

方鸿渐陪苏小姐在香港玩了两天，二人十分亲密，而苏文纨对方鸿渐更是百般体贴，但方鸿渐自觉对她的情谊只能是到此为止了，无论彼此距离多么近，终不会走到一起。

船到上海，二人分手后，方鸿渐到岳父家，看到岳父在《沪报》上刊登的消息和照片，说女婿“由德国克莱登大学荣授哲学博士”、“各大机关正争相礼聘”云云，鸿渐见此羞愧不已，恨不得把报纸撕为两半。几日后回乡，又见父亲率亲朋冒暑在月台迎候，地方日报记者也来拍照采访。县立中学的吕校长请鸿渐去作讲演，方老先生一口应允。上台演讲时方鸿渐又忘了带讲稿，他只好讲了一些有关鸦片和梅毒的问题，吓得校长连声咳嗽板起脸来，那些地方绅士也不敢把女儿嫁给他了。

淞沪战争爆发，方鸿渐全家到上海租界避难，方鸿渐住在岳父家，并在岳父的银行里当职员，他觉得闲散无聊，便去看苏小姐。留美博士赵辛楣正追求苏小姐，看见苏小姐倾心于鸿渐，大为不快。剑桥归来的诗人曹元朗也向苏小姐大献殷勤。苏小姐对方鸿渐虽情意绵绵，可方鸿渐却看上了苏小姐的表妹唐晓芙。事情摊牌后，苏文纨妒火中烧怀恨在

钱钟书故居。







钱钟书故居。

心，为了报复，于是将方鸿渐的种种不是向表妹悉数抖露，令唐晓芙伤心欲绝。方鸿渐向唐晓芙求爱而遭拒绝，苏文纨则嫁给了曹元朗。赵辛楣，方鸿渐成为挚情好友。方鸿渐情场失意，又被岳父解聘，只得离开周家。

在赵辛楣的推荐下，方鸿渐接受了湖南三闾大学的聘请，与赵辛楣、李梅亭、顾尔谦和孙柔嘉小姐结伴同行，沿途历尽了辛劳苦。

三闾大学校长高松年，原本聘方鸿渐为教授，听说方鸿渐无学位，便略施小计，将其改聘为副教授。李梅亭本来是要来当中文系主任的，但高松年将此位子给了部里汪次长的伯父汪处厚。赵辛楣因与校长有交情而被聘为教授兼政治系主任。

方鸿渐被指定教伦理学，可他并不熟悉这门课，又缺少参考书，加上他讲课经验少，学生们对他并不尊重。

方鸿渐无意中知道韩学愈原来也是"克莱登大学"的假博士生，这却无形中为自己树了一个大敌。韩学愈千方百计要挤走清楚自己底细的方鸿渐，他离间方鸿渐和外文系主任刘东方的关系，还派高年级的亲信学生，去旁听方鸿渐的课，让他们去要求换老师。方鸿渐得知这是韩学愈搞的鬼，便先下手为强，把韩学愈的底细捅给了刘东方，也亏得刘东方才使事件平息下来。刘东方则托中文系主任汪处厚的太太做媒，要将自己的妹妹介绍给方鸿渐，遭拒绝，方鸿渐又得罪了刘东方。汪太太年轻美貌，高松年是汪家的常客。赵辛楣对汪太太

也有好感，一次他送汪太太回家，却被汪处厚和高松年校长撞见。汪处厚和高松年十分恼怒，要问个明白。汪太太含糊其辞，借题发挥，奚落吃醋的高校长，赵辛楣有口难辩，愤而连夜离校。

赵辛楣走后，方鸿渐去通知孙小姐，二人半路巧遇，边走边谈。孙小姐颇有依恋之意。方鸿渐说受赵辛楣托付照顾她，如准备回家，他可以和她同走。孙小姐托词试探，假说有人写匿名信给爸爸造他们二人的谣，正说话间，李梅亭和陆子潇走来，孙小姐急忙伸手拉住方鸿渐的右臂，仿佛求他保护。李梅亭的目光射在方鸿渐的右臂上，连妒带讽地取笑他俩何时请吃喜糖。方鸿渐如在云里，失去自主，搞不清情况，只得应允。

历史系教授陆子潇在方鸿渐房里看见一册《共产主义论》小册子，他通知了李梅亭，李又书面呈报高校长，高校长借口方鸿渐思想有问题，把他解聘了。方鸿渐因一念温柔成为孙小姐的爱情俘虏。从

■ 人生当中，处处是城，拼命进入，挣扎冲出。人们追求的到底是什么呢？

香港转道回上海时，两人在香港匆匆结了婚。在香港赵辛楣家中方鸿渐被不期而遇的苏文纨羞辱一番，方、孙二人夫妻感情产生裂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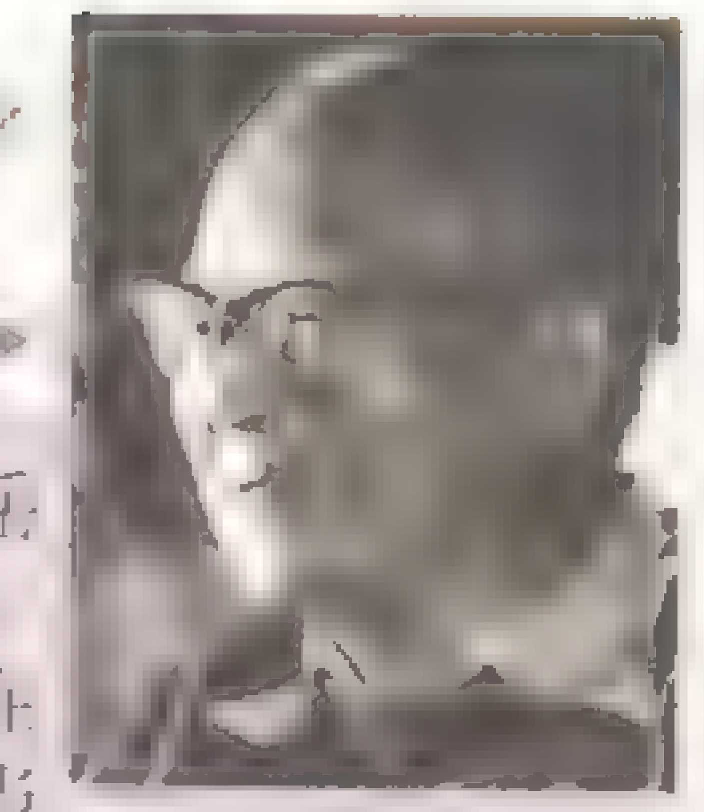
评点

> 小说中数次提到的围城，象征了人间处境：每次离开一个地方，或因此和相识的人每次疏远，都好像一次死亡。方鸿渐同鲍小姐、苏小姐、晓芙、已故未婚妻一家、自己家人、大学同事，以致自己妻子一一疏离，非常戏剧化地表现出他精神的逐渐收缩，直到一无所有的地步。《围城》是一部探讨人的孤独和彼此之间无法沟通的小说。
>
> ——夏志清《中国现代小说史》

回到上海，方鸿渐经赵辛楣的介绍到华美新闻社当了资料室主任，孙柔嘉也在她姑妈所在纱厂人事科任职。方家的旧规矩和两个弟媳的说长道短，使孙柔嘉难以忍受。孙柔嘉的姑母有点地位，瞧不起方家。两亲家也互相鄙视。保姆李妈偏袒孙柔嘉，还常在柔嘉的姑妈面前搬弄是非，姑妈也常干预二人的生活。方鸿渐夫妇经常争吵，感情日益恶化。方鸿渐所在报馆，受到租界当局警告，主编被迫辞职，方鸿渐出于义愤也跟着辞职。孙柔嘉得知此事，非常生气。方鸿渐想到重庆投奔赵辛楣，孙柔嘉怕不保险，并对他倚赖朋友的行为极度不满，劝他到姑妈厂里做事，方鸿渐断然拒绝，二人唇枪舌剑大吵起来，以至动起手来。方鸿渐气愤中走出家门，可他无处可去，他在饥饿和无奈中再回到家中时，孙柔嘉已经不在。他和衣倒睡在床上，夜深人静，陪伴他的那只祖传的老钟敲响了过去的时间。

边城

Biancheng



相关介绍 ——沈从文

沈从文（1902～1988年），原名沈岳焕，现代作家，历史文物研究学者。

沈从文于1902年12月28日出生在湖南凤凰。1917年高小毕业后当兵，随当地的土著军队辗转于川、黔、湘、鄂。1923年，他只身来到北京，靠自学锲而不舍地写作。1928年与胡也频、丁玲共同创办《红与黑》及《人间》文学杂志。1929年在上海公学教书，以《柏子》等小说奠定了自己在文坛的地位。1934年主编《大公报》文艺副刊后创作颇丰，抗战爆发前已出版了20多部作品集，其中《从文自传》、《边城》、《湘行散记》等标志着他的创作已经达到顶峰。抗战8年中沈从文在西南联大任教，完成长篇小说《长河》第一卷。1946年回北京大学，并编《大公报》、《益世报》等文艺副刊。自1926年出版第一本创作集《鸭子》开始，共出版了70余种作品集，被称为多产作家。1949年后离开文坛，开始在中国历史博物馆从事文物研究工作。1964年受周恩来总理委托开始编撰《中国古代服饰研究》。1978年调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之后专门对《中国古代服饰研究》一书进行修补及校对工作。1988年5月，与世长辞。

背景介绍

沈从文创作《边城》时正值国民党统治时期。由于对社会政治的疏离，对都市人生的厌倦和对现实人生的困惑，沈从文把对民族出路的探索和变革现实的希望寄托在完美人生形式的再造上。他在谈及

《边城》时说："我要表现的本是一种'人生的形式'，一种'优美、健康、自然，而又不悖乎人性的人生形式'。"

内容概述

那是20世纪的初叶，苗、汉各族杂处的边城，尚未卷入近代中国社会的变乱之中，到处是一片宁静与和平，不为时代所扰乱。在碧溪岨白塔下摆渡的老船夫已年过70。老船夫抚养的女儿的遗孤翠翠，转眼间到了15岁。城里管码头的顺顺的儿子天保和傩送也已成人。

翠翠是一个美丽、聪明、大方的苗家姑娘，一直过着平静的生活。

当年翠翠的母亲——老船夫的独生女，同一个清绿营屯防士兵"唱歌相熟"，怀孕以后，却结婚不成，两人后来双双死去。

[illegible]

老船夫无法理解这悲剧的前因后果，这些事在老船夫看来谁都没有错，只能怪上天不成全这段姻缘。也因为翠翠长大了，证明自己已真的老了，可是无论如何，得让翠翠有个着落。早在两年前的端午节，翠翠与傩送在河边的第一次相遇，傩送就爱上了翠翠，翠翠下意识里已朦胧生出对傩送的爱恋。不巧的是傩送的哥哥天保也爱上了翠翠。更严重的是，一座新碾坊又加入了这场竞争——团总将它当做女儿的陪嫁，正托人向顺顺放口风，要傩送做女婿。



天保当真请了媒人，走车路向老船夫提亲。老船夫要让翠翠满意，而翠翠此时也明白了，来做媒的是大佬！她不曾把头抬起，虽然心怦怦地跳着，脸烧得厉害，仍然剥她的豌豆，且随手把空豆荚抛到水中，望着它们在流水中从从容容地流去，自己也俨然从容了许多。老船夫思前想后，明白了翠翠的心事：他隐隐约约体会到翠翠爱二佬不爱大佬。想到这里时，他笑了，勉强笑了。其实他有点忧虑，因为他忽然觉得翠翠太像她母亲，而且隐隐约约感到了这母女二人有着近似相同的命运。

为了翠翠的幸福，老船夫决定让翠翠自己做主，因此没有直接答应天保的提亲。之后发生了许多事，令老船夫陷入了不被人理解的孤独中。傩送父子的冷淡，中寨人关于傩送决定要碾坊的谈话，翠翠外柔内刚的脾性，当年女儿悲惨的死，全都综合在一起，"命运"仿佛给



了老船夫当胸一拳，他终于无力再抵抗也无力继续承受下去，最终在一个雷雨交加的晚上，伴随白塔的坍塌而死去了。

书中后来提及了老船夫死前的一切，翠翠因此明白了祖父活着时所没有言明的许多事——二佬的唱歌，顺顺大儿子的死，顺顺父子对于祖父的冷淡，中寨人用碾坊做陪嫁妆奁，诱惑傩送二佬，二佬既记忆着哥哥的死亡，且因得不到翠翠的理会，又被逼着接受那座碾坊，他的心思还在渡船，因此赌气下行。祖父的死因，又如何和翠翠有关……凡是翠翠不明白的事情，如今可全明白了。翠翠把事情弄明白后，哭了一个晚上。

翠翠终于独自守在渡口，等待傩送的归来。到了冬天，那个坍塌了的白塔，又重新修起来了。那个在月下唱歌，使翠翠在睡梦里以为歌声把灵魂轻轻浮起来的年轻人，还不曾回到茶峒来。

湘西"凤凰古城"。

经典片段

翠翠不敢生祖父的气，走近门限边时，就把话引到另外一件事上去："爷爷看天上的月亮，那么大！"说着，出了屋外，便在那一派清光的露天中站定。站了一会儿，祖父也从屋中出到外边来。翠翠于是坐到那白日里为强烈阳光晒热的岩石上去，石头正散发日间所储的余热。祖父就说："翠翠，莫坐热石头，免得生坐板疮。"但自己用手摸摸后，自己便也坐到那岩石上了。

月光极其柔和，溪面浮着一层薄薄白雾，这时节对溪若有人唱歌，隔溪应和，实在太美丽了。翠翠还记着先前祖父说的笑话。耳朵又不聋，祖父的话说得极分明，一个兄弟走马路，唱歌来打发这样的晚上，算是怎么回事？她似乎为了等着这样的歌声，沉默了许久。

她在月光下坐了一阵，心里却当真愿意听一个人来唱歌。久之，对溪除了一片草虫的清音复奏以外别无所有。翠翠走回家里去，在房门边摸着了那个芦管，拿出来在月光下自己吹着。觉吹得不好，又递给祖父要祖父吹。老船夫把那个芦管竖在嘴边，吹了个长长的曲子，翠翠的心被吹柔软了。

翠翠在风日里长养着，把皮肤变得黑黑的，触目为青山绿水，一对眸子清明如水晶。自然既长养她且教育她，为人天真活泼，处处俨然如一只小兽物。人又那么乖，如山头黄麂一样，从不想到残忍事情，从不发愁，从不动气。平时在渡船上遇陌生人对她有所注意时，便把光光的眼睛瞅着那陌生人，作成随时皆可举步逃入深山的神气，但明白了人无机心后，就又从从容容的在水边玩耍了。

老船夫不论晴雨，必守在船头。有人过渡时，便略弯着腰，两手缘引了竹缆，把船横渡过小溪。有时疲倦了，躺在临溪大石上睡着了，人在隔岸招手喊过渡，翠翠不让祖父起身，就跳下船去，很敏捷的替祖父把路人渡过溪，一切皆溜刷在行，从不误事。有时又和祖父黄狗一同在船上，过渡时和祖父一同动手，船将近岸边，祖父正向客人招呼"慢点，慢点"时，那只黄狗便口衔绳子，最先一跃而上，且俨然懂得如何方为尽职似的，把船绳紧衔着拖船拢岸。

——《边城》



家

相关介绍——巴金

巴金（1904～2005年），原名李尧棠，字芾甘，笔名佩竿、余一、王文慧等，四川成都人。

巴金于1927年初赴法国留学，其间完成处女作长篇小说《灭亡》，发表时开始使用巴金这一笔名。1928年底回到上海，从事创作和翻译。从1929年到1937年中，创作了主要代表作长篇小说“激流三部曲”中的《家》、《爱情三部曲》（《雾》、《雨》、《电》）等中长篇小说，出版了《复仇》、《将军》、《神·鬼·人》等短篇小说集和《海行》、《忆》等散文集。以其独特的风格和多篇成功作品的创作令人瞩目，被鲁迅称为“一个有热情、有进步思想的作家”，成为当时为数不多的成功创作家之一。

抗日战争爆发后，巴金在各地致力于抗日救亡文化活动，编辑《呐喊》、《救亡日报》等报刊，创作有《家》的续集《春》和《秋》，长篇小说《抗战三部曲》（又名《火》），出版了短篇小说集《还魂草》、《小人小事》，散文集《控诉》和《龙·虎·狗》等。

在抗战后期和抗战结束后，巴金创作转向对国统区黑暗现实的批判，创作出很有特色的中篇小说《憩园》、《第四病室》，长篇小说《寒夜》等都是这方面的力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巴金曾任全国文联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主席、中国笔会中心主席、全国政协副主席等职，并主编《收获》杂志。巴金出版有短篇小说集《英雄的故事》，报告文学集《生活在英雄们中间》，散文集《赞歌集》，散文小说集《巴金近作》，随笔集《随想录》五集，以及《巴金六十年文选》、《创作回忆录》等多种。

背景介绍

"激流三部曲"的创作，曾受到左拉的长篇小说《卢贡家族的命运》及曹雪芹的《红楼梦》的影响，它旨在讲述一个溃败的封建大家庭的悲欢离合。当巴金的《家》以"激流"的篇名在《时报》出现时，即显示出自己的特点。时代的赐予和作家的生活感知，使他把艺术的视点集中在对封建家族制度的解剖上。家，在中国是礼教的堡垒。巴金说，他写《家》的目的，就是要"宣告一个不合理制度的死刑"。他以热切的感情展现出生活中的"激流"在破败的家庭中成长起来；充满了自信和勇气，充满了爱与恨，在腐败崩溃的事物中，看到了希望，看到了崛起者的勇气与魄力。

内容概述

《家》主要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觉新是觉民的大哥，也是这个大家庭的长房长孙，他深爱着表妹梅，却又不得不按家庭的意愿和瑞珏结婚，并在父亲死后担负起整个家庭的重任。他每日被动而无奈地应



付着大家庭内部各房之间的钩心斗角，希望通过自己的隐忍来换得安宁的日子，可事情并非像觉新想的那样简单。

五四运动的浪潮和弟弟们的热烈反应对觉新不是没有影响，他心里是信服这些新的东西的，但行动上却有着太多的羁绊和束缚，他是高家懦弱而听话的"大少爷"，他的生命是为别人的存在而存在的。

美丽而善良的少女鸣凤心里悄悄喜欢三少爷觉慧，觉慧也暗恋着她，但是在高公馆这样的地方，使她对未来深感无望。因为与同学去向督军请愿，觉慧被高公馆"最高统治者"——他的祖父高老太爷训斥了一顿，并不许他出门。而觉新深爱着的梅出嫁后不久就守寡了。

为避军阀混战，梅被迫躲入高公馆，与觉新再次相遇，泪眼相对，两人心中的伤痛无法用言语来表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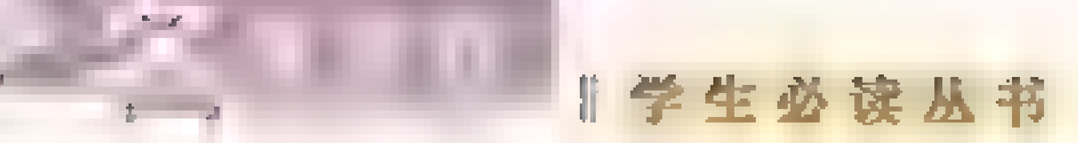


觉慧瞒着家人参加《黎明周报》的工作，撰文介绍新文化运动，抨击不合理的旧制度、旧思想、旧观念。可是就在他自己的家里，悲剧却并未停止——高老太爷决定把鸣凤送给年近 70 岁的孔教会会长冯乐山做小妾。无奈下，鸣凤喊着觉慧的名字投湖自尽了，另一个丫鬟婉儿代替她被逼着上了花轿。觉慧的思想一直进行着抗争，可当时的社会状况却是觉慧无法改变的。

高老太爷做主，让觉民与冯乐山的孙女成婚。觉民公然违抗祖父的旨意，逃到同学家躲了起来。高老太爷勃然大怒。正在这时，传来梅去世的消息，这让觉新心如刀割，悲痛至极。

五叔克定在外养小老婆的事传开了，高老太爷大发雷霆。前所未有的失落和悲哀突然袭击了这个每日做着"长宜子孙"的"发家梦"的老人，他一病不起。妖里妖气的陈姨太提出请巫师捉鬼给老太爷治病。众人怕担不孝的罪名，没人敢反对。只有觉慧坚决抵制这场无聊的闹剧。高老太爷死了，死前答应不再提觉民的婚事，觉民取得了抗婚的胜利。瑞珏即将临盆，陈姨太却说产妇的血会冲犯了死者，必须将其移到城外去生。四天后，在城外一间阴暗潮湿的小屋里，瑞珏痛苦地死于难产，她死前喊着觉新的名字。夫妻最后也没能见上一面。

觉慧再也不能忍受这个家了，他要出走。觉新经过深思熟虑，决



定帮助弟弟实现愿望。他瞒着长辈为觉慧安排好一切，并为他筹足了路费。

黎明，觉慧悄悄地走出家门，乘船到上海去了。在那里，新的一切正在生长。



我认为巴金在中国这些作家中，是最伟大的一个。不仅是因为他的小说好、文章好，最重要的是他的人格伟大。

——金庸答记者问

尤其是长篇小说《家》，对封建礼教家庭进行全景式的描述，激励了年轻人挣脱束缚，追求自由的新生活。这部作品深深地影响了好几代中国青年。——程光炜

经典片段

这些话一字一字地送进了觉慧的耳里，非常清晰。它们像鞭子一样地打着他的头。他的脸突然发起热来。他感到羞耻。他知道那个少女所受的责骂，都是他带给她的。他妹妹的态度引起了他的反感。他很想出来说几句话替鸣凤辩护，然而有什么东西在后面拉住他。他不作声地站在黑暗里，让这些事情，好像跟他完全不相干似的。

她们去了，把他一个人留在这里。一张少女的面庞又在他的眼前现出来。这张美丽的脸上总是带着那样的表情：顺受的，毫不抱怨，毫不诉苦的。像大海一样，它接受了一切，吞下了一切，可是它连一点吼声也没有。

房里的女性的声音也不时送进他的耳里，又使他看见了另一张少女的面庞。这也是一张美丽的面庞，可是它的表情就不同了，反抗的、热烈的、而且是刚毅的、对一切都不能忍受似的。这两张脸代表着两种生活，指示了两种命运。他把它们比较了一下，不知道为什么他觉得他更同情前一张脸，更喜欢前一张脸，虽然他在后一张脸上看见了更多的幸福和光明。

这时候前一张面庞在他的眼里显得更大了，顺受的、哀求的表情显得更动人。他想安慰她，给她一点东西，可是他想不出他有什么东西可以给她，他无意间想到了她的命运。他明白她的命运在她出世的时候就已经安排好了，许多跟她同类的少女都有了这同样的命运，她一个人当然不能是例外。想到这里，他对于命运的安排感到了不平。他想反抗它，改变它。忽然他的脑子里浮现了一个奇怪的思想，但是过了一些时候他又哑然失笑了。

他每一次看见那一对比嘴还要会讲话的眼睛，那一对被纯洁的爱燃烧着的眼睛，他便觉得一种欲望在他的心里生长起来，他想在这一对眼睛里他可以找到一切，他甚至可以找到他的生活的目标……然而他一旦走到外面，进入新的环境，跟新的朋友接触，他的眼界又变宽了。他觉得在他的前面还有一个广大的世界，在那里他的青年的热血可以找到发泄的地方，在那里才有值得他献身的工作。他更明白人生的意义并不是那么简单。那个少女的一双眼睛跟广大的世界比起来，却是太渺小了。他不能够单单为着那一对眼睛就放弃一切

——《激流三部曲·家》



骆驼祥子

Luotuoxiangzi

相关介绍

老舍

老舍（1899～1966年）原名舒庆春，字舍予，满族人，生于北京，现当代著名作家。父亲是一名满族的护军，阵亡在八国联军攻打北京城的炮火中。母亲也是满族人，父亲的去世使母亲担起了支撑全家的重任，母亲靠给人家洗衣做活来养活全家人。

1918年夏天，老舍以优秀的成绩由北京师范学校毕业，被派到北京第十七小学去当校长。1924年夏应聘到英国伦敦大学东方学院当中文讲师。在英国做讲师期间开始进行文学创作。长篇小说《老张的哲学》是第一部作品，由1926年7月起在《小说月报》杂志连载后轰动整个文坛，从此为众人所熟知。以后陆续发表了长篇小说《赵子曰》和《二马》，奠定了老舍作为新文学开拓者之一的地位。1930年老舍回国后，先后在齐鲁大学和山东大学任教授。这个时期他创作了《猫城记》、《离婚》、《骆驼祥子》等长篇小说，《月牙儿》、《我这一辈子》等中篇小说，《微神》等短篇小说。1944年开始，创作近百万字的长篇巨著《四世同堂》。另有剧本《龙须沟》、《茶馆》及《老舍剧作全集》、《老舍散文集》、《老舍诗选》、《老舍文艺评论集》和《老舍文集》等。

老舍一生所作作品极多，大多都堪称精品，他的作品至今被后人学习与借鉴，影响极深。

背景介绍

1930年老舍由新加坡踏上了祖国的土地，面对满目疮痍的祖国，

他的心情压抑、沉重，笔触极其沉重。《骆驼祥子》是他这个时期的代表作。它揭示了"小人物"的奴隶心理和无法实现的希望的最终破灭。随着祥子心爱的女人小福子的自杀，祥子熄灭了个人奋斗的最后一朵火花，成为这个腐朽社会的殉葬品。《骆驼祥子》对当时社会影响很大，被誉为"抗战前夕中国最佳的长篇小说"。1945年该书英译本在纽约出版，立即风靡美国。

《骆驼祥子》全书充满了北京地区的生活风光，不少描写点染出一幅幅色彩鲜明的北京风俗画和世态画。故事的结局低沉，弥漫着一种阴郁绝望的气氛，一方面表现了那个时代的悲惨气氛，加强了对于当时社会的批判力量；另一方面也反映出老舍在认识了旧社会黑暗势力的强大和个人奋斗的无能为力以后，还未找到劳动人民自我解放的正确道路的情况下所产生的彷徨苦闷心情。老舍用一种朴素的叙述笔调、生动的北京口语，简洁有力地写出了富有地方色彩的生活画面和具有性格特征的人物形象，并在写实手法的运用和语言的凝练上，取得了巨大的成功。





经典片段

祥子的衣服早已湿透，全身没有一点干松地方；隔着草帽，他的头发已经全湿。地上的水过了脚面，已经很难迈步，上面的雨直砸着他的头与背，横扫着他的脸，裹着他的裆。他不能抬头，不能睁眼，不能呼吸，不能迈步。他像要立定在水中，不知道哪是路，不晓得前后左右都有什么，只觉得透骨凉的水往身上各处浇。他什么也不知道了，只心中茫茫的有点热气，耳旁有一片雨声。他要把车放下，但是不知放在哪里好。想跑，水裹住他的腿。他就那么半死半活的，低着头一步一步的往前拽。坐车的仿佛死在了车上，一声不出的任着车夫在水里挣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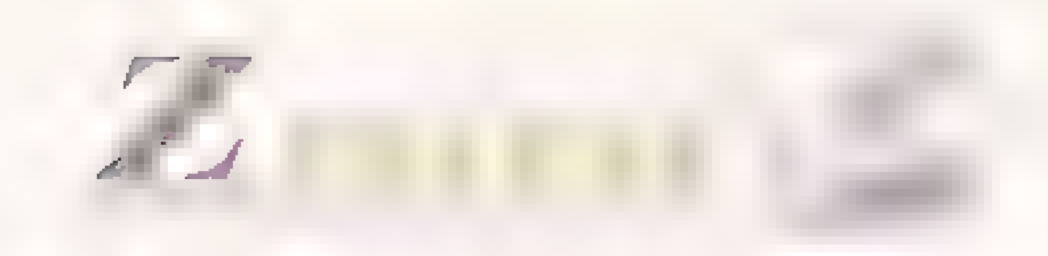
——《骆驼祥子·第十八章》

内容概述

全文围绕主人公祥子的命运展开描写。祥子是个老实、木讷、硬朗的年轻汉子。在北平的街上他选择了拉车这一行，他没有别的奢求，只想买一辆属于自己的洋车，可是就在他如愿以偿刚刚买了一辆车不久，就糊里糊涂地被捉进军队里当苦力，车子也被人夺走了。

有一天夜里，他从军营里逃了出来，并顺手牵走了三匹骆驼，慌慌张张地贱卖了35元钱。他对自己偷骆驼并不后悔，因为他的车子就是被无理抢去的。但不管怎么样，这次是他堕落的开始，因为他的人格已经有了缺陷，不再是以前的祥子了。

祥子为了再买一辆车子，开始加倍卖力拉车，甚至于便抢老车夫们的客人；在以前他是不屑和他们抢生意的。与从前一样，祥子很受租车老板刘四爷的信任，每天把车子还了以后，祥子可以在他车厂里过夜。刘四爷那又丑又凶的女儿虎妞为了与父亲抗争，同时她确实看上了淳朴老实的祥子，竟将祥子用酒灌醉，以身相许。而祥子与虎妞有染的现实，使他感到很羞耻、难堪，于是便离开刘家到曹教授家拉



私人包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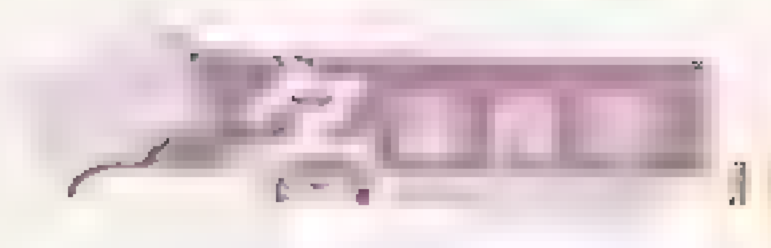
本来祥子在他的新雇主——一个和蔼的社会主义者曹教授的慈祥照顾之下，是可以找回他的纯洁的，无奈虎妞一再地来纠缠他，假装说怀孕了，面对这种情形，祥子不知如何是好。

有一次警察借口曹先生参加地下活动，搜查他的住宅。“城门失火，殃及池鱼”，祥子的所有积蓄都被一个贪赃枉法的侦探没收了。他没有别的路好走，只有再回到刘四爷的车厂去。而刘四爷则对他起了疑心，因为他女儿还是坚持要嫁给这个一文钱没有的苦力，不想找经济地位较好的丈夫。父女之间的对立终于在刘四爷69岁生日那天爆发，祥子为良心所驱，只好站到虎妞这边。尽管他讨厌她，却更忍受不了她父亲对他的辱骂。祥子和虎妞结了婚，搬到一个贫民窟去住。

虎妞以为父亲早晚会原谅她，所以安心地靠平日积蓄过着舒服日子。而祥子呢，他极其悔恨被这样骗着结了婚，就越发卖力地拉车，希望有一天能独立自主。有一天天气奇热，又下了雨，祥子拉车回家，发起高烧来，在床上病了两个月。从此他的健康不如从前，而虎妞却更加嘲骂他的自力更生愚不可及，这使他更加痛苦。好在祥子可以从和一个叫做小福子的邻居

[illegible]人[illegible]去，只有[illegible]立在那里静[illegible]







女孩子来往中得到些许慰藉。小福子靠做妓女赚的一点钱养活她的酒鬼父亲和两个弟弟。及至虎妞难产死了以后，祥子很想娶这个困苦的好心女孩子，但是想到要养活她一大家人，他被吓住了。他终于还是搬到了别的地方。

祥子心情糟糕透了，便开始抽烟喝酒糟蹋自己的身体，而且和以前看不上眼的那些吊儿郎当的车夫交往起来。小福子做了一段时间的最下等妓女以后上吊自杀了。祥子的精神也因此完全垮了。他不再回曹家拉车，不愿再为了体面好看做徒劳无功的挣扎，他已经失去以往勇往直前的毅力。他开始自暴自弃地偷东西，出卖朋友，越来越肮脏懒散，最终他成了一个邪恶的无业游民，在北平的无休无止的婚礼和葬礼里替人家打小旗子，赚钱维持生计。

人在社会中生活，受着社会的制约。他的道路，是由他所处的社会环境，他所属的社会地位，他与社会的各种联系决定的。祥子的形象，是在当时那个黑暗社会的生活画面中、在他与各种社会力量的复杂关系中实现出来的。他的悲剧，主要是他生活的那个社会的产物。

——樊骏在《论〈骆驼祥子〉的现实主义》



牡丹亭
Mudanting

相关介绍

汤显祖

汤显祖（1550～1616年），字义仍，号若士，又号海若，或清远道人，别号玉茗堂主人，江西临川人。明代伟大的戏剧家、文学家。

汤显祖一生蔑视权贵，不肯趋炎附势，因此经常得罪人。早年参加进士考试，因拒绝内阁首辅张居正的招致而落选。直到三十三岁时才中进士。中进士后，拒绝当时执掌朝政的张四维、申时行的拉拢行贿而遭排挤，仕途坎坷，很不得志。汤显祖晚年潜心佛学，自称“偏州浪士，盛世遗民”，说“天下事耳之而已，顺之而已”，后又自号“茧翁”。

汤显祖的主要创作成就在戏曲方面，代表作是《牡丹亭》，它和《邯郸记》、《南柯记》、《紫钗记》合称“玉茗堂四梦”，又称“临川四梦”。他生前有《玉茗堂文集》刊行。汤显祖也是世界文化伟人之一，日本学者青木正儿在《中国近世戏曲史》中，将他和莎士比亚并称为东西方交相辉映的两颗明星，有“东方的莎士比亚”之称。

背景介绍

《牡丹亭》全剧共五十五出，故事讲述了杜丽娘和柳梦梅的爱情故事，其中不少情节取自话本《杜丽娘慕色还魂》，但情节和主题上有较大改动。该剧主要表现的是青年男女对自由爱情生活的追求，与当时反对程朱理学的进步思想是一脉相承的。正是这种创作指导思想



才使它在主题上高于同时代的其他爱情剧，并从中脱颖而出。剧中杜柳幽会、慕色而亡、人鬼同居、还魂成婚的情节安排和描写，也别具一格。本文通过极其浪漫夸张的艺术手法表现出当时社会要求个性解放的思想倾向。

《牡丹亭》可以说是一部充满积极浪漫主义的伟大杰作。该剧成功之处在于对杜丽娘的人物描写上。在《牡丹亭》以前，描写女子执着地追求爱情的戏剧、小说，不乏其例，但像杜丽娘这样要求发展自由个性的女性却不多见。杜丽娘"一生爱好是天然"，又说"这般花花草草由人恋，生生死死随人愿，便酸酸楚楚无人怨"，表达了她对美好事物想爱就爱、与美好事物生死相随、无怨无悔的个性意志。并且她的这种个性意志突出地表现在她对爱情的追求上，也就是说她的思想与行动同步，这是作品的成功之处，也是杜丽娘形象塑造的最光彩

经典片段

【步步娇】(旦)袅晴丝，吹来闲庭院，摇漾春如线。停半晌、整花钿。没揣菱花，偷人半面，迤逗的彩云偏。(行介)步香闺怎便把全身现！

【醉扶归】你道翠生生出落的裙衫儿茜，艳晶晶花簪八宝填，可知我常一生儿爱好是天然。恰三春好处无人见。不堤防沉鱼落雁鸟惊喧，则怕的羞花闭月花愁颤。

——《惊梦》(节选)

【皂罗袍】原来姹紫嫣红开遍，似这般都付与断井颓垣。良辰美景奈何天，赏心乐事谁家院！恁般景致，我老爷和奶奶，再不提起。(合)朝飞暮卷，云霞翠轩；雨丝风片，烟波画船。锦屏人忒看的这韶光贱！

——《惊梦》(节选)



处。《牡丹亭》对杜丽娘的性格发展和心理活动的描写最为精彩。从游园到惊梦、从惊梦到寻梦、从寻梦到回生，把一位怀春少女的情感心理表现得淋漓尽致，跌宕起伏，形象生动。

内容概述

贫寒书生柳梦梅梦见在一座花园的梅树下站着一位佳人，从此柳梦梅便经常思念她。南安太守杜宝之女名丽娘，才貌端庄美丽，跟从师傅陈最良读书。她由读《诗经·关雎》章而产生伤春的情绪，于是由丫环陪同，去后花园游玩。回来后，在昏昏睡梦中，见一书生持半枝垂柳前来求爱，两人在牡丹亭畔相见。杜丽娘从此相思成疾日渐消瘦，一病不起。她在弥留之际要求母亲把她葬在花园的梅树下，嘱咐丫环春香将她的自画像藏在太湖石底。其父升任淮阳安抚使，委托陈最良葬女并修建梅花庵。



三年后，柳梦梅赴京应试，借宿梅花庵中，在太湖石下拾得杜丽娘画像，惊觉此人正是梦中见到的佳人。杜丽娘魂游后花园，和柳梦梅再度相见。于是，柳梦梅掘墓开棺，杜丽娘起死回生，两人结为夫妻。这个故事感人至深，汤显祖在本剧《题词》中写道："如丽娘者，乃可谓之有情人耳。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生者可以死，死可以生。生而不可与死，死而不可复生者，皆非情之至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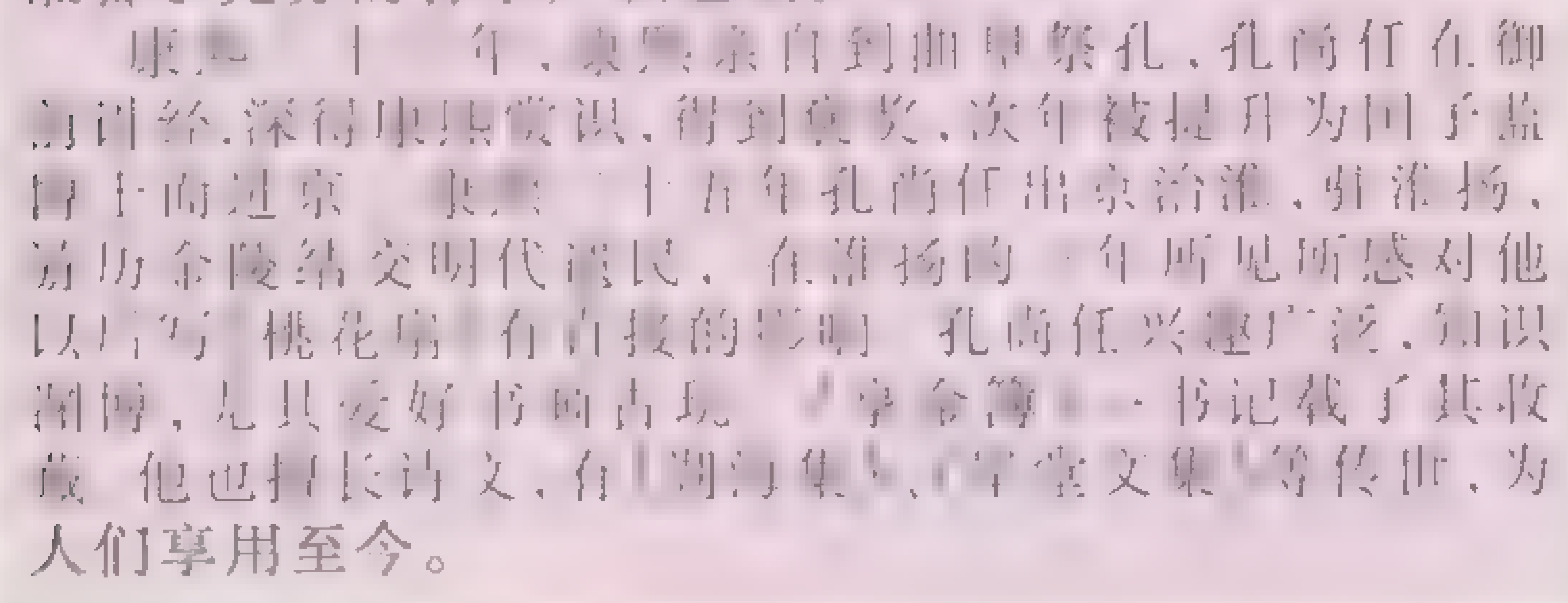
《牡丹亭》一出，家传户诵，几令《西厢》减价。

——沈德符《顾曲杂言》

桃花扇

相关介绍

孔尚任



孔尚任（1648～1718年），字聘之，又字季重，号东塘、岸堂，别号云亭山人，山东曲阜人。孔尚任是孔子后裔，继承了儒家的思想传统与学术，自幼时习礼、乐、兵、农等学问，还考证过乐律，为戏曲创作准备了充分的音乐知识基础。

康熙二十三年，康熙亲自到曲阜祭孔，孔尚任在御前讲经，深得康熙赏识，得到夸奖，次年被提升为国子监博士而进京。康熙二十五年孔尚任出京治淮，宦游淮扬，游历金陵结交明代遗民。在淮扬的三年所见所感对他以后写《桃花扇》有直接的影响。孔尚任兴趣广泛，知识渊博，尤其爱好书画古玩，《享金簿》一书记载了其收藏。他也擅长诗文，有《湖海集》、《岸堂文集》等传世，为人们享用至今。

背景介绍

《桃花扇》全剧共四十出，在康熙年间震动京城，连康熙皇帝也要索阅。据记载，当时《桃花扇》的演出阵容及盛况也是空前的强大。

明朝灭亡以后，孔尚任第一个以戏曲的形式，展现了明末复杂的社会矛盾和民族矛盾，艺术地总结了这一段历史教训，也寄寓了作者的亡国之痛和故国之思。

《桃花扇》是一部历史剧，作者以数十年的工夫探求历史的真实

性，它的出现，极大地发展了历史剧忠于客观史实的传统，可以称得上是当时历史舞台上的一部“信史”。但是《桃花扇》不是历史教科书，它的杰出成就在于：作者从戏剧艺术的要求出发，把历史的真实性和艺术的真实性完美地统一了起来，在尊重历史基本史实的前提下，进行了必要的艺术加工，反映了历史的本质而又不失艺术特色。例如，为了塑造李香君的形象，作者虚构了溅扇、染扇、骂筵、入宫等重要情节，使人物形象更加丰满，更能反映人民的愿望；为了反映国破家亡的悲剧，孔尚任将侯方域两朝应举改为出家入道，虽对侯方域的行为有所掩饰，却概括了明末清初一部分士大夫的带有普遍性的命运。作者对史实的加工和虚构，使情节更为精练、准确，人物更为典型、更具有代表性，戏剧特征更为鲜明。

[illegible]



《桃花扇》的语言既具有戏剧表演性又富于文采，达到了戏剧性与文学性的统一。作者既写出了许多有强烈抒情和个性化的曲辞，又写出了生动而详尽的宾白，这在古代传奇中也是罕见的。这一切使《桃花扇》成为明清传奇戏曲的压卷之作，深受明清各阶层人士喜爱。

内容概述

《桃花扇》是一部明清时期的历史剧，以南明王朝的兴亡

经典片段

【江儿水】（旦）妾的心中事，乱似蓬，几番要向君王控。拆散夫妻惊魂迸，割开母子鲜血涌，比那流贼还猛。做哑装聋，骂着不知惶恐。（净）原来有这些心事。（副净）这个女子却也苦了。（末）今日老爷们在此行乐，不必只是诉冤了。（旦）杨老爷知道的，奴家冤苦，也值当不的一诉。【五供养】堂堂列公，半边南朝，望你峥嵘。出身希贵宠，创业选声容，后庭花又添几种，把俺胡撮弄，对寒风雪海冰山，苦陪觞咏。

——《骂筵》

【离亭宴带歇拍煞】俺曾见金陵玉殿莺啼晓，秦淮水榭花开早，谁知道容易冰消。眼看他起朱楼，眼看他宴宾客，眼看他楼塌了。这青苔碧瓦堆，俺曾睡风流觉，将五十年兴亡看饱。

那乌衣巷不姓王，莫愁湖鬼夜哭，凤凰台栖枭鸟。残山梦最真，旧境丢难掉，不信这舆图换稿。诌一套《哀江南》，放悲声，唱到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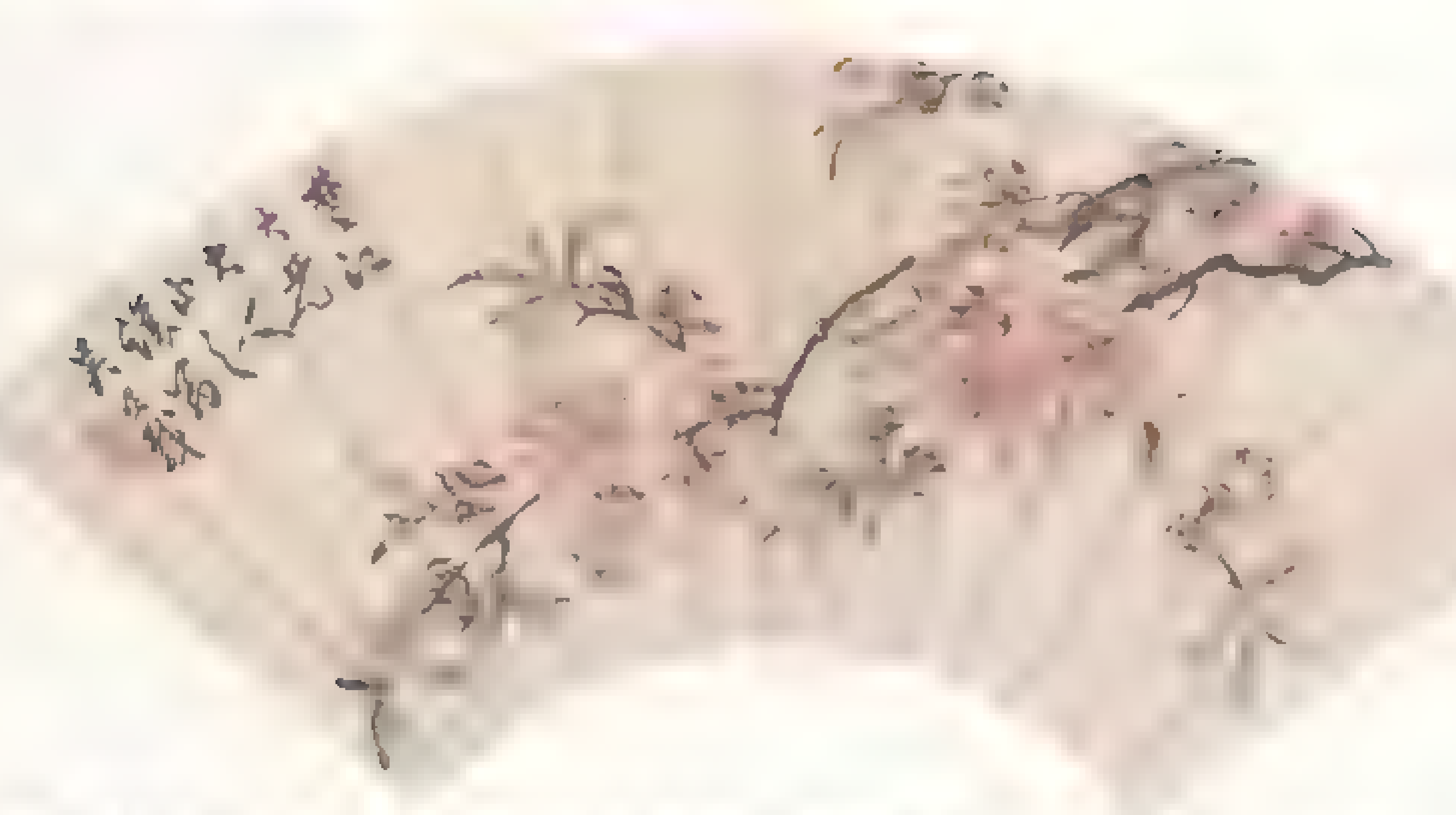
——《余韵》

【古轮台】走江边，满腔愤恨向谁言？老泪风吹面，孤城一片，望救目穿。使尽残兵血战，跳出重围，故国苦恋，谁知歌罢剩空筵。长江一线，吴头楚尾路三千，尽归别姓。雨翻云变，寒涛东卷，万事付空烟。精魂显，《大招》声逐海天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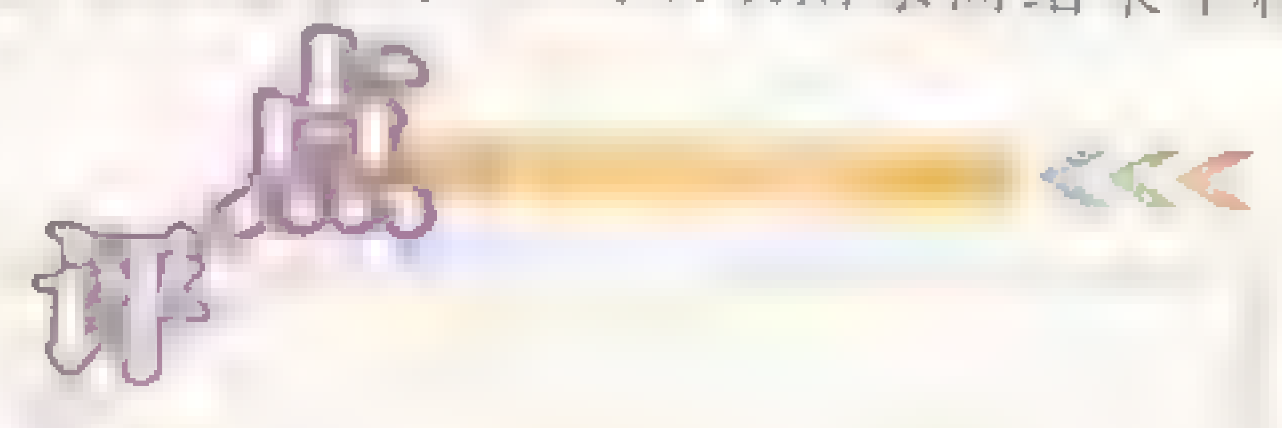
——《沉江》

为内容，以复社文人侯方域避乱南京，结识了秦淮名妓李香君，两人一见钟情的爱情故事为线索，表现南明覆亡的历史。作者的创作意图，是“借离合之情，写兴亡之感”。侯方域与李香君定情的次日，香君得知婚事所有费用都是由魏忠贤余孽阮大铖所出。阮大铖意在结纳侯方域，以求开脱自己的恶名。香君为了不使侯方域为自己而犯错误，立即将妆奁退还。阮大铖自此怀恨在心，乘左良玉率兵将要攻打南京之际，造谣说侯方域是左良玉内应，加害侯方域。为躲避祸害，侯方域往淮南投奔史可法，为史可法参赞军务。甲申三月，李自成攻入北京，崇祯皇帝自缢，奸臣马士英、阮大铖等立即在南京迎立福王，建





立南明朝廷。昏王好色不理朝政，征歌逐舞。马士英、阮大铖不忘旧恨，屡屡加害李香君，逼迫李香君嫁给新任漕抚田仰，香君誓死不从，将头撞破，血溅宫扇而不屈服（侯方域之友杨龙友在宫扇上点血，画成一枝桃花，称之为桃花扇），侯方域回到南京，与复社文人一起被阮大铖捕获，锒铛入狱。不久清兵南下，弘光、马、阮等人出逃。侯方域出狱，随张瑶星往栖霞山。香君趁乱出宫，也随人入山。侯李二人在祭坛相遇，张道士撕破以香君的鲜血点染而成的代表着爱情之坚贞的桃花扇，以国恨、家恨点醒他们，二人双双出家而结束全剧。



评点

不独使观者感慨涕零，亦可惩创人心，为末世之一救。

呼兰河传

Hulanhe Zhuan

相关介绍 ——萧红

萧红（1911～1942年），原名张迺莹，另有笔名悄吟，黑龙江呼兰人。

萧红幼年丧母，1928年在哈尔滨读中学，接触五四以来的进步思想和中外文学颇多，受到很深的影响，尤其受鲁迅、茅盾和美国作家辛克莱作品的影响。因对封建家庭的包办婚姻产生极度不满，萧红于1930年离家出走。1932年与萧军相识，两人结识了不少进步文人，参加过宣传反满抗日活动。1933年与萧军自费出版第一本作品合集《跋涉》。在鲁迅的帮助和支持下，1935年发表了成名作《生死场》（开始用笔名萧红），红遍文坛。1936年，为摆脱精神上的苦恼东渡日本，在东京写下了散文《孤独的生活》、长篇组诗《砂粒》等。1940年与端木蕻良同抵香港，不久发表了中篇小说《马伯乐》和著名长篇小说《呼兰河传》。萧红一生经历坎坷，这为她创作上的成功积累了丰富的人生经验。

背景介绍

1941年，桂林上海杂志图书公司出版了《呼兰河传》。1934年11月，萧红和曾帮她脱离困境的萧军到了上海，见到了鲁迅，这给他们的文学生涯带来很大转机。1936年，萧红只身东渡日本，然后去香港。

萧红的作品有小说《生死场》《马伯乐》《呼兰河传》，小说集《牛车上》《旷野的呼喊》，散文集《商市街》《桥》，散文《回忆鲁迅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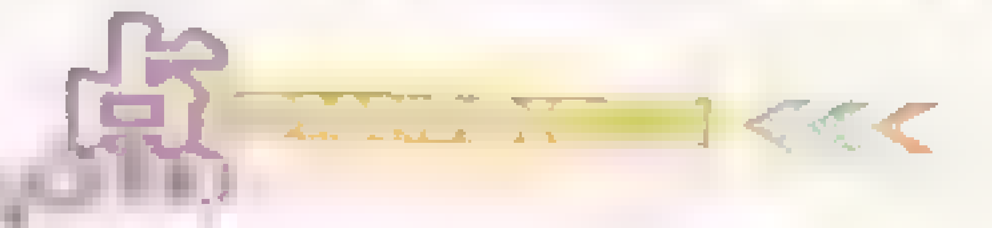


生》。《呼兰河传》是萧红在香港蛰居时所写。在《呼兰河传》里，她将女性"越轨的笔致"发挥得淋漓尽致，"给40年代的文学批评界带来不少尴尬。"《呼兰河传》没有一个贯穿前后的故事情节，也没有固定的人物形象。但是，《呼兰河传》表现了萧红成熟的艺术感受以及艺术笔触。在那个小城里，"人与城"、"少女与老人"、"生者与逝者"、"愚昧与人性"交织在一起，剪不断，理还乱。萧红创造了一种介于小说、散文和诗之间的文体，使其情感与笔触自由地出入于现实和梦幻、童年与成人、回忆与当下之间。

内容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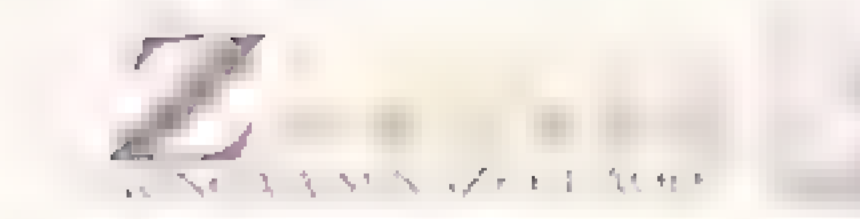
故事的经过简单明了，主要叙述情节是这样的：

"我"和祖父住在不太繁华的呼兰河小城。他十分疼爱"我"，教"我"学诗，"我"常在后花园玩耍。老胡家的媳妇才12岁，和"我"成了



点评

最早意识到从寂寞入手读《呼兰河传》的是茅盾。他1946年为《呼兰河传》写了一篇长长的序言。文章说："萧红写《呼兰河传》的时候，心境是寂寞的。她那时在香港几乎可以说是'蛰居'的生活……与一个广阔的进行着生死搏斗的大天地完全隔绝了……



好朋友，那家人打她，把她活活折磨死了。二伯一直以来性情古怪难以琢磨，但也是“我”的玩伴。

住在磨房的冯歪嘴子，夜夜打着梆子叫更，王大姑娘与他定终身，生了第二个孩子后死了。冯歪嘴子照常活在世界上。

时光流逝，后花园的主人不见了。老主人死了，小主人逃荒去了。这些事情充满了“我”对幼年的记忆，难以忘却。

经典片段

天空的云，从西边一直烧到东边，红堂堂的，好像是天着了火。

这地方的火烧云变化极多，一会红堂堂的了，一会金洞洞的了，一会半紫半黄的，一会半灰半百合色。葡萄灰、大黄梨、紫茄子，这些颜色天空上边都有。还有些说也说不出来的，见也未曾见过的，诸多种的颜色。

五秒钟之内，天空里有一匹马，马头向南，马尾向西，那马是跪着的，像是在等着有人骑到它的背上，它才站起来。再过一秒钟，没有什么变化。再过两三秒钟，那匹马加大了，马腿也伸开了，马脖子也长了，但是一条马尾巴却不见了。

看的人，正在寻找马尾巴的时候，那马就变了。

忽然又来了一条大狗，这条狗十分凶猛，它在前边跑着，它的后面似乎还跟了好几条小狗仔。跑着跑着，小狗就不知跑到哪里去了，大狗也不见了。

又找到了一个大狮子，和娘娘庙门前的大石头狮子一模一样的，也是那么大，也是那样的蹲着，很威武的，很镇静地蹲着，它表示着蔑视一切的样子，似乎眼睛连什么也不睬，看着看着地，一不谨慎，同时又看到了别一个什么。这时候，可就麻烦了，人的眼睛不能同时又看东，又看西。这样子会活活把那个大狮子糟蹋了。一转眼，一低头，那天空的东西就变了。若是再找，怕是看瞎了眼睛也找不到了。

——《呼兰河传》

经典片段

呼兰河这小城里边住着我的祖父。

我生的时候，祖父已经六十多岁了，我长到四五岁，祖父就快七十了。我家有一个大花园，这花园里蜂子、蝴蝶、蜻蜓、蚂蚱，样样都有。蝴蝶有白蝴蝶、黄蝴蝶。这种蝴蝶极小，不太好看。好看的是大红蝴蝶，满身带着金粉。

蜻蜓是金的，蚂蚱是绿的，蜂子则嗡嗡地飞着，满身绒毛，落到一朵花上，胖圆圆地就和一个小毛球似的不动了。

花园里边明晃晃的，红的红，绿的绿，新鲜漂亮。

太阳在园子里是特大的，天空是特别高的，太阳的光芒四射，亮得使人睁不开眼睛，亮得蚯蚓不敢钻出地面来，蝙蝠不敢从什么黑暗的地方飞出来。是凡在太阳下的，都是健康的、漂亮的，拍一拍连大树都会发响的，叫一叫就是站在对面的土墙都会回答似的。

花开了，就像花睡醒了似的。鸟飞了，就像鸟上天了似的。虫子叫了，就像虫子在说话似的。一切都活了。都有无限的本领，要做什么，就做什么。要怎么样，就怎么样。都是自由的。倭瓜愿意爬上架就爬上架，愿意爬上房就爬上房。

黄瓜愿意开一个谎花，就开一个谎花，愿意结一个黄瓜，就结一个黄瓜。若都不愿意，就是一个黄瓜也不结，一朵花也不开，也没有人问它。玉米愿意长多高就长多高，他若愿意长上天去，也没有人管。蝴蝶随意的飞，一会从墙头上飞来一对黄蝴蝶，一会又从墙头上飞走了一个白蝴蝶。它们是从谁家来的，又飞到谁家去？太阳也不知道这个。

只是天空蓝悠悠的，又高又远。可是白云一来了的时候，那大团的白云，好像洒了花的白银似的，从祖父的头上经过，好像要压到了祖父的草帽那么低……

——《呼兰河传》

外国文学卷

外国文学是指除中国文学以外的世界各国文学。外国文学向来源远流长，一直以其绚丽的姿态和厚重的历史底蕴呈现在读者面前。

外国文学的源头可以追溯至公元前12世纪到公元前2世纪的古希腊文学。古希腊文学以神话为载体，继之而来的古罗马文学又继承了古希腊文学的传统，使外国古典文学获得了长足的发展。欧洲中世纪文学主要由教会文学、骑士文学、英雄史诗和城市文学构成。人文主义文学是伴随着人文主义思潮出现在14世纪至16世纪的欧洲。到17世纪时，欧洲文学的最高成就是古典主义文学。18世纪的启蒙文学是资产阶级启蒙运动的重要组成部分。18世纪末19世纪前期，浪漫主义文学席卷欧美。19世纪30年代开始，批判现实主义文学成为欧美文学的主潮。20世纪的现当代外国文学则呈现出百花齐放的特点，各流派均有新的发展。

纵观外国文学的发展脉络，可以清晰地看到：随着时代的变迁，外国文学的主题也在不断变换。它在表述民族精神的同时，又塑造着民族精神，并将其潜移默化在读者的心中。

荷马史诗

Hemashishi

相关介绍

——荷马

对于作者荷马本人，由于历史资料不全，至今尚没有具体的评定。而《荷马史诗》这部名作本身也谜团重重，争论很多，构成欧洲文学史上所谓"荷马问题"。

根据推测，荷马可能是公元前9世纪～前8世纪的一位盲诗人。他的出生地，有人说是雅典一带，有人说是希腊北部，也有人说是在希腊东部靠近小亚细亚一带；多数古代记载说他是希俄斯岛人，或生在小亚细亚的斯弥尔纳人，这两处都在爱琴海东边。关于荷马的名字，也存在争议，有人说这是"人质"的意思。如果真是这样，那么荷马可能本是俘虏或奴隶出身；也有人说这个名字含有"组合在一起"的意思，那么荷马史诗就是由多篇民间传说组合而成；还有传说荷马是个盲乐师，因为古代的职业乐师往往是盲人。荷马是否就是这样一位专业艺人，还有待考证。大多数人认为荷马是确实存在的一位伟大诗人，他把散落在民间的口头传说整理成完整的诗篇《伊利亚特》和《奥德赛》，以供后人享用。

背景介绍

《荷马史诗》正式成书于公元前6世纪。它包括两部史诗，分别为《伊利亚特》（又译《伊利昂纪》）和《奥德修纪》（又译《奥德赛》）。史诗的内容来源于公元前12世纪末希腊半岛南部地区的阿凯亚人和小亚细亚北部的特洛伊人之间发生的一场持续10年的战争。战争结束

后，民间便有了许多传说。传说以短歌的形式歌颂战争中涌现出来的英雄及其事迹，并与古希腊神话交织在一起，由民间歌人口头传授，代代相传，每逢盛宴或节日，就在氏族贵族的宫邸中咏唱。大约在公元前9世纪～前8世纪，盲诗人荷马以短歌为基础，将之加工整理成演唱脚本，于公元前6世纪正式形成文字。公元前3世纪～前2世纪，亚历山大城的学者对文字进行编辑审订，这便是我们今天见到的《荷马史诗》。《荷马史诗》是欧洲文学最早的和最重要的作品，它为后世诗人提供了丰富的素材与灵感，促成了无数巨著的诞生。

《荷马史诗》的内容非常丰富，无论在艺术技巧或在历史、地理、考古学和民俗学等方面都有许多值得探讨的东西。《荷马史诗》在西方古典文学中一直享有较高的地位。从公元前7世纪起，就已经有许多希腊诗人在模仿荷马，后世公认荷马是文学家的楷模。



《荷马史诗》拓印本原件正面。

内容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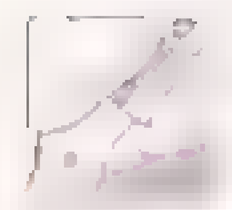
《伊利亚特》题名的原意是“伊利昂的故事”，主要讲述了希腊人围攻特洛伊城的故事，当时的希腊人称特洛伊为“伊利昂”。关于这次战争的起因，在神话故事“不和的金苹果”里有详细的说明。根据这则神话所述：特洛伊



《荷马史诗》拓印本。

战争是为了争夺一个名叫海伦的希腊女子而引起的。不和女神厄里斯因忌恨自己没有被邀请参加后来的希腊千夫英雄阿喀琉斯父母的婚礼而记恨在心，不断恶意挑事。她把一个金苹果扔在宴会桌上，上面写着“给最美的女神”，这就引起了赫拉、雅典娜、阿佛洛狄忒三位女神的争抢。宙斯让她们去找特洛伊王子帕里斯评判。三位女神都向帕里斯许下承诺。帕里斯把金苹果判给了阿佛洛狄忒，因为她答应让帕里斯娶到世间最美的女人。事后，阿佛洛狄忒把帕里斯引到斯巴达，骗走了斯巴达王墨涅拉俄斯的妻子——美丽的王后海伦，从而引发了特洛伊与希腊之间长达10年之久的战争。在战争开始后的第10年，希腊联军统帅阿伽门农和阿凯亚部族中最勇猛的首领阿喀琉斯共同争夺一个在战争中掳获的女子。由于阿伽门农从阿喀琉斯手中抢走了那个女俘，阿喀琉斯于是愤而退出这场战役。《伊利亚特》的故事就以阿喀琉斯的愤怒为开端，集中描写了最后一年战争中的51天里发生的事情。由于阿凯亚人失去了最勇猛的将领，他们抵挡不住伊利昂城主将赫克托尔的凌厉攻势，无法战胜特洛伊人，一直退到海岸边。阿伽门农请求同阿喀琉斯和解，请他





共同参加战斗，但遭到拒绝。阿喀琉斯的密友帕特罗克洛斯看到阿凯亚人将要全军覆灭，便借了阿喀琉斯的盔甲去战斗，打退了特洛伊人的进攻，但自己却被赫克托尔所杀。阿喀琉斯因痛失好友而决心出战，为亡友复仇。最终，阿喀琉斯杀死赫克托尔，并把赫克托尔的尸首带走。伊利昂的老国王普里阿摩斯到阿喀琉斯的营帐去赎取儿子赫克托尔的尸首，协商暂时休战，为赫克托尔举行盛大的葬礼。

《奥德赛》讲述了希腊英雄奥德修斯在特洛伊战争结束后还乡的故事。赫克托尔死后，伊利昂城的战争又继续打了很久。后来阿喀琉斯被帕里斯射死。希腊英雄奥德修斯便献计造了一只大木马，内藏伏兵，特洛伊人把木马拖进城，结果希腊人里应外合，攻下了伊利昂城，结束了这场历时10年之久的战争。离开本国很久的阿凯亚首领们纷纷回国，奥德修斯也带着他的伙伴，乘船驶向自己的故乡。但他们在回国途中却遇到种种艰难险阻。《奥德赛》全书前13卷采用倒叙的方式讲述奥德修斯到费埃克斯岛以后向国王阿尔基诺斯讲述他的遭遇。奥德修斯一行先到了喀孔涅斯人的住地，攻下了城。然后他们到了一个食迷莲的国家，由于吃了迷莲便忘了故乡。之后他们又被独眼巨人关在巨人岛上的一个山洞里，奥德修斯沉着冷静，用酒灌醉巨人，用燃烧的木棒灼伤了巨人的眼

荷马的礼赞。





睛才得以逃脱。此后，神女喀尔刻把他留在一个岛上，并把他的同伴变成了猪。他还躲过了女妖诱惑的歌声，逃离怪物卡律布狄斯和斯库拉的魔爪。经过重重的艰难险阻，最后女神卡鲁普索同意他返回家乡。与此同时，奥德修斯的妻子珀涅罗珀在故乡苦苦等待丈夫，奥德修斯的儿子忒勒马科斯也已经长大成人，出去打听失踪已久的父亲的消息。许多势利小人以为奥德修斯已死，为夺取奥德修斯的财产，纷纷向奥德修斯的妻子珀涅罗珀求婚。追求他妻子的求婚人还占据着他的王宫大吃大喝。珀涅罗珀则拒绝了所有的求婚者，苦苦等待奥德修斯的归来。奥德修斯经过10年颠沛流离，终于回到家乡。他装扮成乞丐进入王宫，同儿子一起杀死了所有的求婚者，处死了帮助求婚者的奴隶，一家人终于幸福团聚。奥德修斯重又当上国王，造福国人。



荷马培养了整个希腊。

——柏拉图《诗学》



经典片段

丰美的女神卡鲁普索首先开口，说道：

"莱耳忒斯之子，宙斯的后裔，足智多谋的奥德修斯，还在一心想着回家，返回你的故乡？好吧，即便如此，我祝你一路顺风

不过，你要是知道，在你的心中，当你踏上故乡之前，你将注定会遇到多少磨难，你就会待在这里，和我一起，享受不死的福分，尽管你渴望见到妻子，天天为此思念。但是，我想，我可以放心地声称，我不会比她逊色，无论是身段，还是体态——凡女岂是神的对手，赛比容貌，以体形争攀？！"

听罢这番话，足智多谋的奥德修斯答道：

"女神，夫人，不要为此动怒。我心里一清二楚，你的话半点不错，谨慎的珀涅罗珀自然不可和你攀比，论容貌，比身型——她是个凡人，而你是永生不灭、长生不老的神仙。

但即使如此，我所想要的，我所天天企盼的，是回返家居，眼见还乡的时光。倘若某位神明打算把我砸碎在酒蓝色的大海，我将凭仗心灵的顽实，忍受他的打击。

我已遭受许多磨难，经受许多艰险，顶着大海的风浪，面对战场上的杀砍。让这次旅程为我再添一分愁灾。"

他如此一番说道。其时，太阳西沉，黑夜将大地蒙罩；他俩退往深旷的岩洞深处，贴身睡躺，享受同床的愉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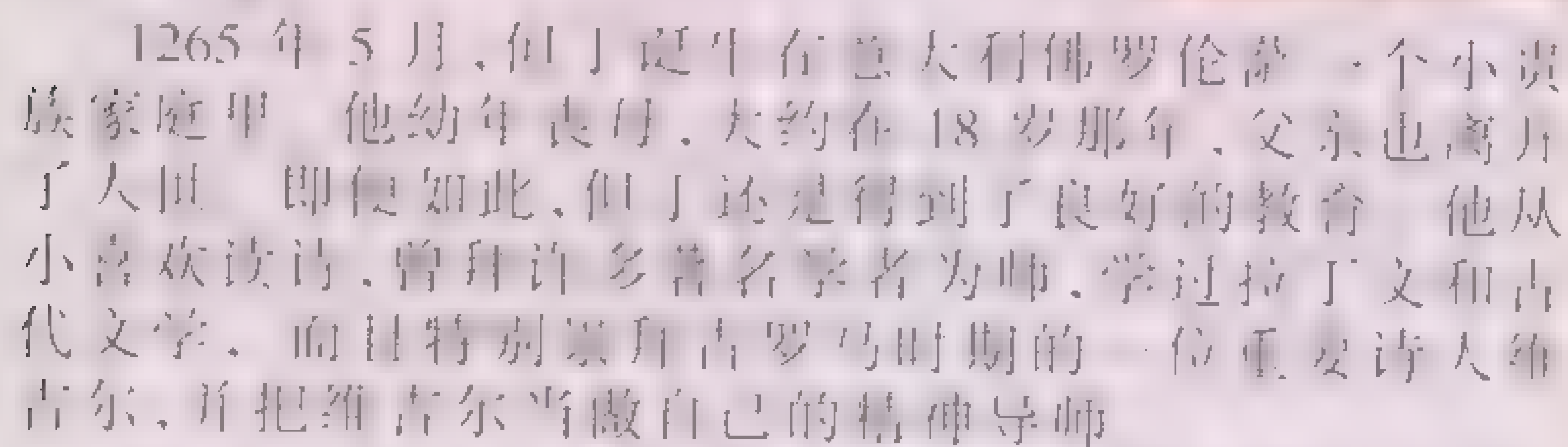
但是，当年轻的黎明，垂着玫瑰红的手指，重现天际，奥德修斯穿上衣衫，裹上披篷，而起身的仙女则穿上一件闪光的白袍，织工细巧，漂亮美观，围起一根绚美的金带，扎在腰间，披上一条头巾。她开始设想如何准备这次航程，为心志豪莽的奥德修斯。

聪明得太晚，就是愚蠢到了极点。

咱们如果要彼此侮辱，那有的是这套话儿，多到可以使一条商船沉没了。舌头是极灵活的东西，它有广大的词汇可以运用，可以把我们的思想用任何的风格表达出来。

——《荷马史诗》

神曲



相关介绍

但丁

诗人但丁（1265～1321年）是欧洲由中世纪过渡到近代资本主义时期的文学巨匠，是意大利文艺复兴的先驱，他的创作给后人留下了许多宝贵的文学财富。

1265年5月，但丁诞生在意大利佛罗伦萨一个小贵族家庭里。他幼年丧母，大约在18岁那年，父亲也离开了人世。即使如此，但丁还是得到了良好的教育。他从小喜欢读诗，曾拜许多著名学者为师，学过拉丁文和古代文学，而且特别崇拜古罗马时期的一位重要诗人维吉尔，并把维吉尔当做自己的精神导师。

青年时期的但丁还积极参加佛罗伦萨的政治活动，担任过公职，还曾经参加过抗击基白林党的冈巴地战役。1302年，他因为反对教皇及其在佛罗伦萨的追随者干涉城邦内政，被判没收全部家产，并终生放逐。在此后的近20年里，但丁虽然也作过多次努力想重返故里，但都未成功，最终客死他乡。《神曲》是但丁在流亡生活最痛苦的时候创作的，这是他长期沉默和构思的一部巨著，也是他一部最重要的代表作。但丁的作品还有《飨宴》、《论俗语》等。

背景介绍

《神曲》创作于1307-1320年。作者但丁·阿利吉耶里（1265～1321年）被恩格斯称为"中世纪最后一位诗人，同时又是新时代的最初

位诗人"，在欧洲文学发展史上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但丁出身于小贵族家庭，青年时期与邻家少女贝娅特丽丝的爱情对但丁影响颇深。贝娅特丽丝死后甚至成为但丁的精神向导，以天使的面孔再次出现在《神曲》中。1300年，但丁一度担任佛罗伦萨城的执政官，对抗罗马教廷，但不久因被反对党击败遭受终生流放。但丁的《论俗语》、《神曲》即作于流放期间。《神曲》是但丁对敌人、对假恶丑等恶行的诅咒，也是对真善美、虔诚、慈爱等德行的礼赞，表现了欧洲中世纪末期文化的转型和价值标准的变革。

《神曲》的主题是探讨人类罪与赎的问题。人经过了磨砺和苦难，从而达到至真至善的境界。作品并不是抽象的探讨，而是融入了但丁的个人经历和当时意大利的社会现实。但丁虽然生在中世纪后期，但他是汇集中世纪（包括古希腊）思想之大成的作家。罪与赎是人类面临的最普遍问题。但丁在游历地狱和炼狱的过程中，一路上遇到不少灵魂，这些灵魂生前大多是历史上的或同时代的著名人物。



但丁挥手塑像。

《地狱》篇写的是面临最严重惩罚的罪人，他们除了部分人外，都是罪不可赦

的，注定要面对永久的惩罚，直到最后的审判。因此，这一部分写得阴郁恐怖。从中我们可以看出但丁是具有强烈感情的人，他恨人类的罪恶，但同时也可以看出他对人类的爱，如果没有对人类强烈的爱，就不可能有这样强烈的恨。《炼狱》篇色调要明亮一些，写一些罪人通过对自身罪恶的克服，最终净化而得到救赎的过程。《神曲》中最出色的部分是《地狱》篇，但托马斯·卡莱尔、艾略特和博尔赫斯等人都认为《炼狱》篇更出色，这部分也最使人感动。人类的贪婪、妒忌、傲慢等罪行在这里得到了淋漓尽致的展现，而罪人们对自身的净化表现了人类向上的决心。

《天堂》篇则为人类最终的拯救提供了美好的前景。《神曲》涉及很多神学和哲学问题，但却不乏诗意。

‖ 凝神思考的但丁塑像。



内容概述

但丁写作《神曲》的准确时间难以确定。据文学史家们考证，大约始于1307年前后，《地狱》、《炼狱》完成于1313年左右，《天堂》在但丁逝世前不久完稿，历时10余年。

《神曲》采用中世纪文学特有的幻游形式，但丁以自己为主人公，假想他作为一名活人对冥府——死人的王国进行了一次游历。全诗分《地狱》、《炼狱》、《天堂》三部。

诗中叙述但丁在"人生旅程的中途"，即1300年4月7日——但丁35岁那年的复活节时，偶然迷失于一个黑暗的森林。他竭力寻找离开的道路，在黎明时来到一座洒满阳光的小山脚下。他正一步步朝山顶攀登，忽然三只猛兽（分别象征淫欲、强暴、贪婪的豹、狮、狼）迎面扑来。但丁高声呼救。这时，古罗马诗人维吉尔突然出现了，他受贝娅特丽丝的嘱托前来帮助但

经典片段

"有一天，我们为了消遣，共同阅读朗斯洛怎样被爱所俘虏的故事；只有我们俩在一起，全无一点儿疑惧。那次阅读促使我们的目光屡屡相遇，彼此相顾失色，但是使我们无法抵抗的，只是书中的一点。当我们读到那渴望吻的微笑的嘴被这样一位情人亲吻时，这个永远不会和我分离的人就全身颤抖着亲我的嘴。那本书和写书的人就是我们的加勒奥托：那一天，我才没有再读下去。"

我听他前言不对后语，断断续续的一番话，心里更加害怕，也许我误解他的真意了。于是我问他："在第一圈里的灵魂，他们的刑罚只是没有希望，他们是否可以降入地狱的底部呢？"他答道："我们走这条路的确是很少。从前有一次，因为术士爱立东的魔力，我曾到过那里。术士有本领使幽魂重返尸体，当时我新死未久，他差我入城，到犹大环，招一个幽魂。这一环最深最暗，是离天最远的地方，所以这条路我是熟悉的，你可以放心。但是，这个污水绕着的城，今天若不动天之怒，我们是不能进去的。"

——《神曲》





丁走出迷途，并引导他游历地狱和炼狱。

地狱共分九层，形似一个上宽下窄的漏斗直达地心。罪人的灵魂按生前罪恶的大小被发配到不同的狱层，接受不同的刑罚。其中第一层是候判所，那些生于基督之前，未能接受洗礼的古代异教徒，在这里等候上帝的审判。在其余八层，罪人的灵魂按生前所犯的罪孽（贪色、饕餮、贪婪、愤怒、信奉邪教、强暴、欺诈、背叛），分别接受不同的严厉刑罚。但丁按照基督教的观点，把贪色、贪吃、易怒和邪教徒看做是严重的罪犯，让他们在地狱中受苦，但他更把那些社会上各种作恶的人放在地狱的下层。如在第八层里受罪的是淫欲和诱奸者、阿谀者、贪官污吏、买卖圣职者、占卜者、高利贷者、伪君子、盗贼、诱人作恶者、挑拨离间者、诬告害人者、伪造者以及罗马教皇。在第九层受罪的则是叛国卖主的人，而但丁最痛恨的就是这类人。



游完地狱，维吉尔带着但丁通过地心，顺着盘旋曲折的岩间小径，走出地球，到了净界山下。这座高山耸立在海面上，是炼狱所在。炼狱（又称净界）共七级，加上净界山和地上



乐园，共九层。生前犯有罪过，但程度较轻，已经悔悟的灵魂，按人类七大罪过即：傲慢、嫉妒、愤怒、怠惰、贪财、贪食、贪色，分别在这里修炼洗过，而后一层层升向光明和天堂。途中，但丁看到各种罪恶一一被净化：例如在第二层犯了羡慕他人之罪者，被用铁线缝上双眼；第六层犯了口腹之欲的罪犯，他们眼前会出现许多美食、水果之幻影，然后又趋于消失。在净界山顶的地上乐园，维吉尔隐退，圣女贝娅特丽丝出现。

贝娅特丽丝责备但丁迷失在罪恶的森林，希望但丁忏悔，并让他观看表示教会种种腐败的幻景，饮用忘川水，遗忘过去的过失，以便获取新生。随后，贝娅特丽丝引导但丁游历天堂九重天。这里是幸福的灵魂的归宿；他们是行善者、虔诚的教士、立功德者、哲学家和神学家、殉教者、公正的君主、修道者、基督以及众天使。在九重天之上的天府居住着上帝和在天国享福的灵魂，但丁得见上帝之面，但上帝的形象如电光一闪，迅即消失，于是幻象和《神曲》也在此同时宣告结束。

点评

封建的中世纪的终结和现代资本主义纪元的开端，是以一位大人物为标志的。这位人物就是意大利人但丁。他是中世纪的最后一位诗人，同时又是新时代的最初一位诗人。

——恩格斯

十日谈

相关介绍

乔万尼·薄伽丘

《十日谈》的作者乔万尼·薄伽丘（1313～1375年）和但丁二人，代表了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文学的最高成就。私生子出身的薄伽丘从小在商人和小市民圈子里长大，喜爱文艺，多才多能。《十日谈》实际上是薄伽丘搜集民间故事，经过加工整理所作。故事大都以14世纪的佛罗伦萨为背景，突出反映出当时的社会众生相。由于鲜明的反教会思想，倡导人本的市民意识倾向，以令《十日谈》自诞生之日起就深受民众所喜爱。

背景介绍

1348年，意大利的佛罗伦萨发生了一场可怕的瘟疫。每天，甚至每小时，都有大批大批的尸体被运到城外。从3月～7月，病死的人达10万之多，昔日美丽繁华的佛罗伦萨城，变得尸骨遍野，惨不忍睹。这件事给薄伽丘带来深深的震撼。为了记下人类这场灾难，他以这场瘟疫为背景，写出了一部当时意大利最著名的短篇小说集《十日谈》。之所以将这部短篇小说集取名为《十日谈》，是因为书中主要描写了七名美丽年轻而富有教养的小姐和三名英俊而富有激情的青年男子结伴到郊外的一座小山上的别墅里去躲避瘟疫的故事。他们在这十天的避难时间中约定每人每天必须讲一个优美动听的故事，以



此来愉快地度过一天中最难熬的时光，最后这 100 个故事结成的集子就叫《十日谈》。

《十日谈》的故事来源非常广泛，分别取材于意大利中世纪的《金驴记》，法国中世纪的寓言和传说、东方的民间故事、历史事件、宫廷里的传闻、以至街头巷尾的闲谈、和当时发生在佛罗伦萨等地的真人真事等。薄伽丘在文章中注入了人文主义的新思想、新观点，因此这些辛辣而幽默的小故事，竟然带出了一个惊天动地的人类文化史上未曾有过的大运动——文艺复兴。

《十日谈》将矛头公然指向神圣的教会，猛烈而无情地抨击和揭露了教会僧侣的种种丑陋恶行。作品还对中世纪的禁欲主义勇敢地提出了挑战，因此在《十日谈》一书中，处处闪耀着新兴资产阶级人文主义的光芒。

1353 年该书出版后，立即风靡西欧各国。不仅在当时，而且对后来的文艺复兴乃至十八世纪的启蒙运动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薄伽丘也被公认为是人文主义的先驱，文艺复兴运动最早的代表人物。凡此种种，都使这部著作在西方乃至世界文学史上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



佛罗伦萨教堂建筑。



《十日谈》原著书影。

《十日谈》开创了西欧短篇小说的先河，是欧洲文学史上的第一部现实主义杰作。乔叟、莎士比亚、拉封丹、莫里哀等人都曾从这部作品中受益并直接取材了这部伟大作品中的部分素材。

《十日谈》文笔精练、语言丰富，善于刻画人物心理、描绘自然，这些创作技巧也为意大利散文的创作奠定了基础。

当然，像任何历史上的优秀作品一样，《十日谈》自然也不免打上了时代的烙印，有它的局限性。作品同时也反映了薄伽丘本人的思想局限性。薄伽丘对于封建势力既有斗争的一面也有妥协的一面。

内容概述

以下是几则故事的概述：

"天主不怕人糟践"（第1天第2则）：

一个信奉犹太教的犹太人，在好友劝说下到罗马考察神的力量。看到罗马教廷教会的肮脏腐败，他大为震惊。但回来后，他却马上改信了天主教。他告诉朋友：你们天主教的神法力无边，深不可测，无论信徒、僧侣怎样糟践他，他都丝毫没有反应，天主教的神太厉害了！

经典片段

在各种事物的管理中，爱情是无法改变和控制的，因为就其本性而言，爱只会自行消亡，任何计谋都难以使它逆转。

希望愈小，热情反而愈高，天下的事往往如此。

——《十日谈》



"兰多福经商"(第2天第4则)：

兰多福经商失败，流为海盗，后来给热那亚人捉去，押上商船。商船遭到暴风雨的袭击，沉没了。他抓住一个箱子，漂流到科孚，给人救起。随后发现箱子里全是珍宝。兰多福重回故里，成为巨富。

"花盆中的头颅"(第4天第5则)：

伊莎贝塔的情人被她哥哥杀死后，托梦给她，告诉她被葬的地点。她偷偷挖出情人的尸体，将头颅埋在一个花盆里终日守着花盆哭泣。哥哥又把花盆抢走。不久，她悲痛而亡。

"爱到最后一只鹰"(第5天第9则)：

费德里科爱上一位夫人，为她倾尽所有，却一无所获。后来夫人去看他，他一贫如洗，只好把自己最心爱的鹰杀了招待她。夫人被感动了，带着丰厚的陪嫁嫁给了他。

佛罗伦萨雕塑。



中世纪的壁画。

"安特卫普伯爵无辜被诬陷"（第2天第8则）：

安特卫普伯爵无辜被诬陷，畏罪出逃，把两个子女丢在英国，分散两地，十多年后，扮做乞丐回来，看见子女都很富贵，就跟英军回到法国，充当马夫，后来冤情大白，重又恢复爵位。

"国王骑士"（第10天第7则）：

国王彼得得知少女莉莎因爱他而病，便去看望她，答应把她许配给一个高贵的青年，而自己只在她的额头上吻了一下，并发誓要终生做她的骑士。



但丁结束了一个时代，薄伽丘开创了另一时代。

——桑克提斯

天方夜谭

Tianfangyetan

相关介绍 **集体创作**

《天方夜谭》又名《一千零一夜》，是古代阿拉伯民间故事集。书中有些故事很早就在阿拉伯地区的民间口头流传，出现的年代至少可以追溯到6世纪左右。

《天方夜谭》约在8世纪和9世纪之交出现了早期的手抄本，到了12世纪，埃及人首先使用了《一千零一夜》这个书名，但直到15世纪末、16世纪初才基本定型。全书创作者不仅有阿拉伯世界广大的市井艺人和文人学士，甚至还有波斯等民族智慧的结晶，涉及面广，具有深远的影响。

背景介绍

《一千零一夜》在我国被称为《天方夜谭》，我国古代称阿拉伯地区为"天方"，而全书的故事又都是夜晚讲述的，所以称为"夜谭（谈）"。它是阿拉伯著名的民间故事集，其产生经过了一个漫长的过程，有的故事可以追溯到6世纪左右。究其来源，大体由三个部分组成：一是波斯故事集《赫左尔·艾夫萨乃》（意为"一千个故事"），这部分是本书的基础，来源于印度，在3世纪时译成古波斯文，历经数百年后译成阿拉伯文；二是来自以巴格达为中心的阿巴斯朝时期流行的故事，也称为





"巴格达故事"；三是来自埃及麦马立克王朝流传的故事。直到16世纪，全书才初步定型。

《天方夜谭》这本故事集总共叙述了180篇故事，其形态大致可分三类，即冒险故事、爱情故事、寓言。

本书中最为人知晓的大概就是《辛巴达历险记》，它属于第一类型的冒险故事。其他如《神灯》、《阿里巴巴与四十大盗》也属于冒险故事。关于以天鹅为题材的《巴斯拉的天鹅》，可称之为冒险与爱情故事的综合篇。此外还有《挑夫与三个少女》、《衣黑毡的阿拉丁》，虽是冒险与爱情故事的综合篇，却带有较重的现实意味。在爱情故事中，除了较具波斯风格的《巴斯拉的天鹅》外，还包括有伊朗风格的爱情故事，后者的代表作品有《亚利夏尔与斯媚得》、《卡梅尔沙曼》等故事，其内容多以现实和奇幻相结合，其中讽刺性的情节是一大特征。第三类型的寓言小说，除了印度系列的伊索式寓言，以及略带色情意味的波斯寓言、埃及寓言之外，还有以巴格达全盛时期回教教主哈尔斯拉希得及其他著名人物为主角的传说故事。

内容概述

相传古代有个萨桑国，国王山鲁亚尔生性残暴，当国王发现王后



与人有染时，非常气愤，为了惩罚妻子的不忠，国王把王后和相关的人统统杀掉。从此，他开始要报复妇女，每天娶一个妻子过夜，第二天早上便把她处死。他的残暴行径引起了百姓的极度恐慌，年轻女子不是被他杀死，就是逃走他乡，整个城市十室九空。担负着为国王搜寻年轻女子的宰相，经常为找不到女子献给国王而一筹莫展。一天，他正为没能找到青年女子，不能向国王交代而发愁时，他的女儿山鲁佐德为了拯救其他女子，决定自己嫁给国王。宰相在万般无奈之下，只好将女儿山鲁佐德送进宫。山鲁佐德每夜都讲很有趣的故事来吸引国王，每当讲到最精彩的地方，也正是天亮的时候，国王为了继续听到故事的结尾，而一直未处死山鲁佐德。白天，国王要忙着处理国家政务，晚上再继续听她讲故事，山鲁佐德就这样夜复一夜地讲故事，一直讲了一千零一个夜晚。最后，国王被山鲁佐德所感动，不仅赦免她及她全家，而且与之白头偕老。萨桑国从此国运亨通，老百姓又过上了平安幸福的生活。



山鲁佐德的故事情节曲折离奇、结构巧妙、扣人心弦、引人入胜。如《巴索拉银匠哈桑的故事》，就是一个美丽而曲

折的人神相恋的故事：银匠哈桑一心要学炼金术，他曾被骗到一座荒山上，为了求生，他不得已狠心从悬崖上跳下来，但幸免于难。他看到一座漂亮的宅院，便走进去，在这里，他遇到了某一国家的7位公主，并与7位公主结为兄妹。一天，公主们要外出，临行前告诉他千万不能进入一道门。可公主们刚一走，哈桑由于好奇就打开了那道门，看见由10只飞鸟变成的10个仙女。哈桑深深爱上了仙女当中的麦娜伦·瑟诺玉。后来，在七位公主的帮助下，他偷走了麦娜伦·瑟诺玉的羽毛衣服，使她不能飞翔，于是两人成亲。哈桑把仙女带回家，过着幸福的生活，妻子在三年中为他生了两个儿子。直到有一天，哈桑离家远行，瑟诺玉思乡心切，用计从婆母那里骗出羽毛衣，驮着两个儿子飞回瓦格岛去了。哈桑回来后，悲痛欲绝，为了寻找自己的妻子和孩子，冒着生命危险，经过7道深谷、7个大海和7座高山，穿过稍不留神就致人死地的飞禽地带、走兽境界和鬼神魔界，最终来到瓦格岛，见到了亲人。可是瑟诺玉的父亲神王及姐姐都反对她嫁给凡人。在仙人的帮助下，哈桑得到了仙杖和头巾，仙杖可驱使神鬼帝王，头巾可以隐身。哈桑凭着这两件宝物，救出了自己的妻子和儿子，回到家乡巴格达，重新过上美满幸福的生活。

《阿里巴巴和四十大盗》的故事更是引人入胜。贫穷的阿里巴巴以砍柴为生。一天，他在

经典片段

世间的一切虚伪，正像过眼云烟，只有真理才是处世待物的根据。虚伪的黑暗，必为真理的光辉所消灭。

严守秘密是一个人的美德，同时也是保护自身的法宝。爱情当初只不过是一点唾涎，继续发展下去，它会变成汪洋大海。对于处世待物，凡能忍辱负重，审慎考虑的人，往往易于达到目的，取得最后的胜算。反之，急躁冒进，急于求成的人，没有不失败不后悔的。不考虑事情后果者，必为时代所遗弃。

——《天方夜谭》



山中砍柴，正好碰到一伙打劫归来的强盗，阿里巴巴发现了他们贮藏珍宝的山洞，并搬回了几袋金币。他的哥哥卡西木知道后硬逼着阿里巴巴说出金币的来源和打开宝库的方法。于是贪财的卡西木去了山洞。由于卡西木装好金子回家时，忘了开门的密语，而被困在山洞里，强盗回来后，把他杀死。阿里巴巴到山洞把哥哥的尸体运了回来。强盗发现后，派人进城打听阿里巴巴的住处，聪明能干的女仆麦尔吉娜把周围住户的门上都画上了相同的门牌号，强盗要追杀阿里巴巴的阴谋破灭了。强盗头子化装成商人，把37个强盗装进油罐，运到阿里巴巴家中，准备见机行事，但这些都没有逃过女仆麦尔吉娜的眼睛。麦尔吉娜镇定自若地用烧沸的油将37个强盗全部烫死在油罐中，强盗头子翻墙逃跑了。强盗头子不甘心失败，一心要报仇，便装做商人来到阿里巴巴家中，准备利用吃饭的时候用匕首刺杀阿里巴巴，但又被麦尔吉娜识破，麦尔吉娜以为客人献舞为名，巧妙地把强盗头子杀死，并与阿里巴巴过上了安定的生活。

点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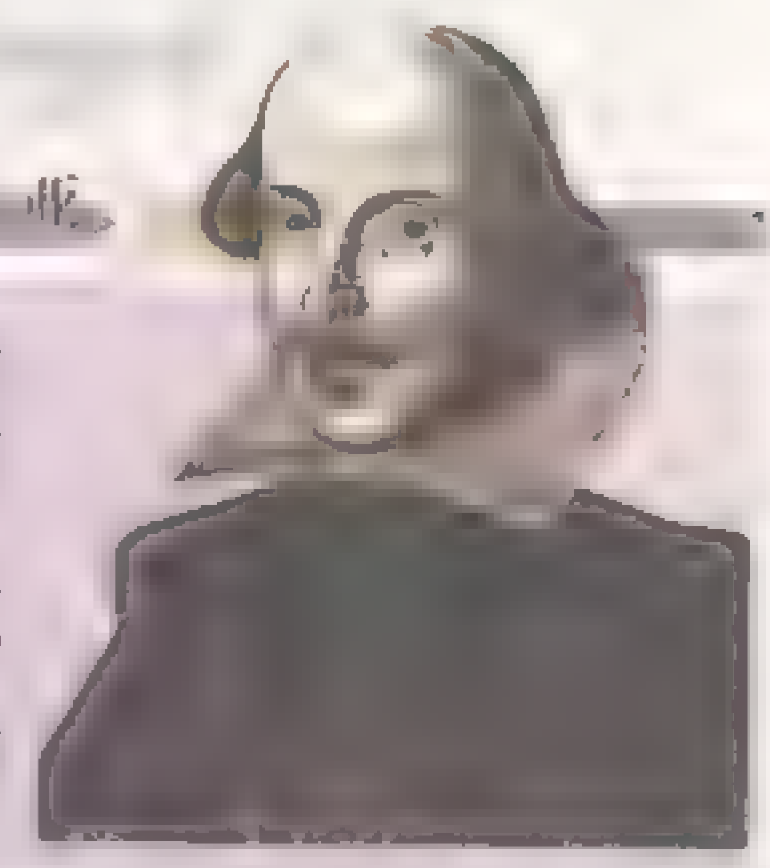
虽然全集是一个大故事，但是我们若截头弃尾，单单取中间包蕴着的最小的一个故事来看，也觉得完整妙美，足以满意；这譬如一池澄净的水，酌取一勺，一样会尝到甘美的清甜。

——叶圣陶

莎士比亚全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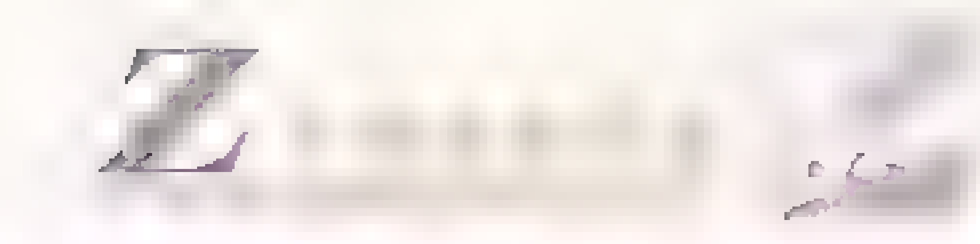
相关介绍——莎士比亚



莎士比亚（1564～1616年）是16世纪后半叶到17世纪初英国最著名的作家，也是欧洲文艺复兴时期人文主义文学的集大成者。他共写有37部戏剧、154首十四行诗、两首长诗和其他许多诗歌。

莎士比亚出生在英格兰的一个小镇，少年时因家道中落而被迫辍学。成年以后到伦敦谋生，当过剧院的打杂工、演员和编剧等，最后靠自己的勤奋努力而成就了他在世界文学史上不朽的辉煌。

莎士比亚戏剧按时代、思想和艺术风格的发展，可分为早、中、晚三个时期。早期从1590～1600年，是莎士比亚人文主义世界观和创作风格的形成时期，其创作精神总体是乐观的。在这一时期，最为人所熟知的作品有《理查三世》（1592年）、《罗密欧与朱丽叶》（1595年）和《威尼斯商人》（1597年）等。中期创作从1601～1607年，由于对现实的失望，其创作风格也越来越倾向悲观、愤慨，所写的悲剧也不是重在歌颂人文主义理想，而是重在揭露、批判社会的种种罪恶和黑暗，但也正是这种悲愤造就出历史上不朽的四大悲剧，即《汉姆雷特》（1601年）、《奥赛罗》（1604年）、《李尔王》（1606年）和《麦克白》（1606年）。晚期创作从1608～1613年，莎士比亚因深感人文主义理想的破灭而隐居故乡，并开始写浪漫主义传奇剧，创作风格也随之表现为浪漫空幻之感，作品中带有明显的乌托邦式的空想主义色彩。主要作品有《辛白林》（1609年）、《冬天的故事》（1610年）和



《暴风雨》(1611 年)等。作品中生动的情节、丰富的语言、题材的典型性和鲜明的人物个性构成了莎士比亚戏剧最大的艺术特色。莎士比亚戏剧对后代作家的影响极为深远，在世界文学史上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

背景介绍

由于从事戏剧创作和演出的工作在当时还属于不入流的低级职业，因此现存有关莎士比亚的生平资料极少，这使得有些人甚至开始怀疑是否真有莎士比亚这一人物的存在。有人推测出这些剧作可能是培根所作，支持这种说法的有马克·吐温和精神分析学的创始人弗洛伊德等。还有人认为这些作品都是与莎士比亚同时代的一位才子马洛所作，可惜一直未能找到确切的证据。因此，有关这些作品著者的具体真相，恐怕还有待于研究的继续深入。



然而无论如何，莎士比亚的作品在世界文学上的地位是不容置疑的。在西方世界，一般每个家庭必备两本书，一本是《圣经》，另一本就是《莎士比亚全集》。1984年选举世界十大伟大作家时，莎士比亚名列第一。这些都说明莎士比亚是有史以来最负盛名的作家之一，他被誉为“奥林匹亚山上的宙斯”。由此可见莎士比亚的影



响力。如今,"莎学"已成为一门世界性的学科,其作品已被译成70种文字,成为仅次于《圣经》的印刷品广为流传,使人们受用终生。



莎士比亚塑像

莎士比亚是欧洲文艺复兴时期文学上首屈一指的代表,他创造的戏剧人物丰富多变,各有风采;剧情生动,扣人心弦,引人入胜。直到今天,只要有莎士比亚的剧目上演,观众必然会如潮水般涌入剧场。而且莎士比亚还是一名出色的语言大师,语言既有口语的活泼,又有散文的轻快和诗歌的优美,还蕴涵着深刻的哲理。虽然莎士比亚只用英文写作,但他的剧作在许多国家上演,以其剧作为蓝本的电影就有六百多部,可见其影响力之大。

内容概述

莎士比亚的戏剧可大致分为历史剧、喜剧和悲剧三大类,以下主要介绍其中最著名的几部作品。

《亨利四世》是莎士比亚最有代表性的历史剧:英国国王亨利四世的儿子哈尔不思上进,与破落骑士为伍,并与流氓首领福斯塔夫结识,成为鸡鸣狗盗之徒。亨利四世准备率军远征去讨伐异教徒时,却遭遇国家内乱,大臣霍茨波意图谋反。哈尔王子下定决心痛改前非,率军征讨霍茨波,福斯塔夫也随同参战,但福斯塔夫贪生怕死却又自吹自擂,闹了许多笑话。哈尔在战斗中表现十分英勇,不仅救了父亲



亨利四世，还亲手处死了霍茨波，王军大获全胜。然而，霍茨波的父亲决心为子报仇，叛乱又起，而亨利四世此时病重，哈尔再次带兵平定了叛乱。亨利四世死后，哈尔继承了王位，成为亨利五世。流氓福斯塔夫闻讯前来想要加官晋爵，享受荣华富贵。哈尔决心同过去一刀两断，做一个贤明君主，便将福斯塔夫等人驱逐出境，永不来往。

《威尼斯商人》是莎士比亚喜剧的代表作。威尼斯商人安东尼奥的朋友巴萨尼奥爱着美丽的鲍西娅，但却苦于无钱去求婚。为帮助朋友，安东尼奥向放高利贷的犹太人夏洛克借了一笔钱。夏洛克以前曾受过安东尼奥的污辱，他乘机报复，提出苛刻条件：假如安东尼奥到期还不出钱来，就要割他身上的一磅肉抵债。巴萨尼奥追求鲍西娅遇到一个考验，原来鲍西娅的父亲留下一份奇怪的遗嘱：求婚者必须在金、银、铅三个匣子中作出正确的选择才能娶到鲍西娅。巴萨尼奥通过了考验，与鲍西娅喜结良缘。然而，安东尼奥的商船在海上遇险，他不能按期归还夏洛克的钱，而夏洛克也步步紧逼，执意要割安东尼奥一磅肉。聪明的鲍西娅得知此事后，化装成律师来到威尼斯。她先假意赞同夏洛克的要求，接着又要求夏

经典片段

生存还是毁灭，这是一个值得考虑的问题；默然忍受命运暴虐的毒箭，或是挺身反抗人世无涯的苦难，通过斗争把它们扫清，这两种行为，哪一种更高贵？死了；睡着了；什么都完了；要是在这一种睡眠之中，我们心头的创痛，以及其他无数血肉之躯所不能避免的打击，都可以从此消失，那正是我们求之不得的结局。

——莎士比亚《汉姆雷特》

人是宇宙的精华，万物的灵长。

金子！黄黄的、发光的、宝贵的金子！它可以使黑的变成白的，丑的变成美的，卑贱变成尊贵，老人变成少年，懦夫变成勇士。

莎士比亚《汉姆雷特》





莎士比亚画像。

洛克割肉时不能让安东尼奥流下一滴血，因为借约上只写了割一磅肉而并没有说要流一滴血。夏洛克无可奈何，狼狈地败诉了。鲍西娅凭着自己的聪明才智，最终获胜，救了安东尼奥。

《汉姆雷特》在莎士比亚悲剧中占据着最高位置。该剧讲述了丹麦王子汉姆雷特突然之间遭遇了一系列不幸：父亲暴卒，叔父克劳狄斯篡位，母亲嫁给了叔父。这使汉姆雷特陷入了巨大的悲痛之中。后来父亲的鬼魂告诉他是叔父毒死了自己。汉姆雷特决心为父报仇，佯装发疯以迷惑仇敌，并伺机行动。叔父克劳狄斯觉察到了危险，决定除掉他。而汉姆雷特为进一步证实真相，也授意戏班进宫演了一出恶人杀兄、篡位、娶嫂的戏剧。克劳狄斯果然惊恐万分。汉姆雷特的母亲企图劝说儿子忍让，却受到了汉姆雷特的指责。在激愤中汉姆雷特还误杀了情人奥菲利娅的父亲。狡猾的克劳狄斯这时又派汉姆雷特出使英国，命人暗地将他处死。汉姆雷特得知内情后中途逃回丹麦。奥菲利娅之兄雷欧提斯要为父报仇，克劳狄斯借机阴谋安排他和汉姆雷特比武。最后，汉姆雷特在决斗中刺死了叔父，而自己也和母亲一起中毒身亡，结束了全剧。

莎士比亚是人类最伟大的天才之一。

——马克思《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莎士比亚达到两极，他既属于奥林匹克神界，又属于市场上的剧院。

——雨果

堂吉诃德

Tangjihede

相关介绍 塞万提斯

《堂吉诃德》的作者米盖尔·德·塞万提斯·萨阿维德拉（1547～1616年）是西班牙伟大的作家、戏剧家和诗人。他1547年10月出生于马德里近郊的一个西班牙潦倒的外科医生家庭。父亲是一位善于写作的外科医生，长年在外行医。塞万提斯从小就随父亲过着动荡不安、流离失所的生活，他只上过中学。虽然学习机会不多，但他非常喜欢读书，利用一切机会饱览古今文学巨著。1569年，他作为红衣主教的侍从去了意大利；翌年，他进入西班牙驻意军队中服役。1571年，他在与土耳其军队的一次海战中，胸部受伤，左手致残。在其后的两年中他继续服役，参加了多次战斗，直至1575年才乘船回国。在归途中，他被阿尔及尔人劫持，成了奴隶。在被囚禁的5年中，塞万提斯坚强不屈，曾4次和其他囚犯合谋逃跑，每次事败他总是挺身而出承担责任，英勇不屈。1580年他被赎回国，但生活却无着落，到处颠沛流离。1587年他定居塞维利亚，曾先后任粮食征收员和税收员。在这期间他曾两次遭受冤屈被捕入狱。塞万提斯于1616年4月23日去世。他的一生虽经历无数痛苦磨难，但却始终坚强不屈。

塞万提斯在1577年开始文学创作。他的各种不同形式的作品从不同角度深刻地反映了16世纪末西班牙王国走向衰落的社会现实，塑造了上至王公贵族下至流氓妓女的各阶层人物形象，揭露了封建制度的黑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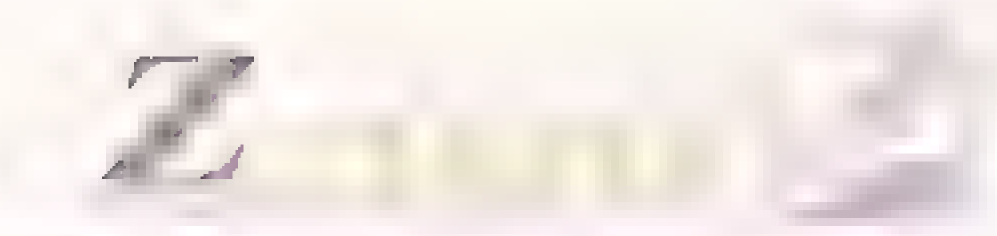
宣扬了人文主义思想。在创作的指导思想上，他主张作家的想象力应与历史状况的真实性统一起来，作品中进行道德说教应与作品的艺术性统一起来。著名长篇小说《堂吉诃德》是塞万提斯的代表作。这部小说中出现的人物近 700 个，描绘的场景从宫廷到荒野，遍布全国，深刻地揭露了 16 世纪末到 17 世纪初正在走向衰落的西班牙王国的各种矛盾，谴责了贵族阶级的荒淫腐朽，在反映现实的深度、广度上，在塑造人物的典型性上，都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塞万提斯的作品曾受到许多著名作家和评论家们的高度赞誉，在世界各国翻译出版了 1 000 多次，成为世界各国读者普遍熟悉和喜爱的世界文学名著书籍。

背景介绍

塞万提斯曾说过，他创作《堂吉诃德》的目的，就是要消除骑士小说在社会上、在群众之间的声望和影响。骑士制度、骑士精神与骑士道德是西欧封建社会的一种产物，骑士文学即表现骑士“忠君护弱”的冒险生活，为博得贵妇人的厚爱所表现的忠贞和武侠精神。骑士主人公都是理想化的人，侠义而崇高。故事情节虚构、惊险离奇，充满魔法、挑战、创伤，以及荒诞不经的情节。骑士文学与时代精神相差甚远，在文坛和读者中影响极坏。《堂吉诃德》发表后，骑士小说的确在西班牙销声匿迹了。作者在书中为我们塑造了生动而有几分滑稽的堂吉诃德形象。这是

塞万提斯[illegible]





经典片段

堂吉诃德一看见风车就对侍从说：

"命运的安排比我们希望的还好。你看那儿，桑丘·萨潘朋友，就有三十多个放肆的巨人。我想同他们战斗，要他们所有人的性命。有了战利品，我们就可以发财了。这是正义的战斗。从地球表面清除这些坏种是对上帝的一大贡献。""什么巨人？"桑丘·萨潘问。

"就是你看见的那些长臂家伙。有的臂长足有两西里呢。"堂吉诃德说。

"你看，"桑丘说，"那些不是巨人，是风车。那些像长臂的东西是风车翼，随风转动，能够推动石磨。"

堂吉诃德说："在探险方面你还是外行。他们是巨人，如果你害怕了，就靠边站，我会同他们展开殊死的搏斗。"

说完他便催马向前。侍从桑丘大声喊着告诉他，他进攻的肯定是风车，不是巨人。可他全然不理会，已经听不见侍从桑丘的喊叫，认定那就是巨人，到了风车跟前他也没看清那是什么东西，只是高声喊道：

"不要逃跑，你们这些胆小的恶棍！向你们进攻的只是孤身一人。"这时起了点风，大风车翼开始转动，堂吉诃德见状便说：

"即使你们的手比布里亚柔斯的手还多，也逃脱不了我的惩罚。"

他又虔诚地请他的杜尔西内娅夫人保佑他，请她在这个关键时刻帮助他。说完他戴好护胸，攥紧长矛，飞马上前，冲向前面的第一个风车。长矛刺中了风车翼，可疾风吹动风车翼，把长矛折断成几截，把马和骑士重重地摔倒在田野上。桑丘催驴飞奔而来救护他，只见堂吉诃德已动弹不得，是马把他摔成了这个样子。

——《堂吉诃德》

一个矛盾复杂的人物，从表面上看，他按骑士传奇行事，疯癫荒诞。然而，在他的喜剧形象背后，你会发现他所有行为的动机都是出于善良。同时，他还是一个知识渊博的人，只要离开骑士这个话题，他的思想是清晰的，谈吐也是深刻的。作者对堂吉诃德进行风趣讽刺的同时，还对他赋予了深切的同情，并通过堂吉诃德的个人遭遇，来表达





作者的人文主义思想和西班牙黑暗现实之间的矛盾。从这种意义上看，这个人物又具有了深刻的悲剧性。

近四百年来，堂吉诃德的名字已深为世人所熟知，并已经成为空想虚幻、异想天开、主观主义的代名词

内容概述

这部小说讲述的是一位名叫吉哈达的破落乡绅中了骑士小说的毒，仿照骑士的做法，拼凑了一副旧盔甲，骑上一匹瘦马，并为自己取名为堂吉诃德骑士，还物色了邻村一个养猪姑娘为自己的意中情人，暗中给她取了个贵族名字——杜尔西内娅，决心为她效劳终身。

堂吉诃德先后三次出门游历。第一次，他单枪匹马，来到一座他认为是城堡的客店，要求城堡长官封他为骑士。在客店，他与几个骡夫发生械斗后被客店主封为骑士。他离开城堡后，看见一个牧童被人绑在树上鞭打，他便冲上去营救。当他自以为救了孩子，得意地扬长而去后，小孩又被主人打得死去活来。之后，堂吉诃德遇见6个商人，他以为是一伙骑士，便与之比试高低，结果被打得遍体鳞伤，被人送回乡里。他在家中仍不听任何人的劝告，找了同村的贫苦农民桑丘·萨潘做侍从，再次与他外出游侠。

这次堂吉诃德把田野上的风车当做无法无天的巨人，不听桑丘

的劝告便持矛跃马冲了上去，结果被旋转的风车掀翻在地，狼狈不堪。他又把赶路的贵妇人当成被魔法师劫走的公主，把羊群当做两支对垒的军队，把理发师的铜盆当成魔法师的头盔，把皮囊当做巨人，干了一桩桩荒唐可笑的事，不被常人所接受。这时的堂吉诃德精神已经混乱，不能辨别是非。村里的神父和理发师设计将堂吉诃德骗进笼子，抬上牛车，送回家中休息。堂吉诃德受到外甥女、管家和神父的照料，身体渐渐恢复，但仍是那么疯疯癫癫、精神失常。为了医治堂吉诃德的疯病，卡拉斯科学士与神父等人设下计谋，同意让堂吉诃德再次以骑士身份出门游侠。

堂吉诃德和桑丘第三次出游，遇见一位农妇，桑丘提醒主人说这是两位宫女正陪伴公主杜尔西内娅。堂吉诃德以为魔法师给自己的意中人施了法，变成如此丑陋的村妇，便信以为真。接着，他在林中遇见一位自称镜子骑士的人，两人激战一场，骑士被堂吉诃德打败。原来，镜子骑士为卡拉斯科学士所扮，意欲击败堂吉诃德，迫使他回家养病，放弃做骑士的古怪念头，没想到卡拉斯科竟然败给了他。获得胜利的堂吉诃德愈发不可一世，又经历了一次次离奇的冒险：向狮子挑战；参加卡马乔的婚礼；进入神秘的蒙特西诺斯深洞冒险；主仆二人受到公爵夫妇的嘲弄，并在空中飞行……最后，堂吉诃德遇上了扮成白月骑士的卡拉斯科学士，被他打败，他遵





照誓约回家休养。堂吉诃德回到家中便卧床不起，临终前他从自己古怪的幻想中走出来，痛斥骑士小说的危害，并嘱咐他的外甥女不许嫁给骑士，否则得不到任何遗产。堂吉诃德口述了遗嘱之后便离开了人世。

塞万提斯纪念碑及碑前的堂吉诃德和仆人桑丘的塑像。

在欧洲一切著名文学作品中，把严肃和滑稽、悲剧性和喜剧性、生活中的琐碎和庸俗与伟大和美丽写得如此水乳交融，这样的范例仅见于《堂吉诃德》。

——别林斯基《塞万提斯与〈堂吉诃德〉》

塞万提斯、莎士比亚、歌德在叙事、戏剧、抒情这三类创作中分别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

——海涅

鲁滨孙漂流记



相关介绍　丹尼尔·笛福

《鲁滨孙漂流记》的作者丹尼尔·笛福（1660～1731年），出生于一个反对英国国教的新教徒家庭，父亲是商人。笛福的一生刺激而富于传奇色彩：13岁就开始经商，创办企业屡遭挫折却从不灰心；反对专制政治，主张民权，开明教育和信仰自由，曾经因为撰文讽刺托利党宗教政策而下狱。他又经营创办过报纸、杂志，发表了很多关于政治、经济的随笔和论文，直至59岁时才开始写小说。《鲁滨孙漂流记》既是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也是他最负盛名的小说。此后他又相继发表了《摩尔·弗兰德斯》、《辛格顿船长》、《罗克查娜》等小说，并享有“英国小说之父”、“报刊文学之父”等称号。

背景介绍

1719年，《英国人》杂志刊登了这样一则新闻：一位苏格兰水手赛尔科克与船长发生冲突，被抛弃在荒岛上孤独地生活了四年多后，变成了一个忘记了人类语言的野人。后来，一位航海家发现了他，把他带回英国。这则奇闻激发了英国作家笛福的灵感，他以此为素材，从而创作了一部举世闻名的冒险小说《鲁滨孙漂流记》。

《鲁滨孙漂流记》发表于1719年，此时的欧洲，资本主义发展迅



《鲁滨孙漂流记》书影。

速，封建制度已成为各国前进道路上的巨大障碍。随着社会的发展，日益强大的资产阶级再也不愿与封建专制王权妥协，他们针对"君权神授"的概念，提出了"天赋人权"的理论，认为国家权力属于人民，要求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并提出"自由、平等、博爱"的口号等。

他们这些进步思想，在很大程度上代表了劳动人民的利益，体现了民众的愿望，符合时代发展要求。然而由于资产阶级本身的局限性，启蒙思想家的唯物主义并不彻底，他们不相信群众的力量，而把启蒙教育当做改造社会的方法。在提出"自由、平等、博爱"的同时，还要求保护私有财产，认为这是"人的自然权利"，其实这只不过是保护资产阶级私有制的权利。启蒙思想家所宣扬的理性王国，不过是资产阶级理想化的自由王国。

笛福的作品就是反映上升时期商业资产阶级的明显代表。他的冒险小说一方面是与贵族骑士的冒险小说相对立的；另一方面，由于当时的英国社会对于游历和地理上的新发现的兴趣日益增长并引起了殖民侵略的扩张，所以也反映了当时英国商业资产者向海外扩张的要求。

内容概述

出身于一个体面的商人家庭的鲁滨孙，喜欢航海，一心想去海外见识一番。他瞒着父亲出海，第一次航行就遇到大风浪，船只沉没，他好不容易才保住性命。他第二次出海时，到非洲经商赚了一笔钱。第三次又遭不幸，被土耳其人俘获，成为他们的奴隶。他划着主人的小船逃跑，途中被一艘葡萄牙货船救起。船到巴西后，他在那里买下一个庄园，做了庄园主。但鲁滨孙不甘心于这样的发财致富，又再次出海，到非洲去贩卖奴隶。船在途中遇到风暴触礁，船上的水手、乘客全部遇难，唯有鲁滨孙幸存，只身漂流到一个杳无人烟的孤岛上。他用

经典片段

一天中午，我正要去看我的船，忽然在海边沙滩上发现一个人的脚印：那是一个赤脚的脚印，清清楚楚地印在沙滩上。这简直把我吓坏了。我呆呆地站在那里，好似挨了一个晴天霹雳，又像大白天见到了鬼。我侧耳倾听，又环顾四周，可什么也没有听到，什么也没有见到。我跑上高地，向远处眺望，又在海边来回跑了几趟，可还是只有那一个脚印，再也找不到其他脚印。我跑到脚印边，看看还有没有别的脚印，看看是不是我自己的幻觉。可是，脚印确实是脚印，而且确实只有一个，不容置疑：脚趾头，脚后跟，是一个完完整整的脚印。可这脚印是怎么在这儿留下来的呢？我无法知道，也无从猜测。这使我心烦意乱，像一个精神失常的人那样，大脑里尽是胡思乱想。我便赶紧往自己的防御工事跑去，一路飞奔，脚不点地。可是，我心里又恐惧至极，一步三回头，看看后面有没有人追上来，连远处的一丛树，一枝枯树干，都会使我疑神疑鬼，以为是人。一路上，我浮想万千，大脑里出现各种各样的幻象，幻觉里又出现各种各样荒诞不经的想法以及无数离奇古怪的妄想，简直一言难尽。

一个人只是呆呆地坐着，空想自己所得不到的东西是没有用的。这个绝对的真理，使我重新振作起来。

——《鲁滨孙漂流记》







沉船的桅杆做木筏，把船上的食物、衣服、枪支弹药、工具等运到岸上，并在小山边搭起帐篷定居下来。他用简单的工具制作桌、椅等家具，猎野味为食，饮溪里的水，战胜了最初遇到的困难。

后来，鲁滨孙开始在岛上种植大麦和稻子，自制木臼、木杵、筛子，加工面粉，烘出了粗糙的面包。他捕捉并驯养野山羊，让其繁殖。他还制作陶器等，保证了自己的生活需要。即使这样，鲁滨孙也一直没有放弃寻找离开孤岛的办法。他砍倒一棵大树，用五六个月的时间做了一只独木舟，但船实在太重，鲁滨孙根本无法拖下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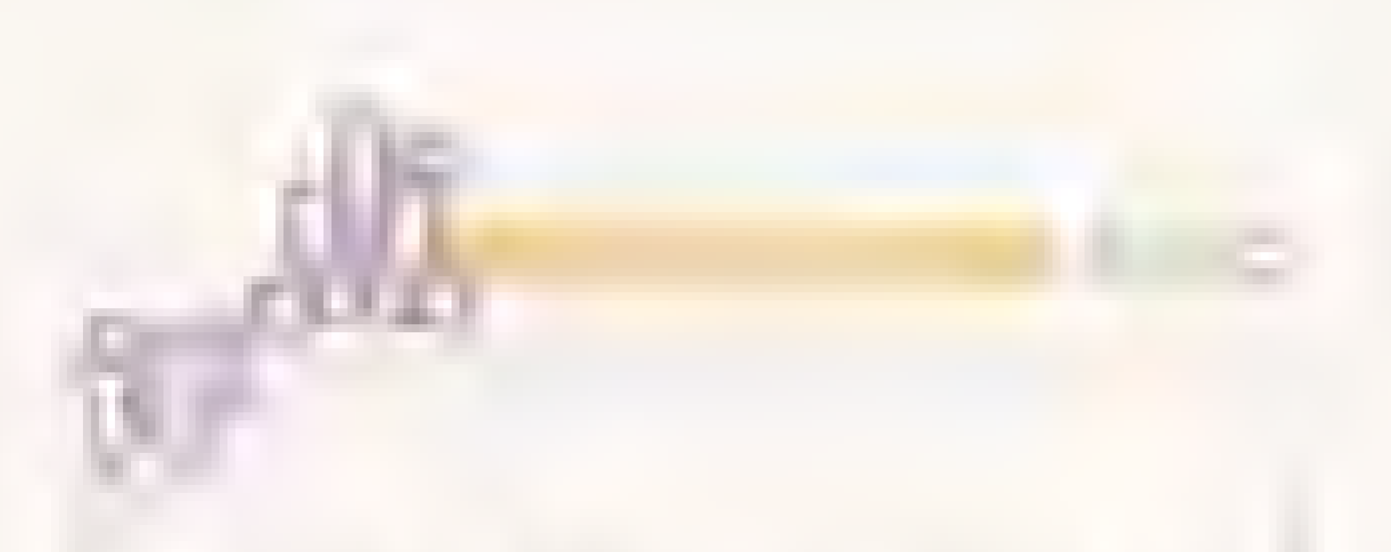
鲁滨孙在岛上独自生活了十七年后的一天，他发现岛边海岸上都是人骨，而且有生过火的痕迹，原来外岛的一群野人曾在这里举行过人肉宴。鲁滨孙惊愕万分。此后他便一直保持警惕，更加留心周围的事物。直到第二十四年，岛上又来了一群野人，还带着准备杀死、吃掉的俘虏。鲁滨孙发现后，救出了其中的一个。鲁滨孙把被救的土人取名为“星期五”。此后，“星期五”成了鲁滨孙忠实的仆人和朋友。接着，鲁滨孙带着“星期五”救出了一个西班牙人和“星期五”的父亲。不久有条英国船在小岛附近停泊，船上水手闹事，把船长等三人抛弃在岛上，鲁滨孙与“星期五”帮助船长制服了那帮水手，夺回了船只。他把那帮水手留在岛上，自己带着“星期五”和船长等人离开了荒岛回





到英国。此时鲁滨孙已离家三十五年。随后他在英国结了婚，生了三个孩子。妻子死后，鲁滨孙又一次出海经商，路经他住过的荒岛。这时留在岛上的水手和西班牙人都已在那里安家繁衍生息。鲁滨孙又送去新的移民，并将岛上的土地分给他们，留给他们各种日用必需品，才满意地离开了小岛。

↑《鲁滨孙漂流记》书影。



孩童时期，这部书只是读来有趣，成人之后再去读，就会知道这是不朽的杰作。

——费迪曼《一生的读书计划》



格列佛游记

相关介绍

乔纳生·斯威夫特

乔纳生·斯威夫特，于1667年11月30日生于爱尔兰的都柏林，是英国18世纪前期最优秀的讽刺作家和政论家。斯威夫特自幼生活贫苦，由叔父抚养成人。他曾在都柏林大学和牛津大学学习，1701年获得神学博士学位。

1688年在所谓的"光荣革命"之后，他到了伦敦。因著名政治家威廉·邓波尔爵士的夫人是他的远亲，次年他前往英格兰担任邓波尔的秘书，从此开始了他的政治生涯。1694年，因受排挤，他回爱尔兰的都柏林成为国教会教士并开始担任神职。这期间，他撰写了《桶的故事》和《书的战争》两篇绝妙的讽刺作品，表现出他不俗的讽刺艺术才华。这两部书，前者是嘲笑经院派的腐朽，后者是讽刺基督教不同教派之间的争吵夺权。因这两部书都是针对教会而创作的，所以教会同他结下不解之仇。后来，他曾多次去伦敦，卷入英国的党派斗争，结交了诗人蒲柏等一批文友，并孜孜不倦地挥舞笔杆，写出了许多笔锋犀利的政论。

1710年，托利党上台执政，他担任了该党报《考察报》的主编。当时他在英国政坛中具有显著的作用。他既是哈利首相的亲信，也是安妮女王演说的起草人。1713年女王和托利党大臣们害怕他日益增长的声望和他的讽刺力量，1714年又把他赶出伦敦，变相放逐回爱尔兰。

1714年女王的逝世，断绝了他重返伦敦政坛的希望。他参加过爱尔兰人反对英国统治的许多斗争，深受人民爱戴。1720年，沉默多年的斯威夫特发表了《关于

普遍使用爱尔兰货物的建议》一文。在1724年的《布商的信》中，斯威夫特借一个布商之口猛烈抨击了英政府出卖向爱尔兰提供铸币特权、损害大众利益以肥少数人的私囊的计划。1727年，斯威夫特的脍炙人口的讽刺文章《一个小小的建议》更是以辛辣的笔锋痛斥了英国在爱尔兰的殖民统治。

1730年，斯威夫特写了最后一本政治小册子《一个使爱尔兰穷人的孩子不致成为他们父母或国家的负担、而使他们对公众有益的平凡建议》，文章具有空前的讽刺力量。

作家斯威夫特生活节俭，晚景凄凉，1745年因精神病逝世。

背景介绍

与其说《格列佛游记》是部似奇幻而诙谐的儿童读物，不如说是一部对当时英国政治、社会、法律、风俗、习惯暴露深刻而极富战斗性的现实主义作品。他曾经提出过一个文学创作主张，认为“有许多事不能用法律去惩罚，宗教与道德的约束也都不足以使这些干坏事的人改正；只有把他们的罪行以最强烈的字眼公之于世，才能使他们受人憎恶。”《格列佛游记》正是作者文学创作主张的充分体现。据说这本书的构思源于作者与朋友的一次聚会，在席间对当时的社会政治经济嬉笑怒骂，信笔开始了本书第一卷的创作。成书后经过多次的删改，在1726年底发表。



经典片段

盲目可以使你增加勇气，因为你看不到什么危险。我永远不愿做人家的工具，使一个自由、勇敢的民族沦为奴隶。

——《格列佛游记》

值得一提的是，《格列佛游记》是最早被翻译介绍到中国来的英国文学著作之一。早在1872年，它就被翻译为《谈瀛小录》刊载在上海的《申报》上。书中离奇的幻想和绝妙的讽刺，给中国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内容概述

《格列佛游记》描写了学识渊博、极富正义感的随船医生格列佛四次航海所遇上的奇闻趣事。格列佛第一次出航，便遭到狂风暴雨的袭击，发生海难，漂流到小人国利立浦，这里的人身高仅十厘米左右。"体形巨大"的他被利立浦人用专车运到京城献给了国王。当他苏醒后，发现自己全身被细绳捆绑，牢牢地钉在地上动弹不得。后来，格列佛获得这里小人们的信任。不久，邻国的战舰从海上进攻小人国，格列佛独自发动引擎，涉过海峡，将五十艘敌舰一举携回小人国，获得极大的胜利。但是做事鲁莽的格列佛还是惹怒了皇后，皇后下决心除掉格列佛。于是，他逃离小人国，平安回到了英国。



格列佛被小人国人钉在地上。

格列佛第二次航海时，又不幸遇上风暴，阴错阳差地被独自留在全是高壮巨人的大人国中。格列佛被一名身高20米的农夫捉住，被迫跟着他四处"卖艺"。当他累得奄奄一息时，农民便将他卖给了皇后。小巧玲



珑的格列佛很受宠爱，但也经常受到老鼠、大鸟等动物的袭击。被装在木箱中的格列佛被一只巨鹰抓起丢落海里。幸好，他被经过的船只救起。获救后，他乘船回到了朝思暮想的英国。

第三次航海，格列佛的船只遭到日本的海盗船攻击。他在海上漂流，先来到在天空飞驰的飞岛，后来又到了会使用妖术的人们所居住的魔法之岛。格列佛最后一次的航海，被一群海盗船员们流放到具有优越理性和语言能力的慧骃国。在慧骃国，马是该国具有理性的居民和统治者，而面貌像人的"耶胡"则是被马圈养和役使的畜生。格列佛也被当成家畜饲养，但在马民们看来他是一只具有理性的"耶胡"，因此对他产生了极大的兴趣。格列佛很快学会了慧骃的语言，最后，他爱上了这个理想的国度，并期望能在此安度余生。然而，慧骃国全国代表大会决定要消灭那里的"耶胡"，格列佛也被驱逐出去。他只得无奈地重返英国。但他一生以马为友，以此来表达对"慧骃国"的向往和怀念。

点评

如果要我开一份书目，列出哪怕其他书都被毁坏时也要保留的六本书，我一定会把《格列佛游记》列入其中。

——乔治·奥威尔

少年维特之烦恼

相关介绍 ——约翰·沃尔夫冈·歌德

约翰·沃尔夫冈·歌德（1749～1832年），德国伟大的诗人、作家、学者和思想家，既是近代西方精神文明最卓越的代表，也是德国民族文学最杰出的代表。他的创作把德国文学提高到了世界先进水平，并对世界文学的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少年维特之烦恼》是歌德的代表作，也是作者年轻时代生活的写照。他生于德国法兰克福市，父亲做过皇帝参议员，母亲是市长的女儿，善于讲故事，这培养了歌德的文学爱好。歌德早年在莱比锡大学学习法律，做过律师，在魏玛公国当过枢密顾问、部长和首相。他一生跨越的两个世纪，正值欧洲社会大动荡、大变革的年代，封建制度日益崩溃，革命力量不断高涨，这些使歌德受到先进思想的影响，创作出大量的优秀文学作品，在诗歌、戏剧、散文各方面都取得了较高的成就。主要作品有：中篇小说《少年维特之烦恼》、诗剧《浮士德》、历史剧《葛兹·冯·伯利欣根》、长篇小说《威廉·麦斯特》、叙事诗《赫尔曼与窦绿苔》等。

背景介绍

《少年维特之烦恼》是一部书信体小说，讲述了一个凄婉动人的爱情故事。这部以歌德的亲身经历为素材、在短短的四周之内就创作出来的作品深深震撼了与歌德同时代年轻人的心灵，他们不但模仿作品主人公维特的言谈举止以及衣着服饰，甚至于同样因失恋而轻

易结束了自己年轻的生命。为此，歌德不得不在这本书再版时的扉页上题诗说："青年男子谁个不善钟情/妙龄女子谁个不善怀春/这是人性中的至洁至纯/为什么从此中有惨痛飞迸/可爱的读者哟，你哭他，你爱他/请从非难之前救起他的声名/请看，他出穴的精灵在向你耳语，/做个堂堂的男子汉，不要步我后尘。"据说，当年横扫欧洲大陆的拿破仑皇帝即便是在烽火连天的征战中也不忘将这本书带在身边，以便随时阅读。由此可见作品地位之高了。

《少年维特之烦恼》于1774年出版，当时整个欧洲正处在从封建制度向资本主义制度过渡的过渡时期。18世纪70年代，德国爆发了声势浩大的"狂飙突进运动"，它是资产阶级启蒙运动的发展，一种狂热的个人主义反抗情绪高涨，反映了资产阶级要求摆脱封建束缚、渴望个性解放的强烈愿望，在文学上的表现就是出现了一批崇尚感情、歌颂自然、反对专制暴政、揭露黑暗社会的作品。《少年维特之烦恼》就是这些作品中的一个，它处处展现着"狂飙突进"的精神。



维特热爱自然，但

经典片段

五月十二日

你问需不需要寄书给我？——好朋友，我求你看在上帝份儿上，千万别再拿它们来烦扰我吧。我不愿意再被指导，被鼓舞，被激励；我这颗心本身已够不平静的了。我需要的是催眠曲；而我的荷马，就是一首很长很长的催眠曲。为了使自己沸腾的血液冷静下来，像我这颗心似的反复无常，变化莫测哟，我的爱友！关于这点我对你毋须解释；你不是已无数次地见过我从忧郁一变而为喜悦，从感伤一变而为兴奋，因而担惊受怕过么？我自己也把我这颗心当做一个生病的孩子，对他有求必应呐。别把这话讲出去，传开了有人会骂我的。

绿蒂呀，只要能为你死，为你献身，我就是幸福的！我愿勇敢地死，高高兴兴地死，只要能给你的生活重新带来宁静，带来快乐。可是，唉，人世间只有很少数高尚的人肯为自己的亲眷抛洒热血，以自己的死在他们的朋友中鼓动起新的、百倍的生之勇气。

——《少年维特之烦恼》

这个自然不光是大自然，他认为一切成规都会破坏自然。他对一切“不自然”都深恶痛绝，鄙视迂腐的贵族、虚伪的市民以及“被教养坏了的人”；他与矫揉造作的贵族社会和碌碌无为的市民生活格格不入。维特感情丰富，遇事总是那么热情澎湃和冲动，他的爱与恨总是那么鲜明而毫不隐藏。他认为对世上的任何事都不能用"非此即彼"的模式来处理，维特注定要与当时的社会现实处于冲突矛盾之中，为理想的破灭哭泣悲伤，最后愤而自杀，以死来宣告同黑暗社会的决裂。他是整个新兴资产阶级的缩影和代表，同样，反映出了生活在这样一个时代的烦恼、惆怅和苦闷。

内容概述

少年维特出生在一个富有的市民家庭。初春之际，刚刚经历了一场爱情波折之后，他离开家乡，独自居住在一个僻静的地方。他写信给朋友威廉，描绘当地风光，在那儿他逐渐忘却了早先郁闷不乐的生活。维特生长于富裕阶级的家庭，过着自由自在的生活。在一次乡村舞会上，维特邂逅了绿蒂，一个住在城镇郊外、代替母职照顾八位弟妹的法官的女儿。绿蒂长得非常漂亮迷人，少年维特对她一见倾心。虽然她已经订婚了，可维特对她已经不能自拔。他丝毫不理会别人的告诫，仍对她充满了爱意，并想尽办法吸引她的注意力。然而当绿蒂的未婚夫亚伯特旅行回来后，维特的精神随即陷入委靡状态。威廉写信劝他放弃这种无望的爱情。最后他不得不下决心离开绿蒂和亚伯特。

维特远离了那里，并在某一个公使馆谋得一份书记官的工作。到

歌德全身铜铸雕像。





了严寒的冬天，亚伯特与绿蒂没有通知他人便悄悄地举行了婚礼，这使维特深受打击，更感到无比的侮辱。翌年春天，维特为了治愈所受的创伤，决心回到故乡，回到心上人绿蒂身边去。这对夫妇仍把维特当成老朋友热情接待，绿蒂还依然对他保留着从前那份天真活泼和温柔多情的态度。这一切都加倍刺痛了维特的心。当他感受到自己和绿蒂之间的爱情无望时，他内心的忧伤使他的言行举止变得非常古怪，而且他开始对人生感到厌倦，并萌生了辞世的念头。

圣诞前夜，维特违背了绿蒂之意，趁亚伯特外出之际，来到绿蒂身边，对着绿蒂朗诵奥西安的诗，同时忘情地拥着激动不已的绿蒂。次日，他以外出旅行为由，向亚伯特借了枪并在当日午夜自杀。绿蒂得知消息后当场昏倒在地。亚伯特为避嫌疑没去参加维特的葬礼，维特就这样孤独地离开了人世和他眷念的心上人。

点评

我宁肯终生穷困，一辈子睡干草，饮清水，吃树根，也不愿失去体察这位多情善感的作家的心曲的机会。

——舒巴尔特

歌德的文学属于比"民族文学"更高的那一类文学。

——弗里德希·尼采

浮士德

相关介绍

——约翰·沃尔夫冈·歌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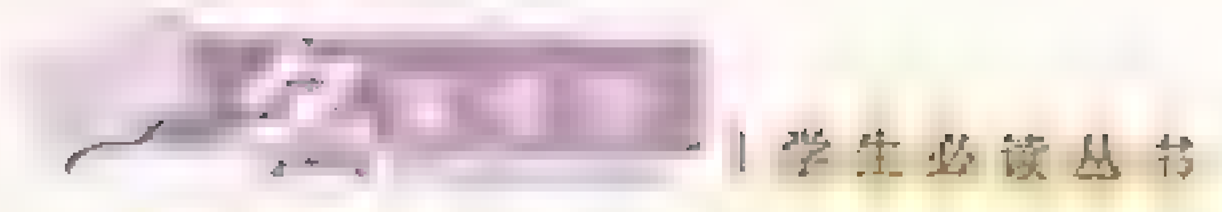
《浮士德》是迄今为止德国文学史上最伟大的作品，它闪耀着人类智慧的光芒，显示出不朽的魅力

背景介绍

沃尔夫冈·歌德（1749～1832年）一生阅历丰富，青年时风雅潇洒，深受女性青睐。他亲身经历了18世纪、19世纪的许多重大历史事件，与拿破仑等历史人物有过交往。歌德将这些经历和感受，天才地融进了长篇诗剧《浮士德》的创作之中。《浮士德》既是诗人歌德对欧洲民间长期流传的“浮士德传说”的再创造，更是一座艺术与思想的宝库。它是马克思最喜爱的书之一。德国铁血宰相俾斯麦也称《浮士德》为德国“世俗的圣经”。



《浮士德》取材于德国16世纪关于浮



经典片段

别担心我会撕毁这契约！我用尽全力追求的东西，它正好是我对你的承诺。

过去我把自己估计过高；实际上却与你相差不多。

伟大的地灵它将我藐视，自然之门在我眼前紧锁。

思维的线索已经被扯断，对所有知识我早就憎恶。让我们在感官的深渊里，去解燃烧的情欲的饥渴！请在神秘莫测的魔罩中，立刻准备好奇迹一个个！让我们投身时间的洪流！让我们卷入事件的旋涡！任痛苦和享乐相互交替，任成功与厌烦彼此混合，真正的男子汉只能是不断活动，不断拼搏。

（浮士德）："我为几百万人开拓疆土；虽然还不安全，但也可以自由勤苦，……是的，我完全献身于这种意趣，这无疑是智慧的最后的定案：要每天每日地去开拓生活和自由。然后才能够作自由与生活的享受"

——《浮士德》

士德博士的传说。经过加工改造，歌德把浮士德写成了一个不断追求进取的理想人物；把他追求知识、爱情、政治、艺术、副业等五大发展阶段，都写成以封建政体腐败、感悟古典美、追求的幻灭和"理性王国"蓝图之虚妄为主体内容的悲剧阶段；成为欧洲资产阶级上升时期资产阶级先进人士不断探索、追求的艺术概括。这部作品与《荷马史诗》、但丁的《神曲》和莎士比亚的《汉姆雷特》并称为欧洲文学的四大古典名著。

内容概述

本书以上帝与魔鬼的辩论开始。恶魔靡菲斯特认为世界是一片苦海，而且永远不会变，任何追求都不可能有什么成就。上帝坚信像浮士德这样的人类代表，虽然在追求中难免有失误，但在理性和智慧的引导下，最终会找到有为的道路。于是，靡菲斯特与上帝打赌，要将



勤学精进的饱学之士浮士德引入邪路，让他堕落。

靡非斯特找到浮士德时，这个老学究虽自认为知识渊博，但仍对书本知识不满足，渴望投身宇宙，承担起世上的一切苦乐。于是靡非斯特趁机同浮士德定约：靡非斯特今生愿做浮士德的仆人，为他解愁除闷，但当浮士德表示满足的一瞬间奴役便解除，浮士德就属恶魔所有，来生便做恶魔的仆人。浮士德根本不相信人会知足，便毫不犹豫地同意了。定约后，靡非斯特带着他四处云游。他们首先来到一家酒店饮酒作乐，但浮士德对此并不感兴趣。于是靡非斯特就带着浮士德来到魔女之厨，他利用魔女的丹药使浮士德变年轻，并让浮士德爱上了美貌的少女玛甘泪。在他的帮助下，浮士德与少女偷情成功，但他们却在无意间害死了少女的母亲和哥哥。玛甘泪悲痛欲绝，身陷囹圄。浮士德救人不得，被靡非斯特强行拉走。

疲惫不堪的浮士德来到了神圣罗马帝国的宫廷，发现该国已陷入严重的经济和政治危机。该国君臣只知道寻欢作乐，对政局一筹莫展，整日惶恐不安。浮士德积极为国王献计献策，建议发行纸币，使王朝暂时度过了财政危机。国王高兴之余，竟异想天开地想见古希腊美人海伦和美男子帕里斯，并催促浮士德去办。浮士德借靡非斯特的魔法招来了这对美男女，但他自己也被海伦的美貌所吸引，不慎引起爆炸，使美人变成烟雾消失了。



在浮士德学生的帮助下，他们在希腊找到了海伦。海伦和浮士德一见钟情，并结成夫妻。

在回国途中，浮士德俯视大海，决心成就一番大事业。他发现



歌德《浮士德》中的魔鬼。

国内正在进行内战，于是浮士德帮助国王平息叛乱，并得到了一块海边的封地作为赏赐。他希望在这里移山填海，建造一个平等自由的乐园，但有一对老夫妻不愿意搬迁，靡菲斯特便派人采用暴力手段捣毁了他们的家园，还烧死了他们。于是，忧愁女神趁机吹瞎了浮士德的眼睛，恶魔也召来死灵，为浮士德挖掘墓穴。瞎眼的浮士德听到掘土的声音，以为人民已经响应他的号召开始动工兴建家园，他非常高兴，满足地死去了。

魔鬼赢得了誓约，正想夺取浮士德的灵魂，但他的灵魂已被一群天使守护着送入了天堂。

点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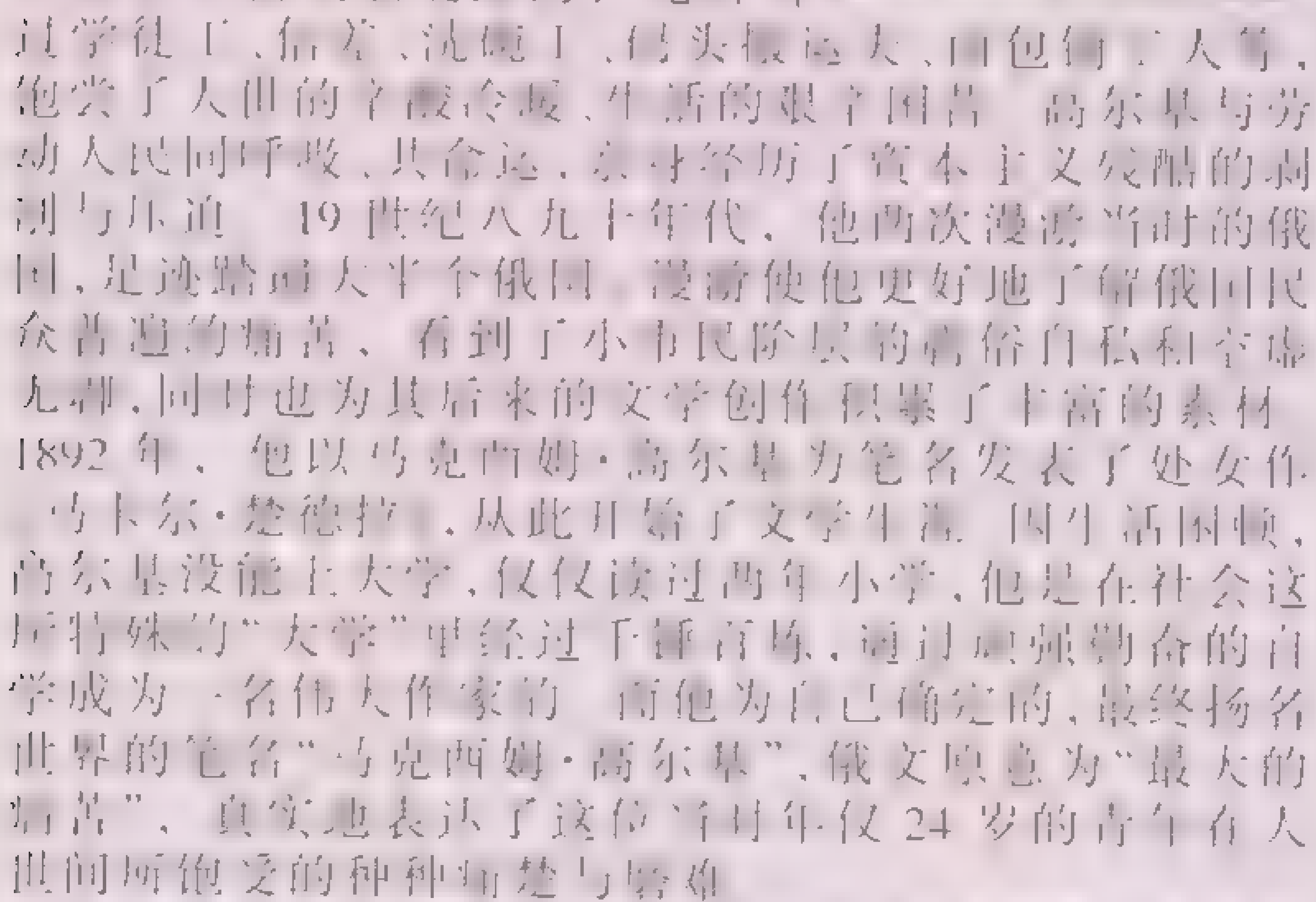
作品正确地反映人类的过去、现在和未来。在浮士德身上塑造了个人类的理想，他将成为全人类的化身。

——卢登

如果有什么能称为哲学史诗的话，那么这一称谓只能运用于歌德的《浮士德》。把哲学家的深邃远思同杰出诗人的才能联结在一起的雄伟智慧，在这部史诗中为我们提供了清新的知识源泉。

——谢林

童年



相关介绍　　马克西姆·高尔基

马克西姆·高尔基（1868～1936年），前苏联伟大作家，原名为阿列克赛·马克西莫维奇·彼什科夫，笔名高尔基。他的青少年时代是在社会底层度过的：先后当过学徒工、信差、洗碗工、码头搬运夫、面包铺工人等，饱尝了人世的辛酸冷暖、生活的艰辛困苦。高尔基与劳动人民同呼吸、共命运，亲身经历了资本主义残酷的剥削与压迫。19世纪八九十年代，他两次漫游当时的俄国，足迹踏遍大半个俄国。漫游使他更好地了解俄国民众普遍的痛苦，看到了小市民阶层的庸俗自私和空虚无聊，同时也为其后来的文学创作积累了丰富的素材。1892年，他以马克西姆·高尔基为笔名发表了处女作《马卡尔·楚德拉》，从此开始了文学生涯。因生活困顿，高尔基没能上大学，仅仅读过两年小学，他是在社会这所特殊的“大学”里经过千锤百炼，通过顽强勤奋的自学成为一名伟大作家的。而他为自己确定的、最终扬名世界的笔名“马克西姆·高尔基”，俄文原意为“最大的痛苦”，真实地表达了这位当时年仅24岁的青年在人世间所饱受的种种痛楚与磨难。

在其早期创作中，浪漫主义作品《鹰之歌》、《海燕》等，反映了人民群众对革命、自由的渴望，也表达了作者对光明未来的憧憬，特别是1901年创造的海燕形象，被认为是即将来临的革命风暴的象征，给人们极大的鼓舞。1905年到1907年，俄国第一次革命期间，高尔基写出了一部最重要的作品——《母亲》，这部作品使他的创

作达到了新的高峰。在列宁的建议、鼓励之下，高尔基创作了自传三部曲：《童年》、《在人间》和《我的大学》。1922年，高尔基出国养病，在病中完成长篇小说《阿尔达莫诺夫家的事业》。回国后，他看到了祖国社会主义建设的蓬勃景象，热情高涨。晚年除创作了许多热情洋溢的特写、政论、评论文章外，还著有史诗型长篇小说《克里姆·萨姆金的一生》。高尔基不仅是位伟大的作家，同时还是评论家、政论家和学者，并从事过大量的社会活动，在夜以继日的工作中，终因积劳成疾，于1936年6月18日与世长辞。

背景介绍

高尔基的童年是在外祖父家度过的。外祖父把高尔基送进鞋店当学徒。在他9岁时，外祖父就用《圣经集》和《日课经》教他认字。他不想干修鞋做靴这种活计，终于逃跑了，后来他又到绘画师那里当学徒。不久，他进了画圣像的作坊，后来又到轮船上当伙夫，还帮花匠打杂。在15岁前，他就靠干各种活计维持生活。

高尔基酷爱书籍，经常读一些不知名作者的古典作品，如《古阿克——一名无可战胜的忠诚者》、《安德烈·别斯特拉什内》（即《无畏的安德烈》）、《亚潘恰》、《致人死命的亚什卡》等书。

苦难和奋斗是很多现实主义文学创作的主题。高尔基的作品正



高尔基故居。

是这类文学的典型代表。所不同的是，《童年》是一位无产阶级文学导师生活自传的“童年部分”，它是一个无产阶级的战士回忆童年生活的“结果”。当然，很多童年以至少年小说都是成年作家写的，但《童年》显然和它们不同，它绝不是一本儿童读物，“儿童视角”对于《童年》只是一个技术手段问题，它所展现的并不是儿童世界，而是一幅完完全全的小市民生活画面。高尔基通过童年的阿辽沙告诉我们，19世纪末俄国当时底层市民生活及思想的真实面貌是庸俗、自私、无聊、无奈、虔诚、怀疑、亵渎和无尽的困难，以及在这一切灰色当中不时闪烁出的爱的火花。

经典片段

从那时起我怀着不安的心情观察人们，仿佛我心上的外皮给人撕掉了，于是，这颗心就变得对于一切屈辱和痛苦——不论是自己的或别人的——都难以忍受的敏感。

欢乐和忧愁永远是相依相随的，它们不可分割地交织在一起。

丑陋、卑鄙和健康、善良一同生长在这块广阔而又肥沃的土地上，后者点燃了我们的希望，幸福离我们不会永远遥不可及！

——《童年》

内容概述

阿辽沙的父亲在他3岁时就离开了，他同母亲、外祖母一起来到了外祖父家。外祖父凶巴巴的。从这时起，外祖母就成了他一生中最知心、最珍贵的人。外祖母无私的爱丰富了他的心灵，使他“充满了坚强的力量以应付困苦的生活”。

阿辽沙来到外祖父家时，外祖父的家业已开始衰落，外祖父也变得愈加吝啬、贪婪、专横、残暴。阿辽沙在这个家庭感受到的是人与人

之间弥漫着的仇恨之雾，连小孩也会被这种气氛所毒害。阿辽沙从一开始就不喜欢外祖父，害怕他，感到他的眼里含着敌意。一天，阿辽沙出于好奇，把一块白桌布投进染缸，外祖父为这事打得他失去了知觉，使他害了一场大病。从此，阿辽沙就开始怀着不安的心情观察周围的人，不论是对自己的，还是别人的屈辱和痛苦，都感到难以忍受。他的母亲由于不堪忍受这种生活，丢下他离开了这个家庭。但在这样污浊的环境里，也有乐观、纯朴的茨冈、正直的老工人葛利高里。每逢节日的晚上，雅可夫弹着吉他，奏出动人心弦的曲调，外祖母便跳起民间舞来，她好像奇迹一般恢复了青春。这一切都使阿辽沙把欢乐和忧愁令人难解地交织在一起。在这些人里，给阿辽沙影响最深的是外祖母。她为人善良公正，热爱生活，相信善总会战胜恶。她知道很多优美的民间故事，她讲的都是怜悯穷人和弱者、歌颂正义和光明的故事。她信仰的上帝也是可亲可爱、与人为善的。然而，外祖父信仰的上帝则相反，他不爱人，总是寻找人的罪恶，惩罚人。



俄罗斯高尔基大剧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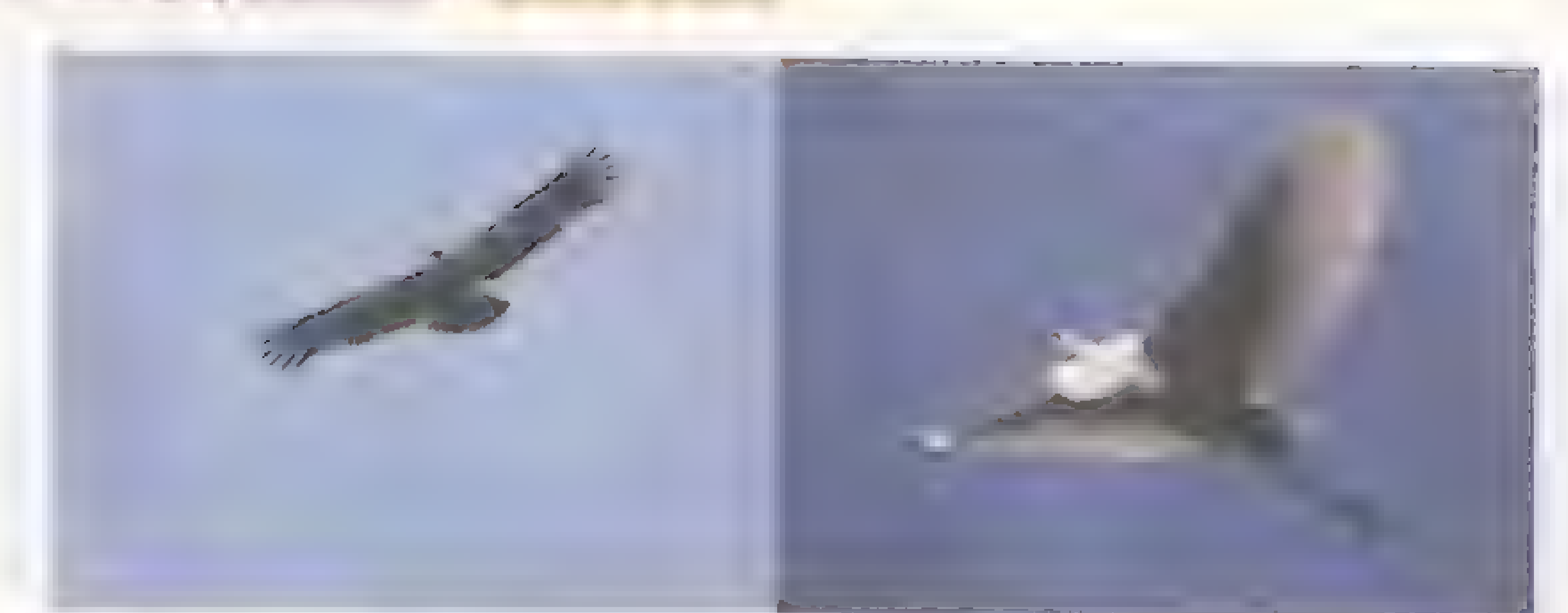
阿辽沙的童年生活并没有局限在外祖父的家庭里，他还受到了外界的一些影响。外祖父迁居到卡那特街后，招了两个房客。一个是进步的知识分子，绰号叫“好事情”。他是阿辽沙所遇到的第一个优秀人物，在阿辽沙的心里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另一个是抢劫教堂后伪装成车夫的彼得，他的残忍和奴隶习气引起了阿辽沙的强烈反感。



《童年》书影

母亲的变化使阿辽沙感到心情十分沉痛。母亲是在一天早晨突然回来的。开始，她热心地教阿辽沙认字读诗，但由于生活的折磨，她渐渐变得漫不经心，爱发脾气，愁眉不展。母亲再婚时，阿辽沙觉得心中“就像有样东西‘啪’地合上，紧紧地关闭了”。他对周围的一切都失去了兴趣，竭力避开大人，想一个人单独生活。他这样度过了一个夏天之后，增强了对自己的信心。

母亲再婚后的生活是不幸的。贫困和疾病使她丧失了原来的美丽，而且对阿辽沙也常常表现出冷酷和不公平。阿辽沙在家中感受不到温暖，在学校也受歧视和刁难。于是，在阿辽沙的心灵中，“爱”的情感渐渐被“恨”所代替。为了糊口，阿辽沙放学后同邻居的孩子们合伙



高尔基笔下的苍鹰与海燕。

拣破烂卖钱，生活艰苦，但他却感受到友谊和同情。可这也招致了学校的非难。在他以优异的成绩读完了三年级后，就永远地离开了学校课堂。

母亲去世后，阿廖沙开始独自流浪在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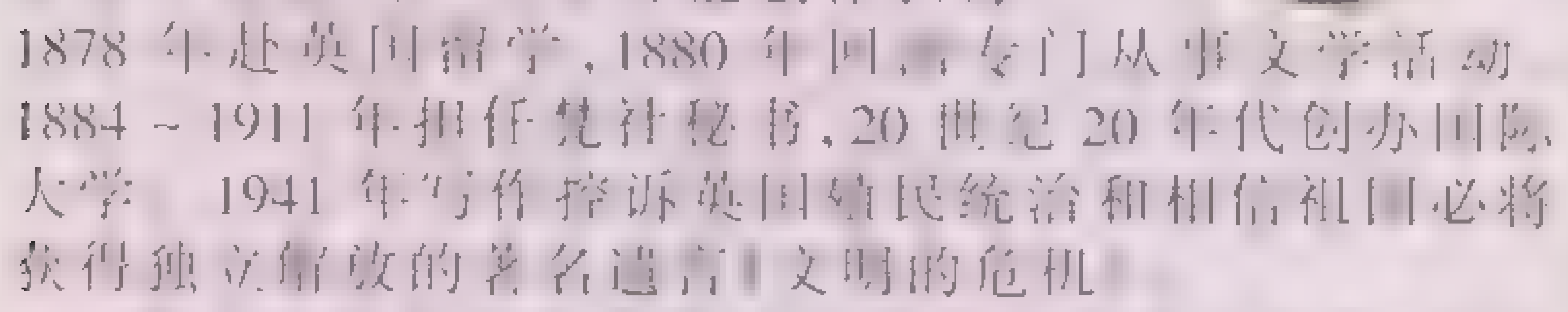


《童年》不仅是一部艺术珍品，而且是高尔基的传记，是他全部创作的注解，对于我们来说是极为珍贵的。

——丘科夫斯基

泰戈尔诗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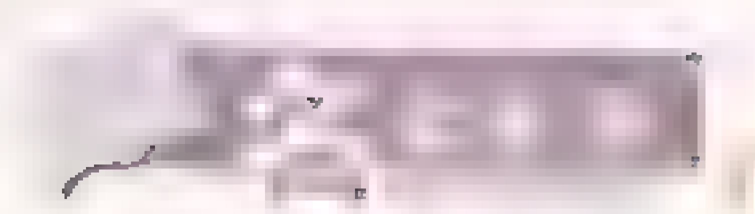
相关介绍——泰戈尔



泰戈尔（1861～1941年），印度著名诗人、作家、画家和社会活动家，是东方第一个获诺贝尔文学奖的作家。泰戈尔1861年5月7日出生于加尔各答市一个富有哲学和文学艺术修养的家庭，他13岁即能创作长诗。1878年赴英国留学，1880年回国专门从事文学活动。1884～1911年担任梵社秘书，20世纪20年代创办国际大学。1941年写作控诉英国殖民统治和相信祖国必将获得独立解放的著名遗言《文明的危机》。

泰戈尔是具有世界影响的作家。他多才多艺，创作丰富，共写了50多部诗集，被称为"诗圣"。他创作了12部中长篇小说，100多篇短篇小说，20多部剧本及大量文学、哲学、政治论著，并创作了1 500多幅画，谱写了难以统计的众多歌曲，文、史、哲、艺、政、经等范畴几乎无所不包，无所不精。他的作品反映了印度人民在帝国主义和封建种姓制度压迫下要求改变自己命运的强烈愿望，描写了他们不屈不挠的反抗斗争，既充满了鲜明的爱国主义和民主主义精神，又富有民族风格和民族特色，具有很高艺术价值，深受人民群众喜爱。

其重要诗作有诗集《故事诗集》（1900年）、《吉檀迦利》（1910年）、《新月集》（1913年）、《飞鸟集》（1916年）、《边缘集》（1938年）、《生辰集》（1941年）；重要小说有短篇《还债》（1891年）、《弃绝》（1893年）、《素芭》（1893年）、《人是活着，还是死了？》（1892年）、《摩诃摩



耶》(1892年)、《太阳与乌云》(1894年),中篇《四个人》(1916年),长篇《沉船》(1906年)、《戈拉》(1910年)、《家庭与世界》(1916年)、《两姐妹》(1932年);重要剧作有《顽固堡垒》(1911年)、《摩克多塔拉》(1925年)、《红夹竹桃》(1926年);重要散文有《死亡的贸易》(1881年)、《中国的谈话》(1924年)、《俄罗斯书简》(1931年)等。1915年,他的作品被介绍到中国,《泰戈尔作品集》现已出版了10卷本。

背景介绍

泰戈尔是印度孟加拉地方的人,生活在一个生活富足的名门望族,自幼受到了良好的印式和英式双重教育,而诗文是印度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他用孟加拉文字写出的诗文秦作的美丽,于1913年度获诺贝尔文学奖,被誉为"孟加拉的吉莉",他是近代东方作家的第一人:不拒绝生命,而能说出生命之本身,这就是我们爱他的原因了。

洁白如玉的泰姬陵。



作为东方世界第一位诺贝尔文学奖的得主,泰戈尔的成功既得益于其自身非凡的艺术才华,也得益于众多艺术名家的督促与引荐。1910年,泰戈尔发表了孟

加拉语诗集《吉檀迦利》，这是一本充满自然景观细节描述的诗集。一位在伦敦组织印度社团的年轻画家发现了《吉檀迦利》的不凡价值，督促泰戈尔尽快将它翻译成英文出版。1912年，泰戈尔访问了美国和英格兰。那一年，在罗森斯坦的努力下，印度社团发表了泰戈尔译诗的自编版《歌曲献礼》。在读者和诸多艺术同行们的大力宣扬和支持下，泰戈尔于1913年顺利获得诺贝尔奖。此后，其他各种荣誉奖也接踵而来。

经典片段

如果你因失去了太阳而流泪，那么你也将失去群星了。

——《飞鸟集·6》

我们萧萧的树叶都有声响回答那风和雨。你是谁呢，那样的沉默着？

我不过是一朵花。

当我们是大为谦卑的时候，便是我们最近于伟大的时候。

——《飞鸟集·57》

当人微笑时，世界爱了他；当他大笑时，世界便怕了他。

——《飞鸟集·298》

我寻求那得不到的东西，我得到我所没有寻求的东西。

——《园丁集·15》

在世界的谒见堂里，一根朴素的草叶，和阳光与夜半的星辰，坐在同一条毡褥上。

我的诗歌，也这样地和云彩与森林的音乐，在世界的心中平分席次。

——《园丁集·74》

1915年，英国殖民政府授予他爵士称号。但泰戈尔并未因此有满足，他的一生都在力图使他的作品成为沟通东西方文化交流的桥梁，为东西文化交流尤其是让西方世界了解东方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泰戈尔是中国人民熟悉的一位外国作家。1924年，他曾来中国访问，历时50天，访问了上海、杭州、南京、济南、北京、太原、武汉等

地，差不多走遍了大半个中国。他广泛接触了社会各界，从末代皇帝溥仪到社会名流沈钧儒、梁启超、梅兰芳以及清华大学的学生。泰戈尔的作品在中国拥有广泛的读者，早在1915年，他的作品就被介绍到中国来，他的作品影响了中国现代文学史上许多作家的创作，如郭沫若、郑振铎、冰心、徐志摩等。



内容概述

泰戈尔是一位多才多艺的文学作家，诗歌在他的整个创作中具有十分突出的地位。

早期的故事诗大多来源于宗教传说和民间故事，宗教传说包括佛教、印度教、锡克教的故事等，作者对这些故事进行了艺术加工和再创造。《两亩地》是泰戈尔在西莱达农村时创作的故事诗，在那里他目睹了农村的衰败，以及农民的艰苦劳动和痛苦生活，也看到了残酷的封建势力和社会习俗给农民带来的无穷灾难，他对农民表示了深切的同情。

《两亩地》全诗共6节72行，记叙一个王爷为了使自己的花园"长宽相等，四四方方"，强行夺去农民巫宾仅有的两亩土地。巫宾虽然去法庭上诉，但是法庭和王爷同流合污，法庭判决把巫宾扫地出门。他在外漂泊了16个春秋，但他始终忘



不了那两亩土地。有一天，他又回到家乡，坐在自己曾经耕种过的土地上，当他从地上拾得两只熟透了而掉下的芒果时，却被王爷诬蔑为盗贼。这个故事，深刻地揭露了封建地主勾结法庭残酷剥削压迫农民的罪行，作者对贫苦农民的不幸遭遇表示了深切的同情。

中期的《吉檀迦利》是泰戈尔最著名的一部诗集，共收诗103首。"吉檀迦利"是"献诗"的意思，即献给神的诗，这部诗集的内容与现实是紧密结合的，表达了诗人对人生理想的探索和追求。

诗歌中一再出现的神，往往是同被压迫者和劳动群众联系在一起的，一同感受欢乐与痛苦。《吉檀迦利》中也有对大自然的精彩描绘，在诗人心目中，大自然的美景与神拥有同样崇高的地位。

除《吉檀迦利》外，《园丁集》共收诗85首，是关于爱情和人生的抒情诗，表现了诗人对人生道路的探索和追求，反映他寻求出路而不得的复杂、痛苦心境。《新月集》共收诗37首，主要是描写和歌颂儿童的，充分体现了诗人对儿童深厚的爱，以及对理想世界的追求和向往；其中有的表现了儿童的纯真和可爱，有的颂扬了伟大的母爱。

《飞鸟集》共收录短诗325首，诗人把这些小诗比做漂泊者的人生历程，如同飞鸟长途跋涉时留下的足迹，从而表达了他的人生体验和感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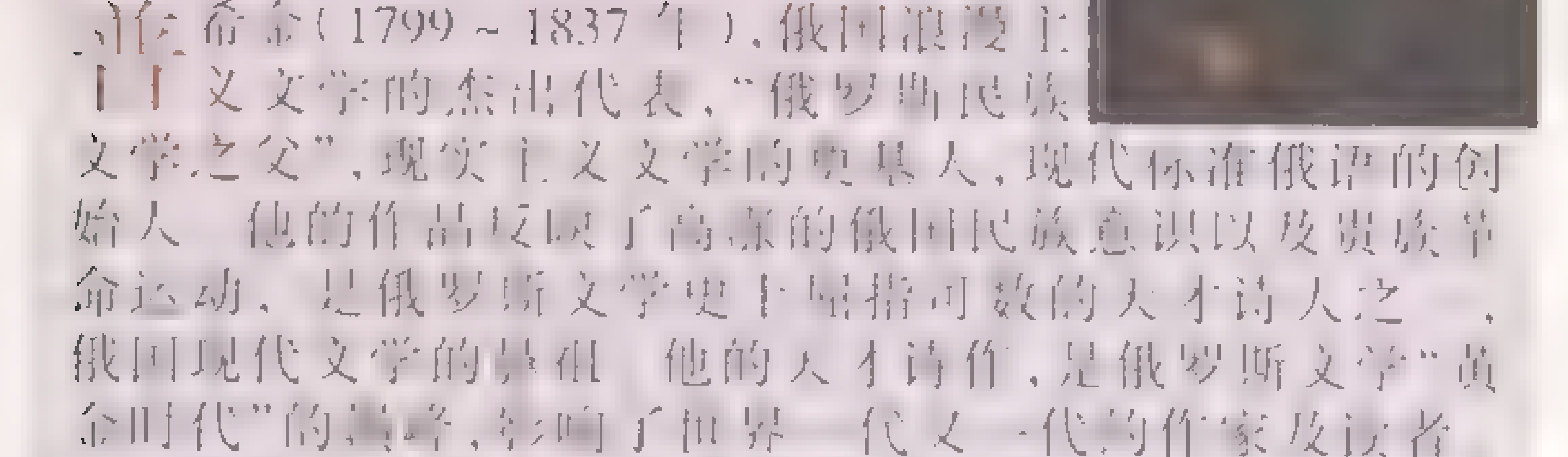
《午辰集》第10首被认为是泰戈尔一生创作的纪念碑，泰戈尔在这首诗中提出的中心问题是诗人与劳动人民的关系，他以此为标准，总结评价了自己一生的创作。



泰戈尔的诗歌，多是采用民歌的形式，语言美丽朴素，音乐性也强，深得印度人民的喜爱。

——冰心

普希金诗选



相关介绍

普希金

普希金（1799～1837年），俄国浪漫主义文学的杰出代表，"俄罗斯民族文学之父"，现实主义文学的奠基人，现代标准俄语的创始人。他的作品反映了高涨的俄国民族意识以及贵族革命运动，是俄罗斯文学史上屈指可数的天才诗人之一，俄国现代文学的鼻祖。他的天才诗作，是俄罗斯文学"黄金时代"的高峰，影响了世界一代又一代的作家及读者。

普希金出生于一个贵族家庭，受到良好的文学熏陶，13岁开始写诗，15岁公开发表诗作。1817年在皇村学校毕业后进外交部任职，结交优秀的贵族青年，写下了一些歌颂自由、反对专制暴政的充满激情的诗篇。1820年，被沙皇政府流放到南方。

1826年，普希金从流放地回到莫斯科，在沙皇监视下埋头写作。1837年，在决斗中被杀害。

普希金是一位高产诗人，主要以抒情诗的创作为主，既有政治抒情诗《致恰达耶夫》（1818年）、《自由颂》（1817年）、《致西伯利亚的囚徒》（1827年）等，也有大量爱情诗和田园诗，如《我记得那美妙的一瞬》（1825年）和《我又重新造访》（1833年）等。普希金一生创作了多部叙事长诗，其中最主要的是《鲁斯兰和柳德米拉》、《高加索的俘虏》（1822年）、《青铜骑士》（1833年）等。普希金也创作了几部剧作，其中最重要的是历史剧《鲍里斯·戈都诺夫》（1825年）。此外，他还创作了诗体小说《叶甫盖尼·奥涅金》（1831年）、散文体小说《别尔金小说集》（1831年）及关于普加乔夫起义的长篇小说《上尉的女儿》（1836年）等。

背景介绍

普希金是俄国文学史上一颗璀璨的明星，19世纪俄罗斯文学涌现了一批灿若群星的作家，使俄罗斯文学跻身于世界文学的前列，而站在这个队伍排头的，就是普希金。

普希金是俄国文学史上的集大成者。他集俄罗斯古典文学与民间优秀文学传统于一身，开创了俄国近代的民族文学。从童年时代起，普希金就从奶娘那儿听到了许多俄罗斯的民间歌曲、故事与传说，这也是他作品素材广泛的一个来源。在后来流放期间和调查普加乔夫起义时，在俄罗斯各地搜集了许多民间传说、歌谣。他的第一部长篇叙事诗《鲁斯兰和柳德米拉》就取材于民间传说，其中大量运用了民间语言，摆脱了古典主义的框架和浪漫主义的虚幻，给俄罗斯诗坛带来了清新之气。

普希金在俄国文学中的开创性作用是不容忽视的。就诗歌而言，他的创作广泛涉及抒情诗、叙事诗、童话诗和诗体小说，在各种类型



普希金故居。



经典片段

致大海

再见吧，自由的元素！
最后一次了，在我眼前
你的蓝色的浪头翻滚起伏，
你的骄傲的美闪烁壮观。
仿佛友人的忧郁的絮语，
仿佛他别离一刻的招呼，
最后一次了，我听着你的
喧声呼唤，你的沉郁的吐诉。
我全心渴望的国度啊，大海！
多么常常地，在你的岸上
我静静地，迷惘地徘徊，
苦思着我那珍爱的愿望
啊，我多么爱听你的回声，
那喑哑的声音，那深渊之歌，
我爱听你黄昏时分的幽静，
和你任性的脾气的发作！
渔人的渺小的帆凭着
你的喜怒无常的保护
在两齿之间大胆地滑过，
但你若汹涌起来，无法克服，
成群的渔船就会覆没。
直到现在，我还不能离开
这令我厌烦的凝固的石岸，
我还没有热烈地拥抱你，大海

中都产生了俄罗斯诗歌的经典之作。对后来的俄罗斯文学具有开拓性和典范意义。之后的俄国大作家如屠格涅夫、冈查洛夫、陀思妥耶夫斯基、列夫·托尔斯泰和契诃夫都把普希金视做自己的先驱与老师。

普希金的800多首抒情诗根据其表达的情感不同，可以分成政治抒情诗和情感抒情诗。前者表达对政治的看法、对自由的向往，如《自由颂》、《致恰达耶夫》、《给西伯利亚的囚徒》等都是其中的佼佼者。情感抒情诗中的情感丰富，既有爱情、友情，也有亲情，如《假如生活欺骗了你》、《理智和爱情》等都是其中的名篇，这些抒情诗因为篇幅短小、情感热烈而广为流传。在艺术上，普希金的诗具有哀歌式的忧郁和强烈的艺术感染力。

内容概述

普希金是一位高产的诗人，在他一生短短的37年里，创作了11





普希金故居书房

部长诗，1部长篇诗体小说，800多首抒情诗。

长篇诗体小说《叶甫盖尼·奥涅金》是普希金的代表作，描写了贵族青年叶甫盖尼·奥涅金的一段感情经历。他厌恶贵族生活的空虚无聊，为继承叔父的财产来到乡下。女地主拉林娜的女儿塔吉雅娜对他表示了热烈诚挚的爱情，他拒绝了这个天真纯朴的姑娘，又恶作剧般地调戏塔吉雅娜的妹妹奥尔加。奥尔加的未婚夫、他的好朋友连斯基与他决斗，他不慎杀死了连斯基。奥涅金悔恨地四处漂泊，最后回到彼得堡，遇见塔吉雅娜——这时她已是一位将军夫人、社交明星。奥涅金热烈地追求她，她虽然仍然爱他，但还是拒绝了，理由是要永远对丈夫忠实。这部作品广泛地反映了俄罗斯从首都到外省人的社会生活，融入了作者对俄国社会的长期观察、分析和思索，是俄国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确立的标志。

普希金流放南俄期间，完成了一组浪漫主义叙事长诗：《高加索的俘虏》、《强盗兄弟》、《巴赫奇萨拉伊的泪泉》、《茨冈》等。其中，《茨

冈》是诗人过渡到现实主义创作以前的最后一部浪漫主义叙事诗，描写了这样一个故事：贵族青年阿乐哥同城市“文明”社会发生冲突而出走，与茨冈游牧人一起流浪，并同茨冈姑娘真妃儿结为夫妻，两年以后，真妃儿另有新欢，阿乐哥又和茨冈人发生了新冲突，他杀害了真妃儿和她的情人，遭到茨冈人的唾弃，被孤零零地留在草原上。该诗歌批判了贵族社会的腐朽制度和生活，对俄罗斯民族的出路进行了深刻思考。

普希金雕像

评点

在我们的诗人中，没有一个人比得上他，而且也没有一个人能更适宜于被称为民族诗人。在他身上，俄国大自然、俄国语言、俄国精神、俄国性格反映得这样清晰、这样净美。

他所表现出的音调上的美和语言上的力量到了令人惊异的地步；它像海波一样柔和、优美，像松脂一样鲜明，像水晶一样透明、清净，像春天一样芬芳，像勇士击剑一样坚强有力。

——别林斯基

唐璜

相关介绍

乔治·戈登·拜伦

乔治·戈登·拜伦（1788～1824年），英国19世纪杰出的诗人、欧洲浪漫主义文学的重要代表。他天生相貌英俊，但却跛足，所以感情上十分敏感。1788年出生于伦敦一个破落的贵族家庭，10岁继承男爵爵位；青年时期，在剑桥大学接受了法国的启蒙思想的熏陶。大学毕业后，在上议院获得了世袭的议员席位。当时欧洲各国民主、民族革命运动正蓬勃兴起，拜伦反对专制压迫，支持人民革命，写诗为英国工人运动摇旗呐喊，因此受到反动势力的疯狂诽谤、迫害，于1816年离开英国，漂泊瑞士、意大利、希腊等地。在希腊，他亲自参加希腊志士争取独立的武装斗争，1824年，死于希腊军中。拜伦以他的实际行动和绚丽的诗篇深刻地抨击了封建专制社会，讴歌自由与民主，极大地鼓舞了欧洲的民族民主运动，赢得了全世界各国革命志士的尊敬。主要作品有长诗《恰尔德·哈罗德游记》、《海盗》、《异教徒》、《唐璜》和一些抒情诗歌。他在叙事长诗中创造的“拜伦式英雄”形象，在欧美大陆产生了巨大影响，被誉为“诗国中的拿破仑”。他的作品影响了后世的许多作家，如普希金、雨果、海涅等。

背景介绍

西班牙传说中的唐璜是14世纪时塞维利亚贵族的儿子，诱奸了一个女子后杀死她的父亲。唐璜的领地是特诺甲奥，因此称为唐璜·

特诺里奥。但其他许多城市也都各有它们自己的唐璜，每一个在开始时都有自己的传说。随着时光流逝，所有这些传说逐步融合成为一个故事。这个人物在意大利语中一般被称为唐·乔万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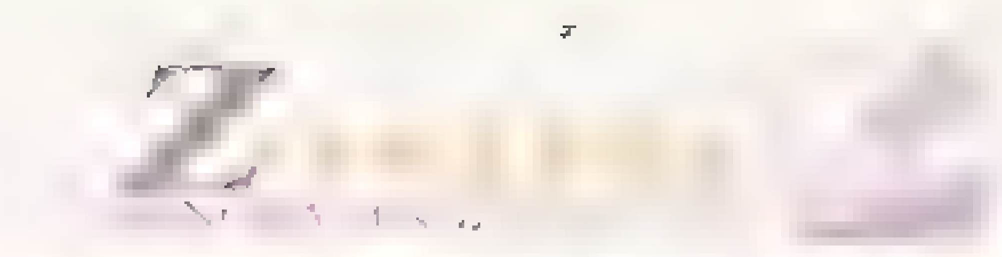
首次把唐璜这个人物写成戏剧的是莫利纳的《塞维利亚的浮棍和食客》，莫里哀也于1665年写过五幕喜剧《唐璜》，随后莫扎特于1787年为两幕歌剧《唐璜》作曲，歌词是洛伦佐·达·庞特撰写的。喜剧和歌剧《唐璜》都是杰作，但这些作品主要讲述的都是唐璜追逐女性的故事，并没有多少积极的意义。拜伦选择唐璜这个传奇人物作为自己诗歌的主人公，利用他的"知名度"和冒险经历来阐述自己的理想，无疑是一种新的艺术创造。

《唐璜》是拜伦长诗代表作之一，诗中描写了唐璜在希腊、俄国、英国等地的经历，表现了唐璜的善良和正义。通过他的种种浪漫奇遇，描写了欧洲社会的人物百态以及那里的山水名城和社会风情，画面广阔，内容丰富，堪称一座艺术宝库。同时，对欧洲封建势力的君主政体进行了尖锐地抨击，对上层社会的虚伪和异族的侵略和压迫进行了讽刺和谴责。



内容概述

唐·何塞居住在西班牙南部的塞维利亚，他富有而慈祥，和名门淑女、美丽而博学的夫人十分恩爱，中年才得到一个儿子，取名唐璜。不久，唐·何塞逝



经典片段

哎，他们是这么年轻，这么美，
这么孤独，这么爱，爱得没办法，
那一时刻心灵又总是最充沛，
他们谁也没有力量把它管辖，于是犯下死后难逃的罪孽，得让永恒的地狱之火来惩罚这片刻的欢娱，凡人要想馈给彼此以快乐或痛苦，就得受这罪。

——第一九二节

呵，他们而今安在？还有你呢，我的祖国？在无声的土地上，英雄的颂歌如今已沉寂，那英雄的心也不再激荡！难道你一向庄严的竖琴，竟至沦落到我的手里弹弄？

也好，置身在奴隶民族里，尽管荣誉都已在沦丧中，至少，一个爱国志士的忧思，还使我作歌时感到脸红；因为，诗人在这儿有什么能为？为希腊人含羞，对希腊国落泪。

希腊群岛呵，美丽的希腊群岛！火热的萨福在这里唱过恋歌；在这里，战争与和平的艺术并兴，狄洛斯崛起，阿波罗跃出海面！永恒的夏天还把海岛镀成金，可是除了太阳一切已经消沉

——《唐璜》·《哀希腊》

世，夫人在儿子身上倾注了全部的心血，教他军事、艺术、科学知识，尤其注重对其进行封建伦理道德的灌输，希望他以后能成为超过父亲的大人物。

但是，这个英俊潇洒的儿子却生性风流，从小就喜欢钻在姑娘堆里，封建道德规范对他根本不起作用。16岁的时候，他就同一个贵妇人闹出风流韵事，上流社会一片哗然。母亲只好把他送到欧洲去旅行。

海船在前往意大利的途中遇到风暴，一些水手坐着等死，唐璜严厉地督促他们舀出船内积水，修理船舱。船只终于没有沉没，在海上漂流了12天。船上的东西吃光了，水手们开始吃人，唐璜不忍心吃他的老师，便跳海离开了海船。唐璜在海水中挣扎，游到了海岛的岸边，

被希腊大海盗兰布洛的女儿——天真纯洁的海黛所救，海黛迷上了这个英俊的男子，很快与他同居了。不久，海黛听说父亲在外抢劫身亡，决定和唐璜公开结婚。在隆重而热闹的婚礼上，她的父亲——兰布洛突然出现，他不答应女儿的婚事，还把唐璜捆起来，作为奴隶送到首都伊斯坦布尔去拍卖。唐璜被一个土耳其黑人太监看中，高价买下他，把他装扮成妇女送给土耳其后妃当情夫。唐璜设法逃出了糜烂的王宫，辗转到土耳其的另一个城市，加入了俄国沙皇攻打土耳其的部队，他英勇善战，立下大功，沙俄很快占领了土耳其。沙俄将军派他回去向女沙皇叶卡捷林娜报捷。叶卡捷林娜生活荒淫放荡，看上了英俊健壮的唐璜，让他给自己做情夫。唐璜在后宫同女皇、女官、女仆纵欲无度，很快身体虚弱。当时英、俄两国准备结成军事、政治同盟，想共同对付拿破仑，叶卡捷林娜派他作为外交使节到英国去商谈具体事宜。当时英国到处侵略扩张，与西班牙争夺殖民地和海上霸权，所以身为西班牙贵族的唐璜自然很憎恨英国，他决定到



[illegible]取自由。



了英国后，向英国民众揭露他们这个国家的罪恶。但是当他真正来到英国，却被这片美丽的国土折服了，他觉得这里真的是自由的乐土。正当他赞叹不已时，一伙匪徒居然拦路抢劫，他掏出手枪打死了一个，其余的便逃跑了。唐璜对英国的美好印象烟消云散，见到英国的国王、大臣们以后，更加强了他对英国的憎恶。唐璜在伦敦西区住下来，开始和伦敦的贵族妇女们重复荒唐的生活。

《唐璜》是彻底的天才的作品——愤世到了不顾一切的辛辣程度，温柔到了优美感情的最纤细动人的地步……

——歌德《唐璜》

像莎士比亚一样包罗万象，它囊括了人生的每一个题目，拨动了神圣的琴上的每一根琴弦，弹出最细小以至最强烈最震撼人的调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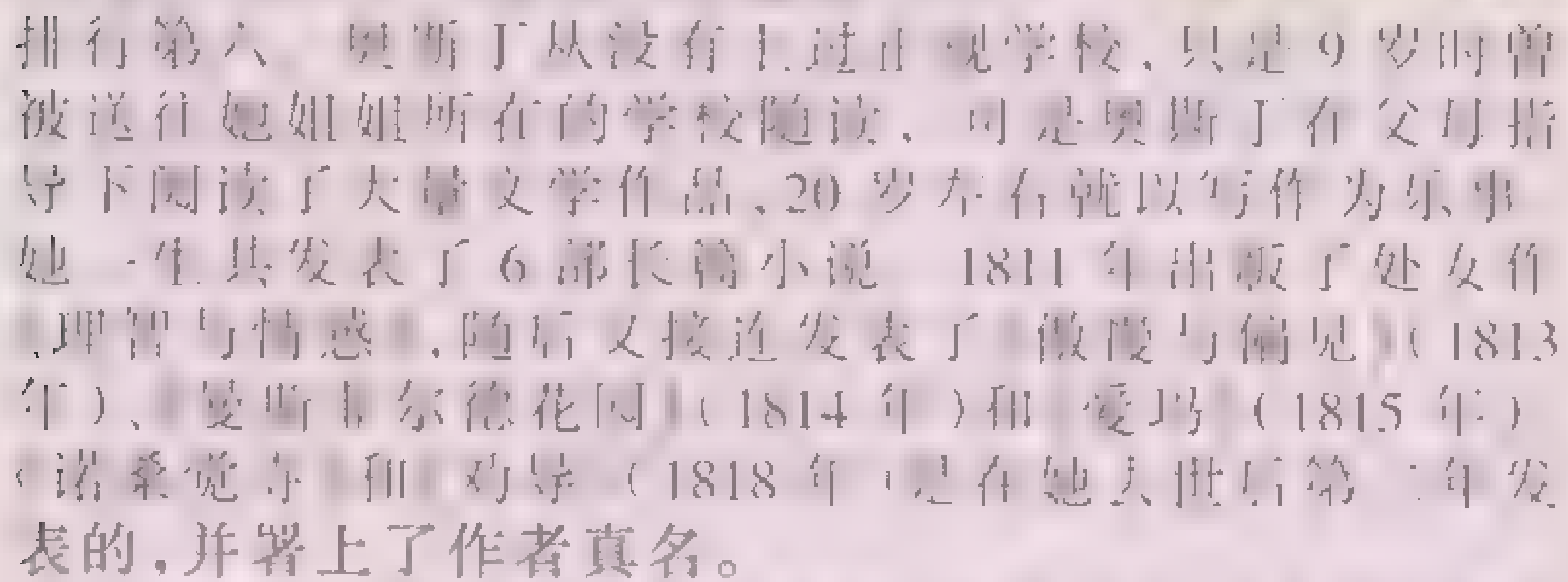
——司各特《拜伦诗选》



傲慢与偏见

相关介绍

简·奥斯丁



简·奥斯丁（1775～1817年）是一位英国女小说家。她1775年生于英国南部的乡村小镇斯蒂文顿，父亲是当地教区牧师，她在兄弟姐妹8人中排行第六。奥斯丁从没有上过正规学校，只是9岁时曾被送往她姐姐所在的学校随读，可是奥斯丁在父母指导下阅读了大量文学作品，20岁左右就以写作为乐事。她一生共发表了6部长篇小说。1811年出版了处女作《理智与情感》，随后又接连发表了《傲慢与偏见》（1813年）、《曼斯菲尔德花园》（1814年）和《爱玛》（1815年）。《诺桑觉寺》和《劝导》（1818年）是在她去世后第二年发表的，并署上了作者真名。

奥斯丁终身未婚，家道殷实，居住在乡村小镇，因此她的作品里没有重大的社会矛盾。但她却以女性特有的细致和敏锐的观察力，对英国乡村中产阶级家庭的日常生活进行了细致入微的观察，真实地描绘了绅士淑女间的婚姻和爱情风波，并塑造出一批富有个性、善于独立思考的新女性。她的作品格调轻松诙谐，富有喜剧性冲突，因此，深受读者欢迎。

背景介绍

"感伤小说"和"哥特小说"充斥着18世纪～19世纪初的英国文坛，而奥斯丁的小说破旧立新，展现了当时尚未受到资本主义工业革命冲击的英国乡村中产阶级的日常生活和田园风光。奥斯丁在这部

小说中通过伊丽莎白姐妹对待终身大事的不同做法，向我们展示了乡镇中产阶级家庭出身的少女对婚姻爱情问题的不同态度，从而阐明了作者的恋爱婚姻伦理道德观：婚姻绝对不能仅仅建立在金钱、财产或地位的基础上，如果没有真挚的感情，那么这种婚姻是不可能长久的。但作者对待金钱和地位的态度又不是绝对排斥，这应该与她自身所处的地位和家庭生活经历有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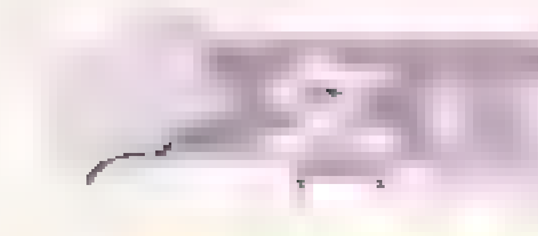
19世纪乃至许多现代作家都从不同程度上吸取了《傲慢与偏见》在描绘手法和讽刺笔调方面的营养。同时这本书改变了当时知识妇女对于爱情婚姻的看法，深受她们的欢迎。

内容概述

贝内特太太听说附近的内瑟菲尔德庄园租给了一位未婚的阔少爷宾利先生，她很想让他成为自己的女婿。在她的催促下，她的丈夫贝内特先

简·奥斯丁晚年居住的地方





经典片段

有钱的单身汉总要娶位太太，这是一条举世公认的真理。这条真理还真够深入人心的，每逢这样的单身汉新搬到一个地方，四邻八舍的人家尽管对他的性情见识一无所知，却把他视为自己某一个女儿的合法财产。

把感情埋藏得太深有时是件坏事。如果一个女人掩饰自己对自己所爱的男子的感情，她也许会失去得到他的机会。

什么事都可以随便，没有爱情可千万不要结婚。

——《傲慢与偏见》

生去拜访了这位新邻居。

在这位新邻居家举行的家庭舞会上，宾利先生和美丽温柔的大小姐——简一见钟情。宾利的朋友达西相貌英俊，家财万贯，因为傲慢无礼，得罪了活泼、聪慧的二小姐——伊丽莎白。宾利与简之间的恋情迅速升温。一天，简在宾利家里偶然患了重感冒，伊丽莎白去照顾姐姐，达西喜欢上她，对她大献殷勤。与此同时，宾利的妹妹对达西感情暧昧，也想嫁给达西，她竭力破坏达西和伊丽莎白的感情，却没能如愿。而真正让达西担心的却是伊丽莎白的穷亲戚，所以他告诫自己要疏远她。

简和妹妹回家以后，表兄威廉·柯林斯前来拜访，他靠有钱有势的凯瑟琳夫人的提拔当上牧师，他愚蠢粗俗，令人生厌。贝内特先生没有儿子，财产将由柯林斯继承，他奉凯瑟琳夫人之命要尽快找个妻子，于是想娶一个表妹以弥补贝内特家的财产损失，他向伊丽莎白求婚失败以后，闪电般地与伊丽莎白的女友夏洛特·卢卡斯订了婚。

在姨夫家里，伊丽莎白认识了年轻军官乔治·威克姆，他表面看起来风度翩翩，实际却龌龊不堪，达西的父亲曾有恩于他，他却企图拐骗达西年幼的妹妹，被达西及时发现而未能得逞，威克姆从此对达西怀恨在心。于是他黑白颠倒，污蔑达西冷酷狭隘，骗取了他的遗产



伊丽莎白不知内情，信以为真，对达西产生厌恶却对威克姆产生爱慕。

宾利的姊妹们写信告诉简，他们已经到了伦敦，不会再回来了，这意味着简和宾利的关系将不了了之。伊丽莎白明白这是宾利两个虚伪的妹妹在捣鬼，她们其实瞧不起简。简去伦敦探望她的舅妈加德纳太太，希望在那里能遇见宾利。在那里，简没有见到宾利，因为达西和卡罗琳姐妹故意不让宾利知道简在伦敦。

三月份，伊丽莎白到肯特郡去看望女友夏洛特，与探望姨母的达西不期而遇，达西再次被伊丽莎白所吸引，向她傲慢地贸然求婚。伊丽莎白愤怒地拒绝了他，并谴责他对简和威克姆的不公正。达西第二天写信给伊丽莎白，承认他曾阻挠宾利与简接触，同时说出了“威克姆事件”的真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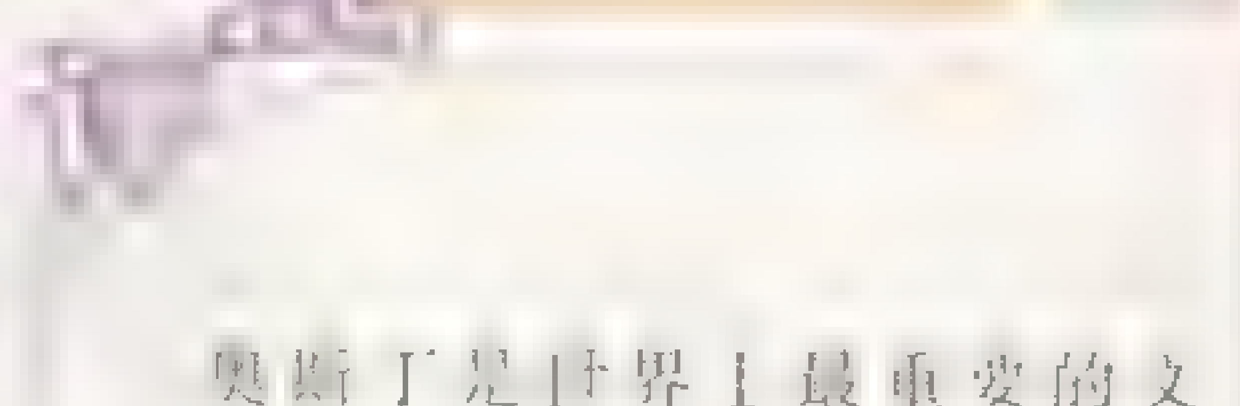
伊丽莎白对达西的偏见消除了，第二年她在达西的庄园与他再次重逢，并爱上了他。但庸俗的家人让伊丽莎白自惭形秽，她觉得自己和达西不会再有结果，可是达西此时已经深深爱上了伊丽莎白。不久，宾利也在达西的陪同下返回内瑟菲尔德花园，和简订了婚。一星期以后，达西的姨母来找伊丽莎白兴师问罪，因为传闻说伊丽莎白已与达西订婚，而她



简·奥斯丁故居。

还打算让达西当自己的女婿。达西的姨母盛气凌人，要求伊丽莎白放弃达西。伊丽莎白明白地告诉对方，只要达西娶，她就会嫁。达西的姨母回去把这件事告诉达西。达西重新燃起希望，再次向伊丽莎白求婚，这次态度谦卑得体，伊丽莎白愉快地接受了。

至此，贝内特一家已经嫁出了三个女儿。贝内特太太满怀喜悦，而贝内特先生也十分高兴地等待再有求婚者上门。



奥斯丁是世界上最重要的文学艺术家之一，而《傲慢与偏见》又是她的代表作。

——威廉·莱昂·菲尔普斯

红与黑

Hongyuhei

相关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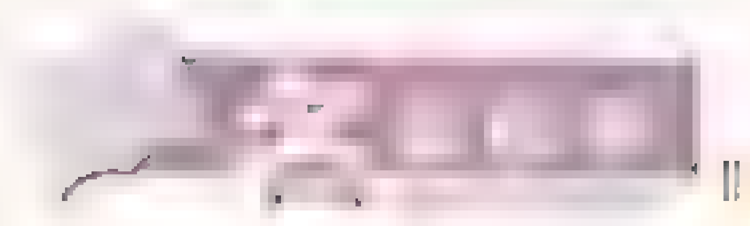
——司汤达



司汤达（1783～1842年）是法国19世纪杰出的批判现实主义作家。他1783年出生于法国格勒诺布勒城的一个资产阶级家庭，父亲是一个有钱的律师，信仰宗教，思想保守，司汤达从小就对父亲没好感。母亲属意大利血统，思想比较自由，但过早去世。司汤达早年在外祖父关心下，阅读了大量文艺复兴时期和启蒙时期的作品，并在当地中心学校里接受了新思想。毕业以后司汤达到巴黎，参加了拿破仑的军队。1815年，他开始写作。司汤达写作勤奋，给人类留下了巨大的精神遗产：如《意大利绘画史》、游记《罗马、那不勒斯和佛罗伦萨》、文论集《拉辛和莎士比亚》。著名的小说有《瓦尼娜·瓦尼尼》（短篇）、长篇小说《吕西安·娄凡》（又名《红与白》）、《红与黑》、《巴马修道院》、《亨利·勃吕拉传》等。

背景简介

《红与黑》的创作取材于一则社会新闻。1827年司汤达在《司法公报》上看到这样一篇文章：一个铁匠的儿子安什扬·贝尔特经神甫推荐，去米苏家担任家庭教师。不久他和孩子的母亲发生了暧昧关系，真相暴露后，出于怨恨和绝望，贝尔特在教堂枪杀了米苏夫人，因此



被判死刑。司汤达根据这条社会新闻，构思一部题名为《于连》的小说，但两年后还没有写成，因为这桩普通的刑事案件无法体现他对封建复辟的痛恨。于是，他重新构思并不断改造情节，以保皇党的阴谋活动作为中心事件写进了小说。1830年5月，他又把书名改为富有象征意义的《红与黑》，再加上副标题"1830年纪事"。虽然这部作品问世之后曾遭到多数人的误解，但作者本人却肯定了这部书的价值。时至今日，这部作品已经成为杰出的批判现实主义的文学名著。

《红与黑》是19世纪欧洲批判现实主义的奠基作品。作品所塑造的"少年野心家"于连是一个具有高度典型意义的人物形象，他充满激情、处心积虑、渴望成功。于连已成为个人奋斗的野心家的代名词。书名"红与黑"是于连勃勃野心的象征，"红"是军服的颜色，"黑"则是神父长袍的色彩。这种"红"与"黑"的野心和梦幻，渗透了于连的灵魂，左右着他的一切言行，直至他走上断头台。

于连是法国第一次王朝复辟时期黑暗时代受压抑的小资产阶级青年的代表，他性格中最显著的特点是强烈的自尊和自觉的反叛意识。然而，他又是一个

经典片段

"我爱上了，我爱上了，这很清楚！在我这个年纪，一个女孩子，美丽，聪明，如果不是在爱情中，能到哪儿去找到强烈的感觉呢？我没有办法，我永远不会对克鲁瓦泽努瓦、凯吕斯和所有这些人有爱情。他们是完美的，也许过于完美了，反正他们让我厌倦。"

就大胆而高傲的性格而言，对自己生气和对别人发火，其间只有一步之差；在这种情况下，暴跳如雷乃是一种强烈的快乐。

少说话，尤其要紧的是，绝对不要说自己不知道的事情。

小说好比沿途搬运的镜子，而展现在诸位面前的，有时候是蓝天，有时候是泥泞的浊水，背负这面镜子的人，却遭受不到道德的谴责。

——《红与黑》

集善恶美丑于一身的十分复杂的人物。小说就是通过对于连的双重人格、矛盾性格和悲剧命运的描写，揭露了法国王朝复辟时期对青年一代的腐蚀和摧残，深刻地批判了当时的社会现实。在人物塑造上，作者运用了人物行动与人物心理描写相结合的手法，运用高超的心理分析技巧，对人物的灵魂进行了探索。



对拿破仑的崇拜是司汤达一生的信念。

内容概述

故事发生在法国革命前夕的动荡年代。

主人公于连是维立叶尔小城里一个木匠的儿子。这个面色苍白的青年，对自己卑微的出身深感耻辱，他审时度势，希望当一名神父。于连以惊人的记忆力，把一本拉丁文《圣经》背得滚瓜烂熟，并因此进入市长德·瑞那家里做了一名家庭教师。

相貌非凡、野心勃勃而又才华横溢的于连，点燃了德·瑞那夫人心中爱情的火焰。出于一种虚荣心，于连也主动诱惑她。两人沉浸在狂热的爱情里，风声传遍了整个城市。为了不损害声誉，德·瑞那并没有把妻子赶出家门，反而同意送于连去省会贝尚松的神学院学习。于连走后，德·瑞那夫人陷入了极度的悔恨和别离的痛苦之中。





初到神学院的于连，自信地以为可以迅速成功。但在阴暗而伪善的环境里，他很快就坠入了深深的忧郁中。因为他受到院长彼拉的重视，结果就受到想夺取院长职位的主教的排挤。后来，于连经人介绍当上了侯爵的私人秘书。于连离开神学院，兴奋异常，随即回到了维立叶尔，半夜里他翻越层层围墙，在离别 14 个月后重又见到德·瑞那夫人。于连在她的卧室里度过了整整一天，后被人发现才仓皇逃走。

于连到巴黎后，由于他的勤奋、沉着和聪明，侯爵慢慢地将其视为心腹。于连还获准同侯爵家的成员一起进餐，与侯爵的客人们相处，使他很快就学会了上流社会的生活艺术。特别是在侯爵女儿玛特儿小姐的眼里，他已完全脱去了平民人的土气。玛特儿是一个富有浪漫主义爱情的少女，她拒绝了许多贵族青年的求婚。于连的高傲性格首先使她感到惊异，而于连对她的冷淡更使她芳心大动。为了表示与众不同，她偏偏要去爱这么一个和自己的社会地位差距极其悬殊的人。为了考验于连的胆量，她要于连在明亮的月光下用梯子爬进她的卧室。于连战战兢兢地照样做了，于是玛特儿当晚便委身于他。

不久，玛特儿发现自己怀孕了。她写信告诉父亲，要和于连公开结婚。侯爵虽愤怒万分，但只得让步。为了女儿的将来着想，他赐予于连一笔财产、一个贵族头衔和一个军官职位。

正当于连得意忘形时，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侯爵收到了一封德·瑞那夫人的来信，信中揭露了她与于连的关系。侯爵当即拒绝了于连同女儿的婚事。于连得知这一消息后，恼羞成怒，骑马赶到维立叶尔，在教堂里向正在祷告的德·瑞那夫人连开两枪。于连被捕了，在昏暗的监狱里，他的野心已全部破灭。玛特儿力营救他走出困境，但于连并不感动。公审时，于连当众宣布他不祈求任何人的恩惠，结果被判了蓄意杀人的死罪。未受致命枪伤的德·瑞那夫人不顾一切前去探监。于连这才知道，她写给侯爵的那封信，是由听她忏悔的教士起草并强迫她誊写的。他们彼此宽恕了。在生命的最后时刻，于连再一次尝到了幸福的味道。

一个晴朗的日子，于连从容地走上了断头台。玛特儿亲手埋葬了他的头颅。德·瑞那夫人在于连死后的第三天也离开了人间。

评点

《红与黑》是一部现实主义的作品，它是从现实中产生的。从来没有一部小说具有这样的科学意义和历史意义。

——阿拉贡《浅谈〈红与黑〉》

司汤达是在资产阶级胜利之后，立即就开始敏锐而明确地表现它特征的第一个文学家，他揭示出资产阶级社会内部腐化的不可避免和它的愚蠢、短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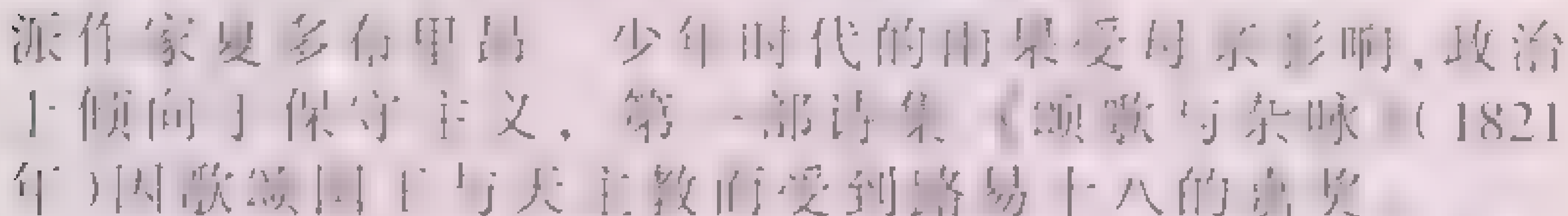
——高尔基

巴黎圣母院

相关介绍

维克多·雨果

雨果（1802～1885年），19世纪法国浪漫主义运动的领袖，著名的诗人、小说家、文学评论家和政论家。雨果1802年出生在法国的贝尚松城，他自幼多才多艺，热衷于文学，十分崇拜浪漫派作家夏多布里昂。少年时代的雨果受母亲影响，政治上倾向于保守主义，第一部诗集《颂歌与杂咏》（1821年）因歌颂国王与天主教而受到路易十八的嘉奖。



19世纪20年代中期，查理十世一系列反动政策的推行令雨果的政治态度开始转变，他与缪塞、大仲马等人组织第二文社，公开反对古典主义。1827年，他发表了著名的《克伦威尔·序》，对当时统治法国文坛的古典主义展开了全面的清算和尖锐的批判，并提出了崭新的浪漫主义诗学理论主张。他的主张被誉为法国"浪漫主义的宣言书"。三十年代，雨果以丰富的诗歌、戏剧以及小说创作，进入了他的第一次创作高潮，显示了浪漫主义文学的创作实绩。这时期的作品主要有：诗集《东方吟》（1829年）、《黄昏之歌》（1835年）、《心声集》（1837年）、《光与影》（1840年）等；剧本《欧那尼》（1830年）、《国王寻乐》（1832年）、《玛丽·都铎》（1833年）、《吕意·布拉斯》（1838年）等；小说方面，创作了著名的长篇小说《巴黎圣母院》（1831年）。

由于在文学上取得了辉煌成就，1841年雨果当选为法兰西学士院院士，1845年被授予"法兰西世卿"。但由于反对路易·波拿巴的独裁帝制，1851年被迫流亡海外

长达19年之久。这一时期，雨果并没有消极沉沦，而是继续与拿破仑三世做斗争，出现了他创作的第二个高潮。政治讽刺诗集《惩罚集》，抨击了拿破仑三世的独裁统治，在法国引起了强烈的反响。长篇小说是雨果在这一时期成就最突出的，主要有《悲惨世界》（1862年）、《海上劳工》（1866年）、《笑面人》（1869年）等，尤其是《悲惨世界》，卷帙浩繁，规模宏大，是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相结合的艺术珍品，被誉为"社会史诗"。

1870年，拿破仑三世下台，雨果结束了流亡生活回到巴黎，继续积极参加政治斗争。在他的晚年完成了诗体日记《凶年集》（1872年），还创作了著名的长篇小说《九三年》（1873年）。1885年雨果病逝巴黎，法兰西举国致哀。

雨果一生的创作期长达60年以上，著作甚多，包括诗歌、戏剧、小说、文艺理论、政论等，他的作品中贯穿着人道主义激情，是法国文学和人类文学宝库中一份珍贵的文化遗产。

雨果肖像。



背景介绍

《巴黎圣母院》是一部家喻户晓的浪漫主义小说，这部长篇小说于1831年2月出版问世，主要描写了法国风云变幻、阶级斗争激烈的年代，反映了20年代历史小说对雨果的影响。

1794年雅各宾政权被推翻后，代表大资产阶级利益的政权随之建立，而人民群众的处境却日益恶化。拿破仑以平息国内叛乱和击退国外封建联军而震动全欧洲，

但随后就是波旁王朝的复辟。1824年，路易十八逝世，查理十世执政，这是波旁王朝统治最黑暗的时期，极端保皇分子进入内阁，天主教会势力更为猖獗。与此同时人民群众反对波旁王朝斗争的情绪日益高涨。1830年7月革命后，掠夺革命果实的银行家统治着法国，金融资产阶级进入全面胜利和巩固时期，但同时，无产阶级也开始登上了历史舞台。这一时期，法国社会正处于急剧转折中，各种斗争十分激烈、尖锐。19世纪20年代中期以前，雨果少年时期一直在笃信君主政体和天主教的家庭教师和母亲影响下，他的政治立场和文艺观都是保守的。政治上因把拿破仑视为“蹂躏世界的暴君”，得到路易十八和查理十世的赏识；文学上仿效古典主义，为复辟王朝和天主教唱颂歌。



壮观的巴黎圣母院，在这里上演了多少悲欢离合的故事。

1826年，随着国内反对查理十世的斗争和国际上争取独立解放的革命浪潮对神圣同盟的冲击，雨果的政治和文艺思想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这一年，他和维尼、缪塞、大仲马、诺缔埃等组成了浪漫主义第二文社，用理论文章和创作实践同古典主义进行斗争。1827年发表的《〈克伦威尔〉序言》实际上是新浪漫主义文学纲领的宣言，是一篇声讨古典主义的檄文。1830年2月25日在法兰西剧院演出的《欧那尼》，是雨果在创作实践上一次大胆的尝试，是浪漫主义和古典主义的一场决战，这场演出获得了极大成功。从此，古典主义戏剧结束了200多年居于霸主地位的历史，浪漫主义开始独踞巴黎舞台，这标志着浪漫主义对古典主义的彻底胜利，也成为法国文学史上的重要事件。



1831年《巴黎圣母院》的出版，是雨果对自己的保王主义作了一次清算，表达了对波旁王朝和天主教会的憎恶，因而，小说鲜明地体现了反王、反教会的意识和对人民群众的赞颂。这部小说把浪漫主义文艺观扩大到长篇小说领域，被奉为浪漫主义的代表作品，既受到了法国人民的喜爱，也赢得了世界读者的赞赏。

经典片段

走近前去，他一边想象着也许即将看见她又在室内。绕过俯临下层屋顶的走道，瞥见那窄小的幽室，小窗、小门依然如故，蜷缩在一道大扶壁拱架下，像一个鸟窝挂在树枝下。可怜的人见了，他的心脏都停止了跳动，靠在一根柱子上，才没有倒下。他想象，也许她已经回来，也许有什么好天使把她送了回来，这间小屋这样幽静、这样安全、这样可爱，她怎能不在里面呢？他生怕打破了自己的迷梦，再也不敢前行一步。……“是的，”他心中寻思，“她大概在睡觉，或者在祈祷，别打扰她吧！”终于，他鼓起勇气，踮起脚尖又向前走，看了看，走了进去。还是空无人影！小室里始终是空的。不幸的神甫慢慢地在屋里转圈，又掀起地铺，向下面张望，仿佛她就能藏在石板和褥子之间似的，随即，他摇摇头，呆立不动。忽然，他狂怒地一脚踩熄火把，一声不吭，一声叹息也没有，全速奔跑，用头向墙上撞去，昏倒在石板地上。他苏醒以后，扑倒在床铺上打滚，狂热地吻着姑娘睡过的仍然温暖的地方，躺着不动好几分钟，仿佛就要咽气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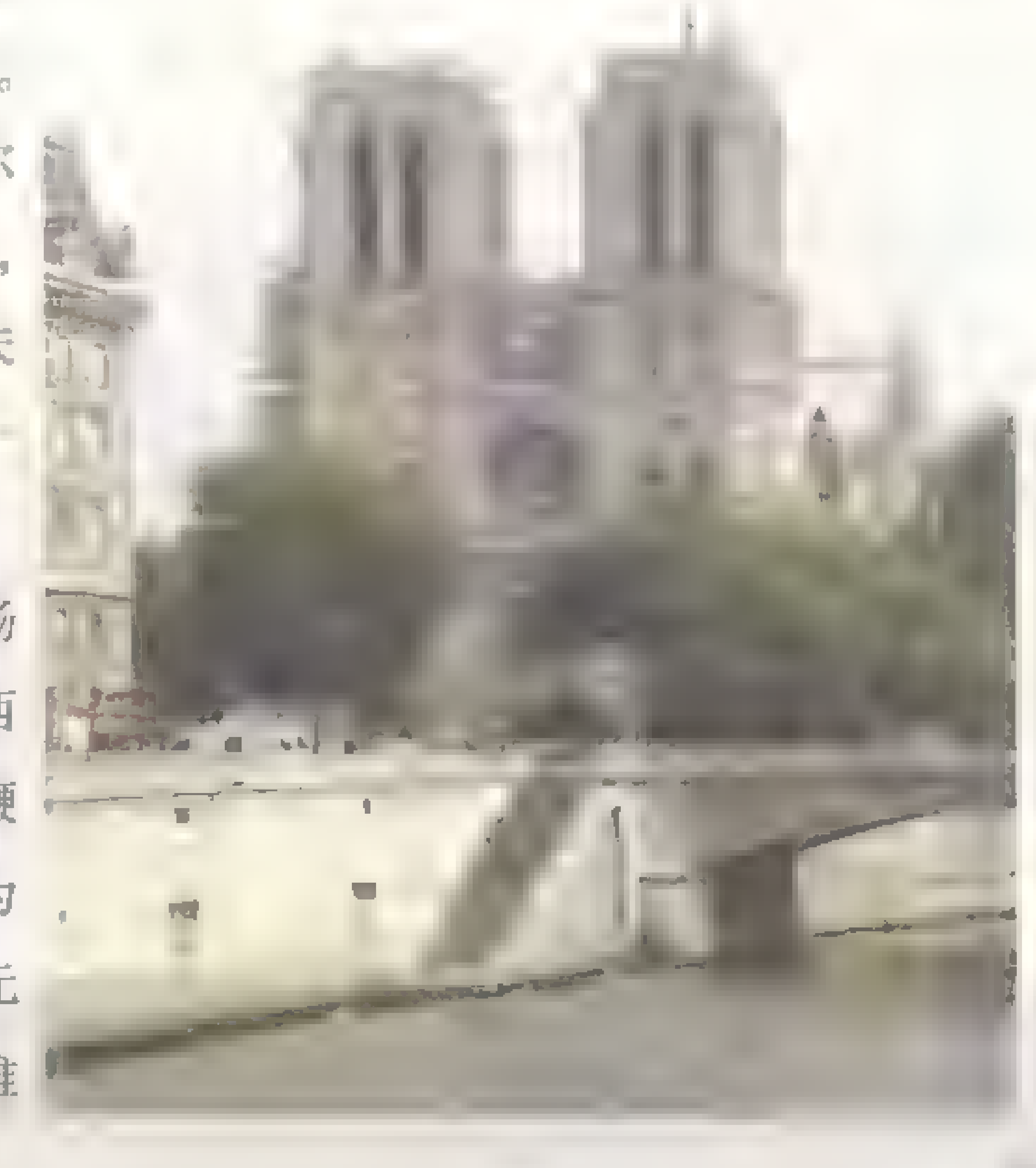
——《巴黎圣母院》

内容概述

在1482年4月1日愚人节这一天，整个巴黎沉浸在欢乐的气氛中，人们从四面八方向旧城区涌去。在格雷弗广场上，靠街头卖艺为生的吉卜赛女郎爱斯梅拉尔德和小羊加里的精彩表演吸引了不少围观的群众，不时赢得人们的掌声和叫好声。在密集的人群中，有一个中年人正用一双贪婪的眼睛直盯着爱斯梅拉尔德。此人就是巴黎圣母院的副主教克洛德。在他身上潜伏的淫欲，像一头沉睡多年的野兽突然猛醒，使他完全失去了自制力。他分明看到眼前摆着两条路供他选择，或者不惜一切代价占有她；或者置她于死地，以求自己灵魂的安宁。此时，第一种选择占了上风。

与此同时，广场上还在进行"愚人之王"的选举，选举的规则是谁长得最丑陋、谁笑得最傻，最难看谁就有望当选。当大家把幸运的愚人之王带出来时，惊奇和赞赏达到最高点，他就是巴黎圣母院的敲钟人加西莫多。在16年前，身为畸形儿的他被人遗弃在巴黎圣母院的门前，副主教出于怜悯收养了他。加西莫多渐渐懂事后，对克洛德感恩戴德，唯命是从。人们给畸形的他穿戴上用硬纸板做的王冠和道袍，把他抬上绘有花纹的轿子向格雷弗广场走去。

傍晚时分，人们渐渐散去，授命于克洛德的加西莫多准备劫持爱斯梅拉尔德，爱斯梅拉尔德奋力反抗，高声呼救。闻讯赶到的近卫弓箭队队长法比思解救了爱斯梅拉尔德，擒获了加西莫多。随后她来到了乞丐和流浪人的集散地。此时，乞丐王克洛潘正在审判误入这里的穷诗人甘果瓦。按"王朝"的法律，甘果瓦将被绞死，除非有人愿意嫁给他。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甘果瓦性命难保。美丽善良的爱斯梅拉尔德出人意料地站了出来，宣布愿意与此人结为夫妻，这样甘果瓦被免除一死。



第二天，格雷弗广场上搭起了临时刑台，加西莫多跪在转盘上任人鞭笞。克洛德目睹此景，为了保全自己的身份，竟无动于衷。加西莫多口渴难

忍，他吼叫道："给我水喝！"围观者不但无人理睬，反倒发出一阵戏言与咒骂声。这时，手提水罐的爱斯梅拉尔德拨开众人，走上刑台，把水送到加西莫多嘴边。可怜的敲钟人发现此人竟是昨晚自己劫持的姑娘时，羞愧和感激的泪水不禁夺眶而出。

这天傍晚，克洛德无意中得知了爱斯梅拉尔德和法比思约会的消息，便乔装打扮悄悄尾随其后，隐藏在暗室中。纯真的爱斯梅拉尔德一片深情，而风流薄情的法比思却是逢场作戏。克洛德妒火中烧，理智荡然无存，他从房中窜出，用匕首刺入法比思的胸膛后跳窗潜逃了。

国王的近卫队队长遭此毒手，此事在王室的宗教法庭引起了轩然大波。检察官认定是爱斯梅拉尔德刺杀的法比思，爱斯梅拉尔德最后屈打成招。等待着她的命运是若干天后被送上绞刑架。

爱斯梅拉尔德在漆黑的地牢里，虚弱极了。一天夜晚，副主教克洛德来到监狱，跪在爱斯梅拉尔德面前忏悔，并建议她和他一起逃走，爱斯梅拉尔德拒绝了他的"好意"。

巴黎圣母院。



其实，法比思的伤势并不严重。两个月后，他正站在贡德洛里耶府邸的阳台上，与未婚妻德丽丝谈情说爱。就在刽子手要动刑时，加西莫多从教堂冲了出



▲《巴黎圣母院》剧照。

来，只身劫法场，救走了爱斯梅拉尔德，将她带进了教堂——一个不受法律管辖的地方。见到这一壮举，群众中爆发了一阵欢呼，他们被加西莫多的真情感动了。

从此，加西莫多成了爱斯梅拉尔德忠实的朋友。他对她怀有纯真的爱慕之情，甘愿为她赴汤蹈火。不久，宗教法庭指出教堂圣地不容女巫亵渎，要无视庇护权予以捉拿。巴黎的流浪人和乞丐们闻讯后，在克洛潘的带领下，于某晚前来攻打巴黎圣母院，营救爱斯梅拉尔德。耳聋的加西莫多不明意图，孤身奋战，全力阻止流浪人和乞丐们进入教堂。混战中，克洛德通过甘果瓦出面劝说，悄悄带着爱斯梅拉尔德从教堂后门疾闪而走。爱斯梅拉尔德再次落入克洛德的魔爪中。克洛德把爱斯梅拉尔德带到格雷沃广场的绞刑架前，逼迫爱斯梅拉尔德在他与绞刑架之间选择其一。爱斯梅拉尔德宁死也不肯就范。气急败坏的克洛德把爱斯梅拉尔德暂交给荷兰塔的女修士看管，自己去叫官兵。这个女修士15年前丢失了一个可爱的女儿，至今仍保留着当年女儿的小鞋。当爱斯梅拉尔德也拿出自己保存的另一只同样的小鞋时，女修士发现爱斯梅拉尔德竟是自己15年前丢失的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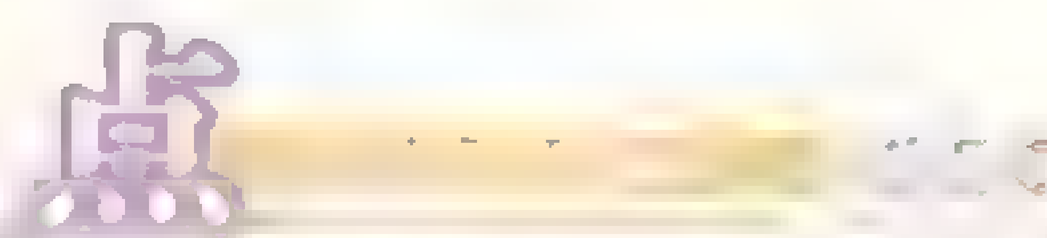


《巴黎圣母院》剧照。

儿，母女相识悲喜交加，但相逢的喜悦却变成了诀别的哀号。克洛德带领官兵赶到，母亲极力保护女儿，刽子手却把母亲推倒在绞台下，致使她头部着地，当场身亡。

爱斯梅拉尔德的性命危在旦夕。在教堂顶楼观看这一幕的克洛德发出了狰狞的狂笑。加西莫多发现爱斯梅拉尔德不见后，急得四处寻找，也奔上了教堂的顶楼。当他意识到这一幕的导演者就是克洛德时，一怒之下把他的"恩人"从高高的顶楼上推了下去。克洛德像一块掉下的瓦片，跌落在街石上，没了人形。

在爱斯梅拉尔德被处以绞刑的第二天，她的尸体便被人收走了。此后，加西莫多也失踪了。两年以后，在鹰山的墓窖里人们发现两具紧紧抱在一起的尸体，一具男尸脊骨弯曲。当人们试图把这两具尸体分开的时候，尸骨便立即化成了尘土。两颗纯真善良的心终于可以在一起了。



点评

"《巴黎圣母院》是一部宏伟而富有意义的想象的创作……雨果的思维以大教堂为起点，构想出年代久远、早已消逝的巴黎的全貌。雨果把那些久远年代的信仰、迷信、习俗、艺术、法律和人类的情绪，用一种壮阔而遒劲的笔触为我们描绘得栩栩如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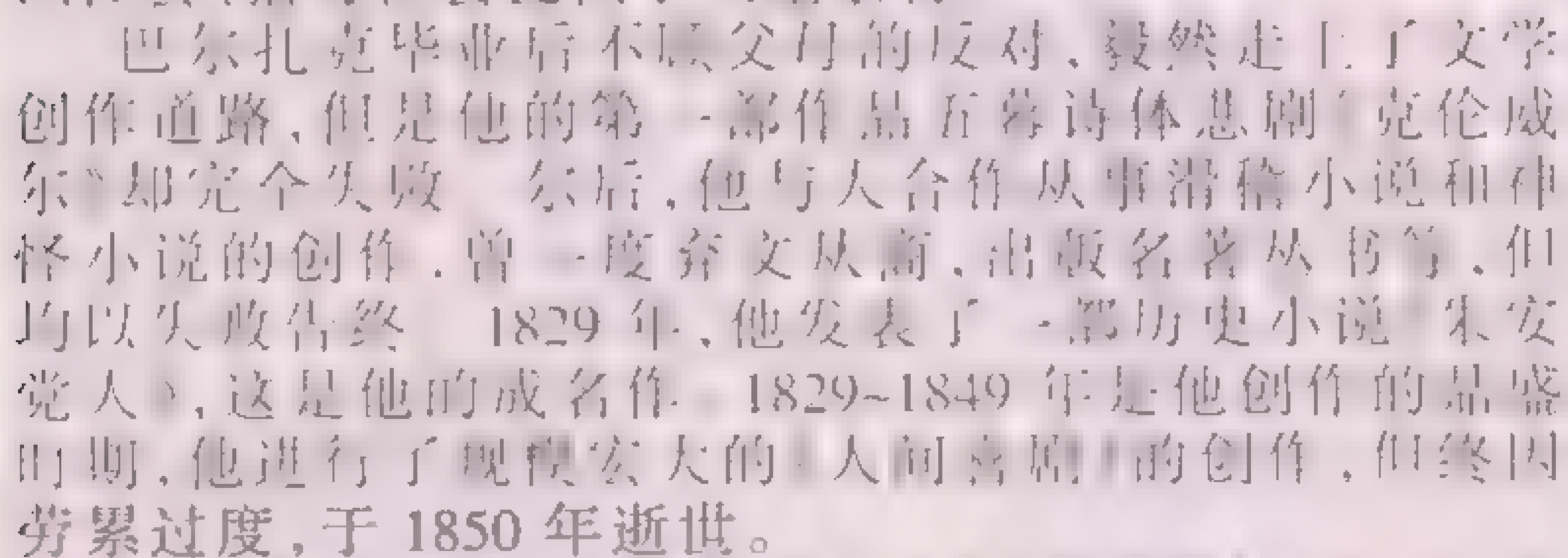
——勃兰兑斯《十九世纪文学主流》

欧也妮·葛朗台

相关介绍

巴尔扎克

巴尔扎克（1799～1850年）于1799年出生于法国中部图尔市一个中等资产阶级家庭，1816年进入法律学校学习。在校期间，他曾在律师事务所做过文书，这使他开始认识到巴黎的真实面目，了解了很多不为法律所治的万恶之事，为他日后认识社会、描写社会提供了大量素材。



巴尔扎克毕业后不顾父母的反对，毅然走上了文学创作道路，但是他的第一部作品五幕诗体悲剧《克伦威尔》却完全失败。尔后，他与人合作从事滑稽小说和神怪小说的创作，曾一度弃文从商，出版名著丛书等，但均以失败告终。1829年，他发表了一部历史小说《朱安党人》，这是他的成名作。1829~1849年是他创作的鼎盛时期，他进行了规模宏大的《人间喜剧》的创作，但终因劳累过度，于1850年逝世。

巴尔扎克一生创作颇多，仅收入《人间喜剧》的长、中、短篇小说就多达90多部，给人类留下了丰富的文化遗产。特别是《高老头》、《欧也妮·葛朗台》以及《幻灭》的发表，使我们从中看到了一位优秀作家对现实的缜密观察，对社会本质的深刻揭露，对人物形象的生动塑造，对艺术手法的高超运用。

背景介绍

写于1833年的《欧也妮·葛朗台》是《人间喜剧》的一部小说，同年年底首次发表，1834年收入《人间喜剧》第五卷，属"外省生活场

录"，1839年11月发行单行本，是作家的代表名作之一，自称是"最出色的画稿之一"。小说中的葛朗台是巴尔扎克刻画得最成功的吝啬者形象之一，是资本主义社会初期大资产者的典型形象，在法国文学史上负有盛名。

巴尔扎克写作这篇小说时正值法国社会充满了尖锐复杂的阶级斗争时期。1830年七月革命推翻了波旁王朝，但革命胜利的果实被资产阶级君主立宪派篡夺。七月革命后，资产阶级投机商人、高利贷者以及各种暴发户横行市场，搜刮民财，控制国家经济命脉，严重损害工农和中小资产阶级的利益。人民的贫困和饥饿越来越严重，不满情绪也越来越强烈。1831年，里昂工人起义，标志着法国历史上工人阶级已经作为一个独立的阶级力量出现，并显示出自己的威力。1832年，巴黎发生拾破烂者骚动。在1833年至1834年之交的冬季，巴黎成了工人运动的场所，举行了各行业工人的罢工运动，他们要求改善劳动人民的物质生活条件，提高工资

《欧也妮·葛朗台》创作于1833年最后几个月，这时的巴尔扎克虽然参加了保王党，但他不改初衷，保持中小资产阶级的观点，同情人民疾苦，揭露批判贵族。据说，这部小说是巴尔扎克与后来成为他妻子的俄国贵妇韩斯卡夫人热恋时的产物。



内容概述

在法国索漠城的一个老宅子里住着当地最有钱、最有威望的葛朗台老头。1789年，葛朗台已经是个富裕的箍桶匠了，他能写会算，在40岁上娶了有钱的木板商的女儿为妻。葛朗台用自己的积蓄和妻子的陪嫁买下了区里最好的葡萄园、一座老修道院和几块分租田，还当上了市长。1806年，他继承了岳母、太太的外公、外婆的三笔遗产，成为附近纳税最多的新贵族。他以吝啬著称，自己有一套理财的理论。

他举止朴素，餐桌上也没有美酒佳肴，面包由女仆拿侬做，寒冬腊月舍不得生火取暖，平时还要克扣女儿和妻子的零用钱。他做木桶生意，区里人都吃过他的亏、中过他的圈套。

1819年1月中旬的一天，是葛朗台的独生女儿欧也妮的23岁生日。那天，公证人克罗旭一家和索漠初级裁判庭庭长蓬风先生，带着索漠城里少有的鲜花来向欧也妮祝贺。随后银行家格拉桑一家也带来了欧洲极为少见的好望角欧石南。他们都是来向欧也妮献殷勤的。这一切，老奸巨猾的葛朗台心里明白：他们都是为了他的金钱和陪嫁

经典片段

一天葛朗台不在家，母女俩很高兴地在查理母亲的肖像上端详一下查理的面貌。

“这明明是他的额角，他的嘴！”老头儿开门进来时，欧也妮正这么说着。

一看见丈夫盯着金子的眼光，葛朗台太太便叫起来：

“上帝呀，可怜我们！”

老头儿身子一纵，扑向梳妆匣，好似一头老虎扑向一个睡着的婴儿。

“什么东西？”他拿着宝匣往窗前走去。“噢，是真金！金子！”他连声叫嚷，“这么多的金子！有两斤重。啊！啊！查理把这个跟你换了美丽的金洋，是不是？为什么不早告诉我？这交易划得来，小乖乖！你真是我的女儿，我明白了。”

欧也妮四肢发抖。老头儿接着说：

“不是吗，这是查理的东西？”

“是的，父亲，不是我的。这匣子是神圣的寄存品。”

“咄，咄，咄，咄！他拿了你的家私，正应该补偿你。”

“父亲……”

好家伙想掏出刀子撬一块金板下来，先把匣子往椅上一放。欧也妮扑过去想抢回；可是箍桶匠的眼睛老盯着女儿跟梳妆匣，他手臂一摔，使劲一推，她便倒在母亲床上！

谄媚从来不会出自伟大的心灵，而是小人伎俩，他们卑躬屈膝，把自己尽量的缩小，以便钻进他们趋附的人物的生活核心。

——《欧也妮·葛朗台》

才来争夺他的女儿。他也乐意利用女儿作为钓饵来“钓鱼”。正当他们兴致勃勃地打牌时，突然从巴黎来了一位不速之客，他就是葛朗台的侄子，22岁的查理。原来查理的父亲因无钱偿还债务，破产了，他准备自杀。临死前，他让儿子查理去投奔伯父。

葛朗台看到兄弟的绝命书后不动声色；直到第二天才告诉查理。他不愿承担什么义务，更不愿把查理这个包袱背在身上。当天夜里他想好了一套诡计，借口家中有事，忙得分不开身，请公证人克罗旭和银行家帮忙。公证人表示愿意到巴黎去处理事情，但来往路费要葛朗台出，银行家则表示不要葛朗台付路费，他可以去巴黎办理。葛朗台自然是赞同银行家的主张，暗自满心喜悦



在这件事情上，葛朗台不但分文没花，还利用银行家在巴黎大做公债。

查理可怜的处境得到欧也妮的同情，她把自己积蓄的600法郎全部送给查理，作为他去印度做生意的本钱。查理十分感激，也把母亲给他的金梳妆匣留给欧也妮作为纪念，两人海誓山盟，定下终身。查理离开索漠，起程去了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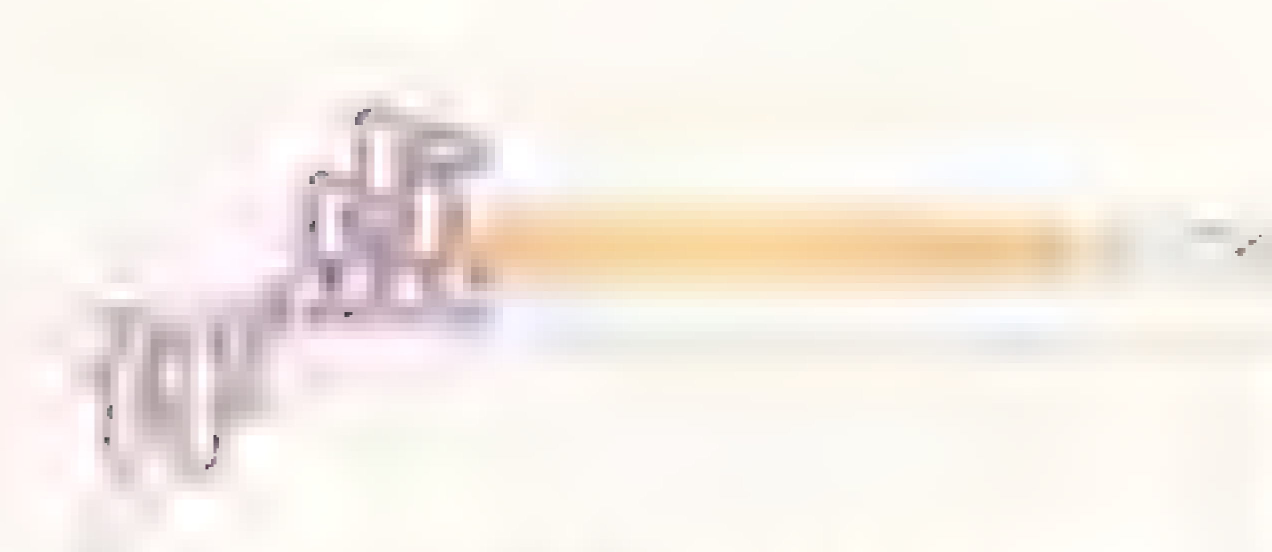
新年到来时，葛朗台照例要看女儿存的金币，当他发现女儿的金币不见了，便猜到欧也妮把钱给了查理，便大发雷霆，将女儿锁在房里，只给冷水和面包，为此，葛朗台太太被吓病了。

此后，葛朗台太太的病一直都没有好转，1822年10月去世。葛朗台通过公证人让女儿签署了一份放弃母亲遗产的文件，把全部家产放在自己名下。

1827年，82岁的葛朗台已经无力再管理家产，才让女儿参与田产的秘密。不久，他因风瘫而死。

葛朗台死后，留下1700万财产，欧也妮继承父业，她还在痴心等待查理。可是，查理在印度用种种卑劣手段发了横财，见识过众多女

了的查理，早把乡下的堂妹忘在脑后。欧也妮得知查理无情负心的消息后，一气之下答应与蓬风庭长结婚，但只做形式上的夫妻，并帮助查理还清了欠款。查理知道欧也妮有如此之多的财产时，后悔莫及。几年后，蓬风当了法院院长，但他当上众议员后的第8天就死去了，33岁的欧也妮成了寡妇。于是，城里的人又开始包围这个寡妇，如同当年他们向葛朗台献殷勤一样。



《人间喜剧》是现实主义的最伟大的胜利。

——恩格斯《恩格斯致玛·哈克奈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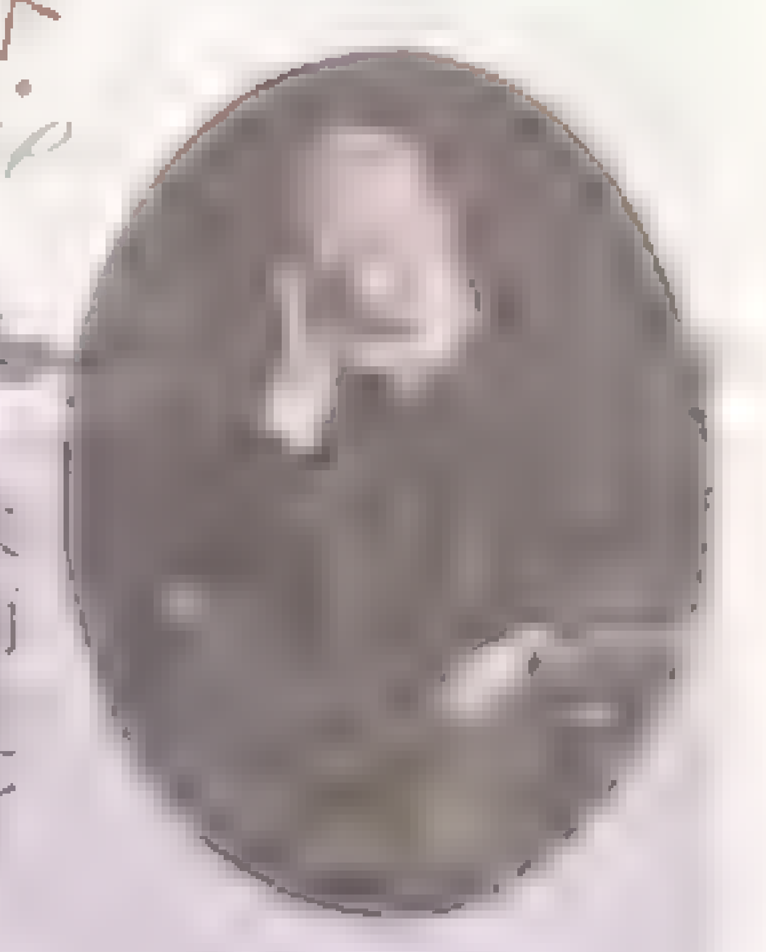


悲惨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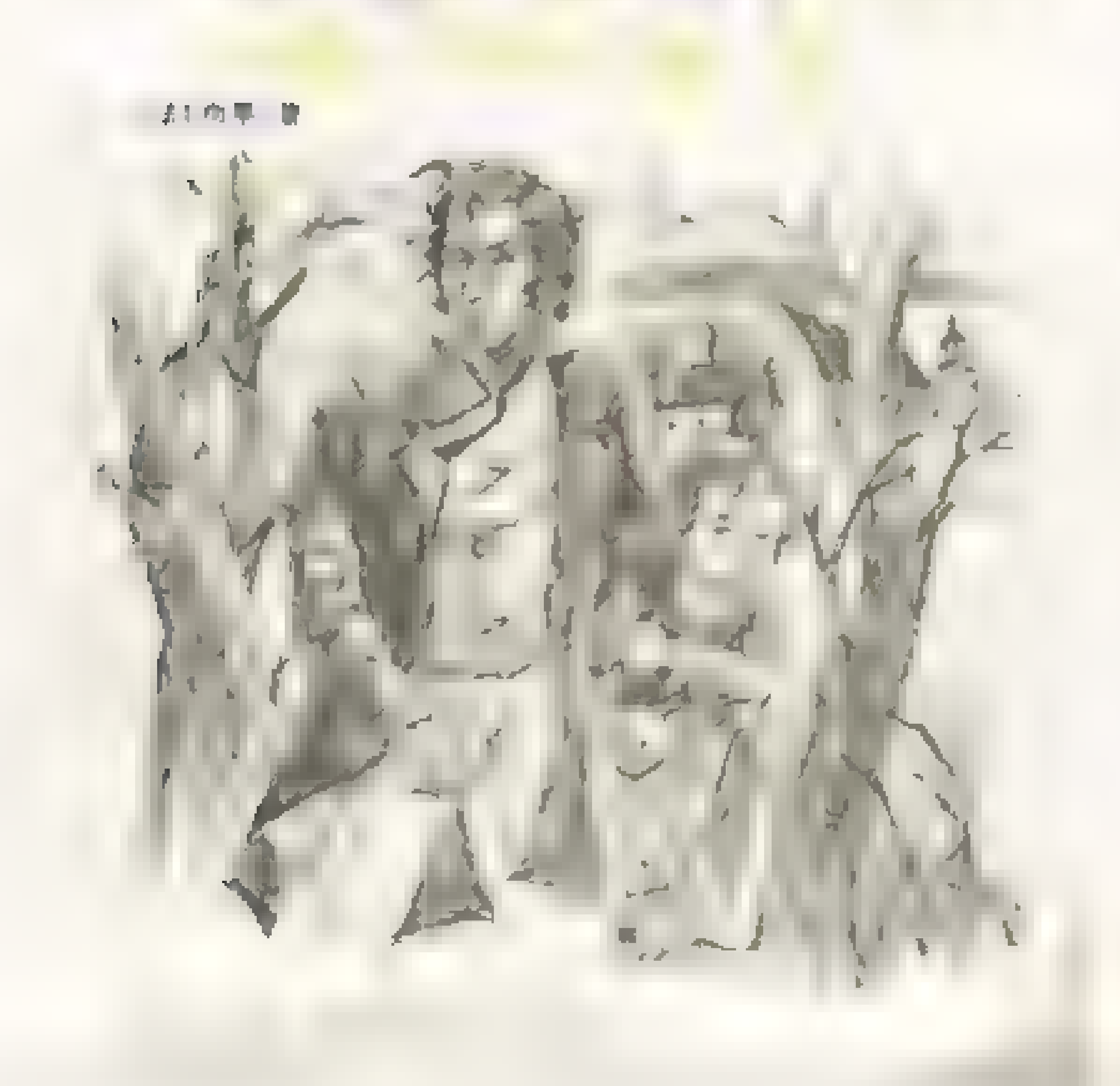
eican-shijie

相关介绍

维克多·雨果



《悲惨世界》是雨果的代表作，小说中雨果描绘了广阔的生活画面，也容纳进了各种政治事件，所有的一切构成了五光十色的动人画面。



背景介绍

《悲惨世界》不仅是雨果的代表作，也是法国著名的文学作品。雨果为人类贡献的各类作品达79卷之多，其中于1862年完成的《悲惨世界》被公认为是其不朽名著之一。据说《悲惨世界》是以真实的事件为蓝本而创作的。1801年，一个名叫彼埃尔·莫的贫苦农民因偷了一块面包被判5年苦役，出狱后又因黄色身份证而不能就业，这深深触动了雨果。他把这个事件作为小说主人公冉阿让的





[illegible]

故事蓝本，并让冉阿让终生遭到法律的迫害。他又以芳汀、珂赛特、商马第等其他社会下层人物的不幸与苦难作为补充。在"作者序"中雨果指明了创作目的在于揭露因法律和习俗造成的压迫，暴露这个世界如何因"贫困使男子潦倒、因饥饿使妇女堕落、因黑暗使儿童羸弱"，企图使小说对社会问题的解决有所裨益。雨果花了 17 年的时间完成了这部巨著。他要在小说里写出历史的巨变，在这历史舞台上，安置一个触目惊心的社会现实——下层人民的悲惨命运。

《悲惨世界》集中地体现了雨果作品中所要表达的"仁爱万能"的人道主义思想。这种人道主义思想在《巴黎圣母院》中还只是表现在揭露宗教的黑暗势力和封建统治者的罪恶方面，到了《悲惨世界》则已经发展为对近代资产阶级社会道德以及法律等社会制度的深层次批判了。雨果把下层人民的苦难归咎于"法律和习俗所造成的社会压迫"，他创作这部小说的目的，就是要揭露这种压迫如何人为地把人间变成地狱，并且使人类与生俱来的幸运遭受不可避免的灾祸。不仅如此，雨果还把人道主义的感化力量视为改造人性与社会的手段，小说中的米里哀主教与后来的冉阿让就体现了他的这一思想。

《悲惨世界》是雨果的一部传世之作，最能代表雨果的思想艺术风格。他以卓越的艺术魅力展示了资本主义社会奴役劳动人民、逼良

为娼的残酷现实，创造了一部法国现代社会生活和政治生活的长篇史诗。雨果刻画了中心人物苦役犯冉阿让和流落街头的女人芳汀的悲惨遭遇，展现了穷人的悲剧，坚定地捍卫人民应该享有的幸福、自由的生活权利。在人物形象的塑造、环境的描写等方面，小说巧妙地运用了象征和对比的手法，不失为一部浪漫主义杰作。

内容概述

作品主要以主人公冉阿让与贵族阶级社会强加在他头上的迫害，以及不断威胁他的封建专制法律做斗争为内容。冉阿让是穷苦人家的孩子，住在其姐姐家。因为外甥饥饿，他偷了一片面包，因此竟被判19年。长期艰苦的生活使冉阿让练就了一身过人的臂力。

1815年，从监狱里出来的冉阿让已是中年人。他在一个镇子办了一家效益良好的工厂，并给自己化名马德兰。因他为人慷慨大方、古道热肠，5年后被推选为市长。但这时，警方侦探沙威正用怀疑的目光密切注视着这位市长的一举一动。而在他亲眼目睹了马德兰市长为救一位老人使用神奇的臂力顶起了一辆马车的奇迹之后，沙威在记忆中想到一个叫冉阿让的苦役犯。

当马德兰正准备帮助玻璃厂里一个患有严重肺病叫芳汀的女工将她的私生女珂赛特接回来，让她们母女团聚时，他得知“冉阿让”已被警方抓住了，两天后将在阿拉斯开庭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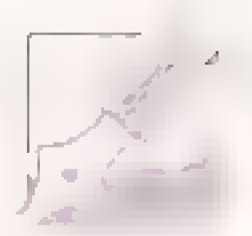


警探沙威经过多方调查，

自以为是地确认那个假"冉阿让"就是当年的苦役犯。但马德兰市长听到沙威说的消息后内心斗争很激烈，他不想让一个无辜者为自己承担罪名。马德兰赶到阿拉斯，在法庭上承认自己就是真正的冉阿让。为此，他再次入狱，冉阿让入狱的第二天就逃跑了，被沙威抓获，他又一次逃跑，因为他信守诺言，发誓要照顾 8 岁的珂赛特。他带珂赛特隐居在巴黎市郊。沙威追踪而来，冉阿让带孩子逃到一个修道院，他曾从马车下救出来的那个老汉最终救了他们。冉阿让与珂赛特从此生活在修道院中。

一晃又过去了许多年，年青有为的青年马吕斯爱上了珂赛特，向她表白自己的爱情。

这时正值 1832 年 6 月，共和党人在巴黎举行革命起义，马吕斯参加了起义，沙威被当做间谍逮捕，在紧要关头，冉阿让不计前嫌，救走了沙威。



战斗失败了，冉阿让背起负伤昏迷的马吕斯钻进了下水道。在出口，他遇到了沙威，这位忠于职守的侦探还想逮捕冉阿让。冉阿让说把马吕斯送到他的外祖父家里后就来找他投案。当他们走开后，沙威跳入塞纳河中自杀了，因为他既不能渎职，也不愿把自己的救命恩人送进监狱。

马吕斯康复后与珂赛特结了婚。冉阿让对马吕斯说，他是一个逃犯，并恳求马吕斯让他以后时常来看他们。但过了一段时间，马吕斯便不再让冉阿让进屋了。

后来，马吕斯得知是冉阿让把他从死亡线上救出来时，他急忙和珂赛特去看望自己的恩人，此时冉阿让已经奄奄一息。临终时，冉阿让把那对银烛台交给了珂赛特，他说他一生都是努力按狄涅城主教的希望生活的。

冉阿让被埋葬了，墓碑上没有名字。

点评

这一漫长浩大的画轴中的每一个场景，无不栩栩如生，其细部也真切入微，而画幅的形象又是那么鲜明突出，色彩是那么浓重瑰丽，气势是那么磅礴浩大，堪称文学史上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结合的典范。

——柳鸣九《悲惨世界·中译本序》

在文学界和艺术界的所有诗人中，他是唯一活在法兰西人民心中的伟人。

——罗曼·罗兰



经典片段

冉阿让抬起头来望着她，带着一种慈爱的神色：

"噢，是的，阻止我死吧！但是谁知道呢？我也许会听从的。你们来时我就要死去，你们一来我马上停了下来，我感到我又活过来了。"

"您是充满了活力和生命力的，"马吕斯大声说，"难道您想一个人就这样死去吗？您曾经痛苦过，往后再也不会了。是我在请求您的原谅，我还会跪着请求您的原谅！您一定要活着，和我们一起活着，而且肯定长命百岁。我们接您回家。我们两人从今往后只希望您幸福！"

"您看，"珂赛特泪流满面地说，"马吕斯说您不会死的。"

冉阿让微笑着继续说：

"彭眉胥先生，您带我回家，难道我就不是现在的我了吗？不了，上帝的想法和您我不同，而且他不会改变主意，我最好还是离开。死只是一种妥善的安排。上帝比我们更知道我们需要什么。祝你们快乐，彭眉胥先生拥有珂赛特，青春要与清晨作伴，我的孩子们，周围有丁香，还有莺鸟，你们的生命好像铺满阳光的草坪，你们的心灵充满了上天的喜悦。现在我已经没有用处了，让我死吧，肯定这一切都会好的。你们看，要明白道理，现在一切都早已不能挽救了，我觉得自己完了。一个钟头之前，我还昏厥了一次。还有昨天晚上，我喝了一罐水。你的丈夫真好，珂赛特！你跟着他比跟着我好多了。"

门铃响起来了，是医生进来了。

"早安，别了，医生，"冉阿让说，"这是我可怜的孩子们。"

马吕斯走向医生，他只对他说了两个字："先生……"他脸上的神情等于完整地提了一个问题。

医生冲他使了一个眼色作回答。

"因为这种事使人感到不痛快，"冉阿让说，"这不能成为自己对上帝不公正的一种借口。"

大家默默无语，心里都沉甸甸的。

冉阿让望着珂赛特，目不转睛地看着，好像会将她的形象带到永生里去一样。他虽然沉入黑暗深处，但望着珂赛特的时候还会出神。他苍白的脸因为这个温柔的容貌而发出光芒，墓穴因而也有了它的光彩：

医生给他做了检查。

"啊！原来他缺少的是你们！"他看着珂赛特和马吕斯轻声说。

然后他凑近马吕斯轻轻地说：

"太晚了。"

冉阿让一直望着珂赛特，并安详地看着马吕斯和医生，我们还听见从他嘴里模糊地讲出这样一句话：

"死根本算不上什么，不能活了才是最可怕的。"

他忽然站起身来，这种体力的恢复有时就是回光返照。他稳步地走向墙壁，推开要扶他的马吕斯和医生，从墙上取下铜十字架，回来坐下的动作仿佛完全健康时那样轻松，他把十字架放在桌上并且大声说：

"这就是伟大的殉道者。"

随后他的胸部下陷，头摇晃了一下，仿佛坟墓中的沉醉侵占了他，放在膝上的两只手开始去抠裤子的布。

珂赛特便扶着他的双肩，想和他说话又说不出来，只能听见她含着悲哀的口水伴着呜咽说："父亲，不要离开我们，怎么刚刚把你找到就失去呢？"

可以说垂死的挣扎正好像蛇在爬行，它去了又来，走近坟墓而又回头走向生命，在死亡的动作里也有摸索的过程。

在半昏迷状态之后冉阿让气力又有些恢复，他额头摇晃了一下，像要甩掉黑暗，他又几乎变得神志清醒了。他抓过珂赛特的袖子一角吻了一下。

"他缓过来了！医生，他缓过来了！"马吕斯喊着。

"你们两个人都很好，"冉阿让说，"有件事让我很苦恼，让我痛苦的是，彭眉胥先生，您不肯动用那笔钱。那笔钱的确是您夫人的。我要向你们解释，我的孩子们，这是因为这个原因，我十分高兴见到你们。黑玉是英国的产品，白玉是挪威的产品。这一切都写在这张纸上，以后再看。关于手镯，我发明了不用焊锡焊住金属扣环而是把扣环靠紧的方法，这样既美观，又经济。你们明白这可以赚很多钱。因此珂赛特的财产确实是属于她的。我讲这些详情是为了让你们安心。"……

——《悲惨世界》

基度山伯爵

Jidushanbojue

相关介绍

亚历山大·大仲马



大仲马（1802～1870年），法国19世纪积极浪漫主义作家。他的祖父是侯爵，与黑奴结合生下其父，名亚历山大，受洗时用母姓仲马。法国大革命爆发后，大仲马的父亲屡建奇功，晋升共和国将军。大仲马终生信守共和政见，反对君主专政，憎恨复辟王朝，反对第二帝国。他饱尝种族歧视的痛苦，心中更有创伤。家庭出身和经历使大仲马形成了反对不平、追求正义的叛逆性格。

大仲马自学成才，一生创作各种类型的作品达300卷之多，主要以小说和剧作著称于世。大仲马的剧本《亨利第三和他的宫廷》（1829年）是第一出浪漫主义戏剧，完全突破了古典主义戏剧的“三一律”。

大仲马的小说多达百部，大都以真实的历史为背景，以主人公的奇遇为内容，情节曲折生动，处处引人入胜，堪称历史惊险小说。最著名的是《三个火枪手》（旧译《三剑客》）、《基度山伯爵》。

大仲马被别林斯基称为“一名天才的小说家”，也是马克思“最喜欢”的作家之一。

背景介绍

1842年作者在地中海游历时，对基度山岛产生了兴趣，打算以它为主题写一部小说。大仲马在1838年出版的《关于路易十四以来巴

黎警察局档案的回忆录中，发现了一个《复仇的金刚钻》的故事，其内容是巴黎一个制鞋工人将要结婚时，被一个嫉妒他的朋友诬告而入狱7年，出狱后得到一个米兰教士的照顾，并在教士死后获得了一个秘密宝藏，然后他化装回到巴黎复仇，最后自己也被人杀死。大仲马仔细研究了这份资料，与人一起拟定了写作计划，于1844年开始在报纸上发表，曾轰动一时。

内容概述

1812年2月底，埃及王号远洋货船年轻的代理船长爱德蒙·邓蒂斯回到马赛港。老船长病死在途中，他曾托邓蒂斯把船开到一个小岛上去见囚禁中的拿破仑。拿破仑委托邓蒂斯带一封密信给在巴黎的亲信。结果，准备和相爱多年的女友结婚的邓蒂斯在婚礼上被捕了。因为，在货船上当押运员的腾格拉斯一心要取代邓蒂斯的船长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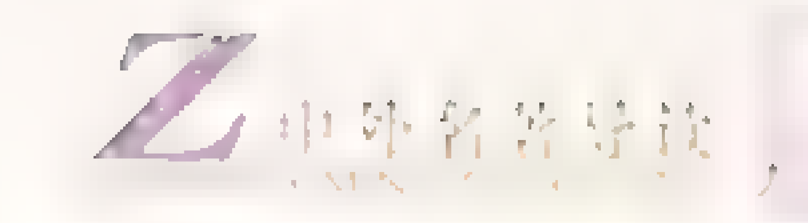

美丽如梦的法国宫殿。



便和邓蒂斯的情敌——弗南勾结，把邓格拉斯的一张告密条送到了当局的手中。审理这个案子的是代理检察官维尔弗，当他知道密信的收信人是自己的父亲时，为了确保自己的前途，他将邓蒂斯定罪为极度危险的政治犯，将其投到了孤岛上的死牢里。

邓蒂斯在死牢里度过了14个年头，在一位好心神甫的教授下，邓蒂斯学会了好几种语言，并得知了一个秘密：在一个叫做基度山的小岛上埋藏着一笔惊人的财富。有一天，老神甫病死了，邓蒂斯灵机一动，钻进了盛放神甫尸体的麻袋中，结果狱卒将他当做神甫扔进了大海。邓蒂斯用刀划破麻袋，游到了附近的一个小岛上。次日，一只走私船救了他，他很快和船员们成了朋友。

他在基度山岛找到了宝藏，成为一名亿万富翁。他现在的目标只有一个，那就是复仇。在复仇之前，邓蒂斯决定先要报恩。埃及王号的船主是一个忠厚、勇敢而且热情的人。他曾帮助过邓蒂斯，可是后来他破产了，绝望当中，他准备自杀。邓蒂斯知道后，替他还清了债务，又送给他女儿一笔优厚的嫁妆，还送给他一艘新的埃及王号。邓蒂斯得知自己的未婚妻已经同弗南结了婚，而自己的老父亲在病中抑郁而死。他的仇恨之火越燃越旺。他在为复仇做了8年的准备之后回到了巴黎，化名为身份是银行家的基度山伯爵。此时，维尔弗是巴黎法院检察官，邓格拉斯成了银行家，弗南成了伯爵、议员，三个人都飞黄



腾达，地位显赫。

基度山伯爵的目标首先是弗南。他在报纸上披露了弗南20年代在希腊出卖和杀害了阿里总督的事实，这使得弗南名誉扫地，狼狈不堪。

弗南本来有希望让儿子同基度山伯爵决斗，以此“雪耻”，但他的

经典片段

起初他闭上眼睛，像小孩子一样，在星月皎洁的夜晚合目冥想，想在他们自己的想象中看到比天上更多的星星。然后，他又睁开眼睛，呆呆地站着。那只钱箱分成了三格。在第一格里，闪耀着黄澄澄的金币；在第二格里，排放着不曾琢磨的金块，除了它们的价值以外，倒也没有什么吸引人的地方；在第三格，爱德蒙抓起成把的钻石、珍珠和红宝石，它们落下来的时候互相撞击着，发出像冰雹打在玻璃上的声音。他摸过、数过，详细察看了这些宝物以后，像一个发了疯的人似的冲出洞外，跳到大海的一块岩石上。这里只有他一个人，只有他一个人伴随着这些难以置信的、闻所未闻过的、数都数不清的宝物！他究竟是醒着呢，还是在做一场梦？

邓蒂斯小心地扒开爬藤类植物，走向他自以为在很早以前就已选定的缺口。他用他的鹤嘴锄敲打这道被时间的手封闭了的墙，在十分钟的努力以后，这道墙崩塌了，露出一个可以伸进一条手臂的洞。邓蒂斯砍断了一株他所能找到的最结实的橄榄树，削去了枝，插入洞里，把它当做杠杆用。但那块岩石实在太重了，而且镶得非常结实，假如只用一个人的力量来撬动，就是大力士赫克里斯也是不行的。邓蒂斯知道他必须先进攻那块作为楔子的大石。但怎么进攻呢？他四面搜索，看到了他的朋友雅可布给他留下的那一满角火药，他微笑了一下，这个魔鬼所发明的东西可以助他一臂之力。邓蒂斯拿起鹤嘴锄，在大圆石和那块顶住它的大石之间挖了一个工兵开路时惯用的盛火药的坑洞，把火药填满在坑洞里，然后用他的手帕搓了一点硝石做导线，点着导线，赶快避开。爆炸声立刻随之而起……

——《基度山伯爵》

大仲马夫妇塑像。

妻子（邓蒂斯的未婚妻）早就认出了基度山伯爵就是邓蒂斯，她把真相告诉了儿子。最后她的儿子不顾自己的名声，与基度山伯爵讲和，并决定同母亲一起抛弃沾满了鲜血的家产，不辞而别。费尔南失魂落魄地回到家里，在极度害怕与绝望中自杀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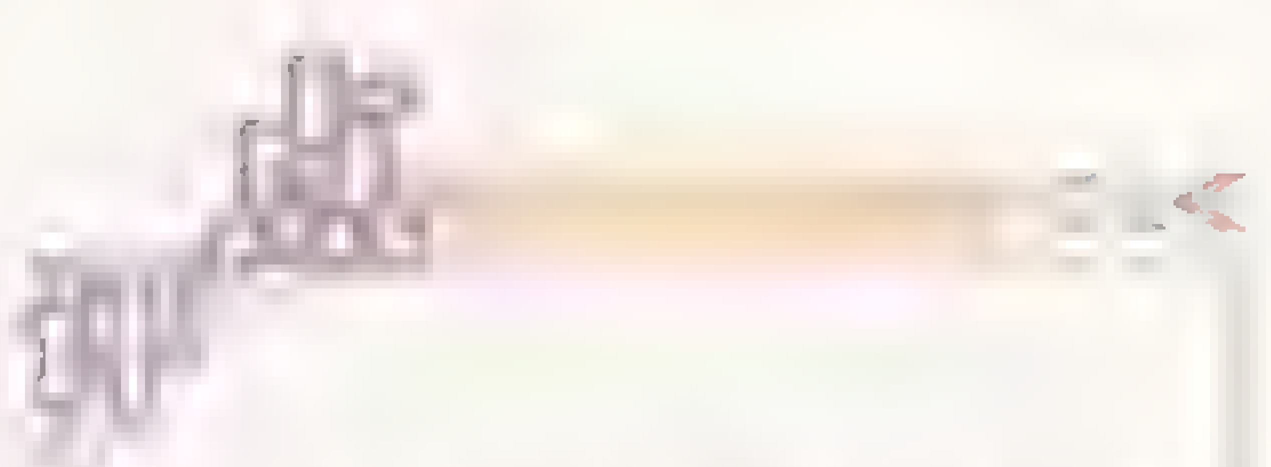
基度山伯爵的第二个仇人就是邓格拉斯。他在投机事业中连续打击了邓格拉斯，使他折损巨款，几近破产。为了避免银行的倒闭，邓格拉斯将女儿嫁给了一个打扮成意大利亲王的儿子的逃犯。在婚礼上，宪兵逮捕了这个逃犯，让邓格拉斯出了大丑。在万般无奈之下，邓格拉斯窃取了济贫机构的500万法郎逃往意大利。途中，他落在了基度山伯爵的强盗朋友的手上。邓格拉斯饱受折磨和惊吓，他的头发全白了。

基度山伯爵最大的仇人是维尔福。他决定用更残忍的手段全面



摧毁维尔弗的一切。他先买下了维尔弗以前的一处住所，在这里维尔弗曾企图残忍地活埋自己和邓格拉斯夫人的私生子。基度山伯爵得知：维尔弗的后妻企图让自己的孩子独自继承遗产，于是他假装无意之中透露给她一个毒药配方。她利用这种毒药毒死了维尔弗的前岳母、老仆人，并阴谋毒死前妻的孩子。由于曾经的因缘关系，基度山伯爵对孩子进行暗中保护，并让她暗中观察到了继母下毒的过程。最后，基度山伯爵将这个孩子送到了基度山岛上。维尔弗发现妻子因为罪行败露已经服毒身死，并毒死了自己心爱的儿子，在巨大的打击之下，维尔弗疯了。

基度山伯爵大仇已报，他深深地感谢上帝。在他看来，他所做的一切都是秉承上帝的旨意。他说："现在我的工作完成了，我的使命终止了。巴黎，告别了！"于是，他便同收养的阿里总督的女儿海黛一起离开了巴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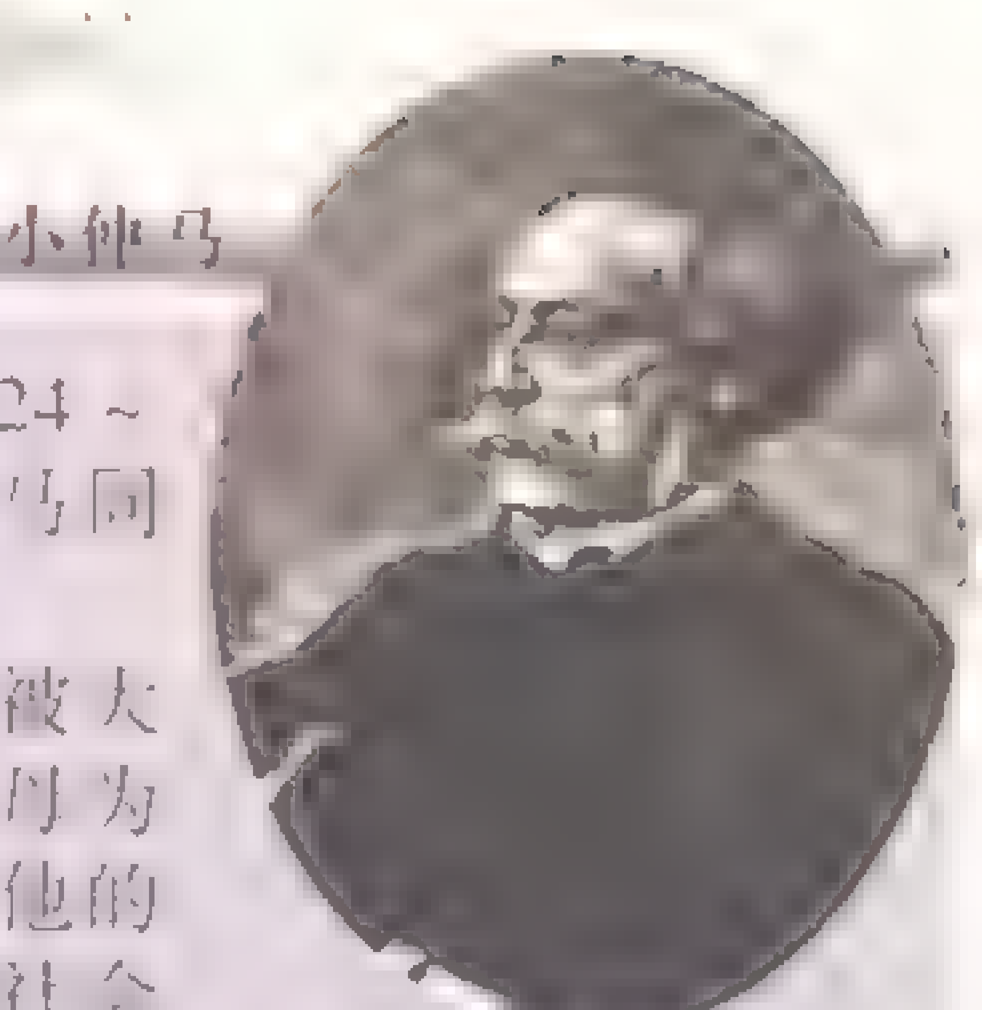
《基度山伯爵》充分显示了大仲马想象思维的超凡脱俗，构织故事情节独具匠心，刻画人物别具特色。一个多世纪以来，尽管人事沧桑，星移斗转，该书始终风靡于世，脍炙人口，一直久畅不衰，成了一部受世人推崇的世界文学名著。

——王学文《三剑客·译序》

茶花女

相关介绍

——小仲马



法国小说家、戏剧家小仲马(1824～1895年)是著名作家大仲马同一个女裁缝的私生子。

小仲马的身份直到7岁时才被大仲马承认，但大仲马仍拒不认其母为妻。这种切身的精神创伤影响了他的创作，他一生都把探讨资本主义社会的道德问题当做自己创作的中心主题。1848年，小说《茶花女》的成功创作，使小仲马一举成名。1852年，根据小说改编的同名话剧的演出引起了更大的反响。从此，小仲马就致力于戏剧创作，一生写过20多个剧本，比较有名的如《半上流社会》(1855年)、《金钱问题》(1857年)、《私生子》(1858年)、《放荡的父亲》(1859年)、《欧勃雷夫人的见解》(1867年)、《阿尔丰斯先生》(1873年)、《福朗西雍》(1887年)等，其中大多以妇女、婚姻、家庭问题为题材，以严谨的结构、流畅的语言、浓郁的抒情气息真切、自然地反映了19世纪末期法国社会的现实生活。

背景介绍

茶花女，原名叫阿尔芳辛·普莱希。她12岁就跟着一个卖艺老头四处流浪。由于交际广泛，再加上耳濡目染，才十几岁的普莱希就已经学会各种交际礼仪，出落得落落大方。后来，她只身来到巴黎，在巴黎灯红酒绿环境的熏染下，她很快便靠卖艺跻身于巴黎上流社会，成

为风月场上一颗耀眼的明星。这时，她改名为玛丽·迪普莱希，成为当年巴黎交际界红极一时的"女王"。玛丽生性偏爱茶花，每逢外出，随身必带茶花，其颜色时红时白。传说她选择的茶花颜色，是她暗示给客人的信号：红色表示这一天不能接待客人，白色则意味欢迎来访，或许这正是"茶花女"得名的由来。

小仲马认识玛丽是在 1844 年 9 月，两人互为对方的气质所吸引，很快便坠入爱河。然而不容讳言的是，小仲马的性格中仍有纨绔子弟的一面，他生活的环境是世风日下的巴黎，而玛丽又是一位风尘女子，这一切都决定了他们之间的这段感情是相当复杂的。1845 年 8 月 30 日深夜，小仲马给玛丽·迪普莱希写了一封绝交信。从此之后，两个人就再也没有见过面。

茶花女的悲剧人生让读者心中充满同情和伤感。



1846 年 10 月，小仲马获悉了玛丽的死讯，这位多情的作家被触动了。在玛丽去世 4 个月之后，他闭门写作，花了不到一个月的工夫便写出了这本小说，并在玛丽去世一周年公开发表，在巴黎文坛引起了巨大的轰动。

小说和话剧《茶花女》



经典片段

不要蔑视那些既非母亲又非姊妹，既非女儿又非妻子的女人。不要减少对家庭的尊重，不要减少对自私的宽容。

我希望自己能像一个百万富翁似地爱您，但是我力不从心，您希望我能像一个穷光蛋似地爱您，我却又不是那么一无所有。那么让我们大家都忘记了吧，对您来说是忘却一个几乎是无关紧要的名字，对我来说是忘却一个无法实现的美梦。

只有在多多研究了人性以后，我们才开始能够动笔创造出人物来，犹之乎只有在认真学习了一种语言以后，我们才能够运用这种语言一样。

头脑是狭小的，而它却隐藏着思想；眼睛只是一个小点，它却能环视辽阔的天地。

——《茶花女》

为我们塑造了一批生动、鲜明的艺术形象。女主人公茶花女玛格丽特美丽、聪明而又善良，虽然沦落风尘，但依旧保持着一颗纯洁、高尚的心灵。她充满热情和希望地去追求真正的爱情生活，而当这种希望破灭之后，又甘愿自我牺牲去成全他人。这一切都使这位为人们所不屑的烟花女子的形象闪烁着一种圣洁的光辉，以至于人们一提起"茶花女"这三个字的时候，首先想到的不是妓女，而是一位美丽、可爱又值得同情的女性。古今中外的文学名著为人们留下了许许多多不朽的艺术形象，玛格丽特的艺术形象也在文学历史上闪耀着特有的光辉。

内容概述

玛格丽特是个贫苦的乡下姑娘，来到巴黎后，被生活所迫开始了卖笑生涯。由于生得花容月貌，巴黎的贵族公子争相追逐，使她成了红极一时的"社交明星"。她随身的装扮总是少不了一束茶花，所以人称"茶花女"。后来，玛格丽特身患肺病，在生病期间，深爱着她的青年

阿尔芒每天跑来打听病情。他告诉茶花女，他现在还珍藏着她6个月前丢掉的纽扣。玛格丽特动了真情，她送给阿尔芒一朵茶花，以心相许。阿尔芒真挚的爱情激发了玛格丽特对生活的信心，她决心摆脱百无聊赖的巴黎生活，设法打发掉把她当成“爱女”供养的老公爵和对她纠缠不休的N伯爵。经过努力，玛格丽特和阿尔芒在巴黎郊外租了一间房子。公爵知道后，断绝了玛格丽特的经济来源。玛格丽特背着阿尔芒，典当了自己的金银首饰和车马来支付生活费用。阿尔芒了解后，决定把母亲留给他的一笔遗产转让，以还清玛格丽特所欠下的债务。经纪人要他去签字，他离开玛格丽特去巴黎。在这期间阿尔芒的父亲杜瓦先生威胁玛格丽特让她与阿尔芒绝交。

玛格丽特非常悲伤地给阿尔芒写了封绝交信，然后回到巴黎，又开始了昔日的荒唐生活。阿尔芒也怀着痛苦的心情同父亲回到了家乡。

但阿尔芒仍深深地怀念着玛格丽特，他失魂落魄地来到巴黎。阿尔芒要玛格丽特与自己一同逃离巴黎，逃到一个没人认识他们的地方去，紧紧守着他们的爱情。玛格丽特说她不能那样，因为她已经起过誓，阿尔芒误以为她和男爵有过海誓山盟，便气愤地把玛格

[illegible]肺腑的经典爱情故事，[illegible]每一个热爱文学的人的心中。





茶花如女，女如茶花。

丽特推倒，把一叠钞票扔在她身上，转身离去，玛格丽特大叫一声，昏倒在地。

玛格丽特受了这场刺激后便一病不起。现在玛格丽特唯一的希望就是能再次见到阿尔芒。

临死前，债主们都来了，他们带着借据，逼着玛格丽特还债。执行官也奉命来执行判决，查封了她的全部财产，等她死后就进行拍卖。弥留之际，她不断地呼喊着阿尔芒的名字，"从她的眼睛里流出了眼泪"。她始终没有再见到她心爱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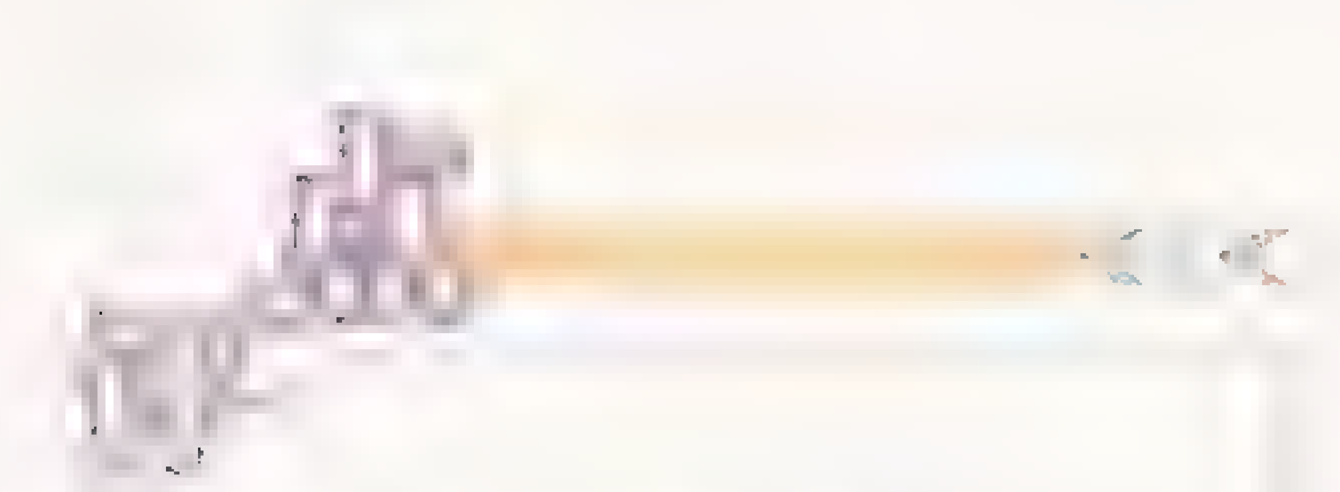
玛格丽特死后只有一个好心的邻居米利为她入殓。当阿尔芒重回到巴黎时，米利把玛格丽特的一本日记交给了他。从日记中，阿尔芒才知道了她高尚的心灵。

玛格丽特就像美丽的茶花，转瞬即凋谢。





"除了你的侮辱是你始终爱我的证据外，我似乎觉得你越是折磨我，等到你知道真相的那一天，我在你眼中也就会显得越加崇高。"阿尔芒怀着无限的悔恨与惆怅，专门为玛格丽特迁坟安葬，并在她的坟前摆满了白色的茶花，以此来表达自己的内疚和对玛格丽特的无尽怀念。



仅凭了一部《茶花女》，已经足够使小仲马在法国文学史上占得一页不朽的地位，而且他连带地使普列茜丝女士(即茶花女原型)不朽了。

——叶灵凤

简·爱

相关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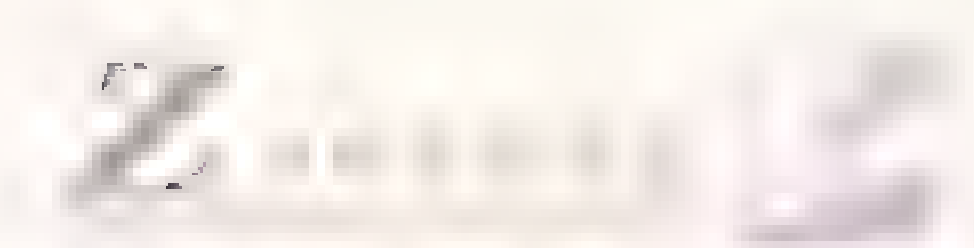
——夏洛蒂·勃朗特

夏洛蒂·勃朗特（1816～1855年）出生于英国北部偏僻山区的一个贫寒的牧师家庭。著名女小说家。夏洛蒂·勃朗特是著名的勃朗特三姐妹作家之一，而三姐妹中又数她的妹妹艾米莉·勃朗特和她最为出色，她们的名字和盖斯凯尔夫人一起，构成那个时代英国女性文学最高荣誉的三位一体。夏洛蒂早年丧母，她曾和其他几个姐妹一起被送进一家生活条件恶劣、教规严厉的寄宿学校读书。夏洛蒂留校任教二年后外出任家庭教师，这些经历在《简·爱》中均可以找到相应的叙述。她也曾与妹妹艾米莉一起于1842年去比利时布鲁塞尔学习法语和古典文学。

夏洛蒂自小热爱文学，深受法国浪漫主义文学的影响，她的情感生活远没有简·爱那样充满传奇色彩，到38岁才与父亲的副牧师结婚，婚后过了短暂的幸福生活，次年便去世了。夏洛蒂的作品主要描写贫苦的小资产者的孤独、反抗和奋斗，属于被马克思称为以狄更斯为首的“出色的一派”。《简·爱》是她的处女作，也是代表作，至今仍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夏洛蒂还出版过诗集。她的其他小说有《雪莉》（1849年）、《维莱特》（1853年）和《教师》（1857年）等。

背景介绍

19世纪的英国，十分抵触妇女从事文学创作活动，因此在发表《简·爱》时，夏洛蒂不得不使用了一个男性化的化名柯勒·贝尔，当《简·爱》受到广泛欢迎后，对这位作家性别的猜测一时间也成为热门



话题。夏洛蒂之所以用男性笔名发表自己的杰作《简·爱》，是在于她认为在英国没有女作家的地位，然而《简·爱》的意义不仅在于使英国文坛发现了女作家夏洛蒂·勃朗特，更使全世界千千万万的女性从女主人公简·爱身上找到了追求平等与自立的信心和动力。

这是一部以爱情为主题的小说。主人公简·爱是一个心地纯洁、善于思考的女性，她生活在社会底层，受尽磨难。她的生活遭遇令人同情，但她那倔强的性格和勇于追求平等幸福的精神却令人们赞赏。

小说主要描写了简·爱与罗切斯特的爱情。简·爱的爱情观因此深化了她的个性。她认为爱情应该建立在精神平等的基础上，只有男女双方彼此真正相爱，才能得到真正的幸福。在追求个人幸福时，简·爱表现出异乎寻常的纯真、朴实和一往无前的勇气。

[illegible]爱情



内容概述

简·爱从小被舅舅收养，舅舅去世后她过着辛酸痛苦的生活，舅母和其儿女对她百般虐待。只有使女贝茜关心她。枯燥乏味的生活使简决心离开洛乌德，于是她离开了学校，到桑菲尔德庄园去做贵族罗切斯特养女的家庭教

师，简的质朴善良和智慧得体的谈吐赢得了罗切斯特的好感，精神上的相互理解和相互吸引使他们默默地相爱。为了证实简对自己的感情，罗切斯特假意向美丽但却傲慢势利的贵族小姐英格拉姆求婚。但在这期间，病重垂危的舅母出于良心的谴责，将简唤回，告诉了她多年来隐瞒着的秘密：简的一位叔叔曾找过她，而出于怨恨，她告之说简已死于伤寒。简得知后原谅了她。为其料理完后事后归来的简终于难以忍受内心的痛苦，大胆地向罗切斯特倾诉了对他的深情。在一个幽静的黄昏，两人互吐心扉，简幸福地接受了罗切斯特的求婚。然而就在二人要举行婚礼时，陌生人梅森带给简一个惊人的消息，罗切斯特已经有一个妻子了。悲痛至极的罗切斯特向简讲述了自己的隐衷，在他年少无知的时候，在爱财如命的父亲的撮合下娶了一位西印度群岛种植园主的女儿，她就是那个被关在楼上的曾经想烧死他的疯女人。他无法面对自己将和一个精神病患者一同生活的事实，直到简走进他的生活。简的出现又燃起了他新的希望。他渴望简能谅解这一切，结成他们的幸福。然而，道德和自尊的力量使简作出了痛苦的决定，她选择离开他。

经典片段

我几乎不知不觉中说了这话，眼泪不由自主夺眶而出。但我没有哭出声来，我也避免抽泣。一想起奥加尔太太和苦果村，我的心就凉了半截；一想起在我与此刻同我并肩而行的主人之间，注定要翻腾着大海和波涛，我的心就更凉了；而一记起在我同我自然和必然所爱的东西之间，横亘着财富、阶层和习俗的辽阔海洋，我的心冷透了。

我朝着罗先生的富丽堂皇的府第看去，我看到了一片焦黑的废墟。

没有必要躲在门柱后面畏缩不前了，真的！——没有必要偷偷地仰望房间的格子窗，而担心窗后已有动静！没有必要倾听打开房门的声音——没有必要想象铺石的路和砂石小径上的脚步声了。草地、庭园已踏平荒芜，一片荒芜。入口的门空荡荡的。正门像我一次梦中所见的那样，只剩下了贝壳似的一堵墙，高高耸立，却很脆弱，布满了没有玻璃的窗孔。没有屋顶，没有城垛，没有烟囱——全部倒塌了。

我徘徊在断垣残壁之间，穿行于毁坏的府宅内部之中，获得的迹象，表明这场灾难不是最近发生的。我想，冬雪曾经飘入空荡的拱门，冬雨曾打在没有玻璃的窗口上。在一堆堆湿透了的垃圾中，春意催发了草木。在乱石堆中和断梁之间，处处长出了野草。呵！这片废墟的主人又在哪里？他在哪个国度？在谁的保护之下？我的目光不由自主地飘向了大门边灰色的教堂塔楼。

你以为我贫穷、相貌平平就没有情感吗？我向你起誓，如果上帝赋予我财富和美貌，我会让你难于离开我，就像我现在难于离开你一样。可是上帝没有这样安排。但我们的精神是平等的，就如你我走进坟墓，平等地站在上帝面前。

我凄凉孤独——我的生活黑暗、寂寞、无望——我的灵魂干渴，却不许喝水；我的心儿饥饿，却不给喂食。温存新鲜的梦呵，这会儿你依偎在我的怀里，但你也会飞走的，像早已逃走的姐妹们一样。可是，吻一下我再走吧——拥抱我一下吧，简。

——《简·爱》



[illegible]

简做了一名小学教员，重新开始了一段安定平静的生活。在此期间，她意外地获得了远方未曾谋面的叔叔留给她的一笔遗产。当年轻有为、满怀宗教热情的圣约翰向她求婚，希望她与自己一道去印度传教时，她才发现自己仍深爱着罗切斯特，她仿佛听到了罗切斯特深情的呼唤。爱情的召唤使她下定决心，回到了桑菲尔德。然而，当她重新踏上这片熟悉的土地时，迎接她的却是一片残垣断壁。疯女人烧毁了庄园，自己也从房顶上摔下来摔死了，而罗切斯特为了救她，弄瞎了自己的眼睛。即使这样，简仍将自己的命运与他紧密地结合在一起，二人携手走进婚姻的殿堂。当他们的第一个孩子降生的时候，罗切斯特的眼睛也重见光明。一家人从此过着幸福快乐的生活。

"《简·爱》使我非常感动，非常喜欢。请代我向作者致敬，她的小说是我能花好多天来读的第一部英国小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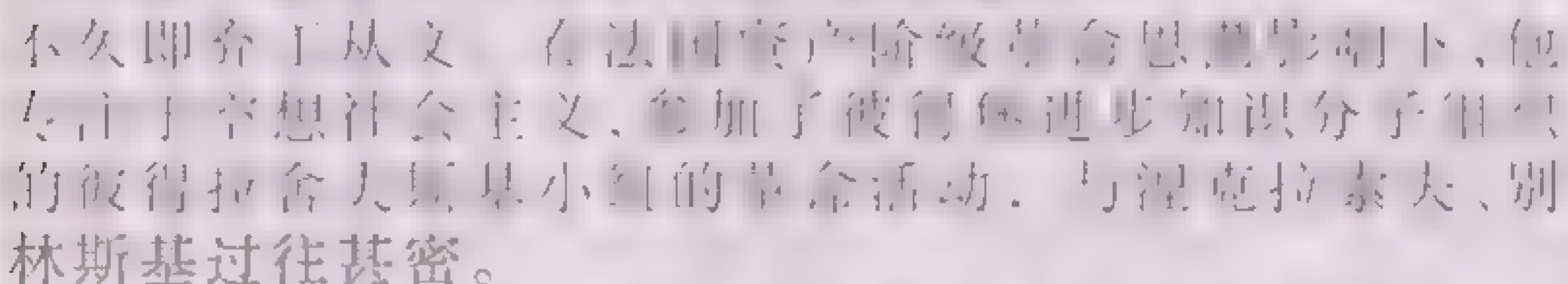
——萨克雷写给小说出版公司的信

罪与罚

Zuiyufa

相关介绍

陀思妥耶夫斯基



陀思妥耶夫斯基（1821～1881年），生于医生家庭，自幼喜爱文学，是俄国19世纪文坛上享有世界声誉的一位小说家，他的创作具有极其复杂、矛盾的性质。他曾入大学学工程，但毕业后不久即弃工从文。在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思想影响下，他专注于空想社会主义，参加了彼得堡进步知识分子组织的彼得拉舍夫斯基小组的革命活动，与涅克拉索夫、别林斯基过往甚密。

1849～1859年陀思妥耶夫斯基因参加革命活动被沙皇政府逮捕并流放到西伯利亚，十年苦役，长期脱离进步的社会力量，使他思想中消极和悲观成分加重，从早年的空想社会主义者沦为"宿命论"者，形成了一套既以唯心主义和宗教为核心，反对唯物主义和无神论，又以温顺妥协反对向专制制度进行革命斗争的矛盾世界观，从而使他流放回来后创作重点逐渐转向心理悲剧。

陀思妥耶夫斯基擅长心理剖析，尤其是揭示人物的内心分裂状态。他对人类肉体与精神痛苦的震撼人心的描写是其他作家难以企及的。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古怪矛盾性格组合、深层心理活动描写都对后世作家产生了深远影响。

陀思妥耶夫斯基是一个孤独的天才，常人难以理解他及他的思想。死亡的恐惧、生活的苦难、还有自小就有的癫痫病折磨着他，使他痛苦不堪，但这样一个不幸的作家却创作出了如此优秀的作品，从这个意义上讲他又是幸运的。





背景介绍

作者最初构思这部小说时，主人公叫马尔美拉陀夫，主要描写和反映俄罗斯下层人民的悲惨生活和他们某些道德上的缺陷。这与他早期擅长描写“小人物”的写作风格也是很相近的。拉斯柯尔尼科夫的故事是后来才产生的，但作者这个时候对于社会的认识又深了一层，他看到农奴制改革的失败以及那些准备寻找改革道路的青年正在进行着一种个人主义的、毫无结果的反抗。这种悲观失望的情绪对作者产生了很大影响。于是作品完成的时候，原来的次要人物拉斯柯尔尼科夫反而成了这部作品的核心，而最初的主人公马尔美拉陀夫已经退居到次要地位了。

疯狂的陀思妥耶夫斯基，造就了疯狂的拉斯柯尔尼科夫。或许，这正是作者自己断头台的记忆、自小就有的癫痫、太多的生活苦难、太多的情感折磨，使他的创作布满了人格的分裂、人的孤独感、病态心理以及下意识的非理性主义、神秘主义等。只有陀思妥耶夫斯基这

样一个“恶毒的天才”，才能够造就如此恶毒而又如此可怜的拉斯柯尔尼科夫。

内容概述

拉斯柯尔尼科夫，一个穷大学生，住在彼得堡贫民区一家公寓的五层楼斗室里。他原是法律系学生，后因交不起学费而被迫辍学，现在靠母亲和妹妹从拮据的生活费中节省下来的钱来维持生活。他已经很久没有钱交房租，房东太太不仅停止供给他伙食，而且催租甚紧。这时他遇见了小公务员马尔美拉陀夫。马尔美拉陀夫因失业而陷入绝境，长女索尼亚被迫当了街头妓女。拉斯柯尔尼科夫不愿像马尔美拉陀夫那样任人宰割，他打算证明自己是一个“不平凡的人”。

离他住处不远有家当铺，老板娘是个高利贷者，心狠手辣。一天晚上，拉斯柯尔尼科夫杀死了老板娘以及和老板娘异母的妹妹。次日清晨，他收到警察局的传票，惊恐万分之中以为是来抓他的，当得知是为追交欠款后，才松了口气。他在离开时无意中听到警官谈论昨晚的凶杀案，竟紧张得昏厥过去，他的这一反应引



陀思妥耶夫斯基像。



经典片段

"杀人吗？有权力杀人吗？"索尼亚扣着双手。

"唉，索尼亚！"他急躁地喊道，仿佛要说什么反驳的话，但是却又轻蔑地沉默着。

"不要打断我的话，索尼亚。我只是想证明一件事情，就是那时魔鬼引诱我，以后又告诉我，说我没有权利走那条路，因为我不过是个虱子，和所有其余的人一样。他在嘲笑我。现在我便到你这里来了！欢迎你的客人吧！如果我不是虱子，我会到你这里来吗？听着：我那时往那个老太婆家去，我只是去试一试……你可以相信这句话！"

一个人越机灵，就越不疑心自己会在一件简单的事情上给人抓住。一个人越机灵，他越容易陷在简单的圈套里。

如果，总的来说，整个人种，全人类，当真不是卑鄙的东西，那么就意味着，其他一切全都是偏见，只不过是心造的恐惧，任何障碍都不存在，而那也就理应如此了。

——《罪与罚》

起了警官注意。他清醒后回到家里后就卧床不起，几天不省人事，后来病情有所好转，但内心却处于更为痛苦的矛盾冲突中。

几天后，拉斯柯尔尼科夫偶然见到因车祸而生命垂危的马尔美拉陀夫。拉斯柯尔尼科夫同情他家里孤儿寡母的不幸，拿出母亲刚寄来的25卢布接济她们。律师卢仁想用欺骗手段娶拉斯柯尔尼科夫的妹妹杜尼娅，但他的计划由于遭到拉斯柯尔尼科夫的极力反对而告吹。卢仁怀恨在心，企图借机诬陷索尼亚，拉斯柯尔尼科夫当众揭穿了卢仁的无耻行为，索尼亚十分感激他。

拉斯柯尔尼科夫杀人后，尽管没露痕迹，但是却无法摆脱内心的恐惧，这是比法律惩罚更严厉的良心惩罚。他怀着痛苦的心情来到索尼亚住处，受到索尼亚宗教思想的感召，向她说出了犯罪的真相与动机。在索尼亚的劝说下，他向警方投案自首。

拉斯柯尔尼科夫被判处8年苦役，来到了西伯利亚。不久，索尼亚也来到了那里。一天清晨，两人在河边相遇。他们决心要信上帝，以忏悔的心情承受一切苦难，获取精神上的新生。



就表现力而言，可能只有莎士比亚能与之媲美。

——高尔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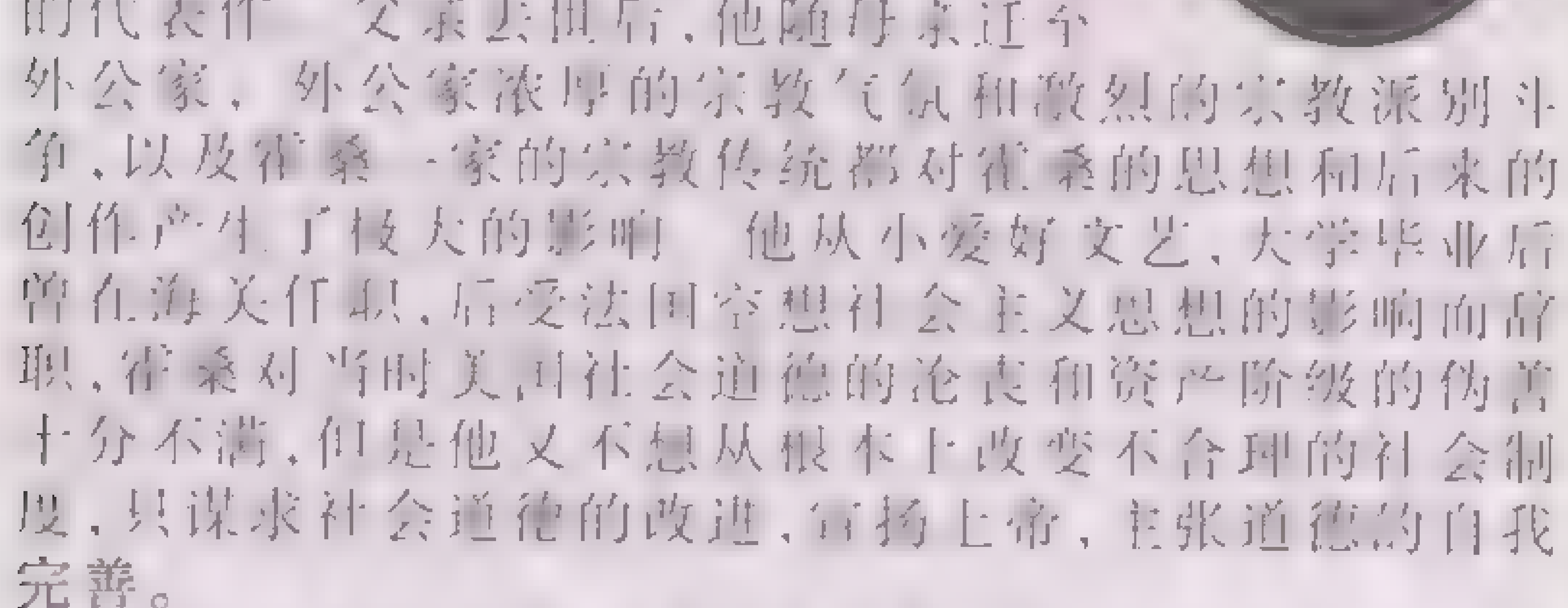
红字

Hongzi

相关介绍

——纳撒尼尔·霍桑

《红字》的作者纳撒尼尔·霍桑(1804～1864年),1804年生于新英格兰的一个破落贵族家庭,美国19世纪影响最大的浪漫主义小说家和心理小说家。长篇小说《红字》是他的代表作。父亲去世后,他随母亲迁至



外公家。外公家浓厚的宗教气氛和激烈的宗教派别斗争,以及霍桑一家的宗教传统都对霍桑的思想和后来的创作产生了极大的影响。他从小爱好文艺,大学毕业后曾在海关任职,后受法国空想社会主义思想的影响而辞职,霍桑对当时美国社会道德的沦丧和资产阶级的伪善十分不满,但是他又不想从根本上改变不合理的社会制度,只谋求社会道德的改进,宣扬上帝,主张道德的自我完善。

1850年《红字》发表后,霍桑确立了自己在美国文学史上的地位。1851年和1852年又分别出版了"两部罗曼史",即《有七个尖顶阁的房子》和《福谷传奇》,前者以宗教迫害案为起点,描写了一个关于美国资产阶级家庭的故事,表现了罪恶代代相袭的悲观主义的思想;后者描写了一群内心苦闷的上层知识分子离开城市到农村去组织村社,终因一事无成而在失望中离去的故事。同时还出版了几部儿童文学作品,1860年,他又写了一部以意大利为背景的《玉石雕像》。1864年去世。

霍桑的作品几乎全部取材于北美殖民地新英格兰地区的历史,并清晰地体现了他的复杂思想和矛盾性格。

他擅长揭示人物的内心冲突和心理特征,想象丰富,

善用象征手法，挖掘潜藏于事物深处的意义，作品大部带有浓厚的宗教气氛和神秘色彩，其文字较为晦涩，作品充满着阴郁的调子。在艺术上，霍桑的作品被称为“心理罗曼史”。

背景介绍

霍桑的童年十分孤寂，在孤独中他养成了郁郁不乐、沉默寡言的性格。成年后，霍桑娶得贤妻索菲娅，两人婚姻十分美满。在妻子的支持下，霍桑排除世故纷扰，致力于自己心爱的创作事业，不为杂事所羁绊。《红字》是霍桑的代表作。霍桑在《红字》一书中表达了自己矛盾的宗教情绪，并把女主人公海丝特遭受的宗教迫害归之于抽象的善恶观念。一个多世纪过去了，该书已被译成多国文字，在世界广为流传，由此可见其价值。

内容概述

一个夏天的早晨，波士顿居民拥挤在监狱前的草地上，目不转睛地盯着从牢房门出来的海丝特·白兰太太。她由于被认为犯了通奸罪而受到审判，并要永远佩带那个代表着耻辱的红字。

霍桑晚年照片。



在绞刑台上，面对总督贝灵汉和约翰·威尔逊牧师的威逼利诱，她以极大的毅力忍受着屈辱，忍受着人性所能承担的一切，而站在她身旁的年轻牧师丁梅斯代尔却流露出一种忧心忡忡、惊慌失措的神色。海丝



特·白兰坚定地说："我永远不会说出孩子的父亲是谁的。"

这时，在人群中，海丝特·白兰看到了她失散了两年之久的丈夫齐灵渥斯——一个才智出众、学识渊博的医生。海丝特·白兰看到他的眼里正燃烧着仇恨的怒火。

海丝特·白兰被带回狱后，齐灵渥斯以医生的身份见到了她。他认为自己和美貌的海丝特的结合本来就是一种错误，因此不追究她的过失，他要查出那个同案犯，但是海丝特·白兰不肯说出孩子的父亲是谁。海丝特·白兰出狱后，带着自己的女儿小珠儿靠针线技艺维持生活，他们离群索居，那鲜红的A字将屈辱深深烙在海丝特·白兰的心里。她深爱着这个倔强而充满野性的女儿。

自从海丝特·白兰受审以来，丁梅斯代尔的身体日趋孱弱，敏感、忧郁与恐慌充满了他的整个思绪。这一切都让齐灵渥斯看在眼里，并以医生的身份与他形影相随。

随着时间的推移，小珠儿渐渐地长大了，她穿着母亲为她做的红天鹅绒裙衫，奔跑着，跳跃着，这耀眼的红色使清教徒们觉得孩子是另一种形式的红字，是被赋予了生命的红字！贝灵汉总督和神甫约翰·威尔逊要剥夺海丝特·白兰对珠儿的教养权。在丁梅斯代尔牧师的游说下，珠儿才没有被带走。随着时间的推移，齐灵渥斯渐渐地向丁梅斯代尔牧师的灵魂深处探进。

一天，丁梅斯代尔牧师正在沉睡，齐灵渥斯走了进来，拨开了他的法衣，终于发现了丁梅斯代尔牧师的胸口上有着和海丝特·白兰一样的红色标记，他欣喜若狂。齐灵渥斯精心地实施着他的复仇计划，他装扮成一个可信赖的朋友，抓住他的负罪心理，折磨他的心灵，使他的心理不堪重负。

终于，在一天漆黑的夜里，一种悔罪感使丁梅斯代尔邀请海丝特和珠儿一同登上了绞刑台："你们母女俩以前已经在这儿站过了，可是我当时没和你们在一起。再上来一次吧，我们三个人一起站着。"丁梅斯代尔仿佛看见天空中出现了一个巨大的字母"A"。然而，这一切都让跟踪而至的齐灵渥斯看到了。

许多年过去了，小珠儿已经七岁了。海丝特除了一心一意地打扮小珠儿外，她还尽自己所能去帮助穷人，用宽大的心去包容一切。人们开始不再把那红字看作是罪过的标记。齐灵渥斯变得更加苍老而阴险了。海丝特·白兰请求齐灵渥斯放过丁梅斯代尔牧师，不要再摧残他的灵魂，但是复仇已经成为他生活唯一的目的。海丝特·白兰决定将齐灵渥斯的真实身份告诉丁梅斯代尔。在一片浓密的森林里，





小镇教堂。

海丝特·白兰见到了丁梅斯代尔，他们述说着几年来所受的痛苦和煎熬。她告诉丁梅斯代尔，齐灵渥斯就是她的丈夫，为了避免死亡和耻辱的危险，以及一个敌人莫测的诡计，丁梅斯代尔被海丝特说服，决定和她一起出走，怀着对新生活的憧憬，他们决定坐船到无人认识的地方自由地生活，但丁梅斯代尔决定布道后才离开。有一天，海丝特·白兰遇到了船长，他无意中透露，齐灵渥斯将伪装乘此船，海丝特·白兰彻底绝望了。

丁梅斯代尔牧师的布道取得了空前绝后的成功，但随后他变得非常衰弱和苍白，内心的负罪感及良心的谴责最终战胜了他出逃的意志。在经过刑台的时候，他在海丝特·白兰的搀扶下登上了绞刑台，他拉着珠儿，在众人面前说出了在心底埋藏了七年的秘密，他就是小珠儿的父亲，他扯开了法衣的饰带，露出了红字，在众人的惊惧之声中，这个受尽蹂躏的灵魂辞世了。

齐灵渥斯原把复仇当做他生活的唯一目的，可是当他胜利后，他扭曲的心灵再也找不到依托，不到一年，他死了，他把遗产赠给了小珠儿。许多年以后，在大洋的另一边，小珠儿出嫁了，过着非常幸福的生活，而海丝特·白兰又回到了波士顿，胸前依旧佩带着那个红字。这里有过她的罪孽，这里有过她的悲伤，这里也还会有她的忏悔。海丝




[illegible]悲伤的字海丝特·白兰离开了人世。

经典片段

[illegible]

点宽慰：

“一片墨黑的土地，一个血红的A字。”

[illegible]

看这一个骇人的证据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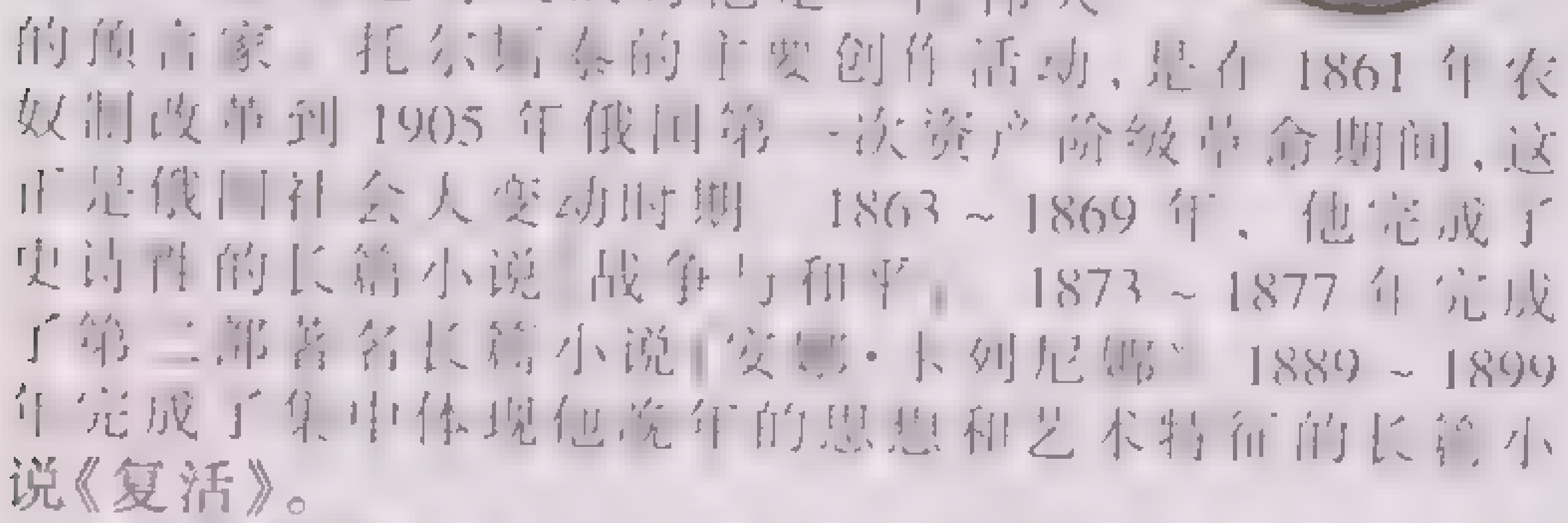
[illegible]

——《红字》

安娜·卡列尼娜

相关介绍

列夫·托尔斯泰



托尔斯泰（1828～1910年），出身于贵族家庭，是俄国现实主义文学最伟大的代表。他是一位伟大的作家，同时也是欧洲文明史上六位伟大人物之一，甚至还有人认为他是一位伟大的预言家。托尔斯泰的主要创作活动，是在1861年农奴制改革到1905年俄国第一次资产阶级革命期间，这正是俄国社会大变动时期。1863～1869年，他完成了史诗般的长篇小说《战争与和平》。1873～1877年完成了第二部著名长篇小说《安娜·卡列尼娜》。1889～1899年完成了集中体现他晚年的思想和艺术特征的长篇小说《复活》。

托尔斯泰一生充满着传奇。1910年冬天的一个早晨，82岁的俄国文豪列夫·托尔斯泰突然离家出走，告别了他自己生活了60多年的庄园，10天以后，他死在了一个偏僻的乡村火车站。这位以《复活》、《战争与和平》、《安娜·卡列尼娜》等鸿篇巨著享誉世界的著名作家，内心到底有哪些解不开的矛盾？至今仍是一个解不开的谜……

背景介绍

《安娜·卡列尼娜》从1870年开始构思，直到1873年才动笔。这是作者一生中精神最困惑的时期。最初，托尔斯泰是想写一个上流社会已婚妇女失足的故事。但随着写作的深入，原来的构思不断被修

改。小说的初步创作仅用了短短的50天时间便得以完成，但托尔斯泰很不满意，他又花费了数十倍的时间来不断修正，前后经过12次大改动，直至4年之后才正式出版。从中可知，一部《安娜·卡列尼娜》与其说是写出来的，不如说是改出来的。

正是在作者近乎苛刻的追求中，小说的重心有了巨大的转移，安娜由最初构思中的"失足的女人"（她趣味低劣、卖弄风情、品行不端），变成了一个品格高雅、敢于追求真正的爱情与幸福的"叛女"形象，成为世界文学中最具反抗精神的女性之一。

内容概述

安娜·卡列尼娜的哥哥奥布朗斯基公爵是个风流人物，虽已经有五个孩子，但仍和法国家庭女教师恋爱，因此和妻子多丽闹翻。安娜从彼得堡乘车到莫斯科，来为哥嫂调解。她在车站认识了青年军官渥

俄罗斯偏僻的乡村火车站。





经典片段

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

快乐是在寻找真理，而不在发现真理。

他望着她，好像望着一朵摘下已久的凋谢的花，他很难看出它的美——当初他就是为了它的美把它摘下来，而因此也把它毁了的。

没有一种环境人不能适应，特别是他看到周围的人都在这样生活。

——《安娜·卡列尼娜》

伦斯基。渥伦斯基毕业于贵族军官学校，后涉足莫斯科社交界，以其翩翩风度得到了多丽的妹妹吉提的垂青，但他只与吉提调情，并无意与她结婚。而倾心于渥伦斯基的吉提却拒绝了深爱着她的康斯坦丁·列文的求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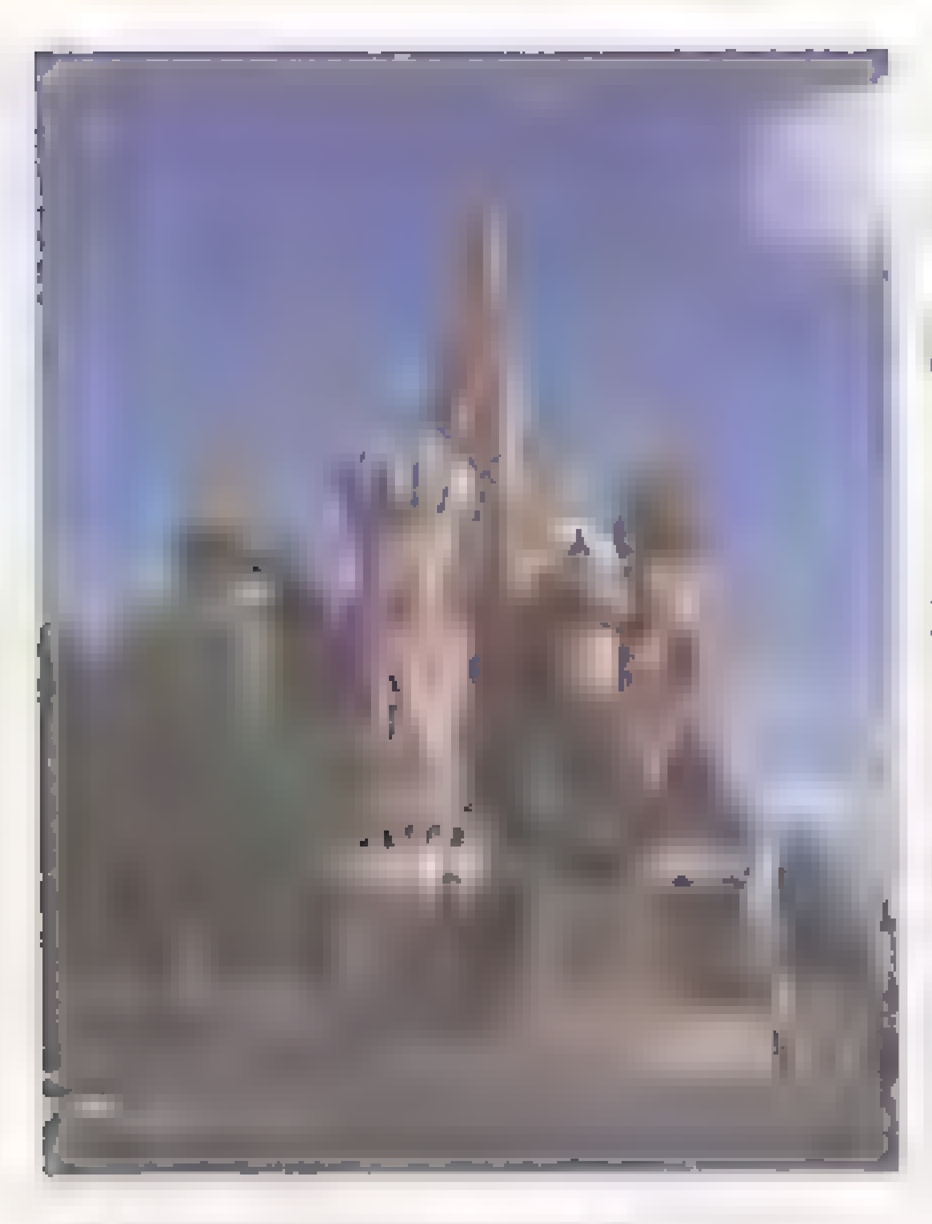
渥伦斯基在看到安娜的一刹那，他的心立刻被安娜所俘虏。他在舞会上向安娜大献殷勤。不久渥伦斯基的热情终于唤醒了安娜沉睡已久的爱情。

安娜的丈夫亚历山大·卡列宁虽其貌不扬，但在官场上却是个地位显赫、"完全醉心于功名"的人物。他根本不懂什么是倾心相爱的感情。[illegible]人，在回家的路上，安娜向卡列宁坦白了自己的秘密，并提出离婚。卡列宁考虑了决斗但又怕死，离婚又损名誉，考虑再三，最后决定"不能因为一个下贱的女人犯了罪的缘故使自己不幸"，于是他要求安娜维持表面的夫妻关系。

而那时安娜已怀了渥伦斯基的孩子，在她分娩时，由于产褥热而感染重病。

卡列宁心里希望妻子早点死掉。安娜在昏迷中呼唤着渥伦斯基的名字，请求丈夫与渥伦斯基和好，卡列宁深受感动。安娜也自觉惭愧，本想自杀，但又没有死。病愈后的安娜和渥伦斯基的爱情更加炽热。渥伦斯基带着安娜离开了彼得堡到国外旅行去了。





[illegible]

旅行了三个月，安娜感到无比的幸[illegible]到屈辱和痛苦。

[illegible]

[illegible]得一切都完了。安娜准备自己坐火车去找[illegible]恨离世。

[illegible]着平静、幸福的生活。



[illegible]百年前在大地上散发着光[illegible]巨星。

——罗曼·罗兰

这是一部尽善尽美的艺术杰作，现代欧洲文学中没有一部同类的东西可以和它相比。

——陀思妥耶夫斯基

老人与海

Laorenyuhai

相关介绍——海明威

海明威（1899～1961年），生于乡村医生家庭，喜欢钓鱼、打猎、音乐和绘画，是美国著名的小说家，1954年度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曾作为红十字会车队司机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便长期担任驻欧记者，并曾以记者身份参加第二次世界大战和西班牙内战。晚年患多种疾病，精神抑郁，经多次医治无效，最后自杀身亡。

他的早期长篇小说《太阳照样升起》（1927年）、《永别了，武器》（1927年），从一个独特的角度谴责了战争，具有反战色彩。小说内写了一代人的迷惘，成为表现美国"迷惘的一代"的主要代表作。三四十年代他转而塑造摆脱迷惘、悲观，为人民利益而英勇战斗和无畏牺牲的反法西斯战士形象（剧本《第五纵队》1938年，长篇小说《丧钟为谁而鸣》（1940年））。50年代后，他继续发展20年代短篇小说《打不败的人》和《五万大洋》中宁折不弯的主题，塑造了以桑提亚哥为代表的"可以把他消灭，但就是打不败他"的"硬汉形象"（代表作中篇小说《老人与海》，1950年）。作者自己也成了美利坚民族的精神丰碑。

在艺术上，他出色运用简约有力的文体和多种现代派手法，不仅影响了许多欧美作家，而且在美国文学中引起了一场"文学革命"。

背景介绍

《老人与海》发表于1952年，是海明威定居古巴时期只用8周时间写就的名著，但这部作品在他的脑海里已经酝酿了很久。在1935年，有位老渔夫向他讲述自己捕到的鱼怎样被鲨鱼吃掉的故事，海明威很受触动。之后，他给朋友的信中透露了要写一个以捕鱼为生的老头的故事的意愿："如果找到感觉，我能写得很精彩。"13年之后，海明威终于写成了这本书，他保留了故事的框架，但虚构了背景与细节。

《老人与海》是海明威一生思想和艺术的结晶。

《老人与海》中的主人公老渔夫桑提亚哥，是海明威塑造出的一个"硬汉"形象。他孤独、背运、贫穷、年老体衰，但是他乐观、自信、勇敢、坚韧，他一连出海84天都没有捉到一条鱼，却仍然乐观开朗，一如既往，不达目的决不罢休。在与马林鱼、鲨鱼这些强大对手的搏斗中，他忍着饥饿、伤痛，竭尽全力，体现了人的勇气与不屈不挠的精神。

海明威在这个寓言式的故事里给我们展示的是一个个性鲜明、血肉丰满的硬汉形象，在桑提亚哥身上体现了海明威的人生哲学和



道德理想：即人类不向命运低头，永不服输的斗士精神和积极向上的乐观人生态度，赞美了人类生命的伟大。尽管老人最后失败而归，但他却赢得了作者的由衷赞叹。他没有失去一个硬汉的风度，他没有在厄运面前屈服，“在同不可思议的大自然的搏斗中，他表现了惊人的勇气与毅力，成为永远打不败的精神力量的象征……”

经典片段

一个人并不是生来要给打败的，你尽可以把他消灭掉，可就是打不败他。

老头儿现在的头脑是清醒的，正常的，他有坚强的决心，但是希望不大。他想：能够撑下去就太好啦。看见鲨鱼越来越近的时候，他向那条死鱼望上一眼。他想：这也许是一场梦。

他是个独自在一条小船上钓鱼的老人，至今已去了八十四天，一条鱼也没逮住。头四十天里，有个男孩子跟他在一起。可是，过了四十天还没捉到一条鱼，孩子的父母对他说，老人如今准是十足地“背足了运”，这就是说，倒霉到了极点，于是孩子听从了他们的吩咐，上了另外一条船，头一个礼拜就捕到了三条大鱼。孩子看见老人每天回来时船总是空的，感到很难受，他总是走下岸去，帮老人拿卷起的钓索，或者鱼钩和鱼叉，还有绕在桅杆上的帆。帆上用面粉袋片打了些补丁，收拢后像是一面标志着永不失败的旗子。

老人消瘦而憔悴，脖颈上有些很深的皱纹。腮帮上有些褐斑，那是太阳在热带海面上反射的光线所引起的良性皮肤癌变。褐斑从他脸的两侧一直蔓延下去，他的双手常用绳索拉大鱼，留下了刻得很深的伤疤。但是这些伤疤中没有一块是新的。它们像无鱼可打的沙漠中被侵蚀的地方一般古老。他身上的一切都显得古老，除了那双眼睛，它们像海水一般蓝，是愉快而不肯认输的。

——《老人与海》

内容概述

老渔夫桑提亚哥已经有 84 天没有打到鱼了。头 40 天有一个孩子跟他一起出海。可是孩子的爸妈说这老头儿倒了运，叫孩子跟别的渔船去出海。

孩子搭了别的船，



头一个星期就捉到了三条大鱼。



那个孩子是跟着老头儿学会打鱼的，很佩服老头儿的本事。这回虽然不搭他的船，心里却很惦记老头儿。他看见老头儿天天划着空船回来，心里很难过，总要走下岸去，帮他收拾钓丝、鱼钩、鱼叉等物品。

这是老头儿没打到鱼以来第85天出海了。天气晴朗，一丝风都没有，海面水平如镜。老头儿不慌不忙地划着船。天也没大亮，他就撒下鱼食。鱼食是头割下的小鱼，并且手里握着鱼钩的钩把子，缠得牢牢的，钩子的突出部分，像钩尖儿，都用新鲜的沙丁鱼肉裹住。

他目不转睛地望着钓丝，看见伸在水面上的一根竿子急速地浸到水里去，接着钓丝动了一下。他知道：水面下100米的深处，一条马林鱼正吃着钩尖和钩把子上的沙丁鱼。

大鱼不慌不忙地游着，连着船和人都跟着缓缓地漂流。四个钟头以后，那条大鱼照旧拖着小船向无边无际的海面缓缓游去。老头儿拉住背在脊梁上的钓丝。他竭力把钓丝拉紧，但钓丝已经绷得很紧了。这时，大鱼突然晃荡一下，把老头儿拖到船头那边去，他好容易撑住一股劲儿，放出一段钓丝，才没被拖到海里去。

海明威像。



第二天，大鱼还是拖着船游动，它一





[illegible]

次又一次跳，虽然钓丝在不断松下去，但船走得非常快。老头儿把钓丝绷紧，身子一动也不动。第三天他用一个套索拴住大鱼的尾巴，另一个套索拴住它的腰，把它捆在船旁边。他估计鱼足有 1 500 多磅，如果净得三分之二，卖 3 角钱一磅，该赚多少钱啊！

可是，死鱼的血水招来了鲨鱼，它们嗅出血的味道，顺着船和鱼所走的航线游来，大口大口地咬掉大鱼身上的肉。鲨鱼一次又一次冲来，老头儿不断地用棍子揍着鲨鱼。晚上，鲨鱼成群窜来，老头儿看到它们身上的鳞光，他就不顾一切用棍棒劈去。但它们还是把鱼肉一块一块地撕咬下去。最后，一条鲨鱼朝死鱼的头上扑来，他知道一切都完了，他终于失败了，一点办法也没有了。他所知道的就是船走得很顺溜。

小船驶进小港的时候，已经是半夜了。他上了岸，回到茅棚，躺下睡觉。第二天，好多渔夫站在船周围，望着死鱼的骨骼，都为老头感到惋惜。

孩子先是哭，然后给他送来了热咖啡。他表示要跟老头儿一起出

去打鱼。

一根又粗又长的雪白的脊骨扔在垃圾堆里，潮水冲打着它。在茅棚里，老头儿又睡着了，在睡梦中他梦见了一头狮子，孩子则坐在一边静静地守着他。

点评

老渔人在他与海洋的搏斗中表现了惊人的毅力——不是超人的，而是一切人类应有的一种风度，一种气概。

但无论如何，我还是希望大家都看看这本书，看了可以对我们这个时代增加一点信心，因为我们也产生了这样伟大的作品，与过去任何一个时代的代表作比较，都毫不逊色。

——张爱玲《老人与海·译序》



百年孤独

相关介绍　　加西亚·马尔克斯

加布里尔·加西亚·马尔克斯于1928年3月6日诞生于哥伦比亚的阿拉塔卡镇。这个小镇,后来在他的小说中逐渐成了《百年孤独》的背景。他是16个孩子中的长子,8岁后到巴兰基亚和西帕基拉念中学。13岁时,就读于首都波哥大的教会学校。18岁进入波哥大法律学校攻读法律,并加入自由党。



加西亚·马尔克斯1947年开始发表短篇小说,并作为记者在巴兰基亚、卡塔赫纳和波哥大工作。1948年进入报界,任《观察家报》的记者,同时从事文学创作。1955年,他发表了第一部长篇小说《枯枝败叶》,并作为驻外记者旅行欧洲。1967年《百年孤独》出版后,立即被评论家誉为一部杰作,被译成多种文字,为他赢得各类奖金,这使得马尔克斯可以全身心地投入写作。

在1967～1975年间的大部分时间里,马尔克斯一家都住在西班牙巴塞罗那,他继续从事小说和新闻写作。他坚信,拉丁美洲人应该有自由寻找解决自己问题的方式。

1982年10月21日清晨,哥伦比亚人民一打开收音机就听到了马尔克斯以闻名世界的长篇小说《百年孤独》荣获1982年诺贝尔文学奖的消息,哥伦比亚沸腾了。同一天,居住在墨西哥城的马尔克斯在接到瑞典文学院请他赴瑞典斯德哥尔摩出席诺贝尔文学奖授

奖仪式的长途电话时，也被这喜讯惊呆了。哥伦比亚总统贝坦库尔、墨西哥和委内瑞拉等国领导人或打电话，或发表讲话，盛赞他在文学上取得的成就和为拉丁美洲争得的荣誉。他一生创作的作品有：《百年孤独》（1967年）、《家长的没落》（1975年）、《霍乱时期的爱情》（1985年），中篇小说《枯枝败叶》（1955年）、《恶时辰》（1961年）、《一件事先张扬的凶杀案》（1981年），短篇小说集《蓝宝石般的眼睛》（1955年），电影文学剧本《绑架》（1984年），报告文学集《一个海上遇难者的故事》等。

背景介绍



《百年孤独》是加西亚·马尔克斯的代表作，被誉为“再现拉丁美洲历史社会图景的鸿篇巨著”，也是拉丁美洲魔幻现实主义文学作品的代表作。全书内容庞杂，人物众多，情节曲折离奇，再加上神话故事、宗教典故、民间传说以及作家独创的从未来的角度来回忆过去的新颖倒叙手法等，整部作品令人眼花缭乱。作者通过布恩迪亚家族七代人充满神秘色彩的坎坷经历来反映哥伦比亚乃至拉丁美洲的



加·马尔克斯像。

历史演变和社会现实。从1830年至19世纪末的70年间，哥伦比亚爆发过几十次内战，战争使数十万人丧生。该书以庞大的篇幅描述了这方面的史实，通过书中主人公带有传奇色彩的生涯集中表现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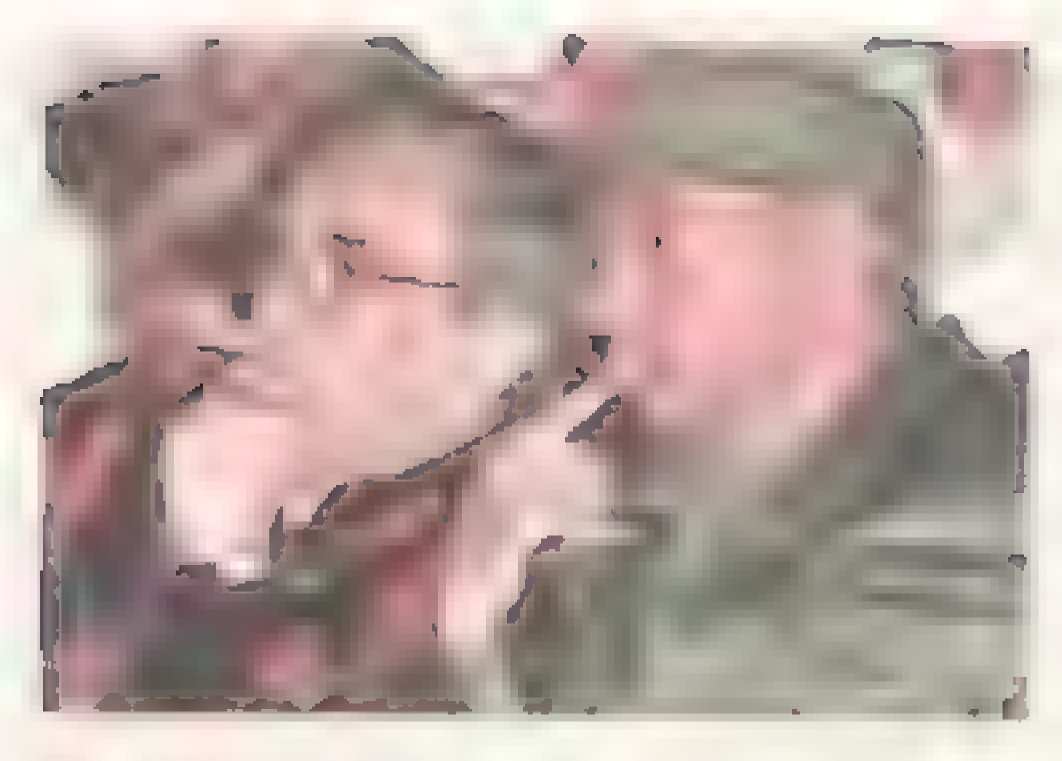
内容概述

何塞·阿卡迪奥·布恩迪亚是西班牙人的后裔，住在远离海滨的一个印第安人的村庄。他与表妹乌苏拉结婚不久，由于杀死了邻居阿吉拉尔，只好离开村子，经过了两年多的奔波，来到一片沼地上定居下来。后来又有许多人迁移至此，建立村镇，马孔多的历史由此开始。

何塞是个极富创造性的人，由于他的精神世界与马孔多狭隘、落后、保守的现实格格不入，他陷入孤独之中，不能自拔，以至于精神失常，被家人绑在一棵大树上，几十年后才在那棵树上死去。乌苏拉成为家里的顶梁柱，她活到了120岁。

布恩迪亚家族的第二代有两男一女。老大何塞·阿卡迪奥像他父亲一样固执，渴望浪迹天涯，曾随吉卜赛人出走，回来后变得放荡不羁，最后莫名其妙地被人暗杀了。

老二奥雷良诺，在娘肚里就会哭，睁着眼睛出世，从小就有预知事物的本领，长大后爱上镇长千金雷梅苔丝。他一生遭遇过14次暗杀、73次埋伏和一次枪决，均幸免于难。当认识到战争毫无意义的时候，他便和政府签订和约，停止战争，然后对准心窝开枪自杀，可他却奇迹般地活了下来。他在外生下17个男孩，这些男孩以后不约而同回到马孔多寻根，却在一星期内全被打死。奥雷良诺年老归家，他像


卡斯特罗与马尔克斯(左)。

父亲一样过着与世隔绝、孤独的日子,一直到死。

老三是女儿阿马兰塔,爱上了意大利技师,因爱情的不如意,她故意烧伤一只手,决心永不嫁人,直至生命的最后一刻。

第三代人只有何塞·阿卡迪奥的儿子阿卡迪奥和奥雷良诺的儿子奥雷良诺·何塞。前者因为不知生母为谁,竟狂热地爱上自己的生母,几乎酿成大错,后来成为马孔多从未有过的暴君;后者过早成熟,热恋着自己的姑母阿马兰塔,因无法得到满足而陷入孤独之中,于是他决定参军,借以摆脱孤独,最终也死于乱军之中。

拉丁美洲最高的城市建筑物。



第四代人是阿卡迪奥与人私通生下的一女两男。女儿雷梅苔丝楚楚动人,她身上散发着令人不安的气味,最后她神奇地抓着一个雪白的床单乘风而去,永远消失于空中。

她的孪生弟弟叫阿卡



经典片段

多年以后，奥雷良诺上校站在行刑队面前，准会想起父亲带他去参观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当时，马孔多是个二十户人家的村庄，土房都盖在河岸上，河水清澈，沿着遍布石头的河床流去，河里的石头光滑、洁白，活像史前的巨蛋。这块天地还是新开辟的，许多东西都叫不出名字，不得不用手指指点点。每年三月，衣衫褴褛的吉卜赛人都要在村边搭起帐篷，在笛鼓的喧嚣声中，向马孔多的居民介绍科学家的最新发明。他们首先带来的是磁铁。一个身躯高大的吉卜赛人，自称梅尔加德斯，满脸胡子，手指瘦得像鸟的爪子，向观众出色地表演了他所谓的马其顿炼金术士创造的世界第八奇迹。他手里拿着两大块磁铁，从一座农舍走到另一座农舍，大家都惊异地看见，铁锅、铁盆、铁钳、铁炉都从原地倒了下来，木板上的钉子和螺丝嘎吱嘎吱地拼命想挣脱出来，甚至那些早就丢失的东西也从找过多次的地方兀然出现，乱七八糟地跟在梅尔加德斯的魔铁后面。"东西也是有生命的，"吉卜赛人说，"只要唤起它们的灵性。"何塞·阿卡迪奥·布恩迪亚狂热的想象力经常超过大自然的创造力，甚至越过奇迹和魔力的限度，他认为这种暂时无用的科学发明可以用来开采地下的金子。

这个家庭的历史是一架周而复始无法停息的机器，是一个转动着的轮子，这只齿轮，要不是轴会逐渐不可避免地磨损的话，会永远旋转下去。

——《百年孤独》

迪奥第二和奥雷良诺第二。阿卡迪奥第二在美国人开办的香蕉公司中当监工，鼓动工人罢工，成为劳工领袖。后来，他带领三千多工人罢工，遭到军警的镇压，三千多人只他一人幸免。由于目击政府残酷的屠杀，恐惧失望之下他把自己关在房子里，潜心研究吉卜赛人留下的羊皮手稿，一直到死。

奥雷良诺第二没有正当的职业，终日纵情酒色，弃妻子于不顾，

在情妇家中幽居。他与妻子生有二女一男，最后在病痛中与阿卡迪奥第二一同死去。从生到死，人们一直没有认清他们兄弟俩谁是谁。

布恩迪亚家族的第五代是奥雷良诺第二的二女一男。长子何塞·阿卡迪奥儿时便被送往罗马神学院去学习，他发现乌苏拉藏在地窖里的7 000多个金币，从此过着放荡的生活，不久便被抢劫金币的歹徒杀死。大女儿梅·雷梅黛丝爱上了香蕉公司汽车库的机修工毛里西奥·巴比洛尼亚，母亲禁止他们来往，他们约好晚上在浴室约会，母亲发现后以偷鸡贼为名打死了毛里西奥·巴比洛尼亚。梅万念俱灰，怀着身孕被送往修道院。小女儿阿马兰塔·乌苏娜在布鲁塞尔毕业后，带着丈夫加斯东回到马孔多，决心重整家园，拯救家族，但最终一事无成。

布恩迪亚家的第六代是梅送回的私生子奥雷良诺·布恩迪亚。他出生后一直在孤独中长大。他唯一的嗜好是躲在吉卜赛梅尔加德斯的房间里研究各种神秘的书籍和手稿。他不知不觉地爱上了姨母阿马兰塔·乌苏娜，并发生了乱伦关系。后来阿马兰塔·乌苏娜生下了一个身上竟长着一条猪尾巴的男孩，阿马兰塔·乌苏娜也因产后大出血而死。

那个长猪尾巴的男孩就是布恩迪亚家族的第七代继承人。他被一群蚂蚁围攻并被吃

拉丁美洲原始森林景观。



掉。就在这时，奥雷良诺·布恩迪亚终于破译出了梅尔加德斯的手稿。手稿卷首的题词是："家族中的第一个人将被绑在树上，家族中的最后一个人将被蚂蚁吃掉。"原来，这手稿记载的正是布恩迪亚家族的历史。在他译完最后一章的瞬间，一场突如其来的飓风把整个马孔多镇从地球上刮走，从此这个村镇就消失了。

评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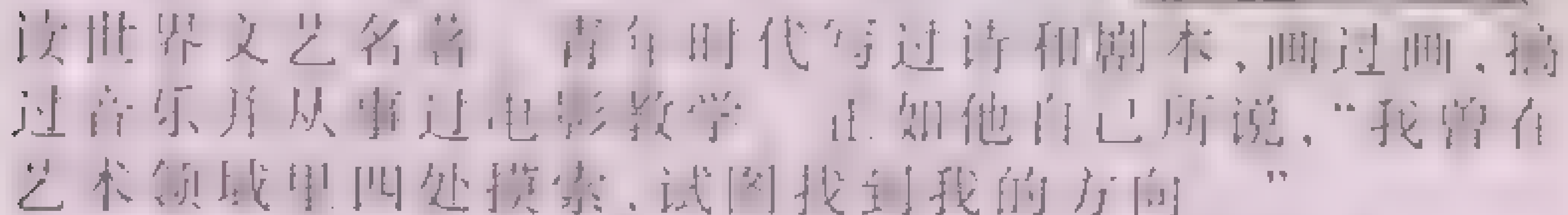
（马尔克斯）创造了一个独特的天地，那个由他虚构出来的小镇。从50年代末，他的小说就把我们引进了这个奇特的地方。那里汇聚了不可思议的奇迹和最纯粹的现实生活，作者的想象力在驰骋翱翔：荒诞不经的传说、具体的村镇生活、比拟与影射、细腻的景物描写，都像新闻报导一样准确地再现出来。"

——转引自《百年孤独·译后记》

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

相关介绍　　——米兰·昆德拉

作者米兰·昆德拉，捷克小说家，1929年生于捷克布尔诺市。在他看来生长于一个小国是一种优势，"要么做一个可怜的、眼光狭窄的人"，要么成为一个广闻博识的"世界性的人"。他的父亲为钢琴家、音乐艺术学院的教授。童年时代，他便学过作曲，受过良好的音乐熏陶和教育。少年时代开始广泛阅读世界文艺名著。青年时代写过诗和剧本，画过画，搞过音乐并从事过电影教学。正如他自己所说，"我曾在艺术领域里四处摸索，试图找到我的方向。"



50年代初，他作为诗人登上文坛，出版过《人，一座广阔的花园》(1953年)、《独白》(1957年)以及《最后一个五月》等诗集。但诗歌创作显然不是他的长远追求。最后，当他在30岁左右写出第一个短篇小说后，他确信找到了自己的方向，并从此走上了小说创作之路。

1967年，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玩笑》在捷克出版，获得巨大成功，连印三版，印数惊人，每次都在几天内售空。作者在捷克当代文坛上的重要地位从此确定。1975年他携妻子来到法国。移居法国后，他很快便成为法国读者最喜爱的外国作家之一。他的绝大多数作品，如《笑忘录》(1978年)、《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1984年)、《不朽》(1990年)等都是首先在法国风靡一时，然后才引起世界文坛的瞩目。他曾多次获得国际文学奖，并多次被提名为诺贝尔文学奖的候选人。



昆德拉善于以反讽的手法、幽默的语调来描绘人类的境况。他的作品表面轻松，实则沉重；表面随意，实则精致；表面通俗，实则深邃而又机智，充满了人生智慧。正因如此，在世界许多国家，才会一次又一次地掀起了“昆德拉热”。

背景介绍

昆德拉在谈小说时说：“无论有意还是无意，每一部小说都要回答这个问题：‘人的存在究竟是什么？其真意何在？’”在他眼里，小说的主旨乃在于描述人类存在的境况，并揭示其中深藏的奥秘。《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正是此意义上的现代作品。这部小说以1968年捷克事件为历史背景，用冷静而幽默的笔触描述了外科医生托马斯、女记者特丽莎、女画家萨宾娜、大学讲师弗兰茨等人的生活境况和心态心境，揭示了人类生存的荒诞境遇和重重困惑，具有深刻的哲理内涵。像昆德拉所有的小说一样，它不是一部以精巧的情节而是以独特的

↑米兰·昆德拉的故乡布尔诺市景观一角。





思想智慧引人入胜的小说。小说对人生意义和价值的探讨耐人寻味。面对生存，面对历史，昆德拉揭去了古典理想主义的罩衣，把生命存在所面临的两难境地及由此产生的全新荒诞赤裸裸地展现在人们面前，让人们更加清楚地看到了生命的意义。

经典片段

如果永恒轮回是最沉重的负担，那么我们的生活，在这一背景下，却可在其整个的灿烂轻盈之中得以展现。

但是，重便真的残酷，而轻便真的美丽？

最沉重的负担压迫着我们，让我们屈服，把我们压倒在地。但在历代的爱情诗中，女人总渴望承受一个男性身体的重量。于是，最沉重的负担同时也成了最强盛的生命力的影像，负担越重，我们的生命越贴近大地，它就越真切、实在。

相反，当负担完全缺失，人就会变得比空气还轻，就会飘起来，就会远离大地和地上的生命，人也就只是一个半真的存在，其运动也会变得自由而没有意义。

那么，到底选择什么？是重还是轻？

女人无力拒绝任何呼唤着她受惊灵魂的东西，而男人则无力阻挡任何灵魂正在响应呼唤的女人。

人类的时间不是一种圆形的循环，是飞速向前的一条直线。所以，人不幸福；幸福是对重复的渴求。

——《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

内容概述

托马斯是一位已离婚的外科医生。一次出诊，他邂逅了一位乡间女招待特丽莎。两人一见钟情，此后不久，特丽莎来到布拉格与托马斯生活在一起。托马斯对特丽莎走进自己生活中这一变化一时还不适应，他犹豫着该不该接纳特丽莎，为了证明自己并没有陷入情感的俗套，他继续与其他女友来往，他认为只有这样才是真正的托马斯。但他还是发现自己真的爱上了特丽莎，他为



自己的迷失而深感苦恼。

特丽莎是一个身世复杂而不幸的女孩，她是母亲不谨慎婚姻的结果，后来母亲跟着一个骗子私奔。特丽莎15岁时，就被母亲强行带出学校做了一名女招待。但特丽莎是个渴求上进的女孩，她内心对精神生活有着强烈的追求。偶然的相识，使她爱上了托马斯。然而，托马斯娶了她之后，她却发现丈夫不忠，特丽莎很难过，却又无能为力，只好痛苦地维系着这个家庭的外壳。

1968年的"布拉格之春"给这个家庭带来了变化。特丽莎沉浸在拍摄苏军入侵的图片之中，并从中找到了生活的意义。然而让她意想不到的是，她拍摄的反抗侵略者的图片竟成了后来当局迫害进步人士的依据。不久，为逃离黑暗中的祖国，托马斯和特丽莎移居到了瑞士。后来，托马斯因一篇文章得罪当局受到迫害，最后二人搬到乡间生活，不幸在一次车祸中双双丧命。

小说还有一条线索是萨宾娜和瑞士一名大学教师弗兰茨之间的故事：

萨宾娜坚持不"媚俗"，来到瑞士之后，她的画销量不错，但人们是因为同情她祖国的遭遇才购买的。在这里，她又结识了相貌英俊的新情人弗兰茨，这是一个学术事业上处于巅峰时期，但婚姻上却很失败的男人。弗兰茨在萨宾娜这里找到了情感的依托，但他总觉得背叛



了妻子，力图在婚姻和爱情之间划一条界线。最终他下定决心离开了妻子，不料萨宾娜也离他而去。他和一位女学生兼情人住到了一起。但是，弗兰茨始终无法忘记萨宾娜。后来，在越南侵略柬埔寨期间，他参加了一个国际医疗队赴柬，他幻想着萨宾娜会在柬埔寨等他，并用深情的目光注视着他，不料却遭歹徒袭击丧命。

可以说，昆德拉的高度正在于他由政治走向了哲学，由强权批判走向了对人性的批判，从捷克走向了世界，从现时走向了永恒。他揭示了普遍存在于人类的各种永远无法解决的问题，揭示了美与丑、善与恶、好与坏的同类合一，使得我们所有的抗击变得无从着落，变成了不能承受之轻。

——乐思蜀《轻与重的四重奏——读〈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

福尔摩斯探案集



相关介绍

柯南道尔

柯南道尔（1859—1930年），英国杰出的侦探小说家、剧作家。1859年5月22日出生于苏格兰爱丁堡皮克尔卡迪·普拉斯。柯南道尔青少年时期在教会学校读书，后来在爱丁堡大学攻读医学，22岁时取得医师资格，1885年获医学博士学位。他行医10余年，收入仅够维持生活。于是，他开始利用业余时间创作侦探小说，并逐渐形成自己的写法。后来受到法国小说家伽波利奥与爱伦·坡的影响，作品有所改善。1886年4月，他写成第一篇侦探故事《血字的研究》，几经退稿才发表。1890年《四签名》发表，福尔摩斯从此闻名于世。1891年弃医从文，专门从事侦探小说创作。从1891年7月开始，《斯特兰月刊》每12个福尔摩斯侦探故事，陆续在《海滨杂志》上发表，后于1892年汇编成《冒险史》发表。1892年底，以《银色马》开始的12个福尔摩斯侦探故事陆续发表，1894年，这12个故事汇编成《回忆录》出版。1894年柯南道尔决定停止写侦探小说，在《最后一案》中让福尔摩斯在激流中死去。不料广大读者对此结局非常愤慨，提出抗议。柯南道尔只得在《空屋》中让福尔摩斯死里逃生，又写出《巴斯克维尔的猎犬》、《归来记》、《恐怖谷》等侦探小说。

柯南道尔43岁（1902年）时因对英国政府的南非政策进行辩护而受封爵位。1930年病逝，享年71岁。



背景介绍

小说中的主人公名字是来自一位英国板球家和一位美国作家的名字，而作为故事叙述者的华生博士，其取名自其友人詹姆斯·华生博士。事实上，福尔摩斯是有自一位真实人物，这位特殊的人物，就是柯南道尔在爱丁堡大学学医时的一位教授约瑟夫·贝尔。柯南道尔年轻时，曾是贝尔医生的学生助教。贝尔教授对于人物和事件的非凡观察力和神奇的推理能力正好就是福尔摩斯的化身，这一点深深地影响了柯南道尔。他在作品中同样也赋予福尔摩斯以锋利明锐的眼光和超凡的逻辑推理能力，以致于时隔多年之后，英国皇家化学学会还宣布追认这个虚拟的侦探小说人物福尔摩斯为荣誉会员。

但是，近年来也有一些历史学家对于以福尔摩斯为主角的这套小说《巴斯克维尔的猎犬》的作者提出质疑。他们怀疑这部作品其实是柯南道尔一位友人真实所创作的，而柯南道尔为抢夺功劳，不惜把其友人毒死。但福尔摩斯的爱好者和其他学者普遍不认同这种

[illegible]

说法，他们只承认罗宾逊对柯南道尔的创作贡献不小。当然，无论真相如何，柯南道尔对于福尔摩斯系列侦探小说的贡献是毋庸置疑的。

内容概述

小说从华生的身份开始，以回忆的形式，用第一人称讲述了一个又一个扣人心弦的故事。而化解这些谜团，最终让罪恶大白于天下的神探福尔摩斯是一个乡绅的后代，他的祖母是法国画家贺拉斯·凡尔奈的妹妹，因此，他自幼熟悉凡尔奈的画作。正因为有着这样的家庭出身和个人经历，福尔摩斯对两代以前的社会风俗格外了解，也格外适应乡下的生活。福尔摩斯通过不断地学习、钻研、实践才使自己具有了令人叹服的侦探才能。他特意在大英博物馆附近租了一间房子，利用资料研究有关侦探方面的科学和经验，养成了善于思考、分析的习惯，也掌握了正确的思维方式。因此，他的侦探既合乎逻辑，又入情入理；他对各种案件的解释和判断才会头头是道，从而使一个个悬而又悬的问题迎刃而解，使一宗宗迷案拨云见日。

在今日的读者眼中，福尔摩斯已经是所有身怀绝技、破案如神的侦探的代名词。书中的某些离奇的案情和福尔摩斯丝丝入扣的逻辑分析已经成为现代犯罪学的重要例证。



“和柯南道尔所写的《福尔摩斯探案全集》相比，没有任何侦探小说曾享有那么大的声誉。”

——毛姆（英国著名小说家）

柯南道尔的文学创作在他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取得了远远超出他最初想象的成就，这些成就也为他带来了世界性的声誉和丰厚的经济收入。

经典片段

……

如果说你这些天没有收到任何报告的话，那是因为一直还没有发生过什么值得报告的重要情况。可是，后来发生了一件很惊人的事情。

这里有一个凶残的杀人犯。现已完全可以相信，他已经跑了，这对在本区住得很分散的居民来说，可以大大地松一口气了。从他逃跑以后已有两星期了，在这期间，没有人看见过他，也没有听到过关于他的消息，他好像失踪了一样。他在这里找藏身之地是非常容易的，但他却没有食物，并且这里的居民也没发现自己的东西丢失，因此居民都认为他逃了，民心也稳定了。

我们这里一起住着四个身强力壮的男人，因此我们还能很好地照顾自己。可是坦白地说，我一想起史台柏这一家人来，心中就感到不安。他们在凶犯的阴影下却安之若素，虽然他们只有一个女仆，一个年老的男仆，此外就是兄妹二人了。

事实上，咱们的朋友——这位准男爵，对我们的女邻居已开始表现出相当大的兴趣来了。这本是不足为奇的事，对他这样一个好动的人来说，在这样一个孤寂的地方实在无聊得很，而她又是个很动人的美女。在她身上，有着一种热带的异国情调，这一点和她哥哥的冷淡而不易动情形成了奇特的对比。

爵士到达后第二天史台柏就来拜访了巴斯克维尔。第二天早晨，他又带着我们两人去看据说是关于放荡的许谷的那段传说的出事地点。我们在旷野里走了好几英里才到，那个地方十分荒凉凄惨，很可能使人触景生情，想出那个故事来。我们在巧岩乱石岗中间发现了一段短短的山沟，顺着这条山沟走过去，就到了一片开阔而多草的空地，到处都长着白棉草。亨利爵士很感兴趣，并且不止一次地问过史台柏，是否真的相信妖魔鬼怪可能会干预人类的事。他说话的时候，表面似乎漫不经心，可是显而易见，他内心里是非常认真的。史台柏回答得非常小心，他似乎在有意避讳空虚话题。

在归途中，我们在梅里琵屋吃了午饭，亨利爵士和史台柏小姐就是在那里结识的。他一见她似乎就被强烈地吸引住了，而且我敢说，这种爱慕之情还是出自双方的。在我们回家的路上，他还一再提到



[illegible]次发现，他曾想尽办法避免使他俩有独处密谈的机会。

[illegible]

[illegible]值的大事了。

[illegible]终。

[illegible]自从邮政局那个孩童手里接过电报。

“不是，”[illegible]“[illegible]我送上来的。”

“是你亲自回的电报吗？”

“不是，我告诉了我妻子应当怎样回答，她就下楼去写了。”

当晚，管家先生又重新提起了这个问题。

[illegible]失去对我的信任了吧？”

亨利此时只有道歉的份了

[illegible]么内疚；有时我怀疑白瑞摩也许是个家庭暴君。

[illegible]鬼鬼祟祟地向前挪动着。

[illegible]

[illegible]一个秘密。好了，老友，等待着我的下一份报告吧。

巴斯克维尔庄园　十月十三日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

包法利夫人

相关介绍

居斯塔夫·福楼拜

居斯塔夫·福楼拜（1921～1880年），19世纪法国批判现实主义作家，著名小说家。生于世代为医的家庭，学过法律。他一直住在家乡卢昂从事创作。

福楼拜生活在七月王朝和第二帝国时期，即法国资本主义社会由上升逐渐转向腐朽的阶段。他对资本主义的丑恶现实感到厌恶和失望，他在作品中对此进行了毫不留情的揭露，但也流露出他的悲观情绪。《包法利夫人》是福楼拜用了将近5年的时间于1857年完成的。这部作品开创了文学史上的一个新纪元，也成为了他的代表作。

随后他又创作了《萨朗波》（1867年）、《情感教育》（1869年）和《三故事》（1877年）。福楼拜继承了现实主义的传统，以刻画人物的精神状态细致入微和毫不留情著称，他在解剖人物和现实的同时，力求不流露自己的感情。福楼拜还是法国文学的语言巨匠，他的文字被看做法语的典范。他主张"用几句话就把一个人或一件事表现得特点分明"。为了锤炼语句，他总是苦心推敲，以达到洗练、贴切。

背景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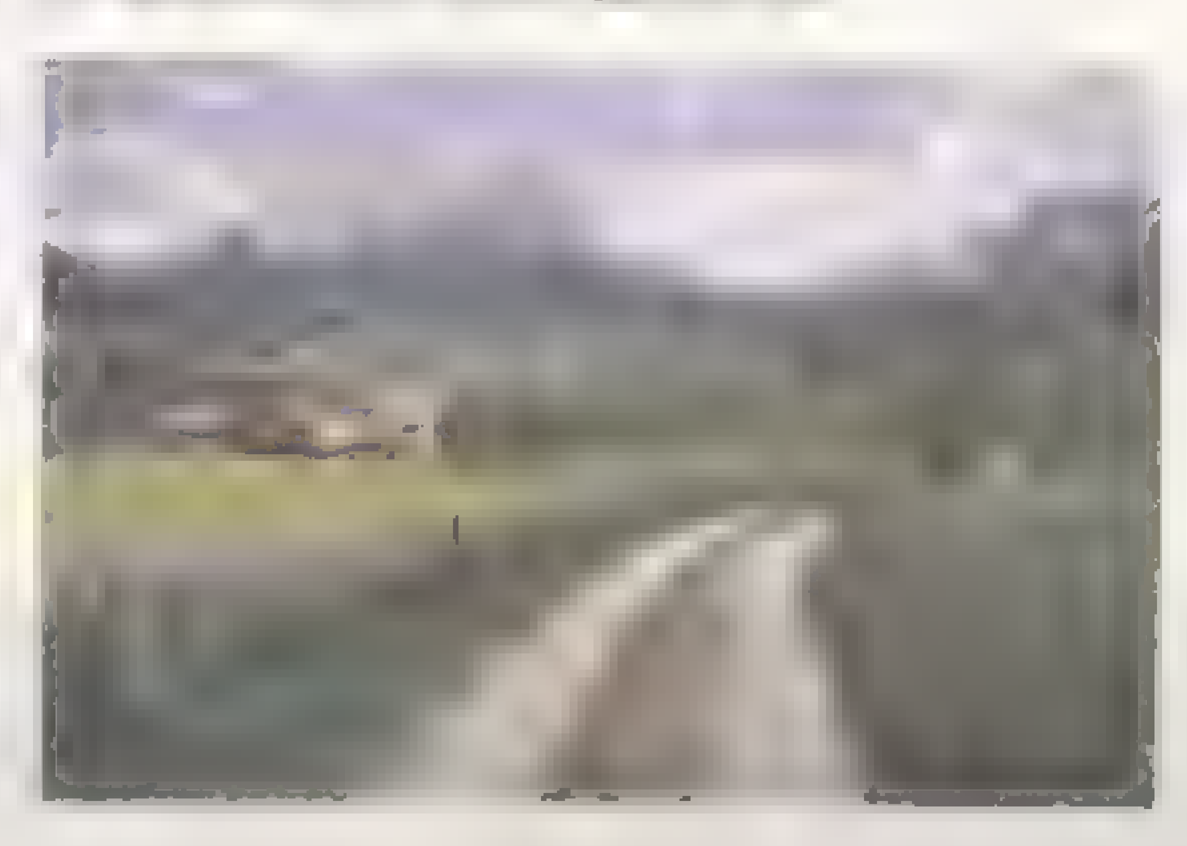
揭露资产阶级的黑暗统治是福楼拜创作的基本主题，他的作品大都具有现实主义的艺术特点。《包法利夫人》的副题是"外省风俗"，

小说描写的是外省一个富裕农民的独生女爱玛悲剧的一生，控诉了恶浊鄙俗的社会。爱玛本是一个纯洁的小资产阶级女性，但修道院的禁欲生活和浪漫小说培养了她的不安于现状以及耽于幻想、脱离实际的品格。等她走进社会后，单调闭塞的外省环境和缺乏精神生活的家庭不能满足她感情生活中的需要，奢侈享乐的社会风气进一步腐蚀了她的心灵，使她最终走上堕落的道路。小说通过爱玛的悲剧，既控诉了资本主义社会金钱关系的罪恶，又有力地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精神生活的空虚和堕落。

《包法利夫人》是福楼拜将近五年时间的呕心沥血之作，他斟酌推敲，于1857年完成这部让世人倍加称赞的小说。小说初稿没有章节，在出版时，为了便于阅读，作者才做了分章安排。小说发表后，在法国文坛引起了巨大轰动，但却被当局指控为败坏道德、诋毁宗教之作，要求对福楼拜进行"从严处办"。幸亏极有声望的律师塞纳的辩护，才使他免受处分。而正是当年这部被认为败坏风气的禁书，今天成为广为流传的世界文学名著。

内容概述

1837年的一个夜晚，田庄主人卢欧老爹摔伤了腿，查理·包法利医生到乡间去急诊。卢欧老爹的女儿爱玛长得十分秀丽，包法利医生不由心生爱慕，此后便不时去看她。包法利的妻子对包法利管束甚严，知道此事以后，醋性大发，心情郁闷，不久便去世了。包法利随即向爱玛求婚。这时的



卢欧老爹已濒于破产，只得把女儿嫁给不要嫁妆的包法利医生。

婚后的爱玛对婚姻生活大失所望。她原是在修道院里接受的教育，因不满修道院枯燥、阴暗的生活，偷读了不少描写浪漫爱情的作品，时常憧憬富于刺激性的爱情生活。谈吐平淡、见解庸俗、毫无雄心的包法利打破了爱玛的爱情幻想，使她处于极度的苦闷之中。9月末的一天，附近有个侯爵邀请包法利夫妇参加舞会。舞会的奢华和放纵让爱玛着迷，她一直跳到凌晨才恋恋不舍地回到家里。舞会上的情形在爱玛心中久久挥之不去，她时常以回忆这次舞会作为消遣，这样一来她就更加不能容忍百无聊赖的生活了。她的脾气日益乖戾任性，抱怨当地气候不好，一个劲地催促丈夫搬家。

包法利终于从道特搬到了永镇。爱玛遇到了一个叫赖昂的青年

实习生，两人一见如故，谈了不少有共同兴趣的话题。此后，他们经常见面，逐渐熟识起来。赖昂对爱玛表露了爱意，但因为年轻而行动不免畏葸，爱玛也不敢有越轨行为。为解除心中烦闷，爱玛开始关心家务，并按时去教堂忏悔，但反应迟钝的神甫却令她心情更加烦躁。而赖昂为了摆脱痛苦，离开永镇到巴黎求学去了。

时光荏苒，生活愈加沉闷。一天，附近庄园的一个地主罗道耳弗来包法利家看病，觉得爱玛长得标致，又发现包法利很愚蠢，便想勾引爱玛。恰好永镇举办农展会，罗道耳弗便带着爱玛去参加。两人在会上谈情说爱，罗道耳弗用一番花言巧语很快俘获了爱玛的心。深谙风月之道的罗道耳弗过了六个星期以后才又露面。果然，爱玛顺从地成了他的情妇。两人频频幽会，爱玛的感情已经狂热，要罗道耳弗带她私奔。然而，罗道耳弗不过是一个逢场作戏的人，他已厌倦了爱玛的身体，决定去卢昂另找一个情妇。他给爱玛留下了一封信后便不辞而别。爱玛遭此打击大病了一场。病好后，她想痛改前非，开始重新生活。

包法利为了让爱玛散心，带她到卢昂去看戏，凑巧在剧场遇上赖昂。分别了三年的赖昂已经十分老练，他决心不肯放过这次良机，两人终圆旧梦。回到永镇后，为了同赖昂相会，爱玛以学钢琴为名，每星期都去卢昂一次，两人沉湎于淫乐之中。为此，她从服装商人勒内那里赊购了大量服饰，债务越积越多。狡猾的勒内有一天发现了爱玛的秘密，上门逼债，要她用房产清偿，爱

经典片段

她睁大一双绝望的眼睛，观看她的生活的寂寞，她像沉了船的水手一样，在雾蒙蒙的天边，遥遥寻找白帆的踪影。

人类语言就像一只破锅，我们敲敲打打，希望音响铿锵，感动星宿，实际只有狗熊闻声起舞而已。

——包法利夫人



玛不得已只好同意。但卖房子的钱也很快就用光了，她不断借债，不断典卖，把家产挥霍一空。勒内上门逼债未果，就告到法院，把包法利家的东西全部扣留起来。

陷入困境的爱玛向赖昂求助，但赖昂却用谎言稳住她，然后便消失得无影无踪。她想到了罗道耳弗，以为他念及旧情可能会帮她一把。二人见面重叙旧情，但当爱玛提出要借3000法郎的时候，跪拜在她膝下的罗道耳弗却冷冷地站了起来，很镇静地告诉她说没有钱。从罗道耳弗家出来的爱玛，觉得天旋地转，万念俱灰。她一路跑到药剂师的家里，打开储藏室，抓了一把砒霜便吞了下去。

爱玛在痛苦的挣扎中离开了人世。包法利非常伤心，为清偿债务，他变卖了全部家产。在经历过多的打击之后，这个可怜的老实人也痛苦地离开了人世。

点评

以《包法利夫人》为典型的自然主义小说的首要特征，是准确复制生活，排除任何故事性成分。作品的结构仅在于选择场景以及某种和谐的展开程序……最终是小说家杀死主人公，如果他只接受普通生活的平常进程。

——左拉

司汤达深刻，巴尔扎克伟大，但是福楼拜，完美。

——李健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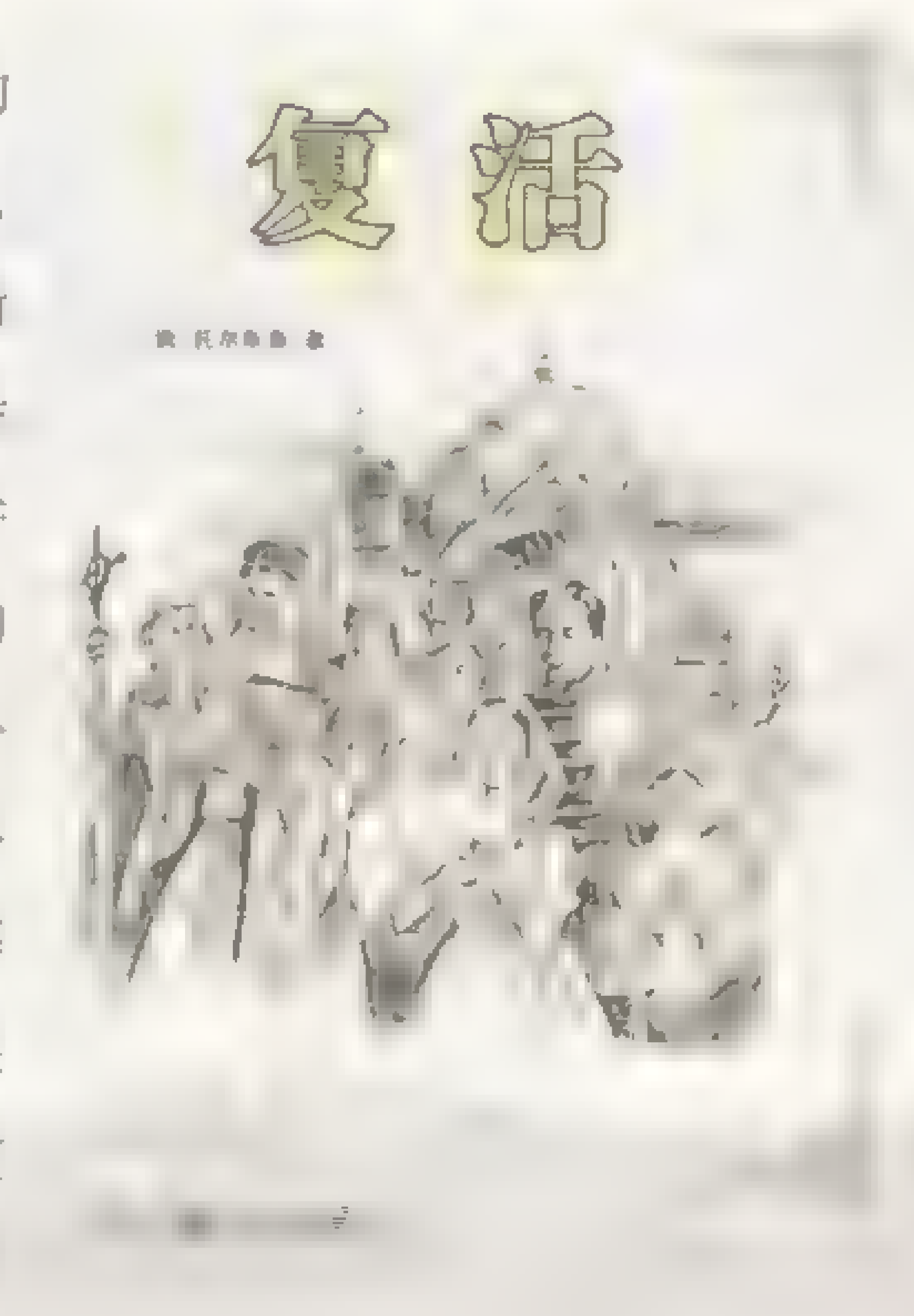
复活

相关介绍　　　　列夫·托尔斯泰

《复活》成书于1899年，作者动笔之时是在10年之前。小说是以真人真事为基础写成的，但成书后的作品思想与作者要写一部道德教诲小说的初衷相悖。作者改写后的小说，主题的深化和社会化让作品同样吸引人，同样意义深远……

背景介绍

《复活》是根据案例“科尼的故事”加工而成的。1887年6月，著名的法律活动家科尼到托尔斯泰家做客，讲了他在担任彼得堡地区法院检查官时所经历的一件事：有一次，一个属于上层社会的年轻人奥尼找他，向他提出与一个叫罗扎莉娅的女犯人结婚的要求。经与年轻人交谈后，科尼了解到，罗扎莉娅的父亲是一家贵族地主的佃农。父亲死后，女主人收留她当女佣人。罗扎莉娅出落得



非常漂亮。16岁那年，女主人的侄儿奥尼诱奸了她。而在罗扎莉娅怀孕后奥尼便把她遗弃了，随后她又被女主人赶出家门，由于生活无着落，她被迫沦为妓女。后来，她在妓院里因偷了酗醉的嫖客100卢布被带上法庭受审。当年诱骗她的奥尼此时正坐在陪审员席上，他认出这个不幸的妓女原来是自己当年欲望的牺牲品，因此良心受到极大的谴责，最后决定同她结婚以赎罪；女犯人也表示同意，不幸她却因患斑疹伤寒死在监狱的医院里，婚礼未曾举行。科尼说，从那以后，奥尼不知去向，很多年之后，他竟在一张某省长的任命书上看到了他的名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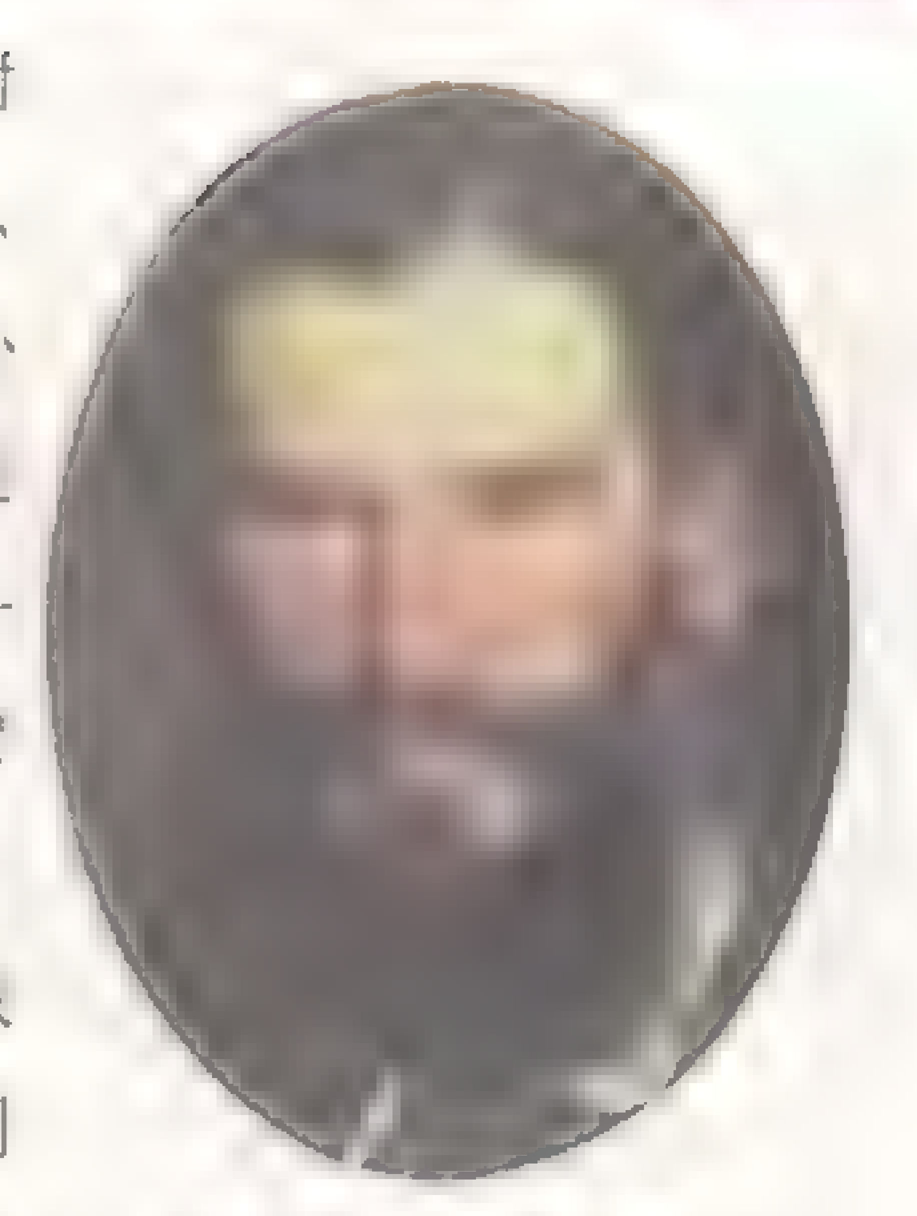
这个故事使托尔斯泰极感兴趣，也让他异常激动。托尔斯泰得到这一素材后，广泛收集资料，进行了全面的构思。小说初名《科尼的故事》，采取主人公自述的方式，可是写作进展得很慢，托尔斯泰觉得越写越不满意。为此，他不得不数次停笔。

△托尔斯泰在[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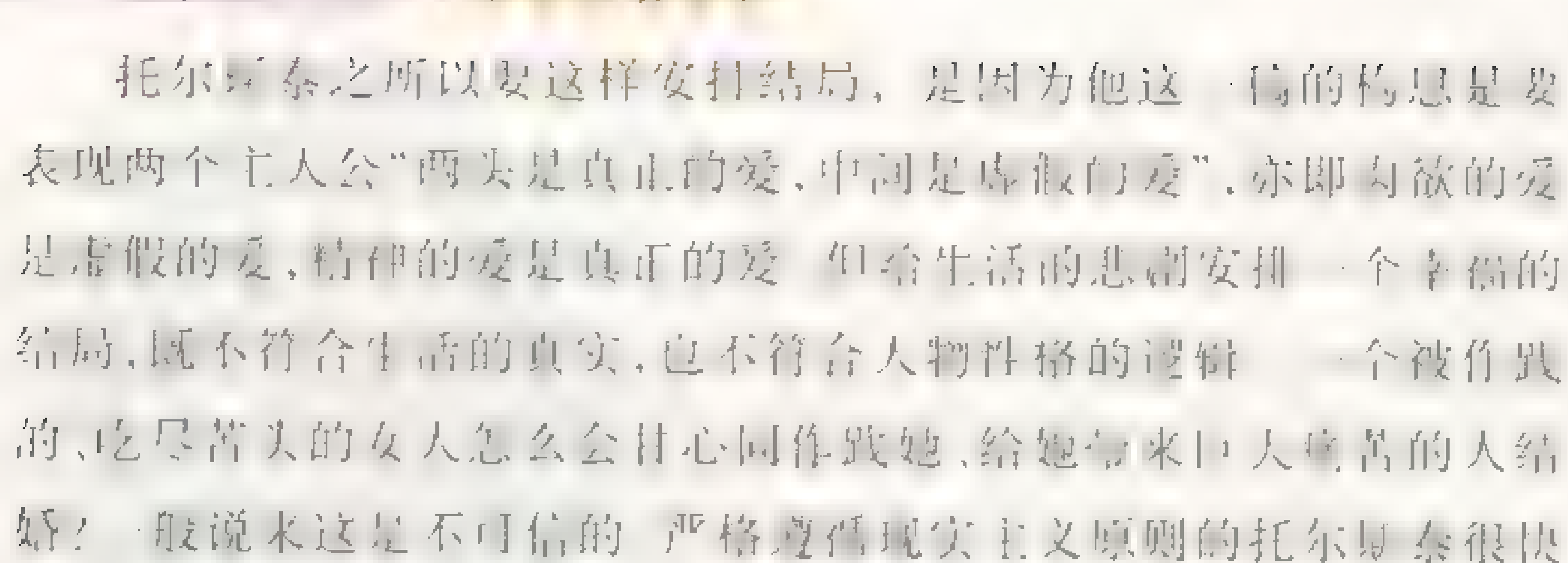
《复活》创作中的困扰，主要是由于听来的故事尚未完全转变成心灵的感悟，尚未找到表达思想的合适的艺术形式。法庭的场景在故事中占着显著的位置，为了写好法庭，托尔斯泰曾几次参观法庭开庭时的情形。在原来的故事里，罗扎莉娅因盗窃而受审是理所当然的，看不到丝毫“法律的谎言”和审判的不公正。托尔斯泰在小说

中把女主人公描写得很无辜，通过法庭对她的不公正审判来揭露司法制度的荒谬，这样就赋予情节以丰富的社会内容，使小说的主题超出了道德和赎罪的范围。这是通往批判现存制度这一宏大主题的第一个阶梯，这个主题后来成了《复活》的主要枢纽。



1891年初，托尔斯泰突然想把他对俄国社会生活的全面深刻的认识与批判同科尼的故事融汇在一起，写一部大容量的长篇小说。正是由于对小说开头的改造，有如一颗火种点燃了托尔斯泰全部的生活积累和感受，引起了他思想上的连锁反应：要广泛地反映生活，全面揭露、控诉现存制度。托尔斯泰觉得他原先打算反映的只是男女主人公的道德冲突，贵族的道德沦丧，现在应该“从农民的生活写起”，站在农民的立场上把人民群众的苦难与仇恨写出来，把对“经济的、政治的、宗教的欺骗”的揭露和批判作为小说的主要描写手段。这样，人物的位置和比重就会发生变化，把描写聂赫留朵夫的忏悔史转到描写玛丝洛娃的身世遭遇上来，而道德忏悔只是一个附属的主题。

然而，当托尔斯泰兴致勃勃地把全书写成后，却又禁不住对自己的创作不满起来。1895年完成的那一稿，结尾是写聂赫留朵夫和玛丝洛娃在监狱教堂结婚，然后一起到西伯利亚；聂赫留朵夫著书立说，反对土地私有制度，同时教附近的儿童读书；沙皇政府认为他的活动危害甚大，准备把他流放到黑龙江地区，他得悉这个风声后，携玛丝洛娃逃到国外，在伦敦住下来继续他的宣传。



托尔斯泰之所以要这样安排结局，是因为他这一稿的构思是要表现两个主人公"两头是真正的爱，中间是虚假的爱"，亦即肉欲的爱是虚假的爱，精神的爱是真正的爱。但给生活的悲剧安排一个幸福的结局，既不符合生活的真实，也不符合人物性格的逻辑。一个被侮辱的、吃尽苦头的女人怎么会甘心同作践她、给她带来巨大痛苦的人结婚？一般说来这是不可信的。严格遵循现实主义原则的托尔斯泰很快就认识到了这一点。他认为："整个结尾都得重写，把那幸福的尾巴——在英国的生活——删去。"

结尾难关的攻破，标志着《复活》创作道路上所有的障碍都已被扫除，此后的写作便畅通无阻了。托尔斯泰创作热情空前高涨起来。他对作品的情节和主题一改再改，小说定稿时卷帙浩繁，而它的初稿只有15页32开的书写纸！

列夫·托尔斯泰画像。



《复活》的创作，前后长达11年，修改达20余次。尽管11年间托尔斯泰并非都在写这部小说，但其艰苦程度仍是可想而知的。1899年，托尔斯泰除了紧张地校订小说清样外，还专心写作小说的第三部，直到年终才完成了整个创作。

沙俄当权者对《复活》又恨又怕。他们不敢公开禁止这本书的出版，只好在出版审查时大加削砍。全书129章中最后未经删节而发表的只不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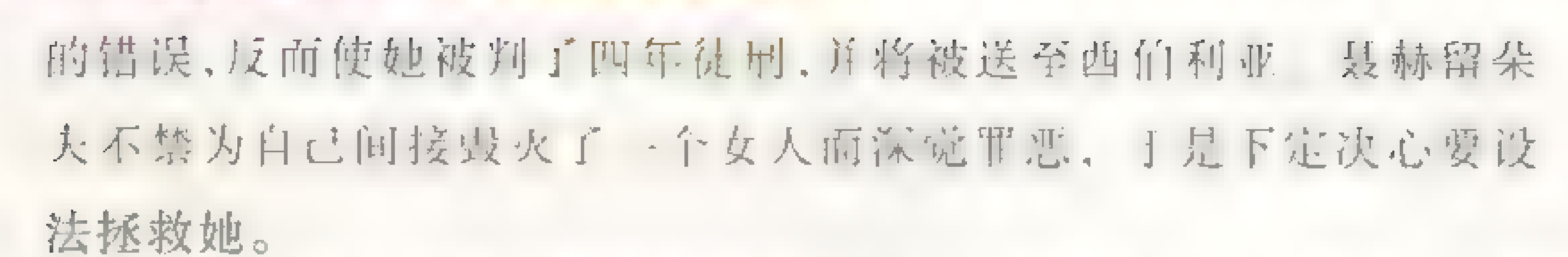


冰雪严寒的西伯利亚。

25章。十月革命前，人们从未读到完整无缺的原著，直到1933年出版《托尔斯泰全集》时，读者才第一次完整地读到《复活》的全文。

内容概述

一天，聂赫留朵夫因担任地方法院陪审员到法院去参加一场让人哭笑的审判闹剧。当天要审判的是一件杀人抢劫案，被控者是一个妓女，她因毒杀客人并偷其黄金与戒指而被捕。当聂赫留朵夫看到被告，并听说她叫玛丝洛娃时，吓了一大跳，因为他曾经在走亲戚时，诱奸了一位美丽而纯洁的女佣人，但他却始乱终弃，在玩弄她后，便用金钱将她打发了事。现在，眼前的被告就是那位女佣人，她因自暴自弃而沦为妓女。虽然在此案件中她是无辜的，但由于法庭心不在焉



的错误，反而使她被判了四年徒刑，并将被送至西伯利亚。聂赫留朵夫不禁为自己间接毁灭了一个女人而深觉罪恶，于是下定决心要设法拯救她。

他首先到监狱去请求她的原谅，并请律师及有关人士帮忙，但即使这样仍无法改变刑罚，因此，卡秋莎·玛丝洛娃便被送往西伯利亚，而聂赫留朵夫也决定放弃贵族的奢侈生活与她同行。在西伯利亚服刑期间，卡秋莎·玛丝洛娃终于被改判无罪，当聂赫留朵夫带着通知去找她，并想在她恢复自由后与她结婚时，卡秋莎·玛丝洛娃已决定嫁给一位政治犯，同时也是革命家的西蒙松。虽然她的心里仍爱着聂赫留朵夫，但为了他的前途，她还是选择了另一条途径。聂赫留朵夫以复杂的心情祝福了卡秋莎·玛丝洛娃。后来，他读了《圣经》，便下定决心按《圣经》里所说的"以无限的爱和宽容"来祝福世人……

评点

列夫·托尔斯泰之所以会受到世界的赞美与热爱，原因可以讲出很多，仅就对文学创作的责任感而言，托尔斯泰本人已经作了最好的回答。他说：

"艺术家的目的并非以无可辩驳的方式来解决问题，而是要迫使读者去热爱五光十色的生活。斑驳多姿的生活是永不枯竭的。如果有人告诉我，我可以写一部小说，在小说里证明我的社会观念正确，那么，对这样一部书我是不屑花费两个钟头的；然而，如果人们告诉我，我写的东西是在二十年后为那些今天还是孩子的人们去阅读，他们在阅读时会哭、会笑，并且使他们去热爱人生，那么，我会竭尽有生之年，绞尽脑汁来从事这项工作。"

这大概是为什么托尔斯泰的艺术创作之所以会永垂不朽的根本原因吧。

——赖洪毅

经典片段

回到旅馆，聂赫留朵夫没有上床睡觉，而是在房间里久久地来回踱步。他跟卡秋莎的事已了结。她不再需要他，这使他感到伤心和羞愧。不过现在使他痛苦的倒不是这件事。他的另外一件事不仅没有结束，而且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使他痛心，并且要求他有所行动。

在这段时间里，特别是今天，在这座可怕的监狱里亲眼目睹的种种骇人听闻的罪恶，那毁了亲爱的克雷里卓夫的种种罪恶，愈演愈烈，十分嚣张，而他，不仅看不到战胜它的可能，而且甚至不知道怎样才能把它战胜。

他的大脑里浮起千百个人的影子，他们被冷酷的将军、检察官、典狱长关在散发着恶臭的污浊空气里，受尽凌辱。他想起自由不羁、痛骂长官的、被看做疯子的怪老头。他还想起含冤而死的克雷里卓夫夹在其他几具尸体中间，相貌俊美，脸色蜡黄。究竟是聂赫留朵夫疯了，还是那些自以为头脑清醒而天天干出那些勾当来的人疯了？这个问题现在更明显地出现在他面前，要求他解答。

他走得有点累了，脑子也想得有点累了，就在靠近灯光的沙发上坐下来，随手翻开英国人送给他留作纪念的《福音书》，那是他刚才清理口袋时丢在桌上的。"据说什么问题都可以在这里面找到答案。"他想着便翻开《福音书》，于是开始读他翻到的一页。那是《马太福音》第十八章。

一、当时门徒进前来，问耶稣说，天国里谁是最大的？

二、耶稣便叫一个小孩子来，使他站在他们当中，

三、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断不得进天国。

四、所以凡自己谦卑像这小孩子的，他在天国里就是最大的。

"是的，是的，确实是这样。"聂赫留朵夫想到自己只有在谦卑的时候才领略生活的宁静和欢乐，就在心中这样说。

五、凡为我的名，接待一个像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

六、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这人的颈项上，沉在深海里。

"为什么说：'凡为我的名，接待一个像这小孩子的'？而且怎样接待？'凡为我的名'是什么意思？"聂赫留朵夫问自己，觉得这些话很不好懂。"还有，为什么要把大磨石拴在颈项上，还要沉在深海里？不，这话有点不对头，讲得不明确，不清楚。"他想到他这一生读过好几次《福音书》，总是遇到这种莫名其妙的地方，使他无法读下去。他又读完第七节、第八节、第九节和第十节。这几节讲到将人绊倒，讲到他们必须进入永生，讲到把人丢在地狱的火里作为惩罚，讲到孩子的使者常见天父的面。"可惜这些话很没有条理，"他想，"但还是能看出其中有些好东西来。"



十二、一个人若有一百只羊，一只走迷了路，你们的意思如何？他岂不撇下这九十九只，往山里去找那只迷路的羊吗？

十三、若是找着了，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为这一只羊欢喜，比为那没有迷路的九十九只欢喜还大呢。

十四、你们在天上的父，也是这样不愿意这小子里丧失哪怕一个。

"是的，天父不愿意让他们灭亡，可是，在这儿，他们却成百上千地死去，而且没有办法拯救他们。"聂赫留朵夫想。

他接着读下去：

二十一、那时彼得进前来，对耶稣说：主啊！我弟兄得罪我，我当饶恕他几次呢？到七次可以吗？

二十二、耶稣说：我对你说，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个七次。

二十三、天国好像一个王，要和他仆人算账。

二十四、才算的时候，有人带来了一个欠一千万银子的来。

二十五、因为他没有什么偿还之物，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儿女，并一切所有的都卖了偿还。

二十六、那仆人就俯伏拜他，说：主啊！宽容我，将来我都要还清。

二十七、那仆人的主人，就动了慈心，把他释放了，并且免了他的债。

二十八、那仆人出来，遇见他的一个同伴，欠他十两银子，便揪着他，掐住他的喉咙，说：你把所欠的还我。

二十九、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说：宽容我吧，将来我必还清。

三十、他不肯，竟去把他下在监狱里，等他还了所欠的债。

三十一、众同伴看见他所作的事，就甚忧愁，去把这事都告诉了主人。

三十二、于是主人叫了他来，对他说：你这恶奴才！你央求我，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

三十三、你不应当怜恤你的同伴，像我怜恤你吗？

"难道就是这么一回事吗！"聂赫留朵夫看完这些话，忽然大声叫起来。而且在他整个身体里有一个内在的声音回答他："对，就是这么一回事。"

于是聂赫留朵夫也遇到所有过着精神生活的人常常遇到的情况。那就是他起初觉得是奇怪、荒谬甚至可笑的思想，却越来越经常在现实中得到证实，有朝一日他忽然发现这原是个极其简单的、毋庸置疑的真理。现在他懂得了一点：要克服使人们饱受苦难的骇人听闻

的罪恶，唯一可靠的办法，就是在上帝面前永远承认自己是有罪的，因此既无权惩罚别人，也无法改造别人。现在他才明白，他在各地监狱里亲眼目睹的所有那一切骇人听闻的罪恶，以及制造这种罪恶的人所表现的泰然自若的态度，都是由于他们想做一件做不到的事：他们自己有罪，却想去改造坏人。道德败坏的人想去改造道德败坏的人，并想用生硬机械的方法达到目的，结果是缺钱而贪财的人就以这种无端惩罚人和改造人作为职业，自己极度腐化堕落，同时又不断腐蚀受尽折磨的人。现在他才明白，他亲眼看到的所有那些恐怖是从何而来，怎样才能消除种种可怕的现象，他一直找不到的答案，原来就是基督对彼得说的那段话：要永远饶恕一切人，要无数次地饶恕人，因为世界上没有一个无罪的人，可以惩罚或者改造别人。

"事情总不可能那么简单吧。"聂赫留朵夫对自己说，但同时他又明白，这种与他本来的习惯相反的观点，尽管起初觉得很奇怪，无疑却是正确的答案，不仅在理论上而且在实践上都是如此。"至于怎样对待作恶的人，难道可以放任他们不加惩罚吗？"这是永远可以遇到的反驳意见，但如今这种反驳已经不会使他感到为难了。倘若惩罚能减少罪行，改造罪犯，那么，这样的反驳还有点道理。但事实证明情况正好相反，一些人无权改造另一些人，那么你们能做到的唯一合理的办法，就是停止做这种不仅无益而且有害，甚至是残忍的事。"几百年来你们一直惩办你们认为有罪的人。可是结果怎么样？这种人有没有绝迹呢？非但没有绝迹，而且犯罪的人数还在增加，因为不仅多了一批因受惩罚而更加腐化的罪犯，还多了一批因审判和惩罚别人而自己堕落的人，也就是审判官、检察官、侦讯官和狱吏。"聂赫留朵夫现在明白，社会和社会秩序之所以还能维持，并不是因为有那些受法律保护的罪犯在审判和惩罚别人，而是因为尽管腐败到如此地步，人们毕竟还是互相怜惜，互相爱护的……

——《复活》



呼啸山庄

相关介绍

艾米莉·勃朗特



艾米莉·勃朗特（1818～1848年），19世纪英国著名诗人、小说家，和姐姐夏洛蒂·勃朗特（《简·爱》的作者）、妹妹安·勃朗特（《艾格尼斯·格雷》的作者）并称为"勃朗特三姐妹"。她出生于贫苦的牧师家庭，曾在生活条件恶劣的寄宿学校求学，后随姐姐夏洛蒂去比利时学习法语、德语和法国文学。艾米莉性格内向，娴静文雅，自幼就酷爱写诗。1846年，她们三姐妹曾自费出版过一本诗集。艾米莉还创作了1937首诗，被后人认为是英国一位天才的女作家。《呼啸山庄》是她唯一的一部小说，却奠定了她在文学史上的地位。这部小说与《简·爱》、《艾格尼斯·格雷》同时发表于1847年12月，但只有《简·爱》获得成功，《呼啸山庄》并不为当时读者所理解，甚至她自己的姐姐夏洛蒂也无法理解艾米莉的思想。1848年，艾米莉默默地离开了这个世界，年仅30岁。

背景介绍

艾米莉生前寂寞，自小内向的她，缄默又总带着几分以男性自居的感觉，诚如夏洛蒂所说的："她的性格是独一无二的。"少女时代，当她和姐妹们关在家"编造"故事、写诗的时候，她就显现出一种内涵更深的倾向，后来收录在她们诗歌合集中艾米莉的作品总是如同波德



莱尔或爱伦·坡那样被"恶"这一主题所困惑，在纯净的抒情风格之间总笼罩着一层死亡的阴影。一直到写《呼啸山庄》时，这种困惑与不安的情绪变得更加急躁，她迫切需要创造一个虚构的世界来演绎它，把自己心底几近撕裂的痛苦借小说人物之口淋漓尽致地发泄出来。因此《呼啸山庄》是饱含作者心血与情感的作品。

内容概述

英格兰北部，有一座几乎与世隔绝的"呼啸山庄"。主人恩肖一天从街头领回一个弃儿，并把他收为养子，取名希斯克利夫，让他与自己的儿女辛德雷和凯瑟琳一起生活。希斯克利夫与凯瑟琳朝夕相处并萌发了爱情，但辛德雷十分憎恶他。老恩肖死后，辛德雷不仅禁止希斯克利夫与凯瑟琳接触，还对他百般虐待和侮辱。结果更加激起了他对辛德雷的恨，也加深了他对凯瑟琳的爱。

一天，希斯克利夫与凯瑟琳秘密外出，认识了邻近的画眉田庄的小主人埃德加·林顿。这个貌似温文尔雅的富家子弟爱慕凯瑟琳的美貌，向她求婚。天真幼稚的凯瑟琳同意嫁给林顿，以帮助希斯克利夫摆脱哥哥的迫害。希斯克利夫知道凯瑟琳出嫁的消息，痛不欲生，愤然出走



英格兰北部的老式建筑。





春末夏初的乡间别墅景色。

数年之后，一位英俊潇洒、神态威严的客人光临林顿家，原来是不知去向的希斯克利夫发了财，回到家乡。他这次回乡的唯一目的，就是要向辛德雷和林顿进行报复。

辛德雷是个生活放荡的纨绔子弟，酗酒、赌博，肆意挥霍家产，终至穷困潦倒。当看到希斯克利夫发财回来，辛德雷把剩下的家产抵押给他，沦为他的奴仆。

希斯克利夫经常拜访画眉田庄，林顿的妹妹伊莎贝拉对他倾心不已，随他私奔。他把她囚在呼啸山庄并折磨她，以发泄自己强烈的怨愤。

凯瑟琳嫁给林顿以后，看清了丈夫伪善的面目，内心十分悔恨。希斯克利夫的衣锦荣

经典片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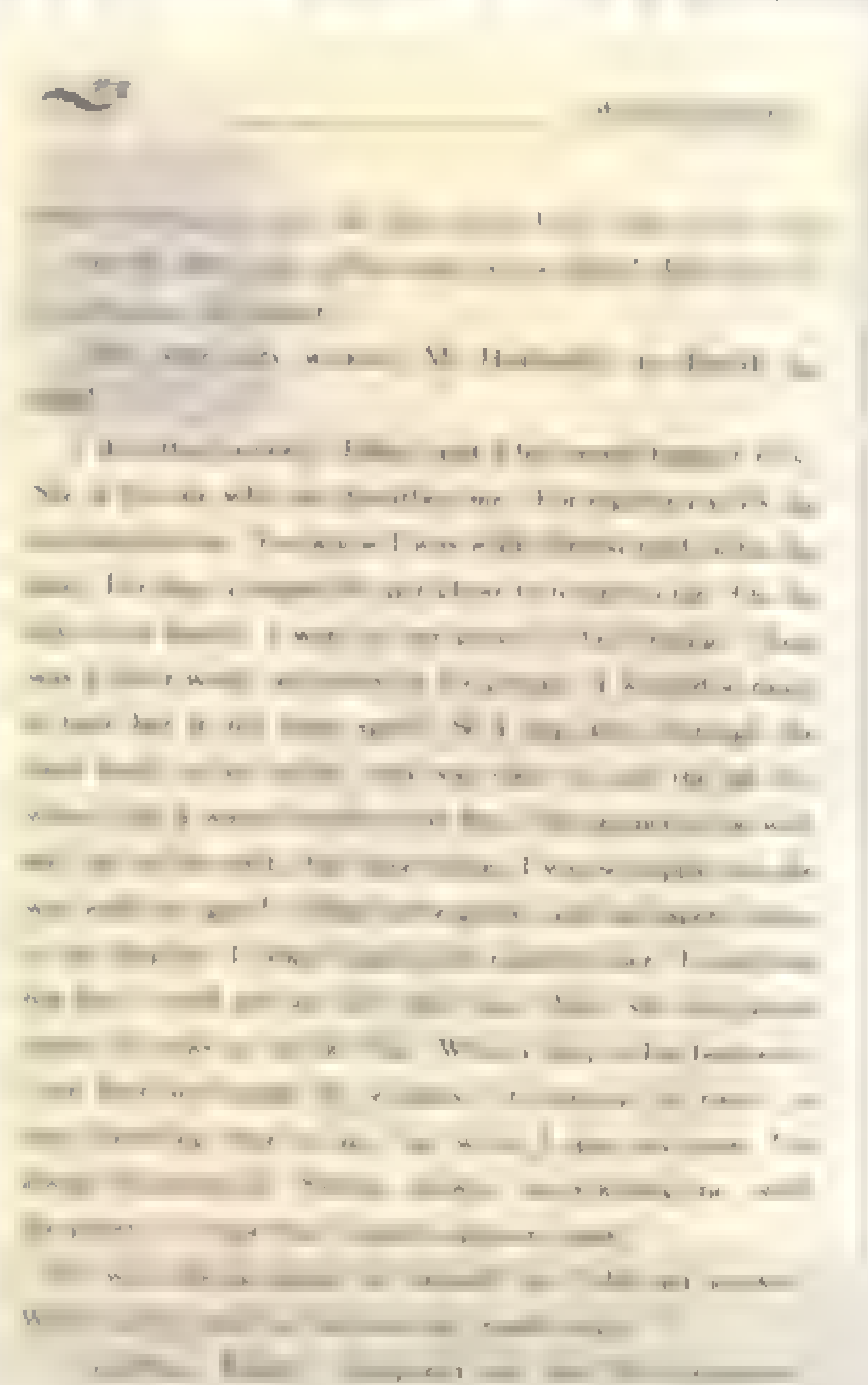
我在这世上最大的苦恼，就是希斯克利夫的苦恼；他的每一个苦恼，从刚开头，我就觉察到，切身感觉到了。我生命中最大的思念就是他，即使其他一切都毁灭了。独有他留下来，我依然还是我。假使其他一切都留下，独有他毁灭了，那整个宇宙就变成一个巨大的陌生人，我就不像是它的一部分了。我对埃德加的爱像是树林中的叶子，在冬天变化树木的时候，时光便会变化成叶子；我对希斯克利夫的爱则像树下面的永恒不变的岩石，虽然看起来它给你的愉快并不多，可是这点愉快却是必需的、永久的。

——《呼啸山庄》

归，更使她悲愧交加。绝望中她病倒了，很快就死去了，留下一个早产的女婴——凯蒂。

伊莎贝拉趁乱逃出，来到伦敦郊外，不久生了一个男孩，取名林顿·希斯克利夫。辛德雷在凯瑟琳死后不到半年便酗酒而死，而他的儿子哈里顿落入希斯克利夫的掌心。希斯克利夫在孩子身上进一步实施报复。12年后，伊莎贝拉病死他乡，希斯克利夫接回儿子。他酷似他的舅舅，这让希斯克利夫非常厌恶他。

光阴荏苒，凯蒂已长得亭亭玉立。16岁生日那天，她邂逅了希斯克利夫。当希斯克利夫知道她就是自己的心上人凯瑟琳和仇人林顿的女儿时，便又产生了新的复仇计划：让凯蒂与小希斯克利夫结婚，独占林顿家的产业。在林顿病危之际，希斯克利夫强迫凯蒂与他儿子草草成婚。几天后，林顿死去，希斯克利夫又成了画眉田庄的主人。小希斯克利夫婚后不久也悄然死去，让凯蒂陷入悲恸之中。



这时，哈里顿已经23岁了，长得与青年时代的希斯克利夫一模一样，尽管被剥夺了受教育的权利，缺乏人间的温暖，但敦厚忠实，风度翩翩。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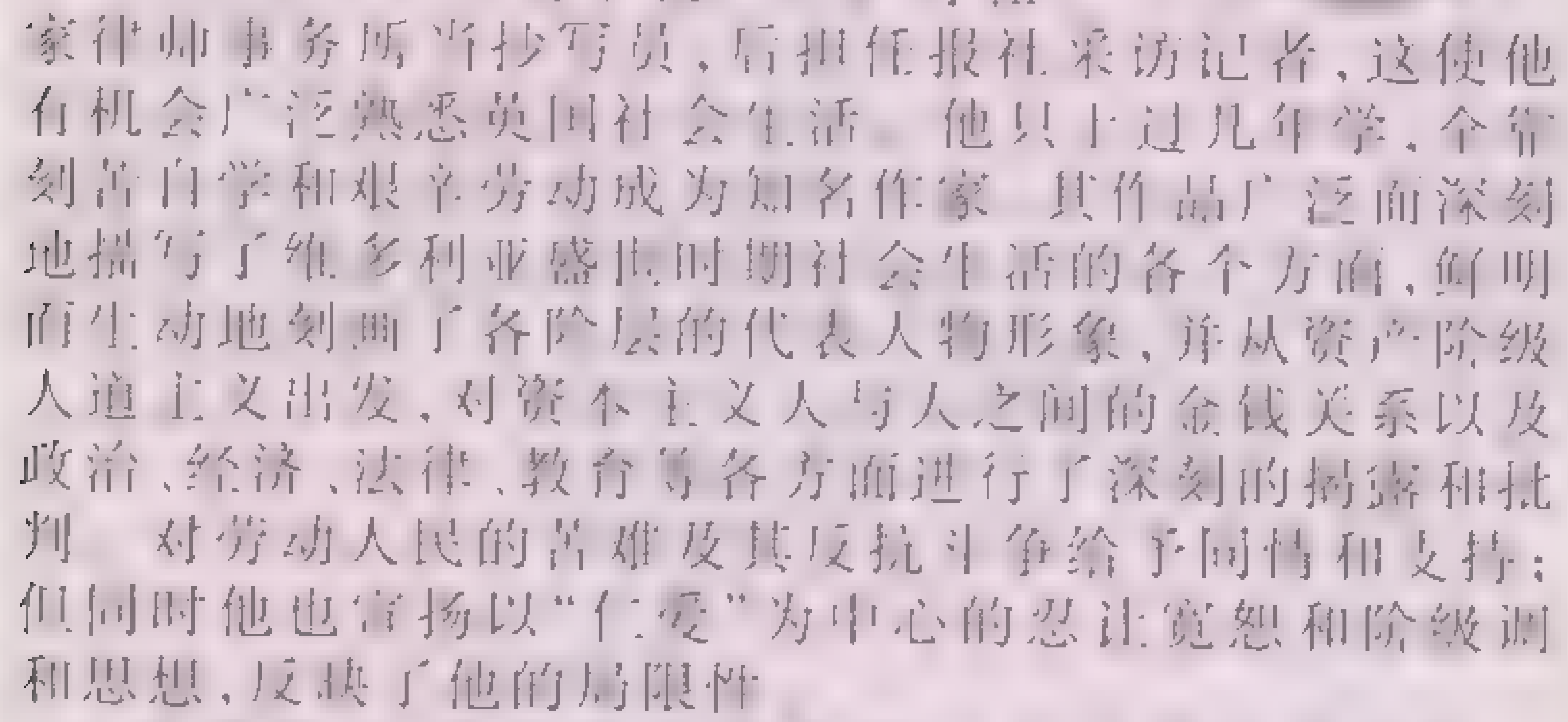
蒂对他产生了爱情。这让希斯克利夫大为恼怒，他决心拆散这对恋人。然而，当他再仔细观察他们时，昔日的凯瑟琳和他相爱时的情景浮现眼前。此时此刻，他心头的恨消退了，爱复活了，他不忍心再报复。他要去寻找凯瑟琳。在一个风雪之夜，他怀着一颗空虚的心和饱尝过的人间辛酸的怨愤，呼唤着凯瑟琳的名字，离开了尘世。



《呼啸山庄》中的男男女女不是大自然的囚徒，他们生活在这个世界里，而且努力去改变它，有时顺利，却总是痛苦的，几乎不断遇到困难，不断犯错误。

——英国进步评论家阿诺·凯特尔对《呼啸山庄》的评论

双城记



相关介绍

查尔斯·狄更斯

狄更斯（1812～1870年），英国小说家。出身于贫苦的小资产阶级家庭，父亲是英国海军军需处的小职员。曾在皮鞋作坊当过学徒，16岁时在一家律师事务所当抄写员，后担任报社采访记者，这使他有机会广泛熟悉英国社会生活。他只上过几年学，全靠刻苦自学和艰辛劳动成为知名作家。其作品广泛而深刻地描写了维多利亚盛世时期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鲜明而生动地刻画了各阶层的代表人物形象，并从资产阶级人道主义出发，对资本主义人与人之间的金钱关系以及政治、经济、法律、教育等各方面进行了深刻的揭露和批判，对劳动人民的苦难及其反抗斗争给予同情和支持；但同时他也宣扬以“仁爱”为中心的忍让宽恕和阶级调和思想，反映了他的局限性。

狄更斯30多年间共创作了14部长篇小说以及许多中短篇小说。其中最著名的当数以1789年法国大革命为背景的小说《双城记》。它借描写法国贵族的荒淫残暴、人民群众的重重苦难和法国大革命的历史威力，来影射当时英国的社会现实。

狄更斯是19世纪英国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奠基人。艺术上以妙趣横生的幽默、夸张和漫画式手法、细致入微的心理分析，以及现实主义描写与浪漫主义气氛的有机结合而著称。

背景介绍

狄更斯对法国大革命极为关注，反复研读英国历史学家卡莱尔的《法国革命史》和其他学者的有关著作。这主要来自于他对当时英国潜伏着的严重的社会危机的忧虑。1854年底，他说："我相信，不满情绪像这样冒烟比火烧起来还要坏得多，这特别像法国在第一次革命爆发前的公众心理，这就有危险，由于千百种原因——如收成不好，贵族阶级的专横与无能把已经紧张的局面最后一次加紧，海外战争的失利，国内偶发事件等——变成那次从未见过的一场可怕的大火。"1859年，狄更斯创作完成了《双城记》。这部小说一方面希望以法国大革命的历史经验为借鉴，给英国统治者敲响警钟；同时，通过对革命恐怖的极端描写，也对希望通过暴力对抗暴政的人民群众提出警告，幻想为社会矛盾日益加深的英国现状寻找一条出路，这集中反映了狄更斯人道主义思想的矛盾之处。

经典片段

每个人对别的人都是个天生的奥秘和奇迹。……此事细想起来确实有些玄妙。

自从想象得以实现以来，有关赞誉断颈不知饱足的种种离奇的想象便都凝聚在一个发明上了，那发明就是断头台。

——《双城记》

内容概述

1757年12月的一个月夜，寓居巴黎的年轻医生梅尼特外出散步时，突然被厄弗里蒙地侯爵兄弟强迫出诊。在侯爵府第中，他目睹一个发狂的绝色农妇和一个身受重伤的少年饮恨而死的惨状，并获悉侯爵兄弟恣意蹂躏农家妇女，并杀害其全家的真相。他写信向朝廷告发。不料控告信落到侯爵手中，医生受到诬陷并被关进巴士底狱，从此与世隔绝，杳无音讯。两年后，医生的妻子心碎而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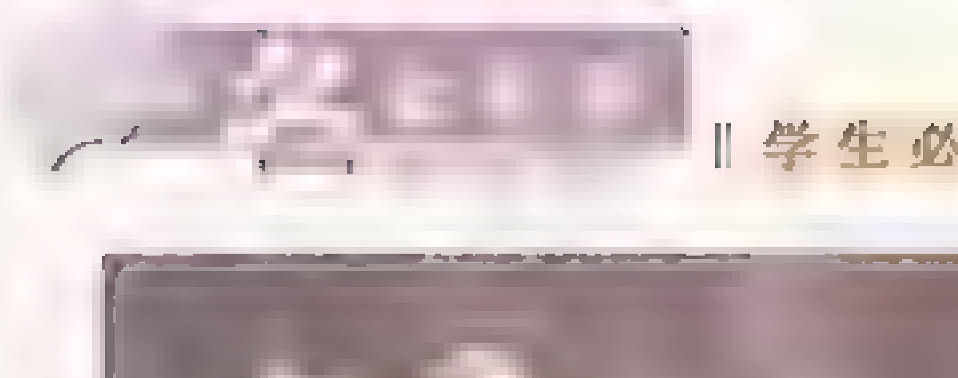
伟大的英国小说家狄更斯

幼小的孤女路茜被好友劳雷接到伦敦抚养。

18年后，梅尼特医生获释。此时，他已经精神失常，幸好被从前的管家得伐石收留。这时，女儿路茜已经成人，专程接他去英国居住。旅途上，他们邂逅法国青年查理·代尔纳，受到他的细心照料。

原来代尔纳就是侯爵的儿子。他自动放弃贵族的特权，移居伦敦。他对路茜产生了真诚的爱情。梅尼特为了女儿的幸福，欣然同意他们的婚事。

在法国，叔父厄弗里蒙地侯爵继续为所欲为。他的马车随随便便地轧死了一个农民的孩子，而他本人最终被孩子父亲用刀杀死。压抑在法国农民心头上的怒火，即将像火山一样爆发。得伐石的酒店就是





革命活动的联络点，他的妻子不停地记录贵族的暴行，渴望复仇。

1789 年法国大革命的风暴终于袭来了。巴黎人民攻占了巴士底狱，把贵族一个个送上断头台。为了营救管家盖白勒，代尔纳冒险回国，不幸被革命者逮捕，梅尼特父女闻讯后星夜赶到。医生的出庭作证使代尔纳回到妻子的身边。可是，几小时后，代尔纳又被逮捕，这是由于当年梅尼特医生的血书，代尔纳再次被判处死刑。

这时，一直暗暗爱慕露茜的律师思丁卡尔登来到巴黎，混入监狱，顶替了和他长得十分相似的代尔纳。梅尼特父女早已准备接应，代尔纳一行人顺利地离开法国。

得伐石太太到梅尼特住所搜捕露茜及其幼女未果，在与普洛斯的争斗中，因枪支走火而毙命。而断头台上，卡尔登为了爱情，从容献身。

点评

他（狄更斯）的小说总是善有善报，恶有恶报，读起来安慰人。

——巴金（《百年巴金》）

小说深刻地揭露了法国大革命前深深激化了的社会矛盾，强烈地抨击贵族阶级的荒淫残暴，并深切地同情下层人民的苦难。作品尖锐地指出，人民群众的忍耐是有限度的，在贵族阶级的残暴统治下，人民群众迫于生计，必然奋起反抗。

——徐人望（《〈双城记〉作品赏析》）

麦田里的守望者

相关介绍

塞林格



塞林格是美国小说家，出生于纽约市一个富裕的犹太商人家庭。15岁时在宾夕法尼亚州一所军事学校住读。1936年进入纽约大学，不久辍学去法国和波兰从事进口生意，不久回国继续读书，先后进了3所学院，都未毕业。1942年参军，经一年多专门训练后，派赴欧洲做反间谍工作。1946年复员回纽约，专门从事写作。

早在军校读书时，塞林格即练习写作。1940年发表处女作，到1951年出版成名作《麦田里的守望者》止，十多年中曾发表短篇小说20多篇。此后他隐居新罕布什尔州一所乡间小屋中，成为著名的遁世作家。几十年之后，他最终拿出来发表的只有两本中篇小说集（共4部中篇小说）和1个短篇，即中篇集《弗兰妮与卓埃》（1961年）、《木匠们，把屋梁升高；西摩：一个介绍》（1963年）及短篇《哈普华兹十六，1924》（1965年）。此外，还出版过一本从20多篇旧作中选出的短篇集《九个故事》（1953年）。

背景介绍

《麦田里的守望者》反映了二战以后美国年轻一代普遍的彷徨、忧郁、孤独愤世的心理状态。两次世界大战推动了美国经济的发展，这使美国人自豪满足，并努力追求金钱、追求安全、舒适的生活。然而



政治保守给人的精神压抑、追名逐利带来的虚伪、庸俗，日益使敏感的美国人，尤其是青年人对周围的生活失去热情，感到不满。塞林格的《麦田里的守望者》较早地反映了这种情绪，表现出一种反叛精神。

小说的主人公霍尔顿很具有时代特征，是20世纪50年代众多反叛英雄的典型代表。他有一颗纯洁善良的心灵，拒绝虚伪和低俗。与此相应，霍尔顿总是表现出对弱者与特立独行者的同情。他遭到妓女的污辱、拉皮条者的殴打，但他并不怨恨他们。他因哥哥为赢得世俗的成功而牺牲自己的创作个性而深感惋惜。他认为，人世间只有像妹妹菲苾那样单纯、真实、自由自在的孩子才值得倾爱。霍尔顿是个自然成长的反叛者，他的反叛没有任何功利目的，是一种出于本能与自发的反叛，是为了维护自己本性的真诚、抵制世俗虚伪的侵蚀而进行的反叛。正如美国评论家伊哈布·哈桑所说："在最近的小说中，起支配作用的主要形象是成了牺牲品的叛逆者形象。"

塞林格笔下的霍尔顿与马克·吐温笔下的哈克贝利·费恩有着惊人的相似。这两本书都用少年日常语言讲述主人公对虚伪社会的逃避。他们都忠实于美国人的同一个梦想，即渴望诚实的劳动与纯洁的爱情相结合的朴素而真诚的生活。霍尔顿的理想破灭了，他只能做"麦田里的守望者"，他守望着公园里的菲苾，希望她能永远单纯、快乐、自由地嬉戏玩乐。霍尔顿的形象因为这个意象而变得异常丰满

《麦田里的守望者》是塞林格最优秀也是最富争议性的作品，既遭到天主教会和保守派人士的严厉谴责，又赢得无数读者，尤其是青少年读者的喜爱。美国当代作家约翰·厄普代克认为塞林格对他的影响只有海明威能与之相比。该书出版已有50多年，销量逾千万册，被许多院校采用为教材，为广大读者所热爱，是小说史上公认的经典名著。

内容概述

本书的主人公霍尔顿是个中学生，出身于富裕的中产阶级家庭。他虽只有16岁，但比常人高出一头，整日穿着风衣，戴着鸭舌帽，游荡厮混，不愿读书。他对学校里的一切——老师、同学、功课、球赛等等，全都腻烦透了，3次被学校开除。又一个学期结束了，他又因5门功课中4门不及格被校方开除。他丝毫不感到难受。在和同房间的同学打了一架后，他深夜离开学校，回到纽约市，但他又不敢贸然回家。当夜住进了一家小旅馆。他在旅馆里看到的都是些不三不四的人，有穿戴女装的男人，有相互喷水、喷酒的男女，他们寻欢作乐，扭捏作态，这些使霍尔顿感到恶心和惊讶。他无聊至极，便去夜总会厮混了一阵。回旅馆时，他心里仍觉得十分烦闷，糊里糊涂答应电梯工毛里斯，让他叫来了一个妓女。妓女一到，他反而紧张害怕，最后按讲定的价格给了她5块钱，把她打发走了。

第二天是星期天，霍尔顿上街游荡时，遇见两个修女，捐了10块钱。后来他约女友萨丽去看了场戏，又去溜冰。看到萨丽那假情假意的样子，霍尔顿很不痛快，两人吵了一架，分了手。接着霍尔顿独自去看了场电影，又到酒吧里和一个老同学一起喝酒，喝得酩酊大醉。他走进厕所，把头伸进盥洗盆里用冷水浸了一阵，才清醒过来。可是走出酒吧后，被冷风一吹，他的头发都结了冰。他想到自己也许会因此患肺炎死去，永远见不着妹妹菲芯了，决定冒险回家和她诀别。

霍尔顿偷偷回到家里，幸好父母都出去玩了。他叫醒菲芯，向她诉说了自己的苦闷和理想。他对妹妹说，他将来要当一名"麦田里的守望者"："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在那混账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

经典片段

我身上都淋透了，尤其是我的脖子上和裤子上。我那顶猎人帽在某种程度上的确给我挡住了不少雨，可我依旧淋得像只落汤鸡。不过我并不在乎。突然间我觉得那么快乐，眼看着老菲芯那么一圈圈转个不停。我险些儿他妈的大叫大嚷起来，我心里实在快乐极了，我老实告诉你说。我不知道什么缘故。她穿着那件蓝大衣，老那么转个不停，看去真他妈的好看极了。老天爷，我真希望你当时也在场。

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混账的悬崖边，我的职责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麦田里的守望者》



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后来父母回来了，霍尔顿吓得躲进壁橱。等父母去卧室，他急忙溜出家门，到一个他尊敬的老师家中借宿。可是睡到半夜，他发觉这个老师有可能是个同性恋者，于是只好偷偷逃出来，到车站候车室过夜。

霍尔顿不想再回家，也不想再念书了，决定去西部谋生，做一个又聋又哑的人。但他想在出走前再见妹妹一面，于是托人给她带去一张便条，约她到博物馆的艺术馆门边见面。过了约定时间好一阵，菲比终于来了，可是拖着一只装满自己衣服的大箱子，她一定要跟哥哥一起去西部。最后，因对妹妹劝说无效，霍尔顿只好放弃西部之行，带她去动物园和公园玩了一阵，然后一起回家。回家后不久，霍尔顿就生了一场大病。

点评

小说的主题不只是表现一位 16 岁少年对成人社会的反抗，其真正的含义恰恰在于对"自我存在"的反思。有着第二次世界大战从军体验，并且从事过反间谍工作的塞林格，正是将自己内心的矛盾与纠葛投射到了主人公霍尔顿身上，体现出浓烈的自我迷失感，而霍尔顿对于社会的反叛，只是一种表象而已。

——转引自《村上春树新译〈麦田里的守望者〉再掀麦田热》

静静的顿河

相关介绍

肖洛霍夫

米哈依尔·亚历山大罗维奇·肖洛霍夫（1905～1984年）是前苏联当代著名作家。他的个人经历和创作活动在相当程度上体现了前苏联国内政治和文学的关系。

肖洛霍夫出生于顿河沿岸哥萨克农庄的一个职员家庭。十月革命前，他在小学和中学读书。国内战争期间，在农村从事扫盲和文化宣传活动，1920年参加过武装征粮队。1924年发表短篇小说《胎记》，被接纳为俄罗斯无产阶级作家协会会员，成为专业作家。1926年出版的中短篇小说集《顿河故事》和《浅蓝的原野》，受到文坛的重视。

1926～1940年内15年时间，他写出了长达四部的巨著《静静的顿河》。他从1931年起担任《十月》杂志的编委，1932年加入共产党，同年写出他的第二部长篇名著《被开垦的处女地》第一部。他于1934年出席全苏第一次作家代表大会，1937年当选为最高苏维埃代表，1939年出席联共第十八次代表大会，同年被选为前苏联科学院院士。1941年卫国战争爆发，他以《真理报》和《红星报》等报的军事记者身份奔赴前线，写出不少充满爱国主义精神的短篇小说、杂文和特写。1956年以后他发表的主要作品有：《一个人的遭遇》（1956年）、《被开垦的处女地》第二部（1959年）和《他们为祖国而战》的部分章节（1969年）。先后获得过列宁奖金、列宁勋章和"社会主义劳动英雄"称号。赫鲁晓夫当政以后，他一直是苏共中央委员和作协理事会书记。

1965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背景介绍

《静静的顿河》是前苏联作家肖洛霍夫的一部力作，也是20世纪世界文学中一部很有影响力的重要作品。作家共用了14年的时间才完成这部小说。此书第一卷出版时，肖霍洛夫只有23岁，而且他的档案上并没有受过良好教育的记录，因此，有人怀疑《静静的顿河》是剽窃他人之作。直到1991年他的亲笔手稿被发现，这段文坛疑案才得以澄清。该书深受斯大林的青睐，也得到高尔基、海明威、罗曼·罗兰的赞誉，曾获斯大林奖金，肖洛霍夫也因该书荣获1965年诺贝尔文学奖。

哥萨克是前苏联颇有特色的一个近似于民族的特殊阶层，以剽悍善战著称。两个世纪以来，有关他们的生活总是被涂上一层神秘的色彩。《静静的顿河》以四大部近百万字的巨大篇幅，生动地描写了从第一次世界大战到国内战争结束这个动荡的历史年代顿河哥萨克人的生活和斗争，表现苏维埃政权在哥萨克地区建立和巩固的艰苦过程及其强大生命力，揭示出一切反动落后势力必然失败灭亡的

命运。作品中既有时代风云的变幻，又有对日常生活场景的描绘；既有战场上的厮杀，又有缠绵的爱情；既有恬静的风光，又有躁动的心灵。

主人公葛利高里身上有一种男性力度美和哥萨克野性美。作者对他倾注了无限深情。他的生活理念完全是凭着顿河的水滋养出来的，是根深蒂固的哥萨克农民的认识和追求。他的要求很简单：爱自己想爱的女人，种自己的土地。他爱憎分明、单纯；他分不清所谓"革命暴力"和"反革命暴力"；他同情弱者，仇恨残酷和苟且；他在"红"与"白"之间痛苦地摇摆，却牢牢地守着顿河的土地，像守着自己生命的忠诚，即使面临死亡的威胁，也不肯逃离家乡。这种古老的原始的深情让人感动。

经典片段

有时，在什么地方碰上葛利高里，她总是脸色苍白，扭着那夜夜思念他的、丰美的身段走过去，诱惑、卖弄地直盯着他那野气十足的黑眼睛。

葛利高里每次跟她碰面以后，就会产生一种刺心的相思。他无缘无故地发脾气，向杜妮亚什卡，向母亲发脾气，常常拿起马刀，跑到后院，去砍插到地里的粗树枝，累得汗流满面，脸上凸起的肌肉在不停地抽动。一星期的工夫，竟砍了一大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闪动着耳环和黄色的白眼珠骂道："瘟账东西，你砍的足够编两道篱笆啦！瞧，原来是砍木头的能手，真是他妈的怪物。等去砍树枝的时候，有你砍的……等着吧，小伙子，等你去服役的时候，会让你砍个够！……在这里，你们这号人，很快就会叫你们服服帖帖……"

——《静静的顿河》

内容概述

在顿河边上的鞑靼村，有三百户人家，绝大多数都是哥萨克人。麦列霍夫家住在村头靠顿河北岸，小儿子葛利高里爱上了邻居斯杰潘的妻子阿克西妮亚。在斯杰潘军训期间，葛利高里不顾父亲的恐吓和乡亲们的议论和她公开同居了。斯杰潘回家后得知此事毒打了妻子，又与葛利高里恶斗一场，仍阻止不了这对情人的暗中来往。



潘苔莱·麦列霍夫为了拴住儿子的心，安排葛利高里娶了同村的姑娘娜塔莉雅。婚后，葛利高里带着阿克西妮亚私奔到邻村地主家当长工。阿克西妮亚很快怀孕了，生了一个女儿。这时，痛苦和凌辱使娜塔莉雅自杀未遂，经潘苔莱再三请求，她才回到婆家。

一战爆发后，葛利高里同哥哥彼得罗应征入伍，因表现神勇，成了村中第一个获十字勋章的英雄。第一次回家休假，他发现阿克西妮亚与地主家当军官的少爷尤金勾搭成奸，女儿又得病死了，盛怒之下他痛打了一顿阿克西妮亚。然后他回到家中，与妻子言归于好。不久娜塔莉雅为他生了一男一女双胞胎。

战争仍在继续，斯杰潘屡次加害葛利高里未遂。在一次战斗中葛利高里反救了斯杰潘一命。时局动荡，士兵普遍厌战。不久，克伦斯基临时政府取代了沙皇。接着，十月革命胜利，建立苏维埃政权，葛利高里和彼得罗受布尔什维克影响，都成为红军的军官。彼得罗心狠手辣，滥杀无辜，看到彼得罗下令处死全部俘虏时，葛利高里的眼里充满了泪水。



葛利高里厌倦了战争，返回了鞑靼村回家度假，他逐渐对娜塔莉雅冷淡下来，而对阿克西妮亚仍念念不忘。返回部队前，他在顿河边上遇见了阿克西妮亚，两人相视许久，又燃起了爱情的火花。这一时期苏维埃政权建立，大批红军被派了过来，击退了叛军，上级又向富户摊军粮，村里传遍了要把哥萨克全部枪决掉的消息。当时各村庄的哥萨克们都暴动起来了。彼得罗成为叛军首领，红军在击溃叛军进攻的同时，米伦、彼得罗也被逮捕枪毙，潘苔莱、葛利高里也被列入逮捕者名单。葛利高里怀着盲目的仇恨，决心一定要把红军从哥萨克土地上驱逐出去。

在彼得罗被杀后，葛利高里变得凶狠残暴，他把抓到的30个俘虏全部杀掉，为彼得罗报仇。在叛军里，他由团长升为师长，但他却对滥杀无辜深感内疚。此后，他带着负罪心情，释放了被关押的200多名红军家属，营救被俘的红军朋友。他想带着阿克西妮亚随白军逃到海外，但未成功。他又带着赎罪感参加红军布琼尼骑兵师，在那里任连长。在与白军作战的过程中他表现英勇，由此受到了嘉奖。不久，他复员回到了鞑靼村。

这时，葛利高里的家完全变了样，父母、妻子都已死了，他惧怕肃反委员会清算旧账，再度出走，被迫加入了从红军中叛变出来的弗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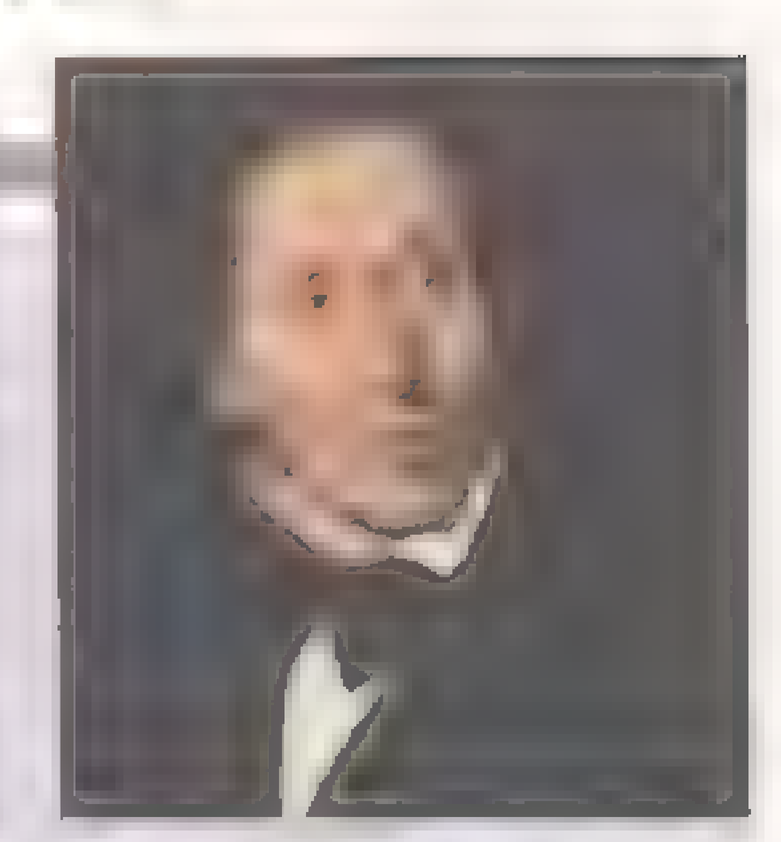
的队伍。1922年春，弗明想组织起哥萨克人反对苏维埃，但叛乱很快被镇压了。他再次带领阿克西妮亚潜逃时，阿克西妮亚在途中中弹身亡，他就像狼一样在森林里流浪。最后，他回到村里，孤独地站在自家的门口，抱住了儿子，抱住了这个他在世上唯一的亲人。

前苏联评论家尼·马斯林称肖洛霍夫"是创作史实性长篇小说的巨匠"。穆·安纳德称肖洛霍夫的《静静的顿河》："像顿河的流水一样，历史事件以自己的激流载负着书中人物，顺流而下。"

评论家康·普里玛写道："肖洛霍夫恢复了史诗的生命……向我们展示出一种新的艺术体裁——将史诗与悲剧化为一体，既具有强烈的审美感染力，又具有历史乐观主义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的强烈音响。"

安徒生童话

相关介绍



安徒生

安徒生（1805～1875年）全名汉斯·克里斯蒂·安徒生，丹麦19世纪著名童话作家，世界文学童话创始人。他以丰富多彩的、充满魅力的童话，首次为北欧文学赢得世界性声誉。他出身一个贫苦鞋匠家庭，早年在慈善学校读过书，当过学徒工。受父亲和民间口头文学影响，他自幼酷爱文学。为追求艺术理想，他14岁时只身来到首都哥本哈根。经过8年奋斗，终于在诗剧《阿尔芙索尔》的剧作中初露才华。因此，被皇家艺术剧院送进斯拉格尔塞文法学校和赫尔辛基学校免费就读，历时5年。1828年，他升入哥本哈根大学。毕业后主要靠稿费维持生活。1835年发表第一个童话集《讲给孩子们听的故事》，此后每年发表一个集子。1838年获得作家奖金。安徒生终身未娶，1875年8月4日病逝于朋友家中。

安徒生从30岁起专心从事儿童创作，一生共写了160多篇童话和故事。代表作有《打火匣》、《小意达的花儿》、《拇指姑娘》、《海的女儿》、《野天鹅》、《丑小鸭》等。

背景介绍

安徒生童话写作的灵感来自于幼年时代的回忆、从长辈处听来的民间故事与传说以及旅游世界各地的见闻。因此，他经常以祖国丹麦的城镇为背景，或以遥远的东方如中国或圣经中的伊甸园为背景发挥故事。读者走进安徒生世界，不仅可以一览19世纪丰饶的人文

景观，还可见识到百年前纯朴旖旎的欧陆风光及世界各地的民俗风情。同时，安徒生童话也有令人心动的幽默和鲜明的讽刺。他的童话揭示了贫富悬殊的社会现实，广泛描写了灾难深重的劳动人民，对上层统治阶级进行了无情的鞭挞。篇篇故事，都是蕴涵本族他乡的人间缩影，不到终篇，无法预知境遇与人事的发展。因此，它可以跨越文化藩篱，超越年龄限制，堪称一部老少皆宜的"不朽传家经典"，值得每一个人细细品味。

内容概述

《豌豆上的公主》：从前有一位王子，想找一位真正的公主结婚。但他走遍全世界都没有找到，只好沮丧地回到家里。一个雷电交加的暴风雨之夜，有人敲打城门，老国王打开城门一看，是一个被淋得像落汤鸡似的女子，她自称是真正的公主。

老皇后走进卧室给这位公主铺床，暗中在床榻上放了1粒豌豆，然后铺了20床垫子和20床鸭绒被，让公主睡在上面。第二天早晨，大家来问公主睡得怎样，她说她几乎整夜没有合眼，感到自己睡在一块很硬的东西上面把全身弄得发青发紫。



大家认为，除了真正的公主外，任何人不会有这么娇嫩的肌肤。于是，王子选她做了妻子。而那粒豌豆，则被送进了博物馆让人参观。

《皇帝的新装》：很久以前有一位酷爱漂亮衣服的皇帝。一天，两个骗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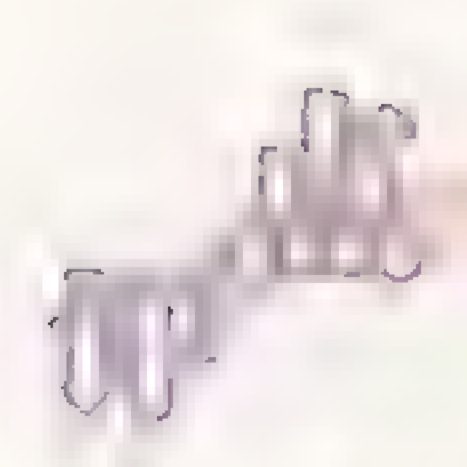
来到了皇宫，他们声称自己可以织成世界上最美的衣服，而且这种衣服的特点是那些不称职或是愚蠢的人都看不见。皇帝很高兴，给他们最好的金丝，并且让朝中的大臣参与监工。虽然这些大臣们个个看不见衣服，但是为了掩饰自己的愚蠢，他们便假装看得见，于是最后竟然连皇帝也假装看见了。皇帝穿着这件莫须有的"衣服"参加游行大典，真相让一个孩子揭穿，皇帝受到了全国的嘲笑。

《丑小鸭》：夏天，鸭妈妈在她的巢里孵蛋，最后孵出来的那只竟然是最丑的小鸭，因为他长得太丑了，所以无论在鸭群里还是在鸡群里都受到排斥，最后连鸭妈妈也开始讨厌他了，于是他只好到处流浪。在流浪途中，丑小鸭见过野鸭和大雁，也遇到过很多危险，甚至在冬天还被冻得和冰块结在一起。但是到了春天，这只丑小鸭终于变成了一只美丽的天鹅，原来他本身就是一只天鹅。

> **经典片段**
>
> 他感到非常难为情。他把头藏到翅膀里面去，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他感到太幸福了，但他一点也不骄傲，因为一颗好的心是永远不会骄傲的。他想起他曾经怎样被人迫害和讥笑过，而他现在却听到大家说他是美丽的鸟中最美丽的一只鸟儿。紫丁香在他面前把枝条垂到水里去，太阳照得很温暖，很愉快。
>
> ——《丑小鸭》

《海的女儿》：美人鱼是海王的公主，她的皮肤又光又嫩，像玫瑰的花瓣，眼睛像海水般蔚蓝。从深深的海底宫殿升到水面上来，欣赏

外界广阔的天地。她渴望获得纯真的爱情和人类才有的灵魂，因为美人鱼这些海里的生物都是没有灵魂的，他们寿命终结，便将化为波涛的泡沫，消失在海面上。于是，她不惜一切，以自己的金嗓子为代价向女巫求助，换取了"人"的形体，来到她所爱的王子身边。可是，她不能发声，没法向王子示爱，互相不能沟通，美人鱼终究没有得到王子的心，也无法得到"人"的灵魂。最后，王子结婚了，美人鱼走向死亡，化为波涛的泡沫，飘浮着，飘浮着。



安徒生的童话老少皆宜，在中国也受到众多读者的喜爱。著名作家张晓风认为："如果有人5岁了，还没有倾听过安徒生，那么他的童年少了一段温馨；如果有人15岁了，还没有阅读过安徒生，那么他的少年少了一道银河；如果有人25岁了还没有品味过安徒生，那么他的青年少了一片翡翠；如果有人35岁了还没有了解过安徒生，那么他的壮年少了一种丰饶；如果有人45岁了还没有思索过安徒生，那么他的中年少了一点沉郁；如果有人55岁了，还没有复习过安徒生，那么他的晚年少了一份悠远。"



草叶集

相关介绍

——惠特曼

惠特曼（1819～1892年），19世纪美国杰出诗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自幼接触民主主义思想，10岁前上过几年小学，以后为糊口，当过木工、排字工、教师、报纸编辑，同时积极参加政治活动。惠特曼勤奋好学，利用业余时间阅读了大量世界文学名著。他从19世纪40年代起开始写诗，于1855年自费出版了《草叶集》的第一版。他以"草叶"的意象表达自己景仰民众，赞扬他们顽强的精神。他的创作可以南北战争为界分为三个时期：南北战争以前，诗作有《软骨头之歌》、《自己之歌》等，表达对黑人和印第安人的同情，歌颂自由的理想。南北战争期间，他成为坚定的废奴主义者，诗作有组诗《桴鼓歌》等，号召人民参加反奴隶制的战斗。南北战争结束后，诗作有《哦，法兰西的星》、《神秘的号手》等，歌颂欧洲革命运动与巴黎公社。

背景介绍

《草叶集》是19世纪美国作家惠特曼的浪漫主义诗集，共收有诗歌近400首。诗集之所以用"草叶"为名，是因为草叶是最普通、最有生命力的东西，这象征着当时正在蓬勃发展的美国；同时，作者取这个名字也有以草叶自比的意义。诗集正是通过"自我"感受和"自我"形象，热情歌颂了资本主义上升时期的美国。



《草叶集》具有浓郁的理想色彩。惠特曼对于处在上升时期的美国寄托着光明的希望，因此，他认为未来的美国，是“民主的大地”、“友爱的城池”，总统、市长只是“有报酬的雇佣人”。由于对民主、自由的向往，他激烈地反对惨无人道的农奴制度，歌颂为实现进步的理想而斗争的人们。而描写这类事件的诗篇也成为《草叶集》中最脍炙人口的作品。例如他的著名诗篇《啊，船长！我的船长》就是为纪念废除农奴制而被刺身亡的美国总统林肯所创作的。

内容概述

《草叶集》选材广泛，内容丰富，热情洋溢，既有对民主自由的歌颂，对农奴制度的抨击，也有对大自然和普通民众的热情赞美。总体来看，《草叶集》体现了惠特曼时代的“美国精神”，是惠特曼用诗歌记录的美国史。下面简单介绍几首知名篇章，读者可以从中了解惠特曼的写作风格和艺术魅力：我听见美国在歌唱，我听见各种各样的歌，/那些机械工人的歌，/每个人都唱着他那理所当然的快乐而又雄伟的歌，/木匠一面衡量着他的木板或房梁，一面唱着他的歌，/泥水匠在

准备开始工作或离开工作的时候唱着他的歌,/船夫在他的船上唱着属于他的歌,舱面水手在汽船甲板上唱歌,/鞋匠坐在他的凳子上唱歌,做帽子的人站着唱歌,/伐木者的歌,牵引耕畜的孩子在早晨、午休或日落时走在路上唱的歌,/母亲或年轻的妻子在工作时、或者姑娘在缝纫或洗衣裳时甜美地唱着的歌,/每个人都唱着属于他或她的不属于任何其他人的歌,/白天唱着属于白天的歌——晚上这一群体格健壮、友好相处的年轻小伙子,/就放开嗓子唱起他们那雄伟而悦耳的歌

经典片段

一年一度的春光呵,真的,你带给我三件东西:每年开放的紫丁香,那颗在西天陨落的星星,和我对于我所最爱的人的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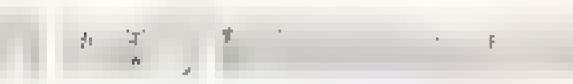
——《当紫丁香最近在庭院中开放的时候》

如果自由会被驱逐,它也不会第一个被驱逐,也不会是第二、第三,它将等待一切都被驱逐了,才走,它是最后被驱逐的一个。

——《致一个遭到挫败的欧洲革命者》

一只沉默而耐心的蜘蛛我注意它孤立地站在小小的海岬上,注意它怎样注视着周围环境的变化。

它抛出了丝、丝、丝,从它自己之中/不断地从纱锭放丝,不倦地加快速率。/而你——我的心灵啊!你站在何处,被包围孤立在无限空间的海洋里,/不停地沉思、探险、寻求可以相连结的地方,/直到架起你所梦想需要的桥。然后默默在暗处等待,直到你抛出的游丝抓住了某处。我的心灵啊!





哦,船长,我的船长!

哦,船长,我的船长!我们险

恶的航程已经告终，/ 我们的船安渡过惊涛骇浪，我们寻求的奖赏已赢得手中。

港口已经不远，钟声我已听见，万千人众在欢呼呐喊

目迎着我们的船从容返航，我们的船威严而且勇敢

可是，心啊！心啊！心啊！/ 哦，殷红的血滴流在甲板上，那里躺着我的船长，/ 他已倒下，已死去，已冷却

哦，船长，我的船长！起来吧，请听听这钟声，/ 起来，——旗帜，为你招展——号角，为你长鸣。

为你，岸上挤满了人群——为你，无数花束、彩带、花环

为你，熙攘的群众在呼唤，转动着多少殷切的脸

这里，船长！亲爱的父亲！

你头颅下边是我的手臂！

这是甲板上的一场梦啊，你已倒下，已死去，已冷却

我们的船长不作回答，他的双唇惨白、寂静，/ 我的父亲不能感觉我的手臂，他已没有脉搏、没有生命，/ 我们的船已安全抛锚碇泊，航行已完成，已告终，/ 胜利的船从险恶的旅途归来，我们寻求的已赢得手中，/ 欢呼，哦，海岸！轰鸣，哦，洪钟！

可是，我却轻移悲伤的步履，/ 在甲板上，那里躺着我的船长，他已倒下，已死去，已冷却。

惠特曼早就被公认是美国历史上最为杰出的民族诗人。美国著名演说家罗伯特·英格索尔在他墓前的讲话也恰当地表达了大多数美国人民对这位诗人的尊敬和喜爱："他活过了，他死了，而死已不如从前那样可怕了……他所讲述的那些勇敢的话还会像号角那样向那些垂死者响亮地吹奏……他活着时我爱他，他安息之后我仍然爱他。"

阴谋与爱情

相关介绍

席勒

约翰·克里斯托夫·弗里德里希·冯·席勒（1759～1805年），德国杰出诗人、戏剧家，出身于医生家庭，学过法律和医学，与歌德同为德国启蒙文学家。席勒青年时期在"狂飙突进"精神的影响下，成为"狂飙突进"运动的主要代表人物，并发表了他的成名作《强盗》和《阴谋与爱情》，确立了他反对封建制度、争取自由和唤起民族觉醒的创作道路。席勒后来还写了《华伦斯泰》、《奥尔良的姑娘》和《威廉·退尔》等重要剧本。

席勒故居。



背景介绍

席勒13岁时，被符腾堡公国公爵强行送入军事学院，在那里过了8年囚徒式的生活。这种生活让席勒从心底产生了对封建专制的深切憎恨和对自由的强烈渴望。他于1782年完成的作品《阴谋与爱情》就与这段生活密切相关，现实性很强，被恩格斯誉为"德国第

一部有政治倾向的戏剧"，是"狂飙突进运动"的典型代表作。

同时，该剧对资产阶级自由、平等、博爱的精神也做了非常有力的宣扬并表现出了肯定的态度。

经典片段

这套阴谋是巧妙的，令人佩服的，我承认，通过嫉妒来扯断我们心的结合——这番计算是专家定出来的，可惜的是，激情的爱情并不像你的木偶那样听从牵线人的摆布。

——《阴谋与爱情》

内容概述

音乐师米勒有一个漂亮的女儿名叫露伊斯。一个偶然的机会，露伊斯和宰相瓦尔特的儿子斐迪南少校相爱了。米勒知道后担心像斐迪南这样的贵公子只是想用金钱来骗取他独生女儿的灵魂和幸福，于是他把女儿关起来，企图阻止这场门第差别悬殊的恋情，并亲自去请求宰相中断斐迪南同他女儿的关系。

宰相的秘书伍尔牧是米勒的远房亲戚，他早就垂涎露伊斯的美貌，于是趁机向露伊斯求婚，但遭到米勒一家的拒绝。奸诈的伍尔牧怀恨在心，一直想找机会报复。此时正好有一位公爵要替他的情妇米尔佛特夫人找一个配偶掩人耳目。为了巩固自己在宫廷里的地位，瓦尔特很希



望斐迪南能与米尔佛特夫人结婚。于是他们开始向全城散布斐迪南向米尔佛特夫人求婚的消息，并逼迫斐迪南就范。

斐迪南对父亲的这个决定非常愤怒，但迫于礼节还是如约访问了米尔佛特夫人。他明确地向米尔佛特宣布自己已爱上了平民少女露伊斯，并且还想着辱一下这个不知羞耻的女人。但米尔佛特的倾诉却深深地震惊了他。原来，她本来是英国贵族，遇到不幸后，才流落到德国宫廷充当了公爵的情妇。但是她的心却保持着自由，渴望真正的爱情，并且真诚地希望能和所爱的人在一起。斐迪南对她的遭遇很同情，但对爱情的忠贞依然使他拒绝了她的爱情。后来，米尔佛特夫人被斐迪南与露伊斯之间的真情感动，她幡然悔悟过来，遣散了仆人，离开了这个小公国。

宫廷里的阴谋正在进行。恼羞成怒的宰相命人抓走米勒，并要把米勒夫人和露伊斯带到耻辱柱上示众。情急之下，斐迪南以家族名誉相威胁，才迫使宰相放了露伊斯母女。但他们并没有就此罢了，这次

他们把米勒关进监狱，迫使露伊斯伪造向第三者求爱的情书，作为释放米勒出狱的条件。无奈之下，露伊斯答应了这个要求。

斐迪南果然中计，他看到那封情书后气得发狂，十分恼怒露伊斯的不忠。可是残酷的命运不允许露伊斯说出整个事件的真相，于是绝望的斐迪南决心亲手毒死这个"变心"的女人。临死之前，露伊斯对斐迪南说出了情书的真相："信上的每一句话都是你的父亲口授的。"听到这句话，斐迪南恍然大悟，但追悔莫及。他毅然喝下了剩下的毒药，痛苦地死在了露伊斯的身边。一切都结束了，宰相开始为自己的行为感到后悔，但为时已晚。

评点

《阴谋与爱情》是席勒的代表作，反映的是德国市民阶级和封建统治阶级的矛盾，剧中女主人公露伊斯的性格体现了当时德国进步青年反对封建制度，要求自由、平等的思想。她所呼喊的"等级的限制都要倒塌，等级可恨的皮壳都要破裂！人就是人！"可以说是时代的心声。恩格斯评价这部作品是"德国第一部有政治倾向的戏剧"。



约翰·克里斯朵夫

相关介绍

罗曼·罗兰

罗曼·罗兰（1866～1944年），法国著名进步作家、音乐学家、社会活动家，世界著名的反战主义战士。出生于一个小职员家庭。他自幼受家庭氛围熏陶，酷爱音乐。1882年，全家移居巴黎，1886年考入巴黎高等师范学院，并以一篇关于意大利歌剧起源的论文获得博士学位。他曾任艺术史、音乐史教授，早期从事戏剧创作，著作有《约翰·克里斯朵夫》、《贝多芬传》、《托尔斯泰传》、《母与子》等，获得1916年的诺贝尔文学奖。

莱茵河畔景色。



背景介绍

《约翰·克里斯朵夫》从1890年构思到1912年创作完成最后一卷，经历了二十多年的时间。根据作者本人在《青年时代的回忆录》中的记述，他自称创作这部小说的目的是为了向“充满虚荣心的市场”报仇，完成他早期希望在“人民戏剧”中实现的醒世愿望。这部小说问世后受到极大的欢迎。1946年，由傅雷先生翻译的中

文译本在中国出版，受到中国读者的厚爱。

内容概述

作品主人公约翰·克里斯朵夫出生在德国莱茵河畔一座小城，他们家是一个受人尊敬的音乐世家，祖父曾是王府乐队的指挥，有强烈的个人英雄主义思想，做厨娘的母亲胆小善良，父亲却经常酗酒，以至家境逐步败落。小克里斯朵夫长相丑陋，但受到祖父的喜爱。祖父送他一架旧钢琴，还带他到剧场欣赏歌剧，引起了他对音乐的兴趣。父亲发现了他的这个爱好，想作为他的一个特长，作为将来向上爬的手段，于是天天用戒尺逼他练琴。克里斯朵夫在父亲严格管教下学习音乐。他对音乐厌恶透顶的同时，内心已被音乐占据，他不由自主地爱上音乐，并要把一生都献给这个凝聚自己所有喜怒哀乐的艺术。

祖父留心把孙子随时哼唱的曲谱整理起来，献给公爵，并让克里斯朵夫弹奏。大公爵夸这个6岁孩子是“再世莫扎特”。从那以后，他受到莫大的鼓舞，开始有意识地弹琴作曲，这让祖父大为欣慰。

克里斯朵夫11岁时被任命为宫廷音乐联合会的第二小提琴手，跟管风琴师学和声。他学多种乐器，用他的收入贴补困难的家庭。祖父这时在欣慰中死去，父亲整日酗酒，根本指不上，生活的重担压在他的身上。他有一个伟大的信念：将来要创作出伟大的作品。从柏林



莱茵河边的散步大道。

搬来与他家毗邻的克里赫太太请克里斯朵夫做女儿的钢琴教师，弥娜和他年纪相仿，两人产生了好感。但弥娜的母亲以出身、门第和财产为由对他奚落一番，这使克里斯朵夫悲愤交加地离开了这里。

这时，父亲又醉死在沟里，他与母亲相依为命。此后，他又经历两次爱情的打击，意志消沉，终日和一些不三不四的朋友泡在酒馆里。舅舅帮助了他，教育他突破情欲之网，重新振作精神，埋头音乐创作。一次，克里斯朵夫去听音乐会，感到演奏者差劲不堪，观众也是百无聊赖，回到家里他义无反顾地摔毁了以前所作的乐曲，批评了几乎所有德国古典音乐大师的虚伪。结果他失去了大公爵的宠爱，把乐队指挥、演奏家、歌唱家乃至观众都得罪了。他孤独、愤怒，决意远走他乡。临行前，他去参加农民的节日舞会，一个姑娘因不愿和醉酒的军官跳舞而遭打，他打抱不平打死了军官，只好到巴黎避难。

在巴黎，他过着艰苦的生活。最后，他为一个汽车制造商的女儿史丹芬以及她的表妹葛拉齐亚教授钢琴。葛拉齐亚充满爱心，经常为克里斯朵夫的不幸命运而痛苦。而他则继续自己的音乐创作，用交响诗的形式写成一幕音乐剧，并拿到剧院去演出。一个社会党议员热心促成他的歌剧《大卫》的上演，并拉自己的情妇担任剧中主角，结果这女人声音恶俗不堪，克里斯朵夫为撤换角色与议员闹翻，演出告吹，气得克里斯朵夫大病一场。克里斯朵夫的几份教课的差事都因此丢

了，生活又陷入窘境。唯一的收获是在一次音乐会上，找到了志同道合的朋友——靠教书为生的青年诗人奥里维。

克里斯朵夫与朋友奥里维两人一见如故并合租一所公寓。奥里维非常钦佩约翰的音乐天才和充沛精力，约翰也喜欢奥里维的智慧、清明、谦和仁爱。克里斯朵夫的《大卫》在法德两国的演出获得巨大成功，以前被喝倒彩的《伊芙琴尼亚》也被重新发现，受到热烈欢迎。大家公认克里斯朵夫是天才，他的生活也因此出现了转机。克里斯朵夫的名气越来越大，但又一次遭到别人的利用。他的学生葛拉齐亚的暗中保护，才使他又一次得以脱身。然而"五一"节那天，他和好朋友奥里维参加游行运动，奥里维为救一个被挤倒的孩子被人群践踏在脚下，死于军警的乱刀之下。而克里斯朵夫在混战中刺死了一名施暴的警察，也不得不逃往瑞士。在瑞士，他思念亡友，伤心欲绝。在一次散步的时候，他偶遇已丧夫的葛拉齐亚，两人沉入重逢的喜悦。虽然葛拉齐亚的儿子阻止两人的结合，他们仍在心心相印中获得了满足。

十年过去了，克里斯朵夫开始重新思索人生，他把上帝当作心灵的寄托和理想的归宿。在葛拉齐亚的支持下，晚年的克里斯朵夫誉满欧洲。他继续创作，但他的作品已不像早年那样风雷激荡，而是



和谐恬静。葛拉齐亚去世后，克里斯朵夫闭门不出，不问世事，变成了一个避世老人，他在弥留之际，脑际回想起始终的自慰："我曾经奋斗，曾经痛苦，曾经流浪，曾经创造。让我在你的怀抱中歇一歇吧。有一天，我将为新的战斗而再生。"

点评

作为一部描写英雄的作品，法国著名文学评论家爱德蒙·高斯称《约翰·克里斯朵夫》为20世纪的最高贵的小说作品，而高尔基在阅读完这部伟大的作品后，也将其称为"长篇叙事诗"一般的巨著，誉其为20世纪最伟大的小说。

尤利西斯

Youlixisi

相关介绍

——詹姆斯·乔伊斯

乔伊斯（1882 ~ 1941 年），爱尔兰著名的现代派小说家。1882 年 2 月 2 日生于爱尔兰首府都柏林一个中产阶级家庭，早年在耶稣学校学习，在中学时代就初步表现出非凡的文学才能。16 岁进入都柏林的天主教大学学习，四年后取得学士学位。1902 年，离开都柏林赴巴黎，开始了流亡创作生涯。1903 年，因母亲病重，不得不返回家乡，在一家私立学校教书，并练笔写作故事和诗歌。乔伊斯早期创作主要是诗歌和短篇小说。1907 年发表他的第一部作品抒情诗集《室内音乐》。1914 年短篇小说集《都柏林人》出版，作者声明小说的创作宗旨是“要为我国的道德和精神史写下自己的一章”。1916 年发表半自传体长篇小说《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1922 年乔伊斯的代表作《尤利西斯》出版，轰动了整个巴黎、爱尔兰，一时成为西方文坛评论的中心。1922 年后，他得以定居巴黎，专心从事文学创作活动。二战开始后，举家迁移。1939 年出版了他最后一部长篇意识流小说《芬尼根守夜人》。此外，乔伊斯还著有剧本《流亡者》（1918 年）等。1941 年 1 月 13 日乔伊斯病逝于苏黎世。

背景介绍

在文学创作过程中，乔伊斯创造出了一种崭新的散文文体和一种崭新的小说形式即以人类心理活动，包括无意识活动为主要观照

对象的意识流小说。乔伊斯是现代西方的重要文学家，他认为文学发展有三个阶段：抒情、叙事和戏剧。戏剧阶段是最高、最完美的阶段，作家不再抒情，也不再介入事件，而是“像造物主一样，隐居于他的创作之后、之外，无迹可寻，超然物外”，让人物在没有作者干预的场景中自由生活，直接展示自己的精神世界，同时也让读者直接进入角色的灵魂深处。这就是乔伊斯所追求的文学目标，也是意识流小说的一个显著特征。

作为乔伊斯的名篇《尤利西斯》在报刊连载时因被指淫秽而在英美屡遭禁毁。其实，《尤利西斯》是一部描写西方社会现代人生存状态和价值取向问题的严肃作品。不过这场官司却使得作品的声名得以提高，很多报社都为此专门写了评论。一些出版社愿意为作者出删节过后的单行本，但乔伊斯宁肯不出也不愿修改一个字。1922年《尤利西斯》的初版本在巴黎出版，随即在英美等地流传。经过一批著名作家的努力，1933年，这部作品终于可以在英美公开出版。



内容概述

《尤利西斯》主要是写三个平凡的小人物即主人公广告经纪人利奥波德·布卢姆和他的妻子歌唱演员莫莉、青年艺术家斯蒂芬在1904年6月16日这一天的活动经历：

青年诗人斯蒂芬因母亲病危，从巴黎返回都柏林，决心靠教书谋生。这天上午，斯蒂芬去学校领薪水，校长给他一篇文章，让他找个报



社发表。斯蒂芬离开学校后，来到海滩，望着汹涌的大海浮想联翩，他的思想极为苦闷，希望自己能有一个精神上的父亲。

同一天清晨，小市民布卢姆起早上街买了一些东西。回家后，他给还未起床的妻子莫莉准备早餐。妻子是个小有名气的歌手，所得的薪水远胜于布卢姆，但生活不检点，总是红杏出墙。布卢姆知道她今天下午要去和情人博依兰约会，但他实在没有什么办法和勇气去阻止他们，为此极为烦恼。于是，在上午10点，布卢姆也化名弗洛尔，与一名女打字员交换情书。

> ## 经典片段
>
> 死亡又是什么呢？他问道，“你母亲也罢，你也罢，我自己也罢。你只瞧见了你母亲的死。我在圣母和里奇蒙那里，每天都看见他们突然咽气，在解剖室里被开膛破肚。这是畜生也会有的那种事情，仅此而已。
>
> 你怎么可能真正拥有水呢？它不断地流，随时都变动着，我们在流逝的人生中追溯着它的轨迹。因为生命是流动的。
>
> 从不存在到存在，他出现在很多人面前，作为一个存在，被接受下来。就不存在与存在的关系而言，他就像任何存在对任何不存在那样。他即将从存在而消失到不存在中去，从而被所有的人看作是不存在的。
>
> ——《尤利西斯》

11点，布卢姆去墓地参加了迪格纳穆的葬礼。在墓地上，他看见了博伊兰潇洒的身影，又回想起自己夭折的儿子和自杀的父亲，心中顿感凄凉。但马上又自我解嘲，回到现实中来。

中午，布卢姆到报社去向主编说明自己揽来的广告图案，恰巧看见由替校长推荐文章的斯蒂芬。主编对校长的文章不屑一顾，斯蒂芬只好无奈离去。他想到自己刚领薪水，便邀请布卢姆一起喝酒。下午1点，布卢姆走进一家廉价的小饭馆准备午餐，但这里凌乱不堪，于是他选择了另一家餐馆，谁料又在这附近遇见情敌博伊兰。他赶紧躲



柏林。

进了博物馆，2点钟时，他看见斯蒂芬正在这里高谈阔论，但并没有加入进去。

下午5点，他来到一家酒吧等候朋友，却看见一个无赖正在诋毁犹太人。身为犹太人的布卢姆实在忍无可忍，与那个无赖争吵起来，最后在这个无赖的暴力威胁下仓皇逃走。

黄昏时分，布卢姆来到海滩，看着夕阳正缓缓西沉。这时，少女格蒂也来到附近纳凉。布卢姆被她的美貌深深迷住，但最后竟发现这个女孩是个瘸子。

晚上10点，布卢姆到妇产医院去探望难产的麦娜夫人，在那里又巧遇斯蒂芬正和一群医学院的学生高谈阔论。他们个个喝得酩酊大醉。等到麦娜夫人顺利产下一男婴后，斯蒂芬又要邀请大家一起喝酒。在这个寂寥的午夜，布卢姆的眼前渐渐出现了许多幻觉。他幻想着自己在一家妓院里达到高潮，又被警察莫名其妙地抓去盘问，然后突然当上市长和国王。正当国民开始驱逐他这个“国王”时，布卢姆开始清醒。他到妓院寻找斯蒂芬，醉酒的斯蒂芬在大街上胡言乱语，被警察打了一顿。这时，失意的斯蒂芬与布卢姆仿佛在彼此的身上找到了各自的精神寄托。

布卢姆将斯蒂芬带回家。清晨时分，斯蒂芬告辞而去。布卢姆联想到妻子昨夜与情人的幽会，内心充满了无奈。而睡梦中的莫莉正幻想着和斯蒂芬这个新来的年轻人谈情说爱，于是感到一阵阵莫名的冲动和满足。



爱尔兰街景。



《尤利西斯》这部鸿篇巨著长达100万字，然而它描述的所有内容仅发生在24小时之中。该书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了意识流小说描写“内心的真实”的特点，成为意识流小说的领航标灯。

汤姆叔叔的小屋

相关介绍

——哈丽特·比彻·斯托



哈丽特·比彻·斯托夫人(1811～1896年)，美国废奴文学的杰出代表，是被美国林肯总统戏称为"用一本书发动了一场战争的小妇人"。她生于美国康涅狄格州，父亲是牧师。自幼笃信宗教，成年后关注社会，具有民主思想。1832年她随父亲迁往辛辛那提市担任教员。她们一家积极参与援助逃亡奴隶的活动。她对黑人奴隶的遭遇十分同情，对奴隶制深恶痛绝。1852年创作了揭示美国南部种植园奴隶制的残暴和黑奴痛苦的长篇小说《汤姆叔叔的小屋》，从而一举成名。1856年根据黑奴起义领袖德雷德·司各特的事迹创作了另一部长篇小说《德雷德，阴暗的大沼地的故事》。此外，斯托夫人还发表过一些描写新英格兰风土人情的小说，如《奥尔岛上的明珠》(1862年)、《老镇上的人们》(1869年)等。

背景介绍

《汤姆叔叔的小屋》出现在美国内战前十年，其间正是美国废奴运动开展得如火如荼的时代。作者及她的丈夫卡尔文·斯托都是坚定的废奴主义者。她本人还曾去过南方，亲自了解了那里的情况。1850年，美国国会通过了"妥协法案"，该法案加重了黑人奴隶的悲惨命运，斯托夫人因此决心用自己的文学创作来让人们充分意识到黑奴的悲惨处境。此书于1852年首次在《民族时代》刊物上连载，立即引

起了强烈的反响，受到了人们的热烈欢迎。评论界认为本书在启发民众的反奴隶制情绪上起了重大作用，被视为美国内战的起因之一。林肯总统后来接见斯托夫人时曾戏谑地称她是"写了一本书，酿成了一场大战的小妇人"，这一句话充分反映了《汤姆叔叔的小屋》这部长篇小说的巨大影响。

内容概述

肯塔基州的谢尔比农场上，一群黑奴在充满温情关怀的主人家中过着平静幸福的生活。但不幸的是谢尔比家族经商失败，偌大的家业随之涣散。为了还债，谢尔比被迫决定把两个奴隶卖掉。这两个奴隶一个是汤姆，他是种植园主谢尔比家的"家生"奴隶，童年时就当伺候主人的小家奴，成年后当上了家奴总管，博得黑奴的尊重和主人的欢心，连主人的儿子都非常喜欢他，称他为汤姆叔叔。另一个要卖掉的奴隶是黑白混血种侍女伊丽莎的儿子哈利。伊丽莎偶然听到主人要卖掉汤姆和自己的儿子哈利的内情后，把这个消息告诉了汤姆夫妇，并决定连夜带着她的儿子逃走。

美国南部美丽的种植园。



在奴隶贩子的追捕下，伊丽莎冒着生命危险跳下浮冰密布的俄亥俄河，并在好心人的帮助下逃到了一个保护逃亡黑奴的村庄。不久她丈夫

乔治·哈里斯也趁机逃了出来，与妻子会合。他们带着孩子，历尽艰险，终于在废奴派组织的帮助下，成功地抵达了自由的加拿大。

汤姆却是另一种遭遇。对主人要卖他抵债，内心十分痛苦，他没有怨言，也没有出逃，甘愿听从主人的摆布，最终被转卖到新奥尔良，成了奴隶贩子海利的奴隶。在一次溺水事故中，汤姆在船上救了一个奴隶主的小女儿伊娃的命，在伊娃的恳求下，孩子的父亲圣·克莱出于感激从海利手中高价买下了汤姆。汤姆在圣·克莱家当了马车夫，并与小女孩成了好朋友。伊娃甚至帮他写了一封家信，在信中汤姆还是希望旧主人能够将他赎回去。但不久小女孩突然病死，临死前恳求父亲解放汤姆，圣·克莱答应将汤姆和其他黑奴解放。可是还没有来得及办妥解放的法律手续，圣·克莱就在一天晚上被人杀死了。冷酷的圣·克莱太太将汤姆和其他奴隶送到黑奴市场拍卖。汤姆落到了极端凶残的“红河”种植园主莱格利手中。在莱格利庄园里，所有的黑奴被逼迫成年累月地干着沉重的工作，过着非人的生活。汤姆忍受着这非人的折磨，但却热心于帮助其他黑奴。一

经典片段

人的牵挂是脆弱的，因为当看到可以谋得暴利，同时只有依靠牺牲那些无依无靠的人的利益而别无选择时，人就会因脆弱的牵挂而生出一副狠毒的心肠。“朋友们，我在他的坟墓前向上帝保证：我不会再让家里有一个黑奴，我会想尽办法使奴隶们获得自由，没有人会由于我的意图而离妻别子，飘零异地，像汤姆那样客死他乡。所以当你们激情欢悦的时候，不要忘了汤姆，因为这一切都归功于他那善良的心啊。请照顾他的妻儿来报答他的深情厚义吧。当你们看到汤姆叔叔的小屋时，要把它看成一块纪念碑，纪念他诚信、忠厚、笃信基督的精神。希望他的精神指引你们去努力，遵循着他的步伐前进。

——《汤姆叔叔的小屋》

天，这个种植场有两个女奴为了求生暗中逃走，莱格利断定汤姆知道她们的藏身之处，于是把汤姆捆绑起来，严刑逼供。但是汤姆严辞拒绝，最后什么都没有说，惨遭毒打



就在汤姆奄奄一息的时候，谢尔比的儿子乔治·谢尔比赶来赎买汤姆，但是汤姆已经无法领受他过去的小主人的迟来的援手，遍体鳞伤地离开了人世。但他能够在临死前看到乔治，还是深感安慰。乔治·谢尔比狠狠地揍了莱格利一拳，然后悲伤地埋葬了汤姆。他发誓要铲除这可恶的奴隶制，因此回到家乡肯塔基后，小谢尔比就以汤姆大叔的名义解放了他家里的所有黑奴，并提醒他们不要忘记他们的自由要归功于汤姆大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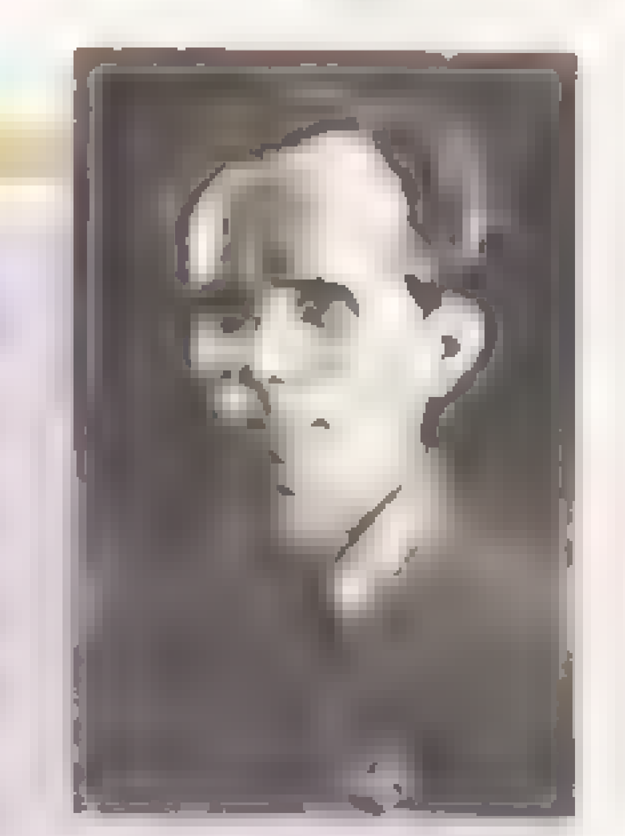
要是没有斯托夫人的《汤姆叔叔的小屋》，林肯也就不可能当选为美国总统。

——查尔斯·萨姆纳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相关介绍

奥斯特洛夫斯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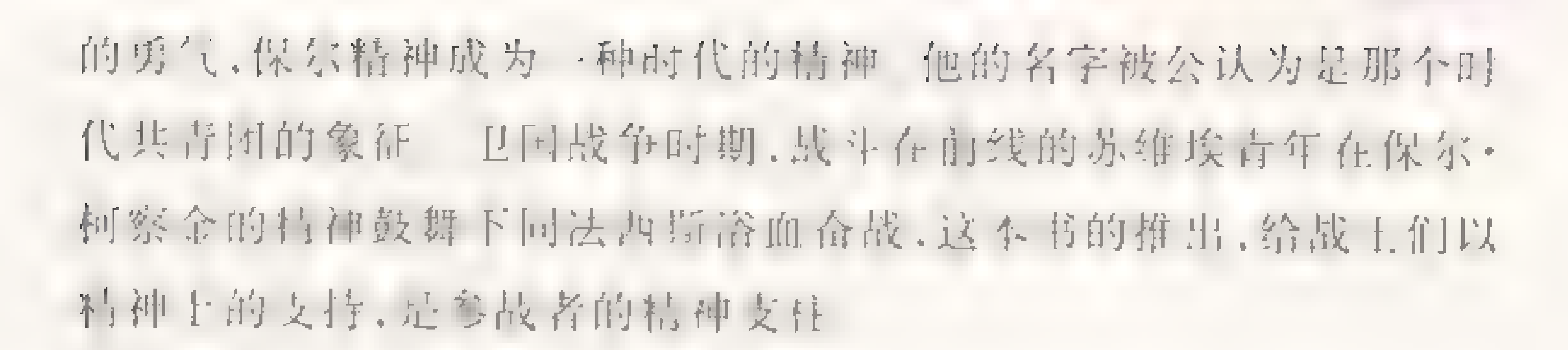


奥斯特洛夫斯基（1904～1936年），前苏联作家，出生在乌克兰一个贫困的工人家庭。11岁便开始当童工，1919年加入共青团，随即参加国内战争。1923年到1924年担任乌克兰边境地区共青团的领导工作，1924年加入共产党。由于他长期参加艰苦斗争，健康受到严重损害。到1927年，健康状况急剧恶化，但他毫不屈服，以惊人的毅力同病魔抗争到底。

1929年，奥斯特洛夫斯基全身瘫痪，双目失明。1930年，他用自己的亲身战斗经历作素材，以顽强的意志开始创作长篇小说《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小说获得了巨大成功，得到众人的称赞，他也从此家喻户晓，一夜成名。1934年，奥斯特洛夫斯基被吸收为前苏联作家协会会员。1935年底，前苏联政府授予他列宁勋章，以表彰他在文学方面的创造性劳动和卓越的贡献。1936年12月22日，奥斯特洛夫斯基因病离开人世。

背景介绍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是一部自传体小说，主人公保尔·柯察金的原型就是作者本人。该书描写了十月革命后第一代苏维埃青年，在布尔什维克党的领导下，同国内外敌人及各种困难进行顽强斗争，并抗争到底的经历。小说出版后鼓起了前苏联千百万青年战胜各种困难



的勇气，保尔精神成为一种时代的精神，他的名字被公认为是那个时代共青团的象征。卫国战争时期，战斗在前线的苏维埃青年在保尔·柯察金的精神鼓舞下同法西斯浴血奋战。这本书的推出，给战士们以精神上的支持，是参战者的精神支柱。

内容概述

保尔是贫苦工人家的小儿子，从小在苦水中长大，早年丧父，母亲替人洗衣、做饭养家糊口，哥哥是工人。保尔12岁时，母亲把他送到车站食堂当杂役，他在食堂里干了两年活，受尽了欺凌和侮辱。

十月革命爆发后，保尔的家乡乌克兰谢别托夫卡镇也和前苏联其他地方一样，遭受了外国武装干涉者和国内反动派的践踏。红军解放了谢别托夫卡镇，但他们很快就撤走了，只留下老布尔什维克朱赫来在镇上做地下工作。朱赫来在保尔家里住了几天，给保尔讲了关于革命、工人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许多道理："现在全世界都着火了，奴隶们起义了，他们要把旧世界推翻。但是，要实现这个，需要的是一伙勇敢的、能够坚决斗争的弟兄……"朱赫来的启发和教育对保尔的思想成长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后来，朱赫来被匪徒抓去了。保尔急忙四处打听。最终，从匪兵手中救了他。但是由于波兰贵族李斯真斯基的儿子维克多告密，保尔被抓进了监狱。从监狱出来后，保尔不敢回家，便不自觉地来到冬妮亚的花园门前，与冬妮亚邂逅。保尔在与

【】奥斯特洛夫斯基的半身像被制成邮票，由此可见
[illegible]



冬妮亚的交往过程中，慢慢地产生了爱情。保尔为了避难，便答应了冬妮亚的请求，住了下来。几天后，冬妮亚找到了保尔的哥哥阿尔青，由他把保尔送到喀查丁参加了红军。在一次激战中，保尔头部受了重伤，但他以惊人的毅力战胜了死亡。出院后，他便参加恢复和建设国家的工作。以工人阶级主人翁的姿态，紧张地投入到各项艰苦的工作中。他做共青团的工作、并直接参加艰苦的体力劳动。在兴建窄轨铁路时，保尔表现了高度的政治热忱和忘我的劳动精神。

经典片段

人最宝贵的是生命，生命属于我们只有一次。一个人的生命应当这样度过：当他回首往事时，不因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因碌碌无为而羞耻。这样，在他临死的时候就能够说："我已把整个的生命和全部精力都献给最壮丽的事业——为人类的解放而斗争。"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保尔自从在冬妮亚家里与她告别后，只见过她两次面。第一次是他伤愈出院后，最后一次是在铁路工地上，保尔发现，随着革命的深入，他们之间的思想差距越来越大了。

在筑路工程快要结束时，保尔得了伤寒。病愈后他又回到了工作岗位。他参加了工业建设和边防战线的斗争，并且入了党。但是，由于



保尔在战争中受过多次重伤和暗伤，后来又生过几次重病，加之他忘我的工作和劳动，平时不爱惜自己的身体，体质越来越差。1927年，他几乎完全瘫痪，接着又双目失明。严重的疾病终于把这个满怀革命热情的年轻人束缚在病榻上。就在保尔的肉体和精神都承受着难以想象的痛苦的时候，他重新找到了"归队"的力量。他给自己提出了两项任务：一方面决心帮助自己的妻子达雅进步；另一方面决定开始文学创作。这样，"保尔又拿起了新的武器，开始了新的生活。"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问世以来，六十年间长盛不衰。究其原因，除了它真实而深刻地描绘了十月革命前后乌克兰地区广阔的生活画卷外，是它塑造了以保尔·柯察金为代表的一代英雄人物的光辉形象。保尔精神成了时代的旗帜。这个形象从诞生之日起便跨出国门，成为世界各地进步青年学习的榜样。

——黄树南

荆棘鸟

Jingjiniao

相关介绍 ——考琳·麦卡洛

考琳·麦卡洛，1937年生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的惠灵顿。她是个多才多艺的作家，喜欢摄影、音乐、绘画、服装裁剪等。她曾从事过多项工作——旅游业、图书馆、教书；曾执教于美国耶鲁大学，并定居于美国。她的第一部小说是《蒂姆》。《荆棘鸟》是她构思了四年，作了大量的调查工作后完成的作品。作品1977年在美国出版后，立即引起了轰动，评论家把它誉为澳大利亚的《飘》，被美国《时代》杂志列为与《教父》、《爱情的故事》、《洪堡的礼物》等齐名的十大现代经典作品之一。

除小说外，她还写传记（如为新南威尔士原州长罗登·卡特勒爵士作传），写散文或杂文（如著名的《我为什么反对安乐死？》），甚至写音乐剧，还写了一部传奇《特洛伊之歌》。而就小说本身来说，她也并非局限于一种类型，既有为她在世界范围内赢得广泛读者的《荆棘鸟》那样的家世小说，也有使她在学术界获得崇高声誉的《罗马主人》那样的历史小说，还有《密萨龙基的淑女们》那样的言情小说，《第三个千年的纲领》那样的理念小说……考琳·麦卡洛的不倦探索和丰富经历使她在创作领域取得了巨大的成就。

背景介绍

《荆棘鸟》是一部传奇式的家世小说，它虽然没有《福尔赛世家》和《布登勃洛克一家》这两部作品的广阔画面和众多人物，却也涉及



半个多世纪中一家人的沧桑变化，让我们看到了澳大利亚社会发展的真实面貌。《荆棘鸟》因其不朽的主题“爱和命运”、栩栩如生的形象刻画，成为一部极富魅力而畅销不衰的佳作。

内容概述

梅吉一家住在新西兰，她父亲以替人家剪羊毛为生，可这一年父亲失业了，正在一家人发愁的时候，他们接到姑母从澳大利亚寄来的信。原来，姑母年事已高，准备让他们去继承遗产。在经过一番颠簸之后，梅吉一家踏上了澳洲大陆，来到了德罗海达。刚一露面，梅吉就引起了拉尔夫神父的注意，他对这个女孩十分怜爱。

拉尔夫神父是爱尔兰人，被大主教会派到德罗海达担任教士，他是个高大俊美的男人，优雅和蔼、雄心勃勃，他很想在教会中升迁职位，但由于没有背景，直到30多岁还是个普通教士。因为梅吉的姑母是德罗海达最富有的孤孀，他不得不经常与之周旋，其实他心里十分厌恶她。梅吉的姑母看到拉尔夫对待小梅吉的特殊态度，十分生气，决定寻机报复。梅吉一家在德罗海达定居下来，他们很快适应并喜爱上了这里的新生活。他们与拉尔夫神父结下了亲密的友谊，随着梅吉年复一年地长大，她和拉尔夫的感情也逐渐加深，拉尔夫不但是她可以信赖的师长，而且也成为她可以倾诉的朋友。这一切都被梅吉的姑母——那个富有而乖戾



的老太婆看在眼里，恨在心上。机会终于来了，在梅吉17岁时，梅吉的姑母终于死去。她在临死前交给拉尔夫神父一封信，让他发誓在她被埋葬后拆开，拉尔夫答应了。然而，当他拆开信封时，他惊呆了。原来，梅吉的姑母远比人们想象的要富有得多，她在信中宣称，她的全部财产达1 300万英镑，她本来立有遗嘱，准备将财产留给梅吉一家。但现在她改变了主意，她把它献给天主教会，并声称这是由于拉尔夫神父的出色工作。这笔财产将永远由拉尔夫管理支配，梅吉一家可以住在德罗海达，但工资由拉尔夫决定给予多少。拉尔夫看完信后，陷入十分矛盾的境地，他完全可以将这份不为人所知的新遗嘱投入火中，梅吉一家就可以继承全部遗产，但是那样他就将丧失这个巨大的机会，永远没有晋升的希望；如果他公布这个新遗嘱，他必将受到教会的重视并获得晋升，但梅吉和她一家的权利就会被剥夺。犹豫再三，最后他还是向自己的野心投降了，他公布了遗嘱，同时也离开了德里海达，离开了梅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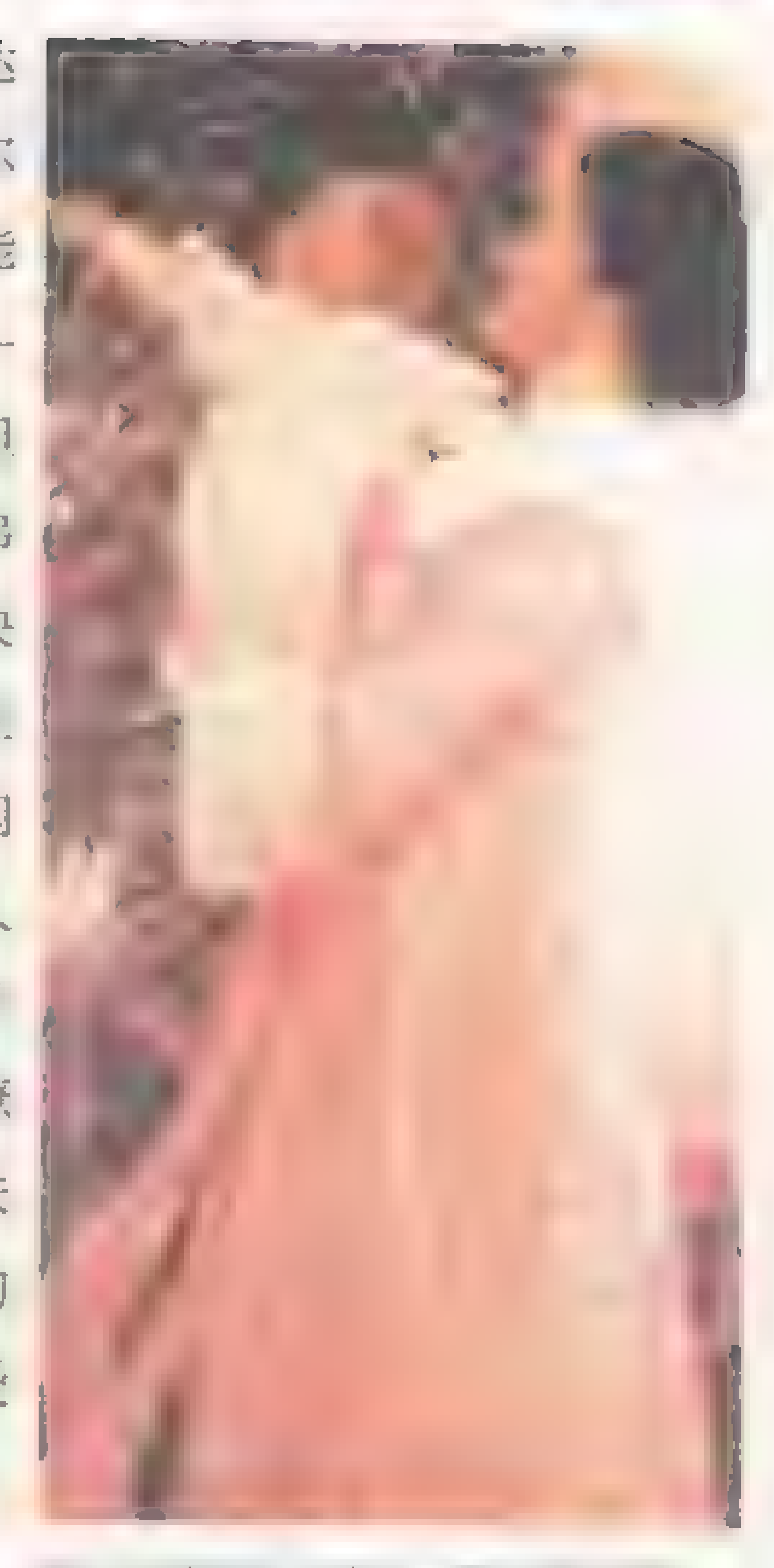
经典片段

拉尔夫红衣主教凝眸望着这个孩子，他不知道这就是他的儿子：他觉得，他之所以爱他，因为他是亲爱的梅吉的孩子。正因为如此，他想要看到一个属于他自己骨血的儿子：也是这样高，这样相貌出众，这样优雅大方。他一生中从来没看见过一个男人举手投足如此高雅。但是，比他那形体优美更令人满意的，是他灵魂的质朴美好。他具有天使般的力量和某种天使般的超凡入圣的气质。他自己在18岁的时候也是这样吗？他竭力回想着。回想着30年生活中的烟云往事，不，他从来不是这样的。是因为这个职业确确实实是这孩子自己选择的，所以才有这样的气质？他自己却不是这样的，尽管已经从事这个使命，并且肯定还会继续下去。

——《荆棘鸟》

梅吉一家搬入了姑母原来居住的大宅子，重新按自己的爱好做了

装修。从此以后，他们将作为德罗海达牧场的代管人长久居住在这里。拉尔夫给他们寄来足够多的钱以使他们能够维持不错的生活。梅吉的母亲也一改以往郁闷的心情变得快乐起来。但当她从报纸上看到她最疼爱的长子弗兰克被判处终身监禁时，她的这种快乐也转瞬即逝了。梅吉的爸爸帕迪在一次野外转移羊群时遇到大风暴，闪电引起的大火，迅速地吞噬着早已久旱的草原，也吞噬了梅吉的爸爸和羊群。这时，她的一个哥哥也被野猪的獠牙刺死。正在全家哀痛欲绝时，拉尔夫神父赶了回来，埋葬了死者之后又匆匆离去。他告诉梅吉虽然自己非常爱她，但他永远也不可能和她结为夫妻。不久，他便升任为主教。



[illegible]的好坏，[illegible]于一[illegible]的选择。

梅吉家新雇了一个叫卢克的剪毛工，意外的是，卢克的相貌竟酷似拉尔夫神父，这使梅吉心烦意乱，在卢克的追求下，梅吉终于嫁给了他，离开了德罗海达。卢克其实并不爱梅吉，只是因为梅吉很有钱，他计划用梅吉的钱，加上自己苦干得来的钱买一个牧场。所以婚后不久，他就带着梅吉到昆士兰去割甘蔗，让梅吉到人家去做家务，并把梅吉所有的钱都存到银行。

卢克为了挣钱，不与梅吉见面，甚至在她生第一个孩子的时候，他也拒绝回来看梅吉。而此时拉尔夫却来到梅吉身边，他对梅吉的感情始终



不渝，这剪不断的情感时时让他感到痛苦，他终于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带着梅吉来到了一个孤岛，一起度过了他们一生中最幸福的时光。

为了到罗马去担任更重要的职务，拉尔夫离开梅吉，而梅吉已经怀上了他的孩子。梅吉因此决定离开卢克，重新回到德罗海达，与母亲住在一起。她生下拉尔夫的孩子，取名戴恩。

梅吉的母亲一眼就看出戴恩是拉尔夫的孩子，她很能理解女儿的做法，并且她自己当年也爱过一个人，还与他生下了大儿子弗兰克。事情发生后，她被高贵的家族驱逐出去，才嫁给梅吉的父亲帕迪。梅吉和母亲、女儿、儿子在德罗海达生活得很好，女儿朱丝婷和儿子戴恩也已长大。由于朱丝婷我行我素，加之又是卢克的孩子，因此梅吉不怎么喜欢她，便把全部的情感都寄托在儿子戴恩身上，从戴恩身上她看到了拉尔夫的影子。

这时二战爆发了，拉尔夫也已晋升为红衣主教，他在战争中运用宗教影响保全了罗马，受到了人们的赞誉。但在他的内心深处，梅吉一直是他始终的牵挂。梅吉的女儿长大后当了演员，活跃于澳大利亚和英国的话剧舞台，最后嫁给了德国的一位内阁大臣，而戴恩却提出

要当教士，这对梅吉来说，是个沉重的打击。思虑再三，她把戴恩送到罗马的神学院，让拉尔夫照顾他。拉尔夫和戴恩相处融洽，梅吉沉浸于父子二人的亲情当中。但好景不长，在一次游泳中，戴恩因心脏病突然发作，溺死在海里。这一切使梅吉对人生有了新的认识，"一切都是我自己造成的，我谁都不怨恨，我不能有片刻的追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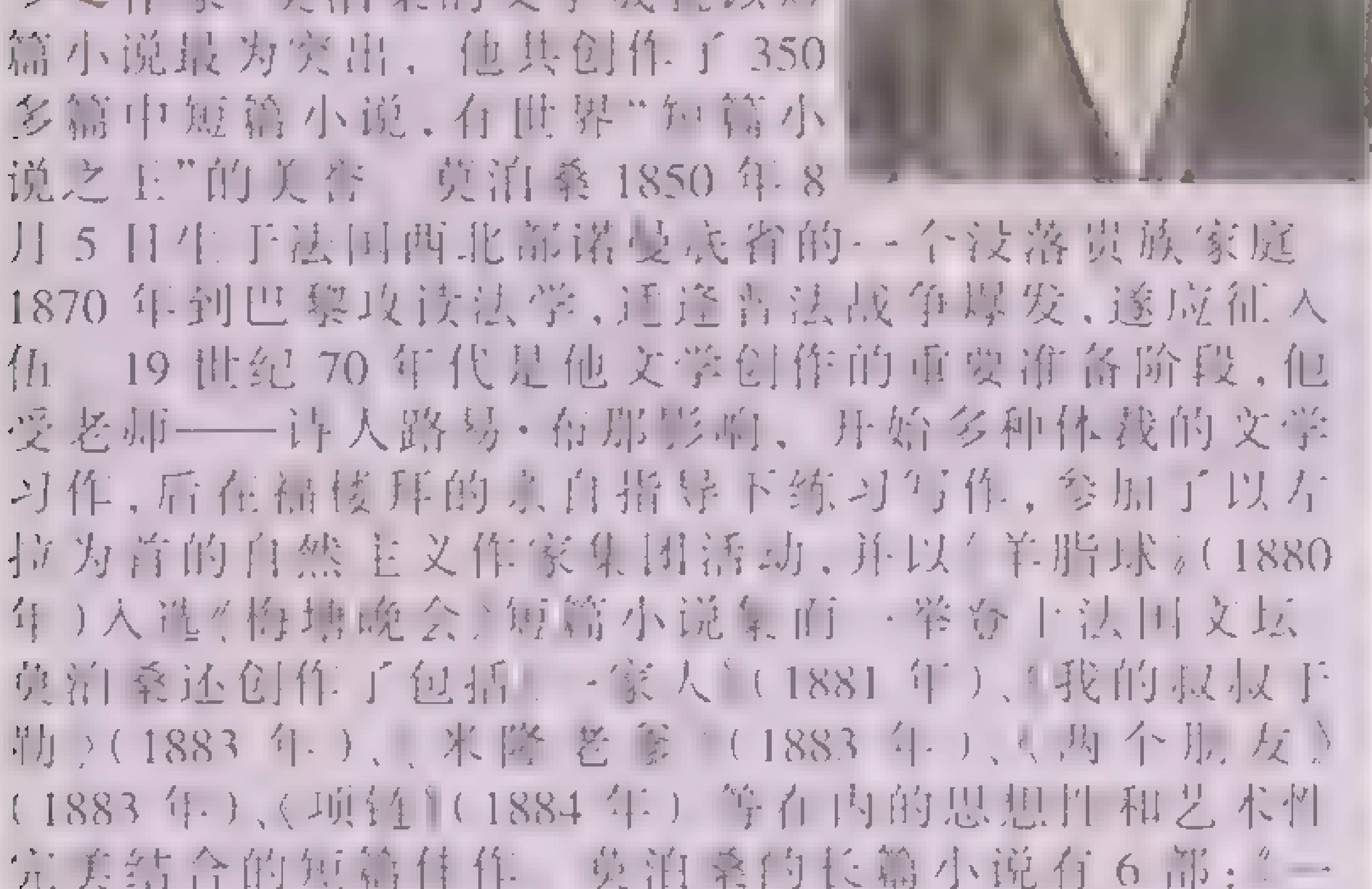
评点

唐英会：今天看来，作者在表现这一个个性格复杂的人物时，使用的虽然大多还是传统的技巧，但用得娴熟自如，丝毫没有斧凿的痕迹——精彩的人物对话，细腻的心理描绘，出神入化的动作描摹，恰如其分的外貌勾勒；再就是将人物置于特定的环境之中，或设计冲突，或进行对比、反衬，以此烘托、凸显其性格、其本质。

——《荆棘鸟·中译本序》

漂亮朋友

Pianliangpengyou



相关介绍 ——居伊·德·莫泊桑

莫泊桑（1850～1893年），法国作家。莫泊桑的文学成就以短篇小说最为突出，他共创作了350多篇中短篇小说，有世界"短篇小说之王"的美誉。莫泊桑1850年8月5日生于法国西北部诺曼底省的一个没落贵族家庭。1870年到巴黎攻读法学，适逢普法战争爆发，遂应征入伍。19世纪70年代是他文学创作的重要准备阶段，他受老师——诗人路易·布耶影响，开始多种体裁的文学习作，后在福楼拜的亲自指导下练习写作，参加了以左拉为首的自然主义作家集团活动，并以《羊脂球》（1880年）入选《梅塘晚会》短篇小说集而一举登上法国文坛。莫泊桑还创作了包括《一家人》（1881年）、《我的叔叔于勒》（1883年）、《米隆老爹》（1883年）、《两个朋友》（1883年）、《项链》（1884年）等在内的思想性和艺术性完美结合的短篇佳作。莫泊桑的长篇小说有6部：《一生》（1883年）、《漂亮朋友》（又译《俊友》）（1885年）、《温泉》（1886年）、《皮埃尔和若望》（1887年）、《像死一般坚强》（1889年）和《我们的心》（1890年），其中前两部已被列入世界长篇小说名著之林。

背景介绍

莫泊桑具有敏锐的观察力，他曾拜福楼拜为师，每逢星期日就带着新习作，从巴黎长途奔波到里昂近郊福楼拜的住处，聆听福楼拜对



他前一周交上的习作的点评。福楼拜对他的要求非常严格，首先要求他敏锐透彻地观察事物，还建议莫泊桑做这样的锻炼：骑马出去跑一圈，一两个钟头之后回来，把自己所看到的一切记下来。莫泊桑曾按照这个办法锻炼自己的观察力有一年之久。莫泊桑创作力旺盛期是19世纪80年代。10年间，他创作了6部长篇小说：《一生》（1883年）、《漂亮朋友》（1885年）、《温泉》（1886年）、《皮埃尔和若望》（1887年）、《像死一般坚强》（1889年）、《我们的心》（1890年）。这些作品揭露了第三共和国内阁要员从金融巨头的利益出发，欺骗议会和民众，发动掠夺非洲殖民地摩洛哥的帝国主义战争的黑暗内幕，抨击了统治集团的腐朽、贪婪和尔虞我诈的荒淫无耻。

内容概述



从非洲服役归来的下级军官杜洛阿原是乡镇穷酒店老板的儿子。他曾在法国驻非洲的殖民军中当过两年兵，退伍后来到巴黎，在一个铁路局里当职员。可惜他每月收入很低，口袋里的钱只够他吃两顿饱饭。正当他感到踌躇不安时，他遇见了过去在军队中认识的朋

友管森林。

管森林已经结婚，并且做了新闻记者，在《法兰西生活》日报主编政治新闻。他见杜洛阿日子过得不如意，便邀请他参加他的新闻事业，所得的报酬比他现在当职员要高得多，而且还邀请他参加总经理的晚宴。杜洛阿满口答应了。然后，他便用从管森林那里借来的钱纵情玩乐了一番，并租了套赴宴的礼服开始装扮起来。好在他有着出众的军人气质，因此，自然对太太们有着一定的吸引力。在宴会上，杜洛阿得到一个表现的机会，他用相当夸张的手法，大谈军队里的奇闻逸事、阿拉伯的风俗特点和战场的冒险经历，引起了太太们的注意和报馆总经理勒况尔的兴趣。管森林趁机向经理推荐要杜洛阿先写一组关于阿尔及利亚的杂感试试，并要求他在文章里掺入殖民问题。老板娘勒况尔太太则给文章确定了一个漂亮的标题——《一个非洲猎人的回忆》。

杜洛阿回到家里便提笔写作，可是不学无术的他一个字也写不出来。无奈之下便去找管森林帮忙，聪明俏皮的管森林太太帮他杜撰了一篇奇特的猎人回忆。第二天

经典片段

对这个女人来说，这教堂的用处可也真大。她不仅可以在这儿同一个犹太人举行婚礼，使自己在心理上求得安慰，并因此而显示出自己的政治态度，继续保持其在上流社会中的地位，而且也可以像今天这样，把教堂作为同情人幽会的场所。难怪很多妇女常把教会当做一个用途广泛的遮风伞：如果天晴，便是一根很好的手杖；如果烈日当空，则可用来遮阳；如果下雨，又可用来挡雨；而如果不出门，那就随便把它扔在房内什么地方都可以。这种妇女有几百人之多，她们根本不把上帝看在眼内，但又不许他人对上帝说三道四，必要时仍要借助上帝的威望去干那些见不得人的勾当。如果你劝她们干脆去开个房间，她们会觉得这是奇耻大辱，而在祭坛角落与相好的偷情，她们却认为理所当然、无可厚非。

——《漂亮朋友》



文章发表，杜洛阿得意忘形，他辞去了科员差事，并为自己印了许多名片。当他正式到报社上班后，他受到另一位记者"老法螺"的启发，学会了种种捏造、欺骗的手段，并开始刺探各家戏院的内幕和一些政治内幕。没过多久，他便成了一个引人注意的人物。



莫泊桑故居。

两个月过去了，杜洛阿希望的那种名利双收的好运并没有到来。他拿不准哪个妇女对他前程有帮助，开始焦躁不安。他首先勾搭上了马莱勒太太。马莱勒太太的女儿洛琳叫他为"漂亮朋友"。从此，他便得了这个雅号，人们也都这样称呼他了。不久，瓦森林病重，他在报社中取得了更为重要的地位，并在一次强充好汉的决斗中，侥幸成了维护报社名誉的"英雄"。瓦森林死后，他感觉瓦森林太太玛德来茵对他有用，便和她定协议结了婚。他们合写的有关摩洛哥的政治评论，获得很大的成功。但杜洛阿并不满足于在报社现有的地位，他又勾引总经理太太成为他的情妇。

杜洛阿夫妇在摩洛哥事件上大做文章，致使内阁改组，日报也成了新内阁的代言机关。这时，一位和玛德来茵有密切关系的伯爵去世，留下百万遗产给她。杜洛阿趁机要挟，分得了一半的巨款。但这和报社老板们在公债上赚到的二四千万法郎相比，还只是个小数目。他



看上了老板的小女儿，决心用她做赌注来赢取一个美好的未来，于是他打定主意和玛德来茵离婚，并用"捉奸"的方式完成了自己的心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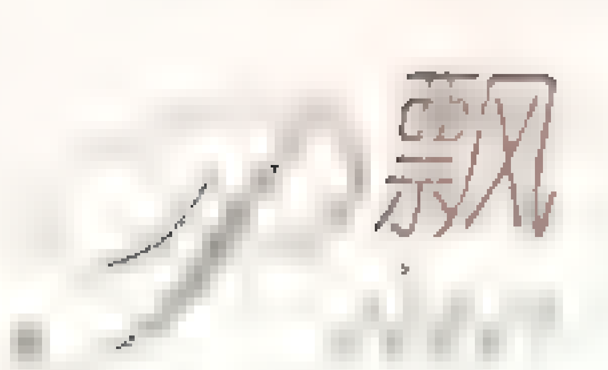
离婚之后，杜洛阿引诱报社老板的女儿西茶茵一道私奔，老板被迫应允了婚事。在结婚典礼上，主教高声赞美杜洛阿是世界上"最富有、最受人尊敬的人之列里的一员"。杜洛阿听了顿时感到飘飘然起来。此时他已经以男爵的名义担任了《法兰西生活日报》的总编辑，掌握了报社的实权。杜洛阿看着眼前的一切，盛大的婚礼，确信自己不久就会跳到众议院里去，觉得自己即将变成这个世界的主人和统治者了。

评点

1893年7月，左拉在莫泊桑葬礼的悼词中说："他文思敏捷，成就卓著，不满足于单一的写作，充分享受人生的欢乐。"这代表了当时那一批人对于莫泊桑文学才华的充分肯定。正因为作者既具有文学天赋，又非常勤奋创作，所以才被誉为是一个"卓越超群、完美无缺的文学巨匠"。

对于《漂亮朋友》这部长篇小说，历来持肯定意见的评论家都有不少，例如法国著名文学评论家安德烈·维亚尔在《莫泊桑与小说艺术》中认为"《漂亮朋友》产生在标志着第三共和国历史特点的投机活动第一个重要时期最辉煌的时刻，堪称是这一时期重大事件所孕育的杰作。"

恩格斯也充分看到了这部小说具有巨大的认识价值，所以曾表示要向莫泊桑"脱帽致敬"。



飘

相关介绍——玛格丽特·米切尔



1900年11月8日，玛格丽特·米切尔出生于美国佐治亚州亚特兰大市的一个律师家庭。自孩提时起，玛格丽特就时常听到她父亲与朋友们和老居民之间谈论战争。玛格丽特从小就受到良好教育的熏陶，曾就读于马萨诸塞州的史密斯学院，成年后获文学博士学位。她曾在《亚特兰大新闻报》做记者、或编辑，成就卓越。1949年，米切尔在一次交通事故中不幸身亡，英年早逝。她一生短暂，除《飘》以外，未能留下更多的佳作。



背景介绍

《飘》这部小说以美国的南北战争为大背景，以女主人公的爱情悲剧及南方奴隶主在战争中的节节失败为小背景，展示了动乱年代南方人民的生活，同时作者也表露出反对奴隶制，支持北方革命的思想。由于家庭的熏陶，米切尔对美国历史，特别是南北战争时期美国南方的历史产生了浓厚的兴

趣。她在家乡听闻了大量有关内战和战后重建时期的种种逸事和传闻，接触并阅读了大量有关内战的书籍。而且，她自幼在南部城市亚特兰大成长，深知当地风土人情，这些成为米切尔成功创作的源泉。

内容概述

小说的主人公郝思嘉是美国佐治亚州一位富足且颇有地位的种植园主的女儿，生活幸福、美满。

1861 年 4 月，美国南北两方的关系已经非常紧张。佐治亚州的男人们都在议论这场无法避免的战争。但是，16 岁的郝思嘉对此毫无兴趣。她心里想的除舞会、郊游之外，只有成群的崇拜者。当她听说第二天的野外宴会上，卫希里将宣布与梅莱尼订婚时，她决定说服卫希里和她一起私奔。但在第二天的宴会上，她被卫希里婉言拒绝。在这时她初遇白瑞德。为了挽回自己的面子，任性的郝思嘉在两周之后就成了卫希里的弟弟查理的妻子。两个月后，查理病死在

美国著名演员费·雯丽塑造的郝思嘉形象深入人心。





前方，郝思嘉突然变成了寡妇。这时，卫希里也上了前线，受其妻梅莱尼的邀请，郝思嘉来到亚特兰大。环境的改变使郝思嘉的心境稍稍好转。

在一次医院举行的募捐舞会上，她又一次见到曾在庄园出现过的白瑞德。现在，白瑞德已成了亚特兰大鼎鼎有名的偷越北方封锁线为南方军队提供物资的商人。就这样，白瑞德将她重新带入她所想要的上层社交圈。

经典片段

财产是男人所有的，女人不过替他们管理管理。管理得好，名誉是男人得的，女人还要从旁称赞他能干。男人划破了一个指头，便要像雄牛一般大吼，女人养孩子，却只能闷声地呻吟，为的是怕男人听见不舒适。教育女人，人要发大财，只有两个时代，一是国家正在建设的时代，一是国家正在毁灭的时代。建设时代的财发得慢，毁灭时代的财发得快。男人可以把世界上无论什么东西都肯给女人的，而女人必须做好管家，不能太有主张。

——《飘》

1863 年圣诞节前夕，卫希里从前线回来，在家休息数日。临行前，他将怀孕的妻子梅莱尼托付给郝思嘉。1864 年夏天，北军直逼南方联邦的首府——亚特兰大。许多人家都逃离了亚特兰大。但因梅莱尼即将临盆，郝思嘉只好留下来守在她的身边。8 月底，亚特兰大城一片混乱，根本找不到医生。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郝思嘉替梅莱尼接生。当天夜里，白瑞德用偷来的一辆破马车把郝思嘉和梅莱尼母子送出城，让她们趁夜赶往塔罗庄园。经过一天的颠簸及艰难险阻，她们终于来到了塔罗庄园。而出乎意料的是，虽然经历战火，塔罗庄园的白色楼房却依然完好无损。但出来迎接她们的却只有老父亲杰拉尔德和一个黑奴管家，整个家庭的重担一下子落到了郝思嘉这个只有 19 岁的寡妇肩上。她毅然放下了小姐架子，亲自挤奶、劈柴、种地、摘棉花，甚至在危难关头打死一



个前来抢劫的北方士兵，得到了一匹马并从这个士兵口袋里搜出来一笔钱。这对郝思嘉来说简直是因祸得福。

1865 年 4 月，南方联军投降，战争结束了。卫希里终于活着回来了。第二年春天，新政府命令塔罗庄园限期交纳新附加税，否则就要拍卖庄园来抵税。郝思嘉一筹莫展，不堪重负的她再次请求卫希里带她私奔，但再次遭到拒绝。于是，塔罗庄园成了她唯一的安慰，她决心要不择手段保住庄园。

于是，郝思嘉只身前往亚特兰大向白瑞德借钱，到了亚特兰大她才知道，白瑞德因涉嫌侵吞南方联邦的大笔资金而锒铛入狱。情绪沮丧的郝思嘉无意中遇见了妹妹苏埃伦的未婚夫弗兰克。他现在已是一家商店的老板，经济上也比较独立。两周后，他俩便结了婚。塔罗庄园得救了！白瑞德出狱后，郝思嘉向他借了一笔钱，开始背着弗兰克买下了一个倒闭了的木材加工厂，自己独自经营起来。一个女人经商，而且也像男人一样赚钱，这在亚特兰大是前所未有的。这件事引



起了很大的轰动。战后的南方动荡不安，弗兰克、卫希里等三K党人组织对黑人报复，行动中弗兰克被打死，卫希里受了伤。几个月之后，不顾亲友的劝阻和反对，郝思嘉和白瑞德结了婚。不久，他们的女儿美蓝出生了。在美蓝身上，白瑞德几乎倾注了全部心血，把她当成郝思嘉的缩影。

一天晚上，在木材厂，郝思嘉和卫希里一起回忆起从前，不禁感慨万千，相拥而泣。这件事很快被白瑞德和梅莱尼知道了。几天以后，白瑞德带上美蓝出远门去了。三个月后，他回到家中。1871年圣诞节，州政府的大权终于又回到了南方人的手里。然而，美蓝却在骑马时不幸坠马身亡，夫妇俩异常悲痛。白瑞德更是整日酗酒，对待郝思嘉如同路人。

梅莱尼不听医生的劝告又一次怀孕。怀孕后她的身体状况迅速恶化，最终梅莱尼没有挺过去，去世了。郝思嘉回家希望同白瑞德重新开始生活，但是，白瑞德已经心灰意冷，决定弃家出走，永远地离开郝思嘉。此时此刻，她只有一条出路——回到塔罗庄园。她感到太疲劳了，她自言自语地说："还是留给明天去想吧……不管怎么说，明天又是新的一天……"

点评 DIANPING

《飘》是一部经典的爱情小说。

整部小说以女主人公郝思嘉为线索，铺展了一幅以战争为背景的关于白瑞德和郝思嘉的爱情故事。全书情节动人，几度悲欢离合，深深打动了读者的心。米切尔以女性特有的细腻和敏锐的洞察力，成功地塑造了郝思嘉这个令人难忘的形象，但也像众多优秀文学作品中的人物一样，她是一个不能单纯用好坏来划分的极人性化的人，她将鲜活闪亮在每一个读者心中。美国黑人女作家艾丽斯·兰道尔说："《飘》已经成为美国南方的一个神话。"